
中国共产党台前县历史

（第二卷）

（1949年10月——1978年12月）

中共台前县委党史研究室

台前县地方史志办公室

2018年1月

编委会

- 顾问 常奇民（县委书记）
王俊海（县委副书记、县人民政府县长）
- 主任 高少甫（县委副书记）
- 副主任 李志华（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
刘锐（县委常委、办公室主任）
李传军（县委常委、宣传部长）
郭炳申（县委常委、组织部长）
吕久昌（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魏剑锋（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葛瑞锋（县政协副主席）
- 主编 岳耀喜
- 编辑 钱登文 杜桂华
- 编务 丁同勇 徐柱玲 崔秀云

序

中国共产党的历史是一部丰富生动的教科书，是推进党的各项建设事业的重要力量源泉。在纪念台前建县暨改革开放四十周年之际，由县地方史志办公室编写的《中国共产党台前县历史》第二卷（1949—1978）正式出版了，这是我县党史地方志工作取得的又一项重大成果，是党史地方志工作者献给台前建县四十周年华诞的一份厚礼。它的出版发行，对于正在深入开展的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和中共党史学习教育活动，对于广大党员干部尤其是领导干部正确认识党的历史，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素质，对于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将起到重要的推动借鉴作用。

《中国共产党台前县历史》第二卷（1949~1978）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历次会议对相关问题的论述为依据，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以及实事求是原则，客观、全面、系统地记述了从1949年到1978年间，中国共产党领导台前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历史进程和社会各项事业取得的巨大成就，热情讴歌了共产党人和广大人民群众矢志不渝、满怀信心建设社会主义的崇高精神，同时，初步总结了其间的经验教训，将一些重大决策置于当时的历史背景去分析、判断，即肯定其历史作用，又指出历史局限，以及不可避免的因素，

体现了鲜明的时代特点和浓郁的地方特色，是一部党领导人民的创业史，是一部资政育人的好教材。

习近平总书记说：“倍加珍惜党的历史，深入研究党的历史，认真学习党的历史，全面宣传党的历史，充分发挥党的历史以史鉴今、资政育人的作用，是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一项十分重要的工作。”善于从成功中总结经验，从失误中吸取教训，不断开辟走向胜利的道路，是我们党的一个优良传统和政治优势，是新形势下推动党的建设和社会各项事业不断发展的迫切需要。当前，我县正处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时期，希望全县各级党组织把该书作为党员领导干部学习党史的基本教材，以党的十九大描绘的宏伟蓝图为目标，以史为鉴，坚持不懈用党的伟大成就激励人，用党的优良传统教育人，用党的成功经验启迪人，用党的历史教训警示人，通过阅读和研究，更好地了解台前的历史，全面把握台前的现实，用智慧和心血不断开创各项事业发展新局面，续写台前更加辉煌的历史。

中共台前县委书记

编辑说明

一、**编纂目的**：根据中共中央和省、市委党史部门关于党史工作的重心由民主革命时期转移到社会主义时期的精神，为更好地以史为鉴，用党的伟大成就激励人、用党的成功经验教育人、用党的历史教训警示人，充分发挥党史资政、育人的作用，特编纂《中国共产党台前县历史（第二卷）》。

二、**编纂原则**：本书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坚持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历次会议对相关问题的论述为依据，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以及实事求是的原则，力求史料翔实、史实无误、观点正确，体现时代特点和地方特色。

三、**编纂内容**：主要是台前隶属寿张县时期（1949年10月至1964年4月）、与范县合并时期（1964年5月至1973年12月），以及台前与范县分治至1978年12月正式建县期间，中共寿张、范县县委和台前工委带领全县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历史过程。

四、**编纂资料**：主要来源于历史档案、文献、当事人回忆录、口碑资料、专题研究成果等，凡属于编者整理和研究成果，以及所采用的档案资料、文献，不再一一注明作者和出处。

五、**编纂体例**：文体采用记述体，间有议论，力求论从史出、语言简朴、文笔流畅。个别重大事件为保持内容的完整性，记述时间下限有所延伸。

六、**注意事项**：以时间为序。涉及计量，一般用法定计量单位；引用档案材料维持原貌。其中，阳谷县并入寿张县期间、台前与范县合并期间所采用的数据，由于无法把今台前境域的相关数据区分开来，个别用括号注明；一般未注明的数据，包括寿张县、范县全境。由于本书所涉记述时限内的台前境行政区划隶属多变，特设附录予以记载。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 人民民主政权的巩固和国民经济的恢复发展

(1949年10月~1952年12月)

第一节 人民民主政权的巩固

- 一、新中国建立初期全县形势和党的任务
- 二、民主建政
- 三、镇压反革命运动
- 四、干部整风运动
- 五、整党运动
- 六、抗美援朝运动

第二节 “三反” “五反” 运动

- 一、“三反” 运动
- 二、“五反” 运动

第三节 进行新民主主义改革

- 一、完成土改扫尾
- 二、宣传贯彻《婚姻法》
- 三、批判《武训传》

第四节 国民经济的恢复发展

- 一、生产救灾
- 二、恢复发展农村经济
- 三、工业经济在困难中逐步发展
- 四、财政工作
- 五、金融工作
- 六、商业发展
- 七、交通运输
- 八、教育文化事业

九、卫生工作

第二章 社会主义和社会主义制度的确立

(1953年1月~1956年7月)

第一节 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

- 一、学习宣传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
- 二、农业合作化运动
- 三、对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 四、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第二节 贯彻执行统购统销政策

第三节 制定和实施第一个五年计划

- 一、农村经济全面发展
- 二、工业生产迅速发展
- 三、财政收入迅速增长
- 四、金融工作
- 五、商业逐渐活跃
- 六、交通邮电事业初步发展
- 七、教育卫生文化体育事业取得初步成就

第四节 过渡时期的政治建设

- 一、建立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 二、农村党组织建设
- 三、改造落后村
- 四、审干
- 五、肃反运动
- 六、中共寿张县第一次代表大会

第三章 社会主义建设在探索曲折中发展

(1956年7月~1966年4月)

第一节 学习贯彻中共八大精神

第二节 整风运动和反右派斗争

- 一、学习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精神
- 二、整风运动
- 三、反右派斗争
- 四、初期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 五、“双反”运动
- 六、机构整编和干部下放

第三节 “大跃进”运动

- 一、学习宣传社会主义建设的总路线
- 二、“大跃进”运动历史背景
- 三、“大跃进”运动的宣传引导
- 四、工农业生产“大跃进”局面的初步形成
- 五、寿张县作为全国浮夸典型的树立

第四节 人民公社化运动

- 一、人民公社化的迅速实现
- 二、人民公社体制
- 三、大办公共食堂运动

第五节 “大跃进”运动和人民公社化运动造成的严重后果

- 一、农村的“一平二调”
- 二、“五风”盛行
- 三、工商企业管理不善

第六节 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教育运动

第七节 初步纠正“左”倾错误

- 一、初步对人民公社的整顿
- 二、整顿工商企业

第八节 进行“反右倾” 继续“大跃进”

- 一、“反右倾”、鼓干劲、再跃进运动

-
- 二、继续开展“大跃进”
 - 三、寿张“大跃进”运动的经验教训

第九节 全面调整国民经济

- 一、纠正“五风”
- 二、农业、农村政策调整
- 三、对工商业的进一步调整
- 四、机构调整和职工精简
- 五、工业、财贸政策调整

第十节 政治关系和社会事业的调整

- 一、传达贯彻“七千人大会”精神
- 二、纠正错误，为党员干部甄别平反
- 三、落实给右派分子摘帽子政策
- 四、落实知识分子政策
- 五、科教文卫工作调整
- 六、中共寿张县第二次代表大会

第十一节 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 一、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 二、工交、财贸、卫生等基层单位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 三、整风整社运动
- 四、县直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的“五反”运动
- 五、学习毛泽东思想和雷锋活动
- 六、党组织建设和干部管理

第十二节 生产救灾运动

- 一、1960年至1961年3月生产救灾
- 二、1963年秋季水灾和生产救灾工作

第十三节 寿张县的撤销和台前划归河南省范县

- 一、区划调整背景
- 二、区划调整

三、区划调整后出现的新问题

第十四节 中共范县第四次党代会

第四章 “文化大革命”的十年

(1966年5月~1976年10月)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的发动和动乱局面的形成

- 一、“文化大革命”的发动
- 二、全县动乱局面的初步形成
- 三、“夺权风暴”
- 四、范县革命委员会的建立

第二节 “斗、批、改”运动

- 一、“革命大批判”
- 二、清理阶级队伍
- 三、知识青年“上山下乡”
- 四、“一打三反”运动

第三节 党组织恢复活动

- 一、整党建党
- 二、解决范县问题学习班
- 三、范县第五次党代会

第四节 “批陈整风”和“批林整风”

- 一、“批陈整风”
- 二、“批林整风”

第五节 农业学大寨运动

第六节 台前工委、台前办事处的成立

第七节 “批林批孔”

第八节 深入开展农业学大寨运动

第九节 干部蹲点劳动

第十节 黄河复堤

第十一节 黄河、金堤河水患与抗洪救灾

第十二节 全面整顿

- 一、党组织整顿
- 二、农业整顿
- 三、工业整顿

第十三节 “反击右倾翻案风”与“文化大革命”的结束

- 一、“反击右倾翻案风”
- 二、“文化大革命”的结束

第五章 在徘徊中前进和实现伟大历史转折

(1976年10月~1978年12月)

第一节 “揭批查”和“一批双打”运动

- 一、“揭批查”运动
- 二、“一批双打”运动

第二节 农村整党整风运动

第三节 拨乱反正

- 一、平凡冤假错案
- 二、农业政策的初步调整
- 三、国民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

第四节 开展真理标准问题讨论 学习贯彻中共十一届

三中全会精神

- 一、开展真理标准问题讨论
- 二、学习贯彻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与工作重点开始转移

附 录

- 一、1949年10月至1978年12月台前行政区划隶属沿革情况
- 二、新中国建立后台前隶属寿张县期间的党组织

三、台前隶属范县期间的党组织

四、1974年至1978年期间台前的党组织

后 记

前 言

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的29年,台前境域历经1949年至1964年4月隶属寿张县、1964年4月至1973年12月隶属范县、1974年1月与范县分治至1978年12月正式建县,共三个阶段。此期,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时期,党在探索适合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过程中,虽然犯下过严重错误,经历过严重挫折,但是,取得的成就是巨大的。

1949年10月至1956年7月,县委领导全县人民先后进行土地改革、抗美援朝、“镇反”“三反”“五反”“肃反”运动,取得巩固人民政权和恢复国民经济的胜利,完成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全面确立了社会主义基本制度。

1956年7月至1966年4月,是社会主义建设在探索曲折中发展的时期。其间,中国共产党在探索社会主义道路过程中,先后领导人民开展了农业合作化运动、“大跃进”运动、人民公社化运动。台前人民在县委领导下,积极兴修水利,开展农田基本建设,翻淤压沙,养猪积肥等,表现出敢想敢干、大无畏的革命建设豪情,全县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各方面建设取得显著成就,初步改变“一穷二白”落后面貌。同时,深受“五风”、反右运动扩大化等政治上“左”倾错误的危害,生产建设严重违背客观规律,直接导致三年经济困难发生。尤其是在“大跃进”运动中,寿张县被树立为山东省建设社会主义总路线“标兵”,《大众日报》《人民日报》对其大力宣传,寿张成为“大跃进”典型,各级领导人频频视察,参观者络绎不绝,可谓名噪一时、红极一时。

历史已经证明,寿张这面“大跃进”的“红旗”,在那个特定历史时期,激励着广大干部和人民群众为改变一穷二白的落后面貌焕发出冲天的干劲,这种无私奉献精神就是在今天想来仍然令人感动不已。但是,另一方面,也助长了人们狂热的心理,使“左”倾空想色彩越来越浓厚,浮夸风在全县越刮越猛烈,导致了主观唯心主义的急于求成和蛮干行为,给全县甚至全国人民造成更加严重的灾难性

后果。

20世纪60年代初期，县委认真执行中共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积极领导全县人民休养生息，恢复经济，并取得较大成就。但是，直到1964年4月，寿张县因金堤河水事纠纷被撤销建制、台前境域划归范县时，“左”的错误仍在发展，县委开展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阶级斗争严重扩大化。此期的经验和教训值得我们深思和借鉴。

1966年5月开始的“文化大革命”运动，台前同全国各地一样，遭到新中国建立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运动初期，境内各级党组织受冲击，被夺权，被迫停止活动，各项工作基本处于瘫痪半瘫痪状态；各级党政领导干部遭揪斗、靠边站；广大党员被停止组织生活。1968年3月，台前辖区各公社均成立革命委员会。在范县革委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和县委的领导下，贯彻执行“文化大革命”的错误路线和理论，许多党员干部和群众遭到错误批判斗争。但是，台前境内的广大干部和群众仍然自觉坚持同“左倾”路线的各种错误和干扰进行了抵制和曲折斗争。

1974年1月，台前工委和台前办事处与范县分治。自此，工委提出“干部大下、农业大上，三年改变台前面貌”“老干部献终身、青年干部献青春”的口号，团结带领全县人民，在一穷二白的基础上，艰苦奋斗，治水兴农，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都取得较大发展。

纵观新中国建立后台前发展的历史，虽然历经两次区划变革，但台前人民在党的领导下，始终自强不息、奋勇前进，战天斗地，谱写了一曲曲壮丽凯歌。无论是成功的经验，还是失误的教训，都是我们倍加珍视和充分运用的宝贵财富。

第一章

人民民主政权的巩固和国民经济的恢复发展

（1949年10月——1952年12月）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新中国建立初期，寿张县虽然是革命老区，但政治经济形势依然错综复杂。全县基层党组织不健全，土地改革任务尚未完成，残存敌对势力仍以各种方式进行破坏。广大农村由于战争和自然灾害的影响，生产力极度低下。面对百废待兴局面，为了巩固人民政权，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县委首先抓民主建政工作，有力地保证了党和政府各项政策的贯彻落实。同时，按照上级部署，组织全县人民，克服各种困难，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生产自救、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等运动，开展土改扫尾工作，进行整党整风、贯彻《婚姻法》等方面社会改革。全县社会秩序趋向稳定，城乡经济在较短时期内恢复和发展，为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创造了条件。

第一节 人民民主政权的巩固

一、新中国建立初期全县形势和党的任务

寿张县是冀鲁豫边区革命根据地的重要组成部分。抗日战争时期，全县开始建立人民民主政权。1944年12月全境解放后，到新中国建立，一直是牢固的革命根据地。其间，全县各级党组织领导人民群众深入开展政治、经济、文化领域的民主革命，逐步建立起新民主主义的社会制度，取得多方面执政经验。同时，培养造就一大批优秀干部，为新时期的革命和建设事业准备了急需的骨干力量。

新中国建立初期，全县形势是好的，县、区、乡各级人民政权普遍建立并逐步巩固，社会秩序开始走向稳定，经济逐步恢复和发展。经过土地改革之后的群众政治觉悟和组织观念有很大提高。但在政权建设和经济建设等方面也面临着诸

多困难和问题。首先，境内残余国民党反动党团骨干和反动会道门等反革命分子敌视人民政权，或明或暗地进行破坏活动，危害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严重地扰乱社会治安。其次，在城乡广大地域，封建主义、资本主义的腐朽思想还在毒害着人民群众，广大农民还没有彻底从封建主义思想束缚中解放出来，封建主义生产关系也未得到根本变革，严重地阻碍了农村生产力发展。部分地区赌博、吸毒、嫖娼、迷信等恶俗尚未根除。第三，1949年秋季，全县有部分区发生自然灾害，生产欠收，不少农户无吃无烧，有些农村出现借高利贷，甚至租让或出卖土地现象。灾荒、饥饿、贫穷对人民生活构成严重威胁，经济形势非常困难。这些都使人民政权面临着严峻考验。

在各种矛盾错综复杂的情况下，1949年10月29日至11月11日，县委召开全县党员代表大会。正值沿黄灾区抢种小麦，会议分两期进行。第一期，10月29日至11月4日，二、三、五、六区和部分县直机关的345名正式代表参加，列席311名；第二期，11月5日至11日，二、四、七、八区和两个修防段，以及部分县直机关的313名正式代表参加，列席285名。会议听取讨论并通过县委书记籍献西代表县委作的工作报告，制订通过1949年冬至1950年春全县工作的方针和具体计划。会议研究了治河和发动群众开展生产、自救渡荒问题，检查批判了党组织中存在的官僚主义问题，提出了年底前完成整党建党工作任务，在此基础上，丈量土地，颁发土地证，进入土改扫尾工作。

随后，至1950年年底，县委多次召开全县干部会议、党员代表会议、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县委联席会议，及时传达中共中央、华北局、平原省委、聊城地委的指导精神，确定以开展生产与救灾运动为中心，结合建党、建政以及群众文化教育为全县工作总方针。县委根据1950年春耕实际情况，动员全体干部、党员、团员和广大群众，充分认识搞好农业生产的重要性；大力组织劳动互助；改良粮食品种和农作技术；扩大工业所需原料的种植面积；兴修水利，试打砖井，担水抗旱，完成点种任务。在救灾度荒方面，贯彻“不饿死一人，不逃荒，不卖牲口”和“以生产自救为主，社会互济、政府扶持为辅”的方针，深入基层，调查灾情，了解灾户；各村建立拥优小组，认真解决烈、军、工属困难；及时发放救济粮；帮助群众发展家庭副业；号召群众开小荒地，广种蔬菜和早熟作物；开展社会互济，提倡正常的自由借贷，借贷利息不宜过高。使全县党员干部对新形

势下的新任务有了一个比较明确的认识，为进一步搞好农村各项改革和建设、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做了充分准备。

二、民主建政

在人民民主政权初步建立、社会各阶层广泛发动基础上，适时召开人民代表大会，通过民主选举，进一步巩固人民民主政权，成为各级政权建设的重要内容。1949年8月26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三万以上人口的城市以及各县一律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指示》，明确要求“全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不论老区新区一律举行”。10月，中共平原省委发出《关于召开县级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指示》，要求在县一级人代会建立之前，均须按照中央指示，定期招架人民代表会议，以加强党与人民群众的联系，密切政府与群众的关系，使新生的人民政权真正能够代表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

根据中央、省、地委有关部署，寿张县在认真筹备基础上，于1949年11月24日至30日召开全县第一次各界代表会议。出席会议代表共计267人。其中，农民代表64人，妇女代表35人，青年代表5人，商人代表16人，士绅代表6人，手工业者代表18人，文化界代表20人，航鱼代表7人，军属代表1人，武装代表23人，医务代表10人，防汛、劳动模范代表8人，民间艺人代表5人，回民代表4人，区级各系统代表25人，县级各系统16人，修防段代表4人，缺席10人。会议听取审议县委书记籍献西作的《今冬明春工作建议》报告，代表们酝酿提案，秘书处解答提案。会议分别研究了确保人权、结束土改、财权，兴修水利、发展农副业生产，优属、防汛、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增产节约、“三反”“五反”、加强人民武装和社会治安、开展文化教育、加强工业建设、发展互助合作、做好扫盲、开展卫生运动、民主建设、普选等项工作，讨论通过治河、生产渡荒问题等决议。

1950年1月，中共平原省委相继通过有关人民政权建设的决议，就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关于《省市县人民政府组织通则》作出具体规定。县委根据上级统一部署，普遍开始民主建乡工作。先后召开干部、群众会议，学习上级有关指示，明确民主建乡的目的、意义、方法和步骤；划分选区，选出代表，确定乡行政委员会候选人；收集整理代表提案；召开人民代表会议；以选区为单位推举一名委

员参加由乡行政委员会统一成立的各工作委员会；召开全乡群众大会，选举成立乡人民政府，布置工作。

在全面深入开展县乡民主建政的同时，群团组织也迅速建立起来。

1948年2月，县青年工作委员会成立，1949年10月改名为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寿张县委员会成立于1957年5月，1949年10月名为“新民主主义青年团”，设组织部、宣传部。1950年5月增设少年儿童部。1951年3月召开第一届团代会，选举团县委委员11名，书记1名。1956年8月召开第二届团代大会，选举产生团县委员会23名，其中候补委员4名，常委7名，书记3名（一正、二副）选省代表4名。1955年3月，团县委设组织部、宣传部、少年儿童部。根据党和上级团委的指示，随着组织状况大发展，1955年4月增设军体部和办公室，1959年初增设青工部，少年儿童部改名为学校、少先队工作部。团县委在党的领导下，适应社会主义事业发展，在广大青年中间加强思想政治教育，组织参加革命建设运动，使广大团员和全县青年在政治思想上有了很大提高。至1949年底，共建支部12个，发展团员39名；1950年团支部发展到43个，团员204名；1951年发展到114个支部，2774名团员（男2676名，女98名）；1952年建团总支部61个，分支部277个，团员发展到6944名（男5129名、女1815名）。

1949年春，县妇女救国会改名为县妇女联合会。新中国建立后，党对妇联工作进一步加强领导，妇联组织逐步完善。在县委领导下，各级妇联组织积极带领广大妇女投身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充分发挥了在各条战线上“半边天”作用。

1950年4月，县总工会成立。1952年县工商联建立，下设分会六个分会。分会设正副会长各一人；设有常务委员15名，执行委员50名，工商联的建立和委员的产生，均是由商人代表会选举的。新中国建立后，县工商联围绕党的中心工作，贯彻党和政府的各项方针政策，团结和教育广大私营工商业者“爱国守法”，使工商业者下决心“破资本主义思想，立社会主义思想”，进行自我教育、自我改造，更好的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由不劳而食的剥削者逐步变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使其全心全意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为工农业生产服务。

群团组织的建立，有力地团结了广大妇女、青年、工商业者，成为党组织领导人民群众发展工农业生产和完成各项政治社会任务的重要力量。

三、镇压反革命运动

在新生人民政权建立巩固的过程中，寿张县一方面严厉镇压一批罪大恶极的首恶分子，另一方面宽大处理旧政权一般人员。这一政策，对当时稳定民心、瓦解敌人、建立革命秩序和恢复发展生产产生积极作用。但是，部分反革命分子、反动会道门和反动地主富农分子不甘心失败，特别是1950年6月朝鲜战争爆发后，他们自以为梦寐以求的美蒋“反攻大陆”的时机到了，反动气焰更加嚣张，大肆造谣，明目张胆地破坏农村基层政权。他们有些人秘密串联，成立反攻倒算组织，涂写反动标语，窃取情报，策划骚乱，有计划有重点地进行破坏。

如一区高庙村刘传忠，1947年参加国民党山东省特务组织，新中国建立后不知悔改，坚持反动立场，继续与人民为敌，1950年成立“反共人民自卫军”，任大队长，在寿张、梁山、郓城一带活动，大肆发展组织，大队下设政治处、财经处、副官处、书记处，还有通讯班，大队下分设十二个中队，每中队计划下设三个小队，每小队准备发展到80人。各处、各中队、各小队已经物色好头目。他们制造谣言，蛊惑群众，并勾结地方分子地方流氓、反动会道门，企图世界大战一旦爆发，便协助国民党政权推翻人民政府，由于广大人民群众揭发检举，不久即被县公安局破获，并将匪徒依法判刑。

同时，由于全县面临黄河，过去长期接近游击区，封建迷信会道门组织众多，且有浓厚的群众基础，新中国建立前有过暴动，其中以大同龙华会最为反动。新中国建立初，反动会道门组织活动相当猖獗，共有圣贤道、一贯道、九宫道、金圣道、清斋道、乐王道、白阳道、黄沙会等十多种，分布许多村庄。反动会道门头子不但诱骗大量群众入道，传播迷信，谋财害命，破坏生产，而且大肆散布谣言，挑拨离间，营造战争恐怖气氛，煽动制造群众对党和人民政府不满情绪。李天德等50个年轻白阳道徒“封”马楼乡韩胡同村的韩玉俊为军师、××村王爱武为领兵大元帅，苏楼村苏克臣为先行官，孟楼村孟记林为族长，林楼村林英会为团长、林兴善为营长，梁集村梁延山为供应处处长等，连以上头目50余名，并发展一般道徒200余名，散布于80余个村庄。他们散步谣言说：“现在是白阳起（国民党和美国兴起的意思）、红阳落（指共产党、八路军快完了）的时候了，咱们的人等到美国打到东北，“蒋总统”和我们一齐动手。南边从四川开封，北边从聊城、梁山，八路军一完蛋，咱就保李某某坐朝廷”。他们制大印，缝大旗，

并下暴动令，计划于1950年8月15日暴动。县公安机关于8月5日破案，逮捕一批首要分子，宽大处理一般道徒，取缔了反动道门。

反动地主富农分子的活动也相当猖狂。打渔陈公社田垆堆村匪首田道宽集结土匪20余名，在寿张县和梁山、郟城一带抢劫20余次甚至公然夺民兵枪支，割电线，抢库仓、打区部，十分猖狂。

反革命残余势力破坏活动极大地损害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扰乱了社会秩序，对国民经济恢复和人民民主政权巩固造成严重威胁。1950年3月18日，中共中央发出《严厉镇压反革命分子的指示》，要求各地对反革命活动“必须给以严厉的及时的镇压”。7月23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和最高人民法院联合发出《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指示》，指出：各级人民政府对一切反革命活动“必须贯彻实行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即首恶者必办、协从者不问、立功者受奖的政策，不可偏废，以期团结人民，孤立反革命分子，从而达到逐步肃清反革命分子的目的”。同年10月10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纠正镇压反革命右倾偏向的指示》（简称“双十指示”），提出要重点打击土匪、恶霸、特务、反动党团骨干分子和反动会道门五个方面反革命势力，要求各级党委坚决纠正一些地方存在的对反革命分子“宽大无边”的偏向，全面贯彻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

1950年开始，县委正确执行中央、平原省委、聊城地委的部署，组织政法机关，在广大人民群众积极支持下，深入开展镇反运动，至1953年运动基本结束。累计逮捕241人，其中处极刑的40人，死缓5人，判处有期徒刑36人，交村管制150人，转外县处理者10人；上报上级处极刑者16人、徒刑者8人。在镇反运动中，县委组织宣传组、艺人组，利用展览棚、收音机、幻灯下乡等形式，在全县开展宣传，除召开会议讲解外，散发1800份传单，印发镇压反革命分子手册，粉刷镇压反革命条例标语，揭穿反革命分子的罪恶和阴谋；组织十次公审40名极刑犯大会，56名群众在会上诉苦，6万多名群众（占全县四分之一）参加公审大会；各区分片召开党员、村干部、积极分子、村民代表座谈会和群众大会，层层发动群众，提高群众觉悟；采取果断措施，坚决取缔反动会道门，严惩反动道首级会道门骨干分子，同时积极做好教徒转化工作，在全县范围内基本上消灭反动会道门。

镇压反革命运动，打击了反革命分子嚣张气焰，肃清了反革命残余势力，稳

定了社会秩序，提高了群众觉悟，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保证了“三反”“五反”运动和抗美援朝运动地顺利开展，保证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统购统销政策的贯彻执行。经过镇反，全县各种政治刑事案件比镇反前降低一倍。

四、 干部整风运动

寿张县各级党组织经过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的严峻考验，党员队伍的状况总体是好的。新中国建立后，党的地位发生根本变化，党的任务由战争转向经济建设。多数党员干部能够认真学习，努力工作，认真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密切联系群众，自觉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在各条战线上以身作则，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但是，随着形势快速发展，基层党组织中的思想作风不纯和组织不纯的问题逐渐暴露出来。一是党员中绝大部分来自农民，长期处在封闭落后的农村和紧张的战争环境中，没有系统接受党的教育，致使党内久存的小生产者的自私自利思想与组织上的散漫性得不到彻底改造和克服，也使党内对新时期各项任务、对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缺乏足够的思想准备，一部分党员干部跟不上或不能够完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二是由于革命胜利，一部分人滋长骄傲自满情绪和官僚主义、命令主义作风，或高高在上当官做老爷，或者把完成任务与执行政策对立起来，认为“为了完成任务，不强迫命令不行”，破坏了党与人民群众的关系，损害了党和政府威信，引起群众不满。第三，少数党员干部经受不住执政地位与和平环境的考验，政治上失去远大理想和继续奋斗精神，思想和作风上滋长各种各样消极情绪和不良倾向，更有甚者坠落成为贪污腐败分子。这些问题如不及时解决，任其滋生蔓延，后果不堪设想。

1950年5月1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全党全军进行大规模整风运动的指示》，决定在全党开展一次以各级党的领导干部为重点的整风运动。主要任务是，克服党内骄傲自满情绪、官僚主义和命令主义作风，加强党和人民群众的联系。1950年10月31日至11月9日，县委召开整风会议，进行动员部署。除去参加地委整风及留下适当的干部进行工作外，175人（其中非党干部26人）参加会议。会议认真学习整风文件，号召全体党员干部端正态度，批判特权思想、命令主义、官僚主义等不良倾向；联系实际，具体检查工作，分析存在的思想作风问题，订出今后改进工作办法，通过整改措施，最后布置冬季生产工作。

整风运动分四个阶段进行。一是进行思想动员，明确整风目的、任务、方法

和意义，使党员干部积极投入到整风运动中。二是学习中央指定的有关文件，提高思想理论水平和政治水平。三是结合检查工作，特别是检查个人的思想作风和执行政策情况，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四是进行整风总结和个人思想鉴定，制定改进的具体办法。至1950年12月，整风运动基本结束。

整风运动中，各级党组织主动检查工作上存在的主要问题，积极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并结合中心工作提出改进办法，初步制订党组织建设规章制度。大部分干部对整风认识较好，态度积极。整风开始时，部分干部有些顾虑，有的认为整党就是整人，怕出偏向，尤其是有毛病的和1948年整党受过处分的干部抱着消极怀疑被整态度，以“不说、少话为好”；县直机关干部轻视整党，认为没啥，既不接近群众，又不做具体工作，上有领导，下有执行者，与个人无关，有命令主义也是从上边下达的，尤其是上边下达的指示和工作都布置下去了，整工作更没啥。区里一般干部认为，经常在下边，接近群众，没有官僚主义，有命令主义也是为了工作，抱着自己原谅自己的态度；个别工农干部有怕整党后复员回家等顾虑。针对干部中存在的这些问题，县委要求各级党组织有重点地进行了学习和整改。

通过学习文件、检查工作，提高了干部参与整风的积极性和自觉性，认识到党内存在的小农经济思想和领导生产的片面性阻碍了生产建设。如在生产救灾工作中，缺乏精打细算的奖励群众、组织群众，恩赐救济观点严重。在农业生产上，抓着了季节生产，而忽视技术领导，对发展生产的几个根本问题，如组织起来、提高技术，则抓得不紧；忽视对旱田变水田的增产观点不明确，缺乏长期生产建设思想。同时，认识到以功臣自居、骄傲自满和宗派思想的危害，阻碍了团结各阶层人民和广大群众发展生产。

在执行政策过程中，主要认清了官僚主义、命令主义的危害，普遍推行了揭发与清算，暴露了特权思想，解决了普遍存在的单纯任务观点、形式主义工作作风。如：打井方面，虽超任务完成178眼，由于官僚主义不检查、单纯任务观点，有的按村分派，结果打到菜园子里64眼、街内2眼、场边路旁准备泼场的有7眼、修理旧井5眼，19眼贷款没打却吃掉或者作生意，打在地里、准备浇地的有5眼。有的机井挂上水车一个半钟头，在不大旱的时候能浇2亩地的有20眼，天旱时1亩也浇不了，其他只能浇几分菜地和山芋（红薯）地，造成群众花钱出

力占地得不着好处。生产贷粮和发放救济方面，有的不是从发动生产出发，而以贷完、放完为完成任务，缺乏精打细算地发动工作。贷棉工作上，缺乏思想发动，有的当任务分派下去，有的按人数平均分配，造成二区二合村一个孕妇给村干部磕头求放贷。这主要是单纯任务观点，在做法上，说得多、做得少，空洞动员，笼统布置，缺乏具体指导和思想发动，尤其是通过各种生产组织推动生产则更差，造成工作被动、群众不满，做起来无目的、无方法、无政策。催工作、要任务劲头很大，不分析、不研究，用催工作代替检查工作，用要数字代替调查研究，满足于计划布置，造成群众极大不满，阻碍了生产发展。通过整风，这些问题，基本逐步得到解决。

五、整党运动

在开展镇压反革命运动和干部整风运动的同时，为了纯洁党的组织，提高党组织的战斗力和战斗力，1950年7月至年底，县委集中开展整党运动。

整党前，全县有128个党支部，党员6221名。其中，行政村党支部123个，党员598人；学校支部四个，党员66人；街道支部6个，党员210人。全县党员家庭工人出身4人，手工业12人，自由职业者9人，雇农200人，贫农4420人，中农1956人，富农56人，地主3人，工商业者4人。第一类党支部有27个，占21%，大多数党员工作积极，能主动计划工作，经常组织群众进行生产，能贯彻党的政策、完成任务。支部能成为核心领导，党群众关系比较密切，党内民主制度健全，组织生活正常。第二类党支部有57个，占44.53%，其中，少数支部党员干部工作积极，自己生产好，也能领导群众生产；多数党员疲塌，推推不动，在党的督促下能完成任务，工作方式简单，作风不够民主，强迫命令，党群关系不够密切。第三类党支部有30个，占28.2%，其中，个别支部村干不积极、大多数党员生产落后，躺倒不干，认为领导生产麻烦，苦于个人生产，组织生活松懈，支部形不成核心领导，贪污多占，搞女人，造成党内不团结，党在群众中的威信不高。第四类党支部有8个，占6.17%，组织不纯，领导权掌握在地主富农手里，他们违反党的政策，假公济私，贪污多占，对党两面态度，对上欺骗，对群众压迫不民主；个别干部横行霸道，党群关系恶化。

整党前，多数干部思想上政策水平低，研政策分析群众中的实际问题差，不能把上级指示结合本地区情况具体化，工作想做好缺办法，在执行政策中有些模

糊，错误地认为执行政策与完成任务是矛盾的；部分干部居功自傲，不顾及党外人士合作；工农干部有顾虑怕复员，前途悲观，一首拉党一手拉家的落后思想严重存在；领导思想上缺乏长期全面的经济建设思想，只限于季节性生产，满足于组织起来，不能从技术上提高，工作作风上空喊口号多、具体行动少，计划多、实现少，满足布置，缺乏检查，盲目接受任务，单纯任务观点，不分析不研究，命令主义作风没有彻底清算，有的错误地认为少做点工作也比犯错误强，缺乏积极的为群众服务的思想。

针对上述情况和问题，1950年7月，县委召开组宣委会议，安排部署整党工作。至年底，全县训练党员骨干和积极分子437人，两批整顿18个党总支部，包括81个自然村的党支部。其中，有6个行政村支部党员1005人参与。在整顿村级党组织和开展生产救灾运动中，结合农村生产情况、阶级情况、思想情况进行教育，利用声讨控诉，回忆过去，对比现在，具体算账，启发了党员的阶级觉悟，树立了敌情观念。在算团结账中，明确了专政对象，用好坏典型对比，认识了执行政策的好处和发家致富的道路。在总结检查工作中，除选了执行政策团结群众，搞好生产的模范70名，同时处分教育不改落后分子42人，清洗流氓脱化变质分子8人；开除党籍的23人，撤销工作的5人，查看处分的12人，当众警告的9人，当面劝告的1人，劝出退党35人，多半是大整党运动中进来的，又多是妇女。开除察看的多是与地富分子有联系的，警告劝告处分的多是作风有问题、影响不好的。

1951年2月，为了进一步提高党的执政能力，中共中央召开政治局扩大会议，决定从1951年下半年开始，用3年时间有计划、有准备、有领导地进行一次整党运动。3月28日至4月9日，中共中央召开第一次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会议通过《关于整顿党的基层组织的决议》《关于发展新党员的决议》，对整顿党的基层组织重要性和整顿的任务、步骤、政策作了明确规定。会后，平原省委、聊城地委、寿张县委依次结合本省、本地、本县实际也作出整党工作部署。农村整党过程中，要求每个党员正确认识党的性质，明确党在农村工作中的领导作用；进一步明确农村生产方向，克服资本主义倾向，批判小农经济思想；明确革命目的，加强党对互助工作的领导，使农村经济逐渐向互助合作的道路发展；加强党和群众的联系，杜绝贪污浪费，树立群众路线的作风，推动农村各项事业开展。

整党采取发扬民主、党内外结合、上下结合的办法，对组织上、思想上存在的命令主义等不良倾向进行重点整顿，取得较好效果。机关整党具体内容由各支部根据本部门工作情况及存在的问题来确定。一般是在“三反”运动基础上，各机关支部抓住各部门带有关键性的主要问题加以解决；结合党员标准，进一步批判小资产阶级思想，克服个人主义、名誉地位观念等，每个党员以党员标准来衡量自己，认真检查思想中存在的问题，检查认识加强党的领导观念，加强每个党员组织观念，认识党在革命事业中的领导意义和决定作用，加强党对各系统的领导。

通过整党，全县各级党组织认真组织广大党员进行共产主义理想教育、党员标准教育等，检查了无组织、无纪律、党政不分的混乱现象，提高了党员思想觉悟，同时处理了一批不合格党员，纯洁了党的队伍，密切了党群关系，加强了党在农村中的领导作用，加强了战斗力。党员生产建设积极性空前高涨，城乡经济建设出现了许多新面貌。县区两级党组织建立部门工作制度，树立了系统领导良好形象，能发挥干部积极性。农村党组织一般健全了组织机构，实行集体领导、分工负责。有的村每日向区委会写报告。政权群团组织能及时向党支部汇报工作。广大党员干部清算了靠救济思想观点、党内的小农经济思想和领导生产的片面性，以及官僚主义、命令主义、单纯的任务观点，形式主义的工作作风。同时，认识到了以功臣自居、骄傲自满、宗派思想、特权情绪的危害，树立了执行政策、发动群众完成任务的工作作风。由于在工作中继续贯彻整党方针，结合总结检查工作、开展批评，干部思想政策水平逐渐提高，工作作风大有转变，发挥了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了工作效率。部门的工作积极性调动起来，有计划、有布置、有总结、有检查；部分干部（二、五区）有工作日记，具体纠正了党政不分混乱现象，提高了业务水平。县委加强了党的统一领导，做到党的中心工作和部门工作协调推进。

六、抗美援朝运动

1950年6月25日，朝鲜战争爆发，中国政府坚持和平解决朝鲜问题的主张，并多次声明和警告，要求美国迅速结束侵略战争。美国侵略者无视中国的主张和警告，把战火烧到中国的鸭绿江边，严重威胁我国安全。为此，中共中央于10月8日作出“抗美援朝，保家卫国”战略决策。19日，派中国人民志愿军到达朝鲜前线，同朝鲜人民军并肩作战，抗击美国侵略者。根据中共中央一系列援朝

指示，寿张县和全国一样，怀着极大热情投入抗美援朝运动中，并作出重要贡献。

（一）成立组织，宣传发动。1950年10月，寿张县相继成立县、区、村抗美援朝委员会，先后组织召开大会，建立强大的宣传网络。从宣传教育提高群众觉悟入手，以抗美援朝爱国生产为主，把镇压反革命、取缔会道门，增产自救，爱国捐献等各项工作结合起来，形成抗美援朝热潮。各级宣传组织利用县、区、村干部会、教员会、合作社员会等各种会议及训练班，作有关抗美援朝运动的报告，传达上级会议精神，学习时事政治，组织群众进行讨论与控诉；通过发展宣传员，制定宣传提纲，利用黑板报、广播、漫画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并组织宣传队下乡，在集市、古会上进行宣传。宣传教育运动的内容和目的主要是：用历史事实揭露美帝国主义侵华的罪行；从人民革命胜利的实践中，正确认识美帝国主义在本质上是纸老虎，解除干部群众思想上的顾虑；说明中国向朝鲜派志愿军是为正义而战，为保卫祖国，捍卫世界和平而战，用正义战争消灭非正义战争，同时用历史事实说明中国人民有信心有足够力量打败美帝国主义；说明中朝是唇齿相依关系，教育群众懂得抗美援朝就是保卫我们自己的祖国和家园，否则唇亡齿寒。经过广泛深入宣传教育，“抗美援朝，保家卫国”道理家喻户晓，深入人心，特别是中国人民志愿军在朝鲜战场不断取胜的消息，对人民群众鼓舞很大，消除了一部分人中存在的“亲美”“崇美”“恐美”思想及和平麻痹错误心理，使他们初步树立了“仇美”“鄙美”“藐美”思想和勇敢必胜决心和信心，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觉悟普遍提高。他们广泛团结起来，热烈响应党的号召，纷纷以实际行动支援抗美援朝战争。

抗美援朝初期，全县各处掀起控诉日美蒋罪行高潮。如城关完小于1951年4月14日下午召开控诉大会。许多学生悲愤交集泣不成声地控诉日、美、蒋残暴罪行。会后分班讨论，每班都订了切实可行的爱国公约。县委利用春节、“五一”“十一”等重大节日统一组织群众进行反美爱国示威游行，张贴标语，高呼口“反对美国侵略朝鲜！”“反对美国武装日本！”“以实际行动抗美援朝！”，高唱“志愿军战歌”“全世界人民团结紧”“反对美帝武装日本”歌曲，抗议美帝侵略行径，并组织开展和平签名活动，10万余人参加。仅三区在和平宣言上签名的有15418名，占总人数的54.6%。全县抗美援朝运动很快形成强大声势。

（二）动员青年参军。县区村分别召开动员大会，通过时事教育、忆苦思甜

等形式，讲述今天来之不易的和平生活，号召青年当一名志愿军战士，到前方保卫祖国安宁。广大工人、农民、青年学生纷纷报名参军和军事干部学校，到处出现父母送儿子、妻子送丈夫、兄弟相争入伍的动人场面，形成一人参军、全家光荣、解放军到处受尊敬的良好氛围。1950年，全县6000多名青年报名，700人应征入伍，奔赴朝鲜战场。

（三）开展慰问志愿军和军烈属活动。在县委领导下，各区发动各界群众给志愿军写慰问信，妇女们缝慰问袋，慰问志愿军，鼓励他们在前方英勇杀敌。据不完全统计，仅侯庙区做好的慰问袋就有5万余个。同时，各级党组织积极作好农村军烈属代耕工作，并对军烈属慰问，送慰问品，解决生产资料不足和生活困难等问题，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帮助他们挑水、扫院子，减轻他们家务负担，志愿军家属纷纷给前方亲人写信，转告党组织的关怀，鼓励他们多杀敌立功，不辜负党和人民的期望。

（四）发展生产。在毛泽东主席关于“增生产，厉行节约，以支援中国人民志愿军”号召下，全县掀起增产节约、劳动竞赛运动。工人提出“工厂就是战场，机器就是枪炮”战斗口号，在劳动中发挥高度创造性；广大农民响亮地提出“抗美援朝，多种粮棉”口号，积极发展生产，力争多做贡献。1951年，全县国民生产总值946万元，比上年增150万元，增18.8%；社会总产值955万元，比上年增138万元，增19.2%；国民收入826万元，比上年增136万元，增19.7%；农业总产值908万元，比上年增175万元，增23.9%；粮食总产38165吨，比上年增4965吨，增15%。

（五）开展订立爱国公约运动。1951年，寿张县在对群众进行深入思想发动的基础上，从机关到学校，从城镇到农村，各行各业普遍订立爱国公约。其中，在农村，广大农民订出“不让政府救济”“搞好三秋，多打粮食，支援志愿军”等与生产密切结合的爱国公约。全县自然村513个、行政村128个，总人11228840人。其中，订立爱国公约的行政村105个，占全县行政村数的82%；订立爱国公约的自然村329个，占全县自然村数的64.14%；订立爱国公约的人数104288人，占全县人口的46.8%。爱国公约主要内容是为抗美援朝做好各项工作。通过订立爱国公约，把群众思想统一起来，按公约办事，对党的各项工作起了很大推动作用，有力地支援了抗美援朝运动。

（六）开展群众性捐献活动。1951年9月8日，寿张县成立抗美援朝分会，在分会具体指导下，广大群众有钱出钱、有粮出粮、有力出力，开展抗美援朝捐献活动，很快形成高潮。兰赵村青年团员兰金全看到群众都捐献100斤左右粮食，他父亲捐了120斤，虽然他父亲捐的不比别人少，但是兰金全还不满意，又捐了200斤，他父亲可真不愿意了，当着群众没说什么，回家之后，就生起气来，经过兰金全说服动员，他父亲高兴地说：“金全，叫你这么一说，300斤也不算多。”在现场大会上，兰金全作了发言，对群众影响极大。兰赵村平均每户捐献粮食280斤。据不完全统计，全县捐钱5069100元、粮食2536万斤。

（七）开展爱国卫生运动。1952年7月，美帝国主义破坏停战协定。公然违反国际公约，在朝鲜和中国边境发动灭绝人性的细菌战，妄图枯竭中朝人民战斗力量。根据上级指示，寿张县成立爱国卫生委员会，开展群众性“三净”（街道院子厕所净、厨房锅碗用具净、身上衣服被子净）、“五灭”（灭鼠、蝇、蚊、蚤、臭虫）爱国卫生运动。全民进行大扫除，不少乡村把几十年甚至上百年来堆积的垃圾都清除了，消灭了死角。爱国卫生运动的开展，不但消灭了疫媒动物，而且铲除了病菌繁衍根源和孳生地，为反细菌战和卫生建设创造了条件，保证了军民健康。

寿张县抗美援朝运动极大地激发了群众的爱国热情，从各方面有力地支援了抗美援朝战争。抗美援朝战争的节节胜利，又促进了各项工作顺利进行。一是农业互助合作运动快速发展。至1952年底，有60%的农户加入互助组，为进一步在全县实现农业合作化创造了有利条件。二是农业经济进一步恢复和发展，粮食产量逐年提高。1953年，全县粮食43570吨，为1949年总产量的129.9%，达到历史最高水平。生产条件也得到改善，先后兴建王集、毛河、姜庄等处引黄灌溉工程，大大提高了抗御自然灾害能力。三是镇压反革命工作取得胜利。美帝国主义发动侵略战争后，阶级敌人到处进行造谣和倒算活动。1951年2月开始，县委发动群众，依靠群众，开展一场镇压反革命的人民战争，有力地打击了反革命分子嚣张气焰，稳定了社会秩序，保证了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四是1952年1月，县委在国家干部中开展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运动（以下简称三反运动），2月在工商界开展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反行贿、反投机倒把、反偷工减料运动（以下简称五反运动），打退了资产阶级在经济领域对无产阶级的进攻，

提高了广大干部群众的阶级觉悟，为进一步巩固人民民主专政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县委领导人民群众进行的抗美援朝运动，是一场普遍深入的伟大爱国运动，从县城到农村，从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到工商界、宗教界，从年逾花甲的老人到妇女儿童，都受到了教育，提高了群众的爱国主义思想和国际主义觉悟，激发了广大工农群众的政治热情和生产积极性，以实际行动支援了前线作战，同时促进了全县经济的恢复和各项社会改革的顺利进行。1953年7月27日，美国被迫在停战协议上签字，朝鲜战争结束，中国的抗美援朝运动取得伟大胜利，寿张县的抗美援朝运动亦随之结束。但抗美援朝运动中所形成的伟大的爱国主义精神，成为以后全县发展生产、推动各项社会改革的不竭动力。

第二节 “三反” “五反” 运动

一、“三反” 运动

1949年10月新中国建立，国内大规模军事斗争基本结束，党的工作重心开始转向经济建设。党领导人民恢复发展国民经济，全面开展社会各项建设事业，并取得巨大成绩。但是，某些干部进入城市后却经不起和平环境考验，在资产阶级糖衣炮弹进攻下解除武装，作了俘虏。党政机关内部出现贪污、浪费、官僚主义等严重问题，引起中共中央高度重视。1951年12月1日，中共中央向全党发出《关于实行精兵简政、增产节约、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和反对官僚主义的决定》，12月8日发出《关于反贪污斗争必须大张旗鼓地去进行的指示》，要求“首长负责、亲自动手”，决定在党政机关工作人员中开展一场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主要是反对贪污）的“三反”运动，

寿张县委根据上级党委指示，也开展“三反”运动，重点先从反贪污、反浪费开始。自1951年底到1952年7月28日，县委先后召开动员部署、总结表彰大会。运动分学习文件，领会精神；一般检查，重点分析；发动群众，围歼老虎；对证定案，追回赃款；组织处理，巩固成果5个阶段。1952年10月，“三反”运动基本结束。

“三反”运动刚开始，有些领导干部由于对资产阶级腐蚀的严重性与危险

性认识不足，对有关指示领会不深，错误认为寿张是个灾区，干部工作条件艰苦，经常住在农村，受资产阶级思想影响不大，没什么大的贪污……，因而只在事务人员身上打圈子，所以进展不大。后来，县委根据聊城地委关于打“虎”（指大的贪污犯）指示，进一步学习“三反”政策，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负责，具体指挥，教育干部，提高思想觉悟，不断克服右倾情绪，全面贯彻政策，采取算大账、算细账，掌握有理有据，攻心斗志三者结合的方式，首先调配干部，充实机构，纯洁指挥部，然后深入发动群众，修订打“虎”计划，充分掌握材料，重整旗鼓，直捣“虎”穴，对“老虎”层层包围，展开激烈斗争，使领导与群众克服右倾麻痹思想，鼓舞了斗争意志。

随着运动地展开，“老虎”拒不坦白，花样百出，或顽抗、耍赖，或订攻守同盟，或施展退却战术，说小不说大、说近不说远、说个人不供出同伙、说数目不交代来源。打“虎”指挥部一方面指明坦白者从清处理、抗罪者一定严办、能检举别人立功赎罪的政策，一方面在战术上采取调虎离山办法，各个击破（对贪污集团隔绝联系），层层包围，四面出击（清查账目、寻找线索、社会调查、发动群众），大会轰，小会挤，领导谈话，家属劝解，使“老虎”没有喘息机会，促使其坦白交待，随后转入追赃定案阶段，根据贪污情节是否恶劣、交待态度是否老实、是否有悔改之意，分别给予刑事、行政、组织处分。

通过“三反”，揪出一些贪污分子，清洗了进入党政机关的不纯分子和不可救药的蜕化变质分子。全县参加三反运动的干部 530 人中，查出大小贪污分子 167 人，其中贪污百万元以下者 95 人，百万元至千万元者 45 人，千万元以上者 27 人，他们累计盗窃国家资财 25.357 亿元。这些贪污人员中，县级干部 2 人，区级干部 33 人，一般干部 132 人。他们贪污的方式一般是虚报、冒领、涂改单据、伪造账目，款项的种类有贷款、贷粮、公粮尾欠、战勤节余、救济粮、救济款，甚至有的依仗职权敲诈威胁勒索，接受贿赂。这些贪污分子中有反动党团员 4 人，参加天主教、反动会道门者 33 人，土匪汉奸 9 人，打进来的奸商 2 人，没通过组织手续而混进来的 33 人，隐瞒成分包庇反革命的 12 人，和地富有关系者 28 人，投机工商业并与资本家有关系的 8 人，放高利贷出租土地的 7 人。通过“三反”，挖掉了这些烂疮，涌现出的积极分子 128 人中，9 人被提拔为县级干部，33 人被提拔为区级干部，纯洁了各级党组织和政权组织，提高了战斗力。

早在 1951 年 8 月 3 日，县委就召开会议开始，全县直属机关所有党团员干部 161 人正式开展反官僚主义运动。会上，县委副书记李民作《关于反对官僚主义的启发报告》，各党支部分组学习上级有关文件，讨论报告，端正了态度。随后，县委确定部分县直机关最突出的问题，由当事人进行检查报告，发动大家进行分析，提高认识，教育本人。经过十几天的个人检查、小组讨论、大会分析，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认识到了三年来党组织在政治思想工作方面存在的不足，以及干部不同程度存在着的资产阶级的习气和作风，研究制订了克服官僚主义的措施，增强了分析问题的能力，划清了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的思想界线，推动了问题解决。

“三反”运动，发扬了民主，增强了党内团结，使全县广大干部受到一次极深刻而又实际的阶级教育，提高了阶级觉悟与政治水平，初步树立了爱护公共财产的观念，制止了铺张浪费转变了工作作风，提高了工作效率，密切了群众关系。如县社干部检查了资本主义的单纯营利观点，工作作风大有转变，在麦收中原计划有 5 人负责收购菜籽 60 万斤，由于干部责任心加强，15 天超额完成 74 万斤任务。银行、邮电局过去机械地执行制度，“三反”运动开展后，下班休息也有人值班，群众啥时借款还款送信，受到群众高度称赞。同时，增强了党内外团结，初步梳理了爱护公共财产的观念，制止了铺张浪费。运动中，由于个别领导人思想不端正，曾发生斗争扩大化和逼供信现象，制造了多起冤案，但在定案处理时或运动结束以后基本上得到纠正。

二、“五反”运动

新中国建立初期，人民政府统筹兼顾，对工商业进行调整，不但帮助工商业从停工歇业困境下解脱出来，而且使他们得到较大发展。但是，民族资产阶级中的一些人并不感到满足，随着国家经济情况好转，损人利己、唯利是图的本质更加明显地暴露出来。他们采取各种非法手段，大搞行贿、偷税漏税、盗窃国家财产、偷工减料、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罪恶活动，激起广大人民群众强烈愤慨。从“三反”运动揭露出来的问题看，大多数是和资产阶级不法分子、反动地富分子有关系的。他们和党政机关经济部门内部的贪污分子互相勾结。所以，寿张县在开展“三反”运动的同时，1952 年 2 月至 8 月，根据上级指示，集中组织开展了针对资本家的“五反”运动。

“五反”运动准备工作，主要是收集资料、分析情况、组织队伍。重点在工商业界展开，工商业户参加了运动。运动分为宣传发动、坦白交待、揭发“捕虎”、定性处理等阶段。首先，召开全县工商界党团员骨干积极分子会议，揭露资产阶级放“五毒”的罪恶，说明“五反”的伟大意义，号召大家揭发检举。然后，认真贯彻“过去从宽，今后从严；工业从宽、商业从严；普遍商业从宽，投机商业从严”的原则，对工商业户全面调查和分类，向资产阶级阐明党的“坦白从宽抗拒从严”政策，迫使奸商坦白交代。通过揭发检举和坦白交待相结合，充分掌握材料，作到了抓得准、打得狠，有目的的对行贿、偷税漏税、偷工减料、偷盗国家资财、偷盗国家经济情报等不法商人和行为进行了坚决斗争。第三，根据情节，分别对奸商进行处理（轻者反省、重者判刑），有力打击了奸商投机倒把、囤积居奇、垄断经济的非法行为，惩办了不法资本家。

10月，寿张县“五反”运动结束。通过“五反”，绝大部分商人充分认识到过去资本主义思想的错误，树立了愿意改造的思想，阶级观点较明确了，同时转变态度，热心为人民服务，作到了态度和蔼、话送话迎、货真价实、言不二价、童叟无欺，达到群众满意、货物畅销，繁荣了国民经济，活跃了市场，使全县商业蒸蒸日上，满足了社员物资生活供应，保证了供销合作和国家经济事业的巩固发展，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扫清了道路，为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打下基础。

第三节 进行新民主主义改革

一、完成土改扫尾

寿张县土改工作开始于1946年6月底，经过划分成分，诉苦清算，斗争地富，土地复查，镇压地富反攻，补偿中农，打消中农复查怕斗、贫农怕倒的思想，结束了农村混乱局面。1947年6月至1949年5月，针对土改中存在的对地主照顾过多、使其浮财大部分未动的情况，又进行了土改复查运动，真正实现了耕者有其田，完成由封建地主土地所有制向农民土地所有制的转变。为了彻底消灭封建土地制度，巩固土地改革成果，新中国建立后，寿张县委根据1950年中共中央先后印发的《中央对划分中农和富农成分的指示》《关于划定富农成分的指示》

等文件，按照省委、地委的计划安排和要求，领导全县人民于1950年冬季进行全面结束土改扫尾工作的运动，至年底基本结束。

新中国建立初期，寿张县土改扫尾工作的主要任务是，确定地权，发展大生产。当时存在较突出的问题：一是结束土改与生产的关系问题；二是继续土改，消灭封建残余，满足贫雇农要求；三是解决遗留问题，进行补偿安置。寿张县经过多年抗战支前，人民急需休养生息，发展生产是压倒一切的中心工作，其他一切工作的开展都必须服从服务于生产。此期的土改扫尾工作也是在服务于生产的前提下进行的。

基于此，县委因村施策。结束土改的一类村，以抓生产为中心工作，重点落实土改法、丈量土地、发放土地证，以法律形式把土地固定下来，要求未分的果实全部分给贫雇农；凡是靠自己生产劳动富裕起来的中农，利益被侵占该补偿的进行补偿，其它情况不补偿；流亡归来的地主或土地在平均数以下的在家地富，要对其进行安置和分得相应的土地，干部要讲明政策，向群众说清楚。各级党组织、农会充分利用土改中积极分子的带头作用，发动群众，宣传党的土地政策，挨家挨户做思想工作，打消群众顾虑。规定新的土地证发放后，旧证一律作废，新证规定的土地、宅基及附属物是任何人不得侵犯的，属于合法私有财产，受法律保护，以后发生纠纷，以新证为准。通过宣传发动群众，贫雇农心里踏实了，地富心里也安定下来。

结束土改的二类村多。这类村党员大部分是土改中的积极分子，在土改复查中参加的共产党，对党的感情相对较低，文化知识很少，觉悟和农民差不多，党支部战斗力差，没有形成领导核心，村干部贪污多占现象普遍，浪费更严重，个别村干部是混进领导队伍的不良成员，阶级斗争复杂。因此发动群众，清理隐藏在村干部中的反动势力，成为结束土改扫尾工作的关键。为此，县委、区委紧紧依靠贫雇农、联系中农，纯化党组织，形成领导核心；利用农会开展斗争，形成阶级优势，打击反动势力。然后，在党的领导下，把现存果实全部分给贫雇农，村干部贪污多占的拿出来用于补偿安置。随后丈量土地，发放土地证。

结束土改的三类村重点是发动群众，开展清算诉苦，建立党组织，彻底消灭封建统治。这类村第一种情况首先是，划清阶级，分清敌友，清查核实胜利果实，结合审干建党，充实农会，形成阶级优势，让党员成为领导核心，在政治上、经

济上彻底打垮地富阶级，迅速落实土地法，丈量土地，发放土地证，组织开展大生产运动。第二种情况重点是，发动群众，健全组织，提高村干部素质，落实土地法，发放土地证，工作中基本上能够顺利开展。

由于全县大部分地区在过去已实行过土地改革，基本废除了封建土地制度。土改扫尾的主要工作基本上是确定地权、发展生产，对若干尚未解决的问题，根据符合政策、加强团结的原则，个别调整解决，以达到结束土地改革、发展生产与加强民主建设的目的。总体来说，土改扫尾工作进展顺利。新中国建立成前后，由于寿张县下堤区（金堤以南）连年灾荒，到1949年底，部分群众外出逃荒谋生，土地证颁发工作只在上堤（金堤以北）区进行，共颁发228个村，发到户的139个村，其余301个村（灾区）的土地证颁发工作于1950年底基本解决，

土改扫尾工作的全面结束，标志着土地改革彻底完成，有力地打击了不法地主及反革命分子气焰，整顿并健全了党群组织；正确划分农村阶级成分，赔偿中农损失，巩固了党在农村的阶级路线；确定地权，颁发土地证，保护了群众合法利益，及大地调动了群众的生产积极性，促进了农业生产发展。这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反对封建主义斗争的历史性标志，它为新中国的经济恢复发展与社会进步奠定了基础。

二、宣传贯彻《婚姻法》

（一）历史背景。1949年，随着新中国的成立，封建买办的反动政权被推翻了，但广大农村仍保留着封建的买卖的婚姻制度，贫困落后的寿张县也不例外。新中国建立前，广大妇女所受的压迫总比男人多一层。青年妇女更为痛苦，婚姻自己不能作主，要由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来决定，对方多大年龄、什么模样、品性好坏，自己无权过问。结婚后，婆婆挑剔，小姑欺负，担负着繁重的家务劳动，吃得却总是比家庭成员坏得多。境域早婚现象相当严重，20岁的大姑娘，往往嫁给个十一、二的小女婿，男的小，不懂事，吃饭、穿衣、睡觉都要女的照顾。女的夜里纺棉花，小女婿常睡在女的怀里，女的把他抱到床去睡。一面悲叹自己的命苦，一面又聊自安慰“有小不愁大，没有指望啥？这总比守寡强得多”。可是等到男的长大了、懂事了，他又嫌女的老了，这样女的精神上的痛苦就可想而知了。有的人娶妻纳妾，有的人光棍终身；男的可以嫖妓，女的必须守节。妇女本来是“贱人”，童养媳都是娘家养不起，才送婆家去的，所以就“贱”，童

养媳是公婆的奴隶，是全家人的受气布袋。结婚后的媳妇受了气，还可以到娘家哭诉一番，解解舒舒胸中的气，童养媳的苦无处可诉。有丈夫的痛苦，死了丈夫的寡妇更痛苦，地痞流氓的无理取闹，族中长辈的约束，东邻西舍的风言风语，“寡妇门前是非多”，生活无依靠，要想改嫁，又被人小看，有些财产改嫁的，族里人还不许叫带走。妇女的痛苦是深重的，因没法忍受婆婆的虐待、丈夫的打骂而上吊、投井自杀的，几乎村村都有。

经过土地改革得到初步翻身的农村妇女仍有自杀现象。新中国建立后，消灭了剥削制度，在政治、经济和法律等方面铲除封建婚姻制度，成为新中国社会民主改革的重要内容之一和形势发展必然。1950年5月1日，中央人民政府正式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规定，废除包办强迫、男尊女卑、漠视子女利益的封建主义婚姻制度，实行一夫一妻、男女权利平等、保护妇女和子女合法权益的新民主主义婚姻制度，禁止重婚、纳妾、买卖婚姻、干涉寡妇自由，禁止任何人借婚姻关系问题索取财物。根据上述原则，《婚姻法》对婚姻登记、夫妻间权利和义务、家庭成员关系、离婚登记及其子女抚养、财产处理等内容也作了明确规定。

为了加强《婚姻法》的宣传贯彻，1950年4月30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保证执行婚姻法给全党的通知》，要求全党一致拥护与遵守《婚姻法》。1951年9月29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颁发《关于检查婚姻法执行情况的指示》，1953年2月1日又颁发《关于贯彻婚姻法指示》，1953年2月18日颁发《关于贯彻婚姻法运动工作的补充指示》等。

寿张县委成立县、区贯彻《婚姻法》委员会，认真贯彻新《婚姻法》，发动广大青年、团员进行多种形式地宣传活动。组织宣传队，废除缠足陋习；举办培训班，张贴布告；组织司法和妇联等机关团体深入农村，加强宣传和处理婚姻纠纷；召开家庭团结会议，修订爱国公约。

全县广大干部群众通过对《婚姻法》的学习贯彻落实，对《婚姻法》的规定有了明确认识，树立了新民主主义婚姻观，涌现出许多互敬互爱、勤劳生产的模范夫妻和民族团结的模范家庭，在各种政治活动和经济建设中发挥了积极作用。尤其是那些头脑中仍存在着封建意识的部分干部群众，通过学习和宣传，彻底铲除了封建思想意识，转变了看法，推进了破除婚姻陋习、树立文明新风工作，

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青年男女的思想和精神负担。以往流行的封建习俗逐渐消亡，新的文明健康的婚庆形式开始出现。县委、县政府还大力宣传婚俗改革的先进典型，展示各地新颖的婚庆婚礼形式，进一步推动了婚俗改革。

当时，也有不少人存在着抵触情绪。在阶级社会里，统治阶级的思想就是统治思想，旧的统治阶级虽然被推翻了，但人民还没有及时清除封建思想毒素，他们对男女婚姻自由是看不惯的。如果是妇女主动提出离婚，要被称为“不正经”。1950年1月到8月，县司法科解决的离婚案件就有123起，占民事案件的53.9%。在贯彻《婚姻法》初期，青年男女迫不及待地要解除不合理的婚姻，引起一部分人误解，认为《婚姻法》就是离婚法。有封建思想的人看不惯自由离婚，也看不惯自由恋爱。

全县各级党组织根据不同情况，在采取不同方法宣传《婚姻法》优越性的同时，认真开展新《婚姻法》的贯彻执行检查工作，对一些思想极其落后的人，相应采取强制措施，从而使思想上得到统一，提高了对《婚姻法》的认识，逐步从实践中感受到婚姻法带来的好处和在生产生活中起到的重大作用，自由结婚的青年男女越来越多。

1955年经国务院批准，内务部公布《婚姻登记办法》。山东省人大常委会、人民政府结合实际情况，出台《山东省婚姻登记管理条例》。寿张县委出台一些具体办法和补充规定，并且拨专项经费，专设婚姻登记室，各乡镇配备专职婚姻登记员，对其进行定期培训，使婚姻登记工作走上正常化轨道。

1952年，到县、区登记结婚的2255对青年，经过审查，合乎法令被批准的1778对，家庭包办的166对，虚报岁数的311对，都未被批准。要求婚姻自由的得到政府支持，虐杀妇女的受到严重制裁，1952年5月27日，县委在四区汪庙村召开公审大会，公审虐杀妇女的罪犯田某某，宣布其罪状，后判处死刑，对歧视妇女行为起到警示作用。1949年10月1日至1952年8月30日，全县处理民事案件1360起，其中婚姻案件902起，占民事案件的51%，1952年比1949年的因为婚姻问题自杀事件降低十二倍半，说明《婚姻法》已经深入人心，封建买办的婚姻制度受到致命打击，妇女的痛苦已经大大解除。

同时，在县委、县政府支持下，由县民政部门倡导，广大农村逐渐出现群众自发的“红白理事会”“移风移俗理事会”。这些组织是群众同愚昧落后的封

建陋习斗争中的一个创造，促进了人民群众道德观念的进步，推进了破除婚姻陋习、树立文明新风工作。

新《婚姻法》的贯彻，彻底摧垮了封建的买卖的婚姻制度，打击了轻视妇女的封建思想，有力地制止了虐待妇女残暴行为，男女婚姻自由了。“童养媳”随着广大人民群众经济的翻身，而成了历史上的名词。寡妇不但可以改嫁，而且可以带产改嫁。广大妇女都精神愉快地参加生产，参加社会活动，和男人一样取得真正平等地位。婚姻登记工作的法制化，初步实现了依法对人民婚姻行为进行系统、全面管理的历史性跨越，保障了公民婚姻自由权利，巩固了社会主义婚姻家庭制度，使自主合法的婚姻在全县占据了主导地位。

三、批判《武训传》

新中国建立后，党为了从根本上改变中国文化落后状况，使文化教育工作适应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需要，明确提出文化教育为工农兵服务，为国家建设服务的总方针，并在全国有步骤地开展对旧文化教育的系统改革。同时也出现一些“左”的思想和做法的苗头，其中对电影《武训传》的批判就是一例。

武训，山东堂邑人，生于1838年，卒于1896年，出身贫农，清末行乞办学的典型。原名武七，清廷为嘉奖其兴办教育之功，取“垂训于世”之意，替他改名武训，并封其为“义学正”，赐给黄马褂和“乐善好施”匾额，准予建立牌坊。武训办学义举广为后人敬仰，他死后，山东巡抚袁树勋奏准“宣付国史馆立传”，建忠义专祠。清国史官将其事迹列入《清史 列传》孝行一节内。新中国建立前，各界要人和社会名流对他备极推崇。1945年，中共中央主办的《新华日报》曾发表过称赞武训的文章。1943年至1949年间，中共冀南行署设立过武训县，成立武训县抗日民主政府。在著名教育家陶行知先生的建议下，电影导演孙瑜经征询周恩来总理对武训看法后，1949年底开始把武训一生艰苦办学的事迹拍成电影。1950年底《武训传》公映，观众反映极为强烈，各报纷纷发表文章给以好评。《大众电影》杂志把《武训传》列为1951年十部最佳国产片之一。

毛泽东看了影片后，敏锐地感到电影《武训传》所提出的问题带有很大的倾向性，关系到如何看待中国历史和中国革命的大问题，亲自执笔写《应当重视电影〈武训传〉的讨论》一文，于1951年5月20日以《人民日报》社论的名义发表，批评《武训传》的作者宣扬向反动的封建统治者投降的思想，否定被压迫

人民的阶级斗争；指出我国文化界的思想混乱达到严重程度，号召展开关于电影《武训传》及其他有关武训的著作和论文的讨论，求得彻底地澄清在这个问题上的混乱思想。

1951年5月20日，《人民日报》“党的生活”专栏发表《共产党员应当参加关于〈武训传〉的批判》的评论。随后，中宣部、教育部先后发出指示和通知，在教育界和文艺界开展对电影《武训传》的批判。随后，各个报刊、杂志发表大量批判文章。在此背景下，联系寿张县是武训家乡邻县这一实际，8月，寿张县委按照聊城地委的要求，召开由机关干部和教师以及有代表性的群众参加的会议，会期25天，集中学习上级文件精神，批判武训思想。于是，县城满街张贴大字报，并提出“彻底打倒武训主义，彻底澄清《武训传》和歌颂《武训传》文章所表现的错误思想”的口号。一场文化思想方面的运动普遍展开。

开始学习时，有的干部认为没必要，有的借口工作忙不愿学。根据以上不同思想情况，县委作了深入细致的启发报告。动员群众积极学习有关文件，结合学习文件，检查工作，联系思想，分组座谈讨论，分析辩论，让干部提高思想认识，认清是非，划清阶级界限。

通过批判武训，有些干部检查了本身所存在的资产阶级思想，进一步明确了教育服务方向。影片《武训传》也确实存在某些缺点，对于文艺创作中所存在的问题，通过讨论、辩论得以解决，对促进文艺事业的发展是有益的。然而采用大批判的政治运动形式来解决文艺创作问题以及意识形态领域的问题，显然是不恰当的。对电影《武训传》的批判也过于简单和粗暴，而且不够实事求是，开创了对文艺创作干涉过多、用政治运动解决意识形态领域里问题的先例，对于文艺教育事业的发展，对于知识分子的思想解放都带来了一定副作用，以致以后全国文化界在许多学术问题上都噤若寒蝉。这种批判，实际上是“左”的思潮的初露头角，后来日渐发展，直至“文化大革命”恶性膨胀。

第四节 国民经济的恢复发展

新中国建立前，寿张县贫穷落后，农业生产力十分低下，基础工业基本属于空白，社会经济发展缓慢。新中国建立后，全县接连遭受雨水和黄河洪水灾害，

人民群众生产生活面临严重困境。县委依据实际，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时确立以生产救灾为中心、全面恢复经济、推进民主改革的思路，把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医治战争创伤，变革旧的生产关系，使国民经济得到较快恢复和发展。

一、生产救灾

1949年9月黄河水开始上涨，临黄堤、金堤将要出险，群众情绪不安，只顾积极地打自己的小生产垵，先保证自己的庄稼，抵触政府的正确治河方针和措施。黄河洪峰到来时，每秒2万立方米流量，因水势浩猛，9月14日决口，几道激流直扑寿张县八区（夹河，1950年1月改为六区）。干部群众看到洪水遍流，人心慌慌，悲观失望，群众均准备逃荒（有部分走的）。被淹区部分干部对党和政府的治河方针不甚了解，没从整个大局和集体利益出发，对群众打小垵采取不理态度，甚至同情。1950年的雨水和黄灾，进一步在重灾区造成麦收绝产和灾荒严重，全县灾情继续发展。因此，群众思想有些动荡，有的逃荒，有的准备逃荒。如六区（十五里元，1950年1月并入四区打渔陈）丁桥村有287户，其中159户681人逃荒。据不精确统计，全县灾区有2035户6903人出外逃荒，仅六区逃荒拾麦的达16000人，还有三区（金斗营，1950年1月并入二区侯庙）约5000人准备出外逃荒。总之，群众感觉灾荒无头、无法维持生活，部分群众要求政府协助迁移搬家。根据政府对灾区的检查，接近绝食绝粮户日益增多，而且在生产资本方面，因天长日久渐而把本吃掉，灾区群众无奈变卖器具、树木现象，逐日上升。重灾区灾荒十分严重。1. 全县526个自然村，被淹346个自然村，占总村数的65.8%。原有户数51893户，被淹户数35699户，占总户数68.8%。原有224716人，被淹区群众168385人，占总人数74.9%。原有地数668491亩，被淹414294亩，占总地数60.5%。原有房子231214间，倒塌30537间，占原有房数13.2%。淹死11人，倒房砸死5人。淹死牲口4头，冲走砸坏农具420件。经水淹的良田变为沙地143527亩。2. 根据以上情况划为四类村：一类村有126个村，灾情严重，连年灾荒，土地大部变为沙地，麦收前缺8个月粮食的34931人，每人每天按12两计，尚缺粮6287580斤。二类村有52个村，灾情较轻，但麦收不好，早秋获收20%，土质部分变为沙地，麦前缺5个月的粮共9330人，尚缺粮1049625斤。三类村有110个，早秋已收，晚秋淹没，麦前缺3个月的粮

共 11905 人，共缺粮 803574 斤。四类村有 62 个，早秋全收，晚秋仅淹了一部分，可以吃到麦季的有 55191 人，只有个别户有困难。麦收前，全县缺粮 8140779 斤。

3. 逃荒及返回情况：根据上年水灾后的统计，全县逃荒 2994 户，占被淹户 8%；逃荒 9324 人，占被淹人数 6%。根据三区 10 个村的调查，原逃荒户 783 户，占原有户数的 63%；原逃荒人 3044 人，占原有人 62%。从生产运动开展后，返回 668 户，占原逃荒户 77%；逃荒人 2336 人，占原逃荒人 77%（这 10 个村可以代表一般，相差不多）。

4. 牲畜出卖情况：上年被淹前，灾区有牲口 15619 头，水淹后出卖 3569 头，占 33%。但根据二区（侯庙）10 个村的调查，原有牲口 247 头，水淹后卖掉 202 头，占 82%。

5. 饿死人情况：水淹后到 5 月的统计，全县因冻饿致死灾民共 9 人（男 6 人，女 3 人。其中，本地灾民 6 人，梁山、金都籍灾民 3 人）。

针对这种情况，县委一方面紧急组织开展救灾工作。组织 20 余只船进行抢救，干部深入水区，领导群众做抗水工作，减少不必要损失。抽出 20 余人分头到各区专门做救济工作，配合各区、村组织成立区、村救委会，到各村逐户调查受灾情况，根据受灾轻重，确定救济对象，再经群众通过。为照顾困难家庭，在同等条件下，特别困难家庭有优先权，并比一般群众多领 3 天粮食。发放标准是，大人每人每天 1 斤粗粮，小孩 12 两，群众最少发 5 天，最多发 10 天。9 月 25 日开始发放，10 天结束救济工作，全县发放救济粮 148483.5 斤。

另一方面，县委抽调的干部和各部门负责人分头到各区，召集分委会和行政联席会议，讨论研究今后怎样办、如何坚持治河方针。以群众实际例子说明究竟上级将张庄口门扒开对群众是无利还是有利？到底庄稼要紧？还是土地变沙、房屋倒塌、性命要紧呢？并说明不扒开张庄，对八区群众害大利小，以群众亲身经历教育群众，进一步说明枣包楼黄河控导工程开口后，政府抽 20 余只大船紧张抢救，又发救济粮 14 万余斤，体现了党和政府对群众的关心。这样对群众做了思想启发后，并对不执行治河方针的干部进行了适当教育与处分，灾区干部群众原有的一些不正确思想方有扭转。

针对干群等待依靠救济思想，县委及时在灾区与非灾区分两期召开党代会，贯彻生产自救方针。由于县委在会前作了充分准备和计划，因此会议效果不错，党员干部解除了思想顾虑，坚定了克服困难的信心，树立了生产自救观点。农村

党员回村后，带头团结群众，积极组织救灾生产。县、区及时培养典型、推动一般。各村建立多种多样生产组织，使生产行动起来，形成生产运动。随后，寿张县召开各界代表会，发扬民主，团结各阶层人士，表扬模范，树立了生产发家、不劳动可耻的思想和氛围，推动了生产工作。

随着 1950 年灾情的继续扩大，发动灾区群众生产自救，成为全县干部一个重大的政治任务。6 月，县委、县政府研究制定渡荒对策。一是在区长联席会上传达和布置专属对灾民出外拾麦的指示精神，三区（马楼）、四区（打渔陈）、六区均召开村干会，传达贯彻组织灾民出外拾麦精神，解决灾民生活困难问题，同时说明上级政府对寿张灾区群众饥饿的关心，并教育出外拾麦群众遵守当地政府法令，不准有偷盗非法行为，以期达到灾民与当地群众团结互助。会后，组织灾民向外逃荒，以自由结合、自择去向，到本专区县份逃荒拾麦者 13118 人，拾粮 26981 斤。二是根据灾情，制订渡夏荒计划。将计划在区党政联席会议上作周密研究，在各界会常委会上审核，区根据县里计划，订出各区、村计划，以渡灾荒。据 1949 年 12 月至 1950 年 4 月（缺 2 月数）统计，副业生产自救方面：全县大小船 432 只，通过运石、运粮、私人包运、渡口等方式，每月获 36215 斤粗粮，每人每日按一斤粗粮计，可供 10870 人一个月生活。这些船只共参加人数（劳动力）1932 人，占灾民数的 1%；打堤参加人数 8434 人，占灾民比例数的 9%，每月获利 385081 斤粮食，可供 12836 人的一个月的生活；粉房 250 处，参加劳力 3628 人，占灾民的 2%，每月获利 137570 斤，可供 3919 人的一个月生活；贩运车辆（大车小车贩粮食拉脚等）1732 辆，参加人数 2298 人，占灾民的 1%，每月收获 191814 斤，可供 6393 人一个月的生活；打席打包参加人数 2554 人，占灾民的 1%，每月获利 88640 斤，可供 2354 人一个月的生活；其他共参加（木料园子、粪车子、小车运粮、妇女纺织、铁木匠、各种编织等）劳力 17748 人，占灾民的 10.7%，每月得利 561264 斤，可供 17708 人一个月的生活。以上共参加劳力 36669 人，占灾民的 25%左右，每月得利 1382513 斤粗粮，累计可供 54080 人一个月的生活。三是及时发放生产贷粮 1533296 斤，贷给 413 个村 10913 户 43702 人，支持粉房 157 个、油房 5 个、编织 380 户、船运 49 户、小车 106 辆、粮贩 143 户、造竹篮子 2 户、粪场 6 处、编可篓 7 户、火头园子 15 个，共收购席 10958 领、蒲包 135000 个、粉条 416078 斤、火硝 18256 斤、

皮硝 1420 斤、大粪 2772367 斤、柳树身子 212000 斤、土布 1721000 方尺。以上获利玉米 819315 斤，每人一月按 30 斤计，解决 27310 个人一个月的生活。1949 年上水后至 1950 年 5 月，发放各种种子贷粮 1306119 斤，发给 3298 户；支持副业 25 种生产方式，涉及 167 个村 3106 户。贷款支持造船 238 只（三丈以上的），惠及 1428 户。以粗换细借粮 1433025 斤。1949 年上水到 1950 年 5 月，共发 5 次救济粮 935160 斤，县政府存 68851 斤，准备随后发下去，各区共存 53066 斤，作为随时救济之用。全县烈军工层（烈 328 户，军 3443 户，工 1496 户）5267 户 25221 人，救济 2407 户，占 46.3%，8249 人，占 32.9%，发粮 247470 斤，每人平均得粮食 30 斤。救济群众 8453 户 18568 人，占全县群众 46820 户的 18%，194782 人的 1%，发粮 594176 斤。救济外来灾民家庭 35 户 113 人，发粮 3390 斤，平均每人得粮 30 斤，救济了外籍群众 779 户，3017 人，发粮 96544 斤，平均每人得粮 30 斤。

总之，寿张县的渡荒工作，由于积极发动群众生产自救和上级大力支持，灾区群众基本上渡过冬荒、春荒。其中，全县通过航运复堤解决灾民生活问题最好，主要是因为党和政府鼓励与发动群众自力更生、建造船只，又加以对船只的组织与领导，同时银行亦进行大力扶持。

二、恢复发展农村经济

（一）农业。寿张县于 1945 年夏季获得解放（1944 年 11 月，今台前全境解放），1946 年便开始土地改革，1947 年土改结束，开始建立临时互助组。这种临时互助组，只能解决农民农忙时困难，不能较高地提高生产，也不能很好地搞副业。只有把临时互助组变为常年互助组，使劳力有较合理分工，才能提高农副业生产。新中国建立后，全县人民在寿张县委领导下，坚决贯彻执行党的七届三中全会“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而斗争”的决议，并响应毛泽东主席“组织起来发展生产”的号召，彻底完成土地改革，开始走向互相合作道路。到 1952 年底，常年互助组发展到 15145 个，入组农户 89584 户，占总农户的 61.5%；粮食平均亩产 188 斤，比 1951 年增 38 斤；县里组织举办 3 次农业技术训练班，训练 3400 多名技术员；建立 12 个技术推广站、25 个技术小组；打井 7638 眼（含原有 5203 眼）。随着互助合作的发展，农产量提高，农民生活得到改善。同时，县委结合当时的抗美援朝运动，在全县组织开展爱国丰产运动，通过评比、丰产

竞赛，促进了互助组发展；开展镇反运动，把潜伏在农村中的反革命分子，逮捕法办，安定了农村社会秩序，为互助组进一步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由于互助组的发展，劳力和土地得到比较合理使用，粮食产量显著提高。1952年，全县每亩平均产量128斤比1949年亩产72斤10两增59斤6两；平均每人占有粮5184斤，比1951年每人占有粮3791斤，增1393斤。

（二）畜牧业。新中国建立前，全县畜牧业基础非常薄弱，产量低的原因除了土质条件差以外，主要因为十年九旱的客观条件，造成群众粗种薄收，特别是种地不施肥坏习惯。上堤区收成较稳定，但由于小农经济限制，养猪积肥也寥寥无几，平均十余户合一头猪。滞洪和河床区根本不注意积施肥，人无厕所，牲畜无圈，行途十里，不闻猪声。新中国建立后，在党的正确领导下，随着农业合作化发展，这种情形才得以逐渐改变。1949年全县仅有生猪1万头，1950年发展到11851头；1951年50733头，1952年74668头。1949年有羊5000只、家禽463100只，1950年发展到有羊5488只、家禽484300只，1951年有羊50580只、家禽416500只，1952年有羊7205只、家禽425492只。加强大家畜管理和配种繁殖，1949年有5万头，1950年发展到50989头，1951年5.058万头，1952年53386头。

（三）水利建设。新中国建立前，寿张县水利条件极差，不淹便是旱。虽然面临黄河，但不能利用黄河，却屡受黄河之害，而内河仅在多雨季节有水，到了需要水的无雨季节，内河却已干涸，因而形成“春旱秋涝，冬干旱”的气象特点，大雨大灾，小雨小灾，无雨旱灾；每到雨季，十有九年受黄河威胁。水旱之灾成了不可抗拒的大敌。全县仅有砖井3100眼，浇地不到3000亩，占总耕地面积的千分之二。新中国建立初，全县有园地水井4900多眼，浇地5000亩，占总耕地面积的0.3%。新中国建立后，在党的领导下，贯彻毛泽东主席“水利是农业的命脉”的指示和蓄水为主、小型为主、社办为主的治水方针，兴修水利，打井下泉，修水库、截径流，储存天上水，修虹吸，建水闸，引用黄河水，初步解决农业用水，保证了农业生产。全县水利建设事业随着互助合作组织的发展、农业生产不断的提高，由无到有，由少到多，由小到大，由不系统到系统，逐步发展起来。

（四）林业生产。新中国建立后，随着农业生产发展，全县林业生产也有很

大发展。党和政府领导人民开展封滩造林和护林。1949年造林1000亩，植树28万棵；1950年造林3000亩，植树86万棵；1951年造林6000亩，植树171万棵；1952年，造林9500亩，植树291万棵。

三、工业经济在困难中逐步发展

新中国建立后，全县工业生产的发展，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个体到集体，从集体到国营，从土到洋，由完全手工劳动，到机械化、半机械化的生产，迅速发展壮大起来。1949年年底，全县组织起来的只有3个钢木手工业生产小组，从业人员40名，产值1.1万元，生产设备仅有几个锤子、钳子、斧头、锯、锉、凿等一些很简单的小工具，只能干些修修、补补的活或制造一些镰刀、麦链、锨把、桌、凳一类的小产品，工人的平均工资只有七、八元钱，仅能够维持自己本身的生活。随着整个国家三年的经济恢复与发展，到1952年年底，全县手工业生产组织发展到6个社（组），从业人员由1949年的40人增到80人；年产值由1949年的1.1万元上升到3.2万元；工人的工资收入也较1949年平均增长20%左右。但在生产设备和生产能力上仍十分简陋和低弱，除去修修补补，只能生产一些铁锨、锄头、镰刀、木耙、扫帚、竹筐等农民群众日常用的小农具和小家具。而且，全面重工业、轻工业一片空白。

四、财政工作

新中国建立后，寿张县财政工作和其他各项事业一样，在中央和各级党委的正确领导下，遵循着党提出的总路线、总任务，在“发展经济，保障供给”财政总方针指导下，从经济到财政，在促进和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的基础上，认真贯彻执行“多收入，多支出，多建设，更多的收入，更多的支出，更多的建设，收支平衡，略有节余”的财政工作方针，因而，国民经济恢复时期财政工作状况基本好转，胜利地完成第一个五年建设计划的财政收支任务，为国家社会主义大规模的经济建设积累筹集了资金，为工业、农业、水利和文化教育、卫生各项事业发展，保证供应了巨额的资金，促进和支持了随后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完成。1949年，全县财政收入只有1740008元，到1952年，即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最后一年，财政收入达到3787238元，比1949年增长217%。

附一：财政收入来源比重情况统计表

单位：千元

比 重 项目 年度	总计	国营企业 交纳	合作社 交纳	农民 交纳	私营企业 交纳
1949	100		3.4	83.3	13.3
1952	100	7	8.5	72.8	11.7

附二：财政支出比重情况

单位：千元

比 重 项目 年度	1949年	1952年
合计	100	100
1、上交支出	33.8	54.9
2、经济建设支出	4.7	5.2
其中：地方工业		
农业	0.9	2.1
城市建设		
交通邮电	3.8	3.1
3、社会文教支出	38	24.5
4、行政管理费	23.5	15.4

附三：财政收支上解情况

单位：千元

历年收入	历年支出	历年上解	上解占收入%
1949年 1812	1199	613	33.8
1950年 2357	1351	1006	42.7
1951年 3727	1527	2200	59.0
1952年 3908	1763	2145	54.9

五、金融工作

新中国建立后，在党的正确领导下，寿张县的金融事业同其他建设事业一样，取得巨大成就。初期，肃清伪币，取缔外币，严禁黄金银元流通，使人民币迅速占领市场，打击金融投机，彻底摧毁旧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的货币制度，根除了国民党遗留下来的恶性通货膨胀，初步建立社会主义性质的独立统一的货币制度，改造了资本主义工商业和金钱庄，发展了农村信用合作事业，建立了统一的社会主义金融体系，人民币一致保持着稳定，显示了社会主义货币制度的优越性。由于币值稳定，市场逐步繁荣，城乡内外物资交流得到充分发展，工农业生产不断增长，人民生活水平提高，人民储蓄也逐年增长，城镇和农村储蓄存款于1952年达72万元，1949年仅有1万元。

农村金融工作，贯彻执行党在农村的阶级路线，建立农村信用合作社，巩固了农村信用阵地，彻底消灭了高利贷剥削，支持了农业生产全面发展。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农业贷款主要是贷给贫农和下中农，帮助他们解决生产和生活的困难，对于恢复发展农村经济起了很大作用。

由于工农业生产发展，人民生活逐步提高，各种存款也在逐年增加，支持了工农业生产资金需要。同时，国家银行的商业、信贷工作，也取得一定成绩。首先，发展和壮大了社会主义经济，为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奠定物资基础。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国家银行，在优先支持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总方针指导下，以大量的资金支持国营企业和合作商业与私人资本主义投机活动进行斗争。1952年国家银行的商业放款占总额的32%以上，保证了国营商业和合作商业在市场上的领导地位，有力制止了奸商投机倒把，稳定了市场金融物价。同时，通过国营商业和合作商业的活动，支持了工农业生产发展，活跃了城乡贸易。

附表一：金融投资统计表

单位：千元

年度	农业放款放出数		农业放款
	总计	社员个人	收回数
1949	347	347	4
1950	546	546	354
1951	705	705	592
1952	937	937	632

附表二：农业放款收回统计表

单位：千元

年度	储蓄存款数		现金投放回收情况	
	城镇储蓄	投放总额	回收总额	投回差(+)(-)
1949	1	436	442	+6
1950	2	2290	2533	+243
1951	149	8221	8337	+116
1952	71	14187	13711	-476

附表三：农业放款主要用途统计表

单位：千元

年 度	农具 机械	耕畜	肥料	种子	饲料	多种 经济	其他
1949		53	95	86	38	20	55
1950		155	23	25	84	50	59
1951		185	153	210	50	60	47
1952	8	264	253	157	54	120	81

六、商业发展

新中国建立后，寿张县国营商业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逐步成长壮大，有力支持了工农业生产，满足了人民生活需要，支援了出口，

换取了外汇，稳定了物价，繁荣了市场，改善了经营管理，积累了雄厚的建设资金，使商业战线上的政治、思想、组织、经济面貌均起了根本变化。

新中国建立初期，寿张县即着手组织社会主义的国营经济领导和稳定市场物价，恢复和发展生产，由于社会主义国营经济还未占绝对优势，广大人民对国民党政府时期金融瓦解的恐惧思想未彻底消灭，因而市场上还存在着某些商品物价不稳的情况。但是，这些现象很快就被克服，随着国家财政经济状况根本好转，国营商业在社会经济中的比重很快上升。1949 年全县社会销售总额 254.3 万元，其中，私营 231.6 万元，占 91.1%；国营 227 万元，只占 8.9%；1952 年社会销售总额达到 638.1 万元，其中国营就有 367.2 万元，占 57.5%，私营只有 42.5%。

随着工农业生产迅速发展，广大人民生活水平日益提高。群众对生活资料的需要，不但数量逐年增，品种逐年增多，质量逐年提高，而且对商品的需要也越来越繁复。全县国营商业供应额迅速上升，1949 年供应额 2484000 元，1950 年增 153%，1952 年增至 174%。其中棉布 1949 年销售 13.5 万市尺，到 1952 年销售额达到 570.7 万市尺。

为工业找原料，为生产找资金，为出口找货物，为市场找商品，大力开展了对农副土产品的收购工作，对主要农产品和猪、羊、蛋等主要副食品，认真贯彻执行多收、快收、收好、收足和繁殖第一，出口第二，消费第三的方针，并采取从培植生产入手，通过贯彻政策，发动群众，把突击收购与经常收购相结合，固定收购与流动收购相结合，现购与合同订购相结合的方法，促进了采购工作的逐步增长。1949 年采购总额 31 万元为，1952 年增长为 300%。

七、交通运输

新中国建立后，随着工农业的发展，寿张县（包含阳谷县）交通运输事业发展步伐加快。境内先后建立亦运亦农而以运为主的运输队和亦农亦运而以农为主的储备运输队。职工队伍不断壮大，运输工具逐年增，社社通汽车，队（村）队通马车。

附： 全县交通运输事业发展统计表(表中数字包含阳谷县合并后)

年 度	货 运 总 量(吨)	汽 车 (部)	马 车 (轮)	胶 车 (辆)	木 帆 船 (只)	修 路 (公 里)	运 输 队 (人)	邮 电 局	邮 电 所	邮电职工人数		
										合计	男	女
1949	79000		7403	1515	51	135	2356	1	3	30	29	1
1950	88000		7463	2015	60	147	2404	1	3	33	32	1
1951	98000		7690	6736	74	147	2453	1	4	41	40	1
1952	108000		7802	3627	85	147	2526	1	4	43	42	1

八、教育文化事业

新中国建立初期，随着国民经济的逐渐恢复，人民生活水平普遍提高，广大群众学习文化知识的要求越来越迫切。为了改变教育“一多三少”（学生多、教室少、合格教师少、投资少）的状况，适应广大群众提高文化知识水平的要求，各级党委、政府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教育工作。首先，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改革旧教育制度，发展社会主义的人民教育，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人才。其次，加强学校正规化建设，增加教育投资，增设学校，修建校舍。1950年，寿张县省立中学建立，设两个初中班，1952年增到4个班。学龄儿童入学率由1949年的5%上升到1952年的52%。第三，加强教师队伍建设，通过师范教育、培训、业余进修等方法，转变教师思想，改进旧的教学方法，提高教师的业务水平。同时，从各行各业抽调能力强、水平高的人员充实教育战线。其四，办好民校和速成识字班，努力发展成人教育。1950年，县政府文教科设扫盲办公室，各区设文教助理员，在县文化馆成立干部职工业余学校。1952年，开始试办速成识字班。

同时，文化事业普遍开展，先后在县城和重点集镇成立国营新华书店、电影放映队、文化馆、文化站等，初步形成农村文化网络体系。1956年，县电影院放映队有2个，电影放映机2部，工作人员10名；开展下乡村放映，丰富了人民群众文化生活。各种专业和群众艺术团体逐渐增多，群众性文化活动日渐活跃。

九、卫生工作

新中国建立初期，全县卫生工作发展相当迟缓，卫生机构和农村卫生工作基

基础很难适应农民卫生防疫疾病治疗需要。尤其是医疗点分布不广，义务人员技术不高，农民在疾病治疗上非常不及时，顽病不得治疗，预防被动，疾病流行，农村环境卫生、社员生活长期得不到改善，非正常死亡现象不断发生。如不少重病因为当地医治技术条件不具备（全县没有一个正式医生和代夫），只好远涉 100 至 300 里外的城市看病。一般社员因为经济条件所限，没办法，只有带病死去。如河床村庄离卫生院、所较远，农民有了病只有依靠当地技术不高、粗通医理的医生治疗。仅农村接生保健工作情况，有 80% 的地区、90% 以上的农村仍采用旧接生法，致使婴儿死亡率保持相当大比例。新中国建立后，贯彻“预防为主”的方针，卫生组织从无到有，由小到大，逐步发展。1950 年，县内各区均成立卫生所，并开始开展传染病预防工作，规定了严格的疫情报告制度，传染病死亡率大幅下降。1952 年起，贯彻毛泽东“动员起来，讲究卫生，减少疾病，提高人民健康水平，粉碎敌人细菌战”的指示，全县开展以“反细菌战”为主的爱国卫生运动，普遍整顿住室、街道、厕所、畜圈和沟渠，清理垃圾和污物，人民健康水平和卫生知识提高，传染病发病率和新生儿死亡率大大降低。

新中国建立初期，由于全县各级党委、政府认真贯彻执行党中央关于恢复时期的一系列正确方针、政策和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坚持以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为中心任务，各项建设事业在社会主义改造中迅速发展，出现了市场繁荣、物价稳定、人民生活显著提高的局面，为以后大规模经济建设的开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第二章

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制度的确立

(1953年1月~1956年7月)

第一节 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

随着土地改革的全面完成、国民经济的迅速恢复和建立在没收官僚资本基础上的国营企业和新建国营企业的力量日益发展，国家对社会经济活动的控制力量日愈增强，1953年，中共中央制定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同时提出并开始执行以实现国家工业化为主体的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寿张县开展了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和对农业、手工业、资本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一、学习宣传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

1952年，全国规模的肃清封建残余和恢复国民经济的任务基本完成，9月，毛泽东提出用10到15年时间，逐渐由新民主主义社会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的设想。1953年6月，毛泽东对过渡时期总路线进行了比较完整阐述。同年12月，在由中共中央宣传部拟订、经毛泽东亲自修改和中共中央批准的文件《为动员一切力量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奋斗——关于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学习和宣传提纲》中明确指出：“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党在这个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1954年9月，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将这条总路线写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用法律形式确定下来。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最显著特点是，体现了社会主义建设与社会主义改造同时并举的方针，其实质是要在发展生产力的基础上解决所有制问题。

1953年冬至1954年春，寿张县委按照聊城地委部署，发动各级党组织，采取各种形式，广泛深入开展总路线的学习、宣传和教育运动。学习总路线采取的方式是：县委报告、讲师团讲课与阅读文件、小组讨论相结合，理论与实际相结

合，重点分析与自我检查相结合。通过学习总路线，特别是通过农业合作化、统购统销具体政策的贯彻，广大干部认识了资产阶级个人主义思想的危害性、资本主义道路的走不通，明确了奋斗目标，提高了社会主义觉悟。

首先，搞好县、区、乡、村干部学习。学习计划共分五步：第一步，学习关于总路线、总任务报告的中关于只有社会主义革命和共产主义胜利，中国人民才算彻底解放的论述。学习参考材料有《〈共同纲领〉序言》《人民日报》社论《为着社会主义工业化的远大目标而奋斗》、毛泽东关于《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而斗争》的报告、《人民日报》《大众日报》登载的《向农民宣传总路线》等有关文章。第二步，学习报告中如何逐步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参考材料有李富春《中华人民共和国怎样发展工业建设》、张闻天《中国人民开始了为国家工业化的斗争》、谭震林《积极开展增产节约运动，为完成和超额完成国家计划而奋斗》等有关文章。第三步，学习报告中关于工业化、农业和手工业合作化的论述。参考材料有邓子恢《农村工作的基本任务和方针政策的讲话》《中共中央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定》《人民日报》社论《必须大张旗鼓地向农民宣传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等文章。第四步，学习报告关于逐步地基本实现对私营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论述。参考材料有李维汉《在中华全国工商联会会员代表大会上的讲话》和《人民日报》社论《进一步把私营工商业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等文章。第五步，进行总路线学习测验。通过系统学习，广大党员干部认识到，中国从新民主主义社会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需要一个大约十五年的过渡时期，纠正了许多干部中原来存在的“社会主义革命遥遥无期”等错误观点，树立了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信心。同时，还认识到只有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和“三大改造”，广大人民群众才能免遭二茬罪，免受二遍苦，必须巩固工农联盟，积极支援国家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

在党员干部先学一步基础上，总路线的宣传教育工作在群众中全面铺开。县委在布置 1953 年冬季工作中，明确规定在群众中宣传和贯彻总路线的要求、方法和步骤。一是在前段学习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宣传，使总路线的教育普及全县，达到家喻户晓。二是总结工作，肯定成绩，表扬好人好事，在提高思想觉悟基础上，达到教育群众的目的。三是在教育方法上，应针对群众中存在的现实问题，区别不同对象，重点进行说服教育。四是办好冬学，把冬学作为进行总路线宣传

教育的有力阵地。全县很快兴起学习宣传总路线精神的热潮。党内迅速统一了认识，人民群众广泛拥护。同时，县委把总路线的宣传教育与发展社会生产紧密结合起来，用总路线的精神来武装广大干部群众，推动各项工作开展。

学习总路线之前，不少干部认识不到粮食对国家社会主义工业化的重大意义，从个人主义立场出发，到处发牢骚、讲怪话。经过重点分析、个人检查，大家检查了资产阶级思想，提高了社会主义觉悟。各区乡学习总路线的方式是回忆、对比、算细账，提高了农民的社会主义觉悟，推动了合作化运动，超额完成征购任务。李开甫村王存林土改前没土地，土改后6口人分到12亩地，认为有人有地有牲口就能发家致富，不愿参加互助组，学习总路线后，认识了错误，自己积极领导互助，组织一个13户的互助组，并以身作则发动全组卖余粮2100斤，换组粮400斤。

通过诉小农经济的苦，群众认识到互助合作、走社会主义道路的优越性。如刘庙村张××说：“我过去卖了半辈子豆腐，光想置点家业，可是一块地也没有买成，受了几十年的罪，新中国建立后才翻了身。”李继周说：“新中国建立前一上黄水就得逃荒，可没少受了罪，这几年参加了互相组，自己劳动好分的多，政府救济组里又能予借，不用卖地逃荒，生活也能维持了。人不能没良心，要不是共产党领导走互助合作的道路，我的地早卖光了。”

通过总路线的学习，农民渐渐认识到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的一致性，推动了各项工作。三区虽是灾区，据1951年1月5日统计，自报卖余粮的47户，卖23000斤余粮，新发展互助组2个共12户，扩大互助组新参加的27户，冬耕1502亩（占耕地总数的70%，锄麦子1730亩）。从全县看也是如此，据1954年1月16日统计，全县卖余粮13710326斤，比原定1265万斤，超额完成1060326斤。

二、 农业合作化运动

（一）互助组的建立和发展。新中国建立前后，寿张县人民在党的领导下，经过轰轰烈烈地土地改革，成了土地主人，生活一天天好起来。但是，一家一户的单干，由于劳力不足、牲畜农具缺乏，不能适时耕种收割，限制了生产进一步发展，特别是遇到自然灾害，日子就更难过。广大农民仍不能彻底摆脱贫困。

1947年秋季，农民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在“自愿两利，等价交换”的原则下，开始成立临时互助组。这种临时互助组，是建立在个体经济基础上的集体

劳动组织，是为了突出解决出战和生产的矛盾而组织的临时性互助组，在发展生产上起了一定积极作用，但是，只能解决农忙时困难，不能较高地提高产量，也不能很好地搞副业。只有把临时互助组进一步转变为常年互助组，才能比较合理分配劳力，提高农副业生产。党和政府及时领导全县农民，由临时互助组转向联合成立常年互助组。常年互助组开始记工分，在劳动、分配方面比临时互助组更合理，在组织农副业生产方面也更有利，因而进一步提高了农民生产积极性。例如：打渔陈村吴月春互助组，于1948年秋后由临时互助组转向常年互助组，全组共5户、19口人，男劳力2个、女劳力4个，有地59亩、牛2头。1949年秋，黄河决口，汛滥成灾，村中农民都四处跑慌，该互助组一面组织男劳力出外经营副业，一面组织女劳力在家纺织、磨粉。从1949年10月到1950年4月，7个月共挣红粮6000余斤，不仅全组安然渡过灾害，而且，到收麦时还剩有200多斤红粮，充分显示了“组织起来”的优越。因此，该村已经退组的陈广增又要求加入互助组，该组由5户很快发展12户

由临时互助组转向常年互助组，也不是一帆风顺。土地多的农民不同意转，嫌不随便，怕吃亏，经过党对“互助合作优越性”的宣传教育，特别是看到常年互助组能合理的分配劳力，农副业一齐搞，防汛、生产两不惧，才渐渐打通了思想。同时，县委结合抗美援朝，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爱国丰产运动，通过评比、丰产竞赛，促进了互助组发展；开展镇反运动，把潜伏在农村中的反革命分子逮捕法办，安定了农村社会秩序，为互助组进一步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1952年，全县常年互助组发展到15145个，入组农户89584户，占总农户的61.5%；粮食平均亩产188斤，比1951年增38斤；县里组织举办3次农业技术训练班，训练3400多名技术员；建立12个技术推广站、25个技术小组；打井7638眼（含原有5203眼）。随着互助合作的发展，农产量提高，农民生活得到改善，1952年，全县平均每人占有粮5184斤，比1951年每人占有粮3791斤，增1393斤。

（二）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的建立和发展。互助组的建立，使农民的生活提高不少，但是互助组不能适应农民进一步扩大再生产的要求。1952年，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农业合作化的指示”，各地开始试办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生产合作社。为了取得办社经验，树立榜样，县委选择台前、夹河等6个基础较好的骨

干较强的常年互助组，建立第一批农业生产合作社。随后，在其他各区选择试点试办。

1953年2月15日，中央正式公布《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中央在互助合作运动的指导思想仍以巩固发展互助组为主，同时有控制地在各地发展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10月下旬，中央召开第三次农业互助合作会议，制订全国互助合作运动发展计划。12月16日，中共中央印发《关于发展农业合作社的决议》，总结新中国建立以来党领导开展互助合作运动的历史经验，确认从具有社会主义萌芽的互助组，到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社，再到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社，是农业合作化的必由之路，标志着全国互助合作运动的重心开始由巩固发展互助组转变为有计划地全面发展初级社。

县委贯彻中央、省、地指示精神，大办初级社。1953年领导全县人民，在常年互助组基础上，进一步成立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由于1952年县委试办的6个初级农业合作社，在1953年都获得粮食增产，显示了合作社比互助组更加优越，因而，各村互助组积极要求转社。1953年，经县委批准，初级生产合作社达92个，入社农户1077户。此外，另有未经批准的“贫发社”百余个。

虽然初级农业合作社，是半社会主义性质的，但在合作化道路上，却比互助组大大进了一步，它实行土地入股、牲畜、农具折价归公，因之可以将社内土地统一经营管理，因地制宜种植各种农作物，又可以统一安排劳力，使农副业生产得到相应发展。初级合作社人多力量大，有条件战胜自然灾害，获得粮食大丰收。例如，夹河洪峰农业社28户社员在党的领导下，进行翻地与盖沙、大战沙荒，使400亩沙荒变成良田，1955年每亩平均增产1倍以上，人均收入521.5斤；卖余粮7300斤。

全县粮食产量方面，1955年，每亩产量217.3斤，比1952年互助组时期每亩产量188斤增29.3斤。副业生产方面，1955年获利1720万元，比1952年1100万元增56%；农副业总产值1955年为7117万元，比1952年5238万元增36%。社会购买力方面，1953年人均16元，1955年人均达31元，增93.7%。

初级农业合作社的建立也不是一帆风顺，而是经过同一切反对分子和各种保守思想进行斗争中发展起来的。党针对当时的情况，首先党内进行农村前途教育，取得统一认识。然后在群众中宣传党的互助合作政策，解决某些农民入社思

想顾虑。对于那些不满地主和一贯与人民为敌的坏分子，进行严肃处理。这样，党的合作化政策，才得到比较顺利贯彻，特别是当农民亲眼看到合作社的具体成绩，才完全消除了过去的怀疑，纷纷要求入社。这个时期的农业合作社以共同劳动、计工计酬、集中经营、统一分配为主要形式。合作社发展后，向个人和组进行包工包产，原则上坚持集体劳动和集体经营。

为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农业生产合作社，1954年8月1日至4日，县委召开由4408的区乡干部及部分村支书参加的会议。与会人员学习中央所规定的《依靠贫农，巩固地团结中农，限制富农剥削》的阶级路线，立场检查与揭发互助合作运动中执行阶级路线中的错误，提高了阶级觉悟与政策水平，并交换了整顿互助合作的经验。会后，全县开展了以互助合作为中心的增产运动，进一步推进合作化。

在合作社大发展的过程中，部分地区出现合作社发展过急过猛、违反自愿互利原则、折价偏低、损害中农利益等急躁冒进倾向。加上1954年农业受灾减产，国家又向农民多征购35亿公斤粮食，引起部分农民对参加合作社的抵触和顾虑。一些地方出现农民闹退社、非正常杀猪宰牛、砍伐树木、不热心积肥和备耕、生产情绪低落等情况。因此，整顿和巩固合作社成为十分迫切的任务。中共中央针对合作社大发展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于1955年1月10日发出《关于整顿和巩固农业生产合作社的通知》。同年4月召开中共农村工作会议，确定农业生产合作化总的发展方针：停止发展，全力巩固，对数量大、问题多、超过主观力量的，适当收缩一部分。为了妥善解决合作化发展中存在的问题，粮食实行统购统销的“三定”（定产、定购、定销）政策，以稳定农民情绪。

当时由于农业发展赶不上国家工业化需要，特别是1954年因为自然灾害，农业发展计划没有完成，影响了工业发展，中共中央认为当时农业增产见效最快的是合作化，因此提出积极发展农业合作化的意见。1955年7月31日，毛泽东主席在中共中央召开的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作了《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提出“全面规划，加强领导”的方针和依靠贫下中农、团结中农的阶级路线，重申自愿互利、逐步前进的原则等。同时，批判了所谓的“右倾保守”思想。这次会议助长了农业合作化问题上的急躁冒进情绪，成为农业社会主义改造进程的一个转折点。

9月4日至13日，县委召开全县党员积极分子会议，与会人员2187名（党员1733名，非党员454名）。大会传达和讨论毛泽东《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报告，批判右倾保守思想，树立了坚决依靠贫农办好社的阶级观点，制订三年农业合作化和发展生产的规划，随后掀起农业合作化高潮。至1955年11月，全县建初级农业合作社8216个，入社农户38594户，连同互助组已组织起来的农户占全县总农户的65.4%。

（三）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建立和发展。初级农业合作社，虽有不少优越性，但它还保留着主要生产资料的私有制，即土地报酬，这种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生产关系，与日益发展的生产力产生了矛盾，而且这种矛盾愈来愈尖锐，成为进一步发展生产的障碍。其主要表现：第一，因为社内有土地报酬，随着社内劳动的发展，土地多、劳动不好的社员所得报酬并不少，相反的，土地少而劳动好的社员所得报酬并不多，甚至要少于前者，这就不仅影响了土地少的社员的生产积极性，同时也易于土地多的社员产生消极的劳动态度。第二，因为社内保留土地报酬和其他生产资料的私有，每年要付出一定数量的租金，妨碍了社内公共资金积累，影响了扩大再生产。第三，由于社内土地使用权，仍归个人所有。这就与进一步扩大生产、实行大面积耕作、兴修水利等农田建设产生了矛盾。

为了进一步发展生产，广大农民迫切要求扩大现有农业合作社，特别是大多数地少、劳力多的社员，更要求取消土地报酬制度，却有许多干部思想落后于群众，他们满足于现有成绩，看不到现有初级合作社与日益发展的生产的矛盾，看不到群众觉悟日益提高，存在着右倾保守思想，不敢放手发动群众，不敢进一步发展互助合作运动。

在这种情况下，毛泽东主席发表《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指出全国合作化高潮就要到来，批判了“小脚女人”。全县干部和群众开展热烈学习和讨论，认清了形势，明确了方向。1955年11月开始，在实现半社会主义农业合作化的基础上，总共不到两个月时间，办成74处高级合作社，社员54722户。并初步制订规划、建立组织、组织生产，使整个农村起了根本变化，党员心情振奋，贫农情绪昂扬，地主、富农分子完全受到孤立。1956年，全县2216个初级社转成217个高级社，占总农户的95.6%，基本上完成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从生产资料私有制过渡到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

高级合作社不仅范围扩大，一个社有几百户甚至上千户，而且取消土地报酬，土地、牲畜、农具完全归社员集体所有，分配原则是“按劳分配”。高级合作社的建立，改变了数千年来的生产资料的私有制，实现了生产资料的集体所有制，基本上完成对农业的社会主义的改造。

在整个运动中，县委主要掌握了以下几个环节：

第一、分析情况，统一认识。全县原有的 1000 余处合作社其中大部分已有 2 年多历史，一般合作社比建社前增产 50% 以上，社员普遍增收。广大农民从增产实践中，认清了合作化道路的优越，不仅促使全县 95% 以上的农民很快加入初级合作社，而且对进入高级合作化运动创造了基本条件。同时，一年间，绝大多数社积累了公共财产，5% 以上社都把牲口、大型农具折卖给社集体所有，并且培养锻炼大批办社基础骨干，积累了管理生产经验。因而，随着生产的增长、社员觉悟的提高，小型初级形式的合作社已不能满足更大增产需要和广大社员要求，很多贫农社员在社内比一些上中农社员多做劳动日，而收入却少于生产资料的富裕农民。贫农社员普遍反映：辛勤劳动一年，土地分去一半，太不合理。富裕农民随着土地收入的增加，劳动态度逐渐消极下来。土地私人占有也大大妨碍了农田基本建设。台前社 1955 年春天把金堤河加宽，挖两道水渠能浇地 2000 亩，计划增产粮食 4390 斤，但因少数社员坚决不让挖自己的土地，结果这项重大增产计划没有实现。尤其是合作社在冬季普遍制订 1956 年生产计划和远景规划后，广大群众理解了只有并社成高级社，才能彻底解放生产力，迅速发展生产，实现生产规划。据县委调查“火光”“联众”“和平”等 7 处社 4359 户社员，经过一般宣传后，有 75% 以上农民愿意入社。至于加入老社和新建社的社员，由于受到原来老社影响、生产规划的鼓舞、冬季生产高潮的掀起，相信了高级社会更能增生产增收。县委通过分析合作社的新形势和广大群众对办高级社的要求，很快发现了领导上的右倾保守思想，认识到全县整个农村过渡到高级合作化的客观条件基本具备，明确了由初级社升高级社是必然的规律和方向，相信只要积极领导、合情合理支持，高级社一定能够办得又快又好。

第二，自上而下制订规划。根据上级党委加速农业合作化的指示和全县合作化运动情况，县委制订 1956 年春节前在全县基本上实现高级合作化要求，接着召开全县党员骨干分子会议，对县委规划进行充分讨论，以乡为单位又把合作

社、群众的思想觉悟、党员积极分子及地主富农分子情况进行排除，各乡分别制订转社并社计划。在合作社发展速度上，大多数乡要求争取**春节前**全部农户转入高级合作社，只有少数乡计划春节前动员 95%的农户参加与转入高级社。在社的规模上，大家一致要求一乡一社，个别地方是一乡两社，平均每社 700 户左右，普遍认为高级社有利于生产和合作社巩固，便于党的领导。对于地主富农分子的入社，根据中央指示精神进行分类排除，分别针对不同情况作了处理，吸收为正式社员，予以改变成份的有 926 户，占地富农户的 28%。通过分析情况、制订规划，绝大多数党员干部对办好高级社都满怀信心。

第三，普训党员，整顿队伍。从初级社到高级社的转变是一场艰巨而又复杂的工作，不依靠党的基层组织去完成这个艰巨任务是不可能办到的。要想依靠党的基层组织，就必须对农村所有党员进行社会主义和党的教育，解决党内问题。从全县农村党员转高级社的态度上来检查，主要是存在两方面问题阻碍着运动顺利健康发展。首先，一部分党员干部虽然从实际中认识到小社、初级社已不能满足广大群众发展生产的要求，办高级社的条件已经成熟，要求领导放手加速步伐。但对初级社全面过渡到高级社认识不足，他们只从自己的觉悟水平出发观察群众，因而存有轻率态度。他们反映：社大了比小了好，高级比初级强，大小一样办，不如办大的，有几个思想上认为不能的也阻挡不了主流。其次，少数党员干部阶级觉悟不高，对新形势认识不足，缺乏继续前进的勇气，觉得办成了初级合作社就心满意足了。他们强调基础差、条件弱，走快了出乱子，特别是经济基础较富裕的少数村、社和资本主义思想最重的党员，认为和农村贫社合并自己吃亏，因而采取消极抵消态度。有的党员公开讲：高级社好是好，对我没有利，眼前现吃亏。县委为使党的基层组织切实起到核心作用，决定以乡为单位集中训练农村党员，突出学习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草案、党在农村社会主义革命的任务、省委对农村党员的六项要求，以及转高级社中的具体政策和做法，通过分析情况，讨论本乡规划，大大提高了党员的社会主义觉悟，明确了在并社转社中应起的作用，并结合对一年来合作社化运动的总结，把所有党员作了鉴定，对工作积极、工作消极和个别蜕化变质的党员分别作了表扬、批评和处理，使原来积极办社的党员由于受到鼓励表扬更加积极，原来消极的党员由于受到教育开始积极起来，资本主义思想最重的党员也表示下决心改正错误、执行党的政策。据全县统计 5476

名党员中积极执行政策、耐心说服群众的党员 4386 名，占党员总数的 80%，使农村基层组织切实起到党的战斗堡垒作用。

第四、贯彻政策，发动群众。在开好干部会议普训农村党员基础上，在全县范围内组织以支部为核心的宣传队伍，向群众广泛深入地进行社会主义教育宣传，主要内容是：中共中央政治局提出的 1956 年到 1957 年全国规划发展纲要草案，县、乡和合作社的全面规划，高级社的 10 大好处，关于转社并社处理生产资料的 10 项具体政策。宣传方法上，特别强调结合本乡本社的具体情况和各阶级的思想问题，通俗具体讲解高级合作社的好处和处理生产资料的具体政策，切实解决群众思想顾虑。经过一般宣传后，积极要求办高级社的农户一般的社占 70%左右，主要是贫农和下中农，特别是老社员中的贫农更积极。20%左右的人看到大势，就随大流。仍有 10%左右的人顾虑大，多数是新入社的土地既多又好的富裕中农和生产资料多的孤寡户。此外还有少数户的特殊顾虑。从此说明了全面过渡到高级社虽然具备了群众基础，但也必须对有顾虑的群众进行耐心教育。教育的办法主要是：（1）算生产资料私有和社员集体所有的利害对比账，使他们从实践中认识到只有把生产资料变为集体所有，才能更大增收，永远摆脱贫困和剥削。（2）算实现规划收入账，解除他们怕减少收入、降低生活水准的顾虑。一般的每社找出带有一般性典型人物，算收入前后收入对比账，1956 年实现规划收入账、远景计划账。（3）通过讲解大社高级社的优越，对无劳力和缺乏劳动力的户着重从农活安排、公益金补助、按照中央规定的五保原则安排他们的生活，解除了这些人怕取消土地报酬、生养死葬没有依靠的顾虑。在转社的政策上，主要宣传与执行了取消土地报酬不让社员买卖与出租，对于土地以外的生产资料切实掌握社内需要、民主协商、社员同意，合作社所有。从而扭转了群众对处理生产资料的顾虑，启发了绝大多数群众转社并社的积极性。

第五、健全组织，安排干部。高级合作化运动的开展，给县委带来大社的组织领导和对原来小型初级社的社会合理安排问题。县委开始对这两个问题的重要性开始是认识不足、解决不够，因而很快出现不利于社的巩固和生产混乱现象的问题。随着社的合并、高级社建立，县委以社为单位建立党总支，党员多的生产社建立分支，少的建立小组，一乡一社一党的组织完全变成统一支部，选举社管理委员会（一般的掌握 15 人左右），健全生产、财物、饲养等组织，整编生产

队，划分耕作物。生产队的建立主要是根据有利于生产、便于领导的原则，一般是40至60户左右；耕作亩划分既照顾了各生产队土地和生产资料的平衡，又照顾了原来各村生产条件。在干部安排上，根据公道能干条件，以乡为单位统一作规划，合理安排，使之各得其所，发挥特长；对个别作风恶劣、不执行政策、工作消极、脱离群众的干部进行调整。原来小社的社长一般当选生产队长，大社社长多数由原来的担任。当选社干部的安排必须经群众选举，最后确定。对某些党员干部争权夺利闹宗派、闹不团结的不良现象进行了批评教育。这样，保证了社的巩固和生产运动的开展。

第六，制订规划，组织生产。具体做法是：在党支部统一领导下，建立并社转社筹委会，分别发动群众，清理财物，制订生产计划，领导生产小组。转社过程中，结合生产规划、整编生产队、划分耕作亩，具体领导改良土壤、兴修水利、开展积肥等冬季生产运动，教育社员以生产实际行动迎接高级社建立使生产运动广泛深入开展，也推动了转社并社工作顺利进行。如影唐乡在半月时间，深翻地300亩，增猪200头，高级社也宣布成立。全县在高级合作化运动中积肥35万车。高级社建成后，除了进一步进行思想发动、处理经济问题、整顿组织、修订规划外，春耕前全县普遍实现包工包产制度，克服了生产中的混乱现象，更好组织群众开展春耕生产大高潮和积肥运动。

第七、总结经验，推动运动。县委在运动开始，由于深入基层，接近群众，看到党员积极分子和广大群众对转高级社要求，很快发觉领导上不相信党、不相信群众、思想落后实际的毛病，立即转变为积极、大胆而有计划地掌握运动。高级合作化在全县开展起来时，党内基层干部又普遍向领导要办法，要求县委具体指导，但是客观情况又不允许像过去搞运动那样，先搞试验总结经验，后开展运动。同时，高级合作化的开展又是改变农民多少年来生产资料私有制的习惯，在农村最后铲除资本主义的根子，必须用实际经验指导运动。根据这一情况，县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分头下去，抓着了台前、高庙等5个基础较好的乡先行一步，具体总结他们转社并社中的实际经验，加以推广，丰富了县委的领导方法，也使党的基层干部学会了转社步骤和做法，把广大党员干部的积极性完全引到运动的正确轨道上来，运动获得全面迅速健康发展，从思想上、组织上巩固了合作社。

（四）合作化运动的历史意义。社会主义改造的完成、农业合作化的实现，

标志着社会主义制度在农村确立，为解放和发展农村生产力提供了制度保障。人民群众彻底摆脱土地私有制的束缚，走上集体合作化经济的发展道路，进入建设社会主义农村的新的历史时期。

农业合作化完成后，县委按照上级指示，结合本县实际，制订农业发展规划，抓住改良土壤、养猪积肥两大增产关键，开展大规模生产运动，获得空前丰收。但是，某些富裕农民和党内一部分资本主义思想严重的人不顾增产事实，却抓住合作社管理方面出现的某些缺点和一部分合作社因计划订不大切合实际、没有全部完成的情况，乘机叫嚣“生产冒进了”“基层干部虚报产量”“好大喜功”“不会领导生产”等等。某些合作社和某些干部中受一定影响，在领导生产中产生消极情绪。县委及时召开全县三级干部会议，肯定合作化取得的成绩，划清是非界限，批判消极保守思想，明确了方向，坚持搞规划，表扬增产典型，从而鼓舞了广大干部群众的干劲，掀起 1956 年冬季和 1957 年春季的生产高潮。

水利建设方面，由原来的 10120 眼井，1957 年底增到 21367 眼井，疏通 40 多里长的金堤河，修通 523 条沟渠，挖好 129 个水库，浇地面积达 7 万亩，占总耕地面积的 3.5%。改良土壤方面取得惊人成绩。如夹河、台前等社社员，在党的领导下，对“沙荒”“死於头”“老碱窝”等不毛之地深翻一二公尺，带动全县翻地 1.28 万亩。畜禽饲养方面，至 1957 年底，仅毛猪就发展到 15 万头，比 1955 年增 11 万头。

随着生产高潮的到来，也出现学习文化高潮。学校教育方面，中等学校由原来的 4 处 41 班 2014 名学生，增到 8 处 65 班 3202 名学生。小学由原来的 708 处 1621 班 68795 名学生，增到 753 处 1815 班 76227 名学生。业余教育方面，参加民校和技工班学习的男女青壮年占全县男女青壮年文盲、半文盲的 80%。

商业贸易方面，先后建立县百货公司、食品公司、纺织品公司、木材公司、油脂公司、烟酒专卖公司、文化用品公司、药材公司、煤建公司等，保证了群众需要的物资供应。

但是，农业合作化运动中，特别是合作化运动后期高潮中存在的准备条件不足、办社经验不足、要求过急、发展过快、工作过于简单粗糙等问题，也向党提出了在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后，如何进一步整顿巩固好合作社、发展好农业生产的新课题。县委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民主办社的三项措施”，及时在全县范围内

进行整顿巩固合作社的工作，干部改变了领导作风，带头下地干活，与群众打成一片，有事就和群众商量，并按时公布收支情况，坚持民主办社方针，使合作社得到巩固。

附：寿张县互助合作发展情况

年 度	互助组			
	个数	户数	%	人数
49	3304	17234	12.8	73562
50	6306	38762	28	62645
51	11316	49044	34.58	214106
52	15145	89584	61.5	412820

三、对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寿张县手工业历史悠久，从业人数很多，行业有 20 多个，品种繁多，在发展生产、满足城乡居民需要，以及供应出口贸易等方面都有着重要作用。新中国建立前，全县私营手工业多为店铺、作坊，主要产品为中小农具、麻纸、食油、糕点、调料等。

新中国建立后，中共中央、政务院对手工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十分重视，继续对手工业采取扶持和发展的方针，并在发展中逐渐引导他们参加生产合作社，把他们组织起来，走社会主义道路。个体手工业者既是劳动者，但同时又是生产资料所有者即小私有者，他们进行商品生产，受到市场上价值规律的作用，会发生分化现象。因此，要使其避免走这条道路，唯一办法就是组织起来走集体化道路，为农业服务，为大工业服务，为人民生活服务。1953 年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中，提出对手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任务。第一个五年计划中规定“采用说服、示范和国家援助的方法，逐步地把手工业者引向合作化的道路，使手工业生产合作社成为国营工业的得力助手”“手工业生产和合作社，应该根据手工业者的自愿和可能的接受程度，经过各种低级的形式，逐步地过渡到较高级的形

式”。1953年11月，中华全国合作总社召开第三次全国手工业生产合作社会议，总结几年来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的经验，确定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方针，确定由手工业生产合作小组到手工业供销合作社再到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组织形式，提出要按照从供销入手，由小到大、从低到高的步骤，逐步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和生产改造。1955年5月，中共中央提出对手工业实行“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方针，促进了手工业合作化发展。1955年12月，全国第五次手工业生产合作会议召开，会议制定了规划，要求在两年内基本完成手工业合作化。

寿张县委根据会议要求，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同时，掀起改造手工业的高潮。至1955年底，全县有各类个体手工业、大小行业35个、995人，其中组织起来7个社、26个组、503人。至1956年2月全部完成组织工作。

其间，在初级形式的生产合作社中，社员私有的生产资料没有转为合作社所有，而是用租借或入股分红的办法由合作社统一使用。这时，合作社还需要从收入中支出一部分，以租金或红利的形式付给占有生产资料的社员。不过，由于个体手工业者的生产工具一般都比较简单，实现生产资料公有化比较容易。所以，低级形式的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存在的时间不长，没有得到什么发展。在高级手工业生产合作社中，社员的生产资料已经折价归合作社所有，进行集体生产、公共积累也更多了。手工业生产合作社是生产资料集体所有制的单位，实行统一经营、统一计算盈亏。合作社的收入，除向国家缴纳税金外，合作社内还要提取一部分作为公积金和公益金，其余在社员中间以工资或劳动分红形式实行按劳分配。农业合作社的迅猛发展，影响到手工业合作化速度的加快。

到1956年年底，经过改造和初步整顿与巩固，全县建立包括铁、木、皮、蒜、服装、造纸、竹业、印刷等个体手工业。90%以上的个体手工业者被组织吸收到手工业生产合作社中来。其中，铁业生产合作社发展为拥有烧炉锻造，翻砂铸造，车床、钻床机加工，门市部修配，中小农机制造等车间的200余人的企业。

1957年，全县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进一步巩固和发展。2个条件比较成熟的厂、社转为地方国营企业，分别是跃进铁工厂和酒厂。各企业生产条件得到改善，生产能力和技术水平不断得到提高，引进了部分人才和技术。部分厂、社由

原来的单项生产，发展为车间、分工序的多级生产组织，工业产品明显增多，除生产传统产品如小型农具、日用家具、纸张、服装、鞋帽、糕点食品等外，也能制造一些比较先进的农用机具，如水车、木制水泵、粉碎机、地瓜切片机、铡草机、玉米脱粒机、播种机等。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得到巩固和发展。

寿张县的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取得巨大成就。一是手工业的恢复和发展及社会主义改造，保证了人民吃穿用，稳定了社会生活，巩固了人民政权。二是发展了社会主义经济关系，工人当家作了主人。三是发展了社会生产力。全县手工业产值 1957 年比 1949 年增 5.5 倍，劳动生产率提高 1.8 倍，为国营企业发展打下基础，为农业发展创造了条件。四是创造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发挥了工业的积极性，避免了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可能暂时给生产带来的消极影响，还及时发挥了手工业合作化对生产的促进作用。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中的缺点和不足之处主要是，手工业合作化后期，出现要求过急、改变过快、工作过粗、形式过于简单划一、统一计算盈亏等不利于手工业发展的缺点和问题，致使手工业产品出现质量下降、品种减少的现象，某些服务行业合并过多，给人民生活带来不便等。原来规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要 15 年左右完成，但具体改造工作只几年就完成了。这是和国情、县情不相适应的。在当时条件下，小商小贩以及一些个体手工业者，甚至包括一些小的私营工商企业，他们的生产和经营的积极性还是社会所需要的，过急地把它们组织起来进行集体生产和经营，既不能更好地发挥它们的积极性，又会给人民生活带来诸多不便，对生产和生活都是不利的。但是，总的来说全县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是成功的，并取得重要经验，对全县经济发展产生深远影响。

四、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1953 年 9 月，至关重要公布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其中决定对私营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具体要求是，在一定时期内，有步骤地把一切对国计民生有利而又为国家所需要的资本主义企业，基本上改造为国家资本主义企业，并使初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向高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发展，然后在条件成熟时逐步地变国家资本主义经济为社会主义经济。

根据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的要求，寿张县贯执行党的“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积极改造”的方针和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政策。针对县内私营商业属

于劳动人民范畴的小商小贩和小业主较多，而资本家较少的具体情况，采取以安排为主结合改造的方法，控制零售，扩大批发，改进批发业务，调整零售机构等一系列措施。国营、供销合作商业机构逐步划细、下伸。在执行国家对粮食、棉花、油料、棉布实行统购统销政策的基础上，基本上控制了粮、棉、油和其他生活必需品市场，以及日用工业品供销社供应，国营商业经营业务显著增，并占领批发市场。

1956年1月，根据上级“凡能直接过渡者一律过渡，辅之以其它形式”的方针，在县委统一部署、全体商改干部努力下，经过一系列宣传教育发动，广大私营商业者认真领会政策，明确方向，提高了觉悟，加之农业合作化后大发展的影响，因而积极接受改造，全县掀起私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仅仅十余天时间，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任务。其中，饮食、肉食、五金、化工、小百货等行业均实行直接过渡；对个别思想不通、家庭出身不好的私商，采取委托代销方式进行改造；对比较分散的行业采取组织起来的办法，变分散经营为相对集中经营，经过改造和按地区、行业重新组合。据1956年1月27日统计，全县私营纯商业1129户，接受改造的私商1440户、648名工商业者，直接过渡为国营和供销社职工的达2067户、816人，改造成立136处合作商店和小组。全县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标志着国家控制的社会主义统一大市场的形成。

第二节 贯彻执行统购统销政策

新中国建立后，在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领导下，大力发展农业合作化运动，农业生产有很大发展，产量显著提高，农民收入增加。但是，随着大规模经济建设的开始，城镇人口的迅速增加，城市和工业用粮日益增加，加之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粮食生产速度远远跟不上社会的需要，许多地方出现粮食和其他农副产品供不应求的问题。一些粮食投机商乘机囤积居奇，哄抬粮价，牟取暴利，这又助长了农村余粮户贮存观望、等待高价出售的心理，从而加剧粮食供应需求，导致国家收购计划不能按期完成，出现粮食日益紧张问题。

为了解决粮食供需矛盾，1953年10月16日，中共中央召开全国粮食会议，作出《关于实行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简称统购统销）的决议》，决定在

全国范围内对粮食实行统购统销，并由国家严格控制粮食市场，对私营工商业进行严格管制并严禁自由经营粮食。11月19日，政务院印发《关于实行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命令》《粮食市场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在全国范围内有计划、有步骤地实行粮食统购统销的十条具体管理办法。其主要内容是，由国家粮食部门统一地、有计划地在农村收购粮食，而后统一地、有计划地向需要粮食的城乡输送供应；收购和供应的价格，由粮食部门按照各地情况作出合理规定。

为了全面落实中央关于粮食问题的指示精神，1953年11月，县委召开县区乡三级干部会议，安排部署粮食统购统销落实工作。随后，各区召开区乡村三级干部会议，从工作总结、思想发动入手，经过教育算对比账，揭发粮商粮贩破坏粮食统购政策，使与会干部充分认识到实行统购统销的重大意义，为征购工作开展打下良好基础。在对广大人民群众广泛深入宣传过程中，注重让群众在实际生活中亲身体会到统购统销的好处，认识到只有国家掌握了粮食，才能支持工业，巩固工农联盟，才能支援军队，保卫国防，加速国家社会主义建设，才能保证灾区和城乡缺粮人民的供应，赢得了群众的积极拥护。

执行统购统销政策中，县委一再强调，在评产统购中一定要从实际出发，既要完成粮食购销任务，又要取得群众支持。评产定产的有效办法是：在充分作好思想教育工作的基础上，号召党员干部带头报实自己的产量，并要重点摸清一、二个合作社、互助组、单干户、各种土质、各种作物产量，然后将初步评定的各种作物的产量提交评议会研究修改，再向群众公布，以积极分子为骨干，发动群众酝酿讨论、根据群众意见，评议会再分析研究，提交乡人民代表大会讨论通过，最后报区批准定案。群众接到派购任务通知时，如果有意见仍可以向评议会或上级政府申诉，评议委员会负责复评，不得置之不理，更不得对申诉人打击报复。

统购统销工作开始时，由于干部对中央“在非灾区多征一点，多购一点，多余多购，少余少购，不余不购，缺粮供应”的方针认识不足，加上过去统购统销工作中的某些错误对他们的影响，思想上存在着三怕：怕带头卖粮，怕群众埋怨，怕麻烦。各社不但在分配中扣留大批饲料，有的是扣留粮食，有的扣留地瓜干等。纸王乡农业社18个生产队，1956年麦季瞒产的就15个，共瞒产42496斤，仅康学印一个队就瞒产10650斤。十二生产队每人平均口粮110斤，向大社只报分100斤，每人瞒产10斤，共瞒2220斤。由于该社各队瞒产，而3万斤统

购任务一斤未卖。国家为了解决饲料不足，又供应大批豆饼。1956年供应豆饼660万斤，1957年供应豆饼700万斤。。

通过政策学习，启发教育，在干部中批判错误思想，逐步树立集体主义思想，提高了社会主义觉悟，因而报实了产量。1954年粮食总产量14379万斤，征购粮4213万斤，占总产量的29.2%，供应2800万斤，占征购数的66.5%，每人平均粮食540斤(种子、饲料在内、下同)，支援国家1413万斤，占总产量的9.8%。1955年总产17405万斤，征购4552万斤，占总产量的26.1%，供应2910万斤，占征购数64%，每人平均640.8斤，比1954年提高18.5%，支援国家1642万斤，占总产量的9.4%。1956年总产24539万斤，征购303万斤，占总量的12.4%，供应2511万斤，占征购数的82.6%，每人平均800.8斤，支援国家525万斤，占总产的2.1%。1956年冬到1957年麦季，供应群众粮食996万斤，超过口粮360斤的标准，很多户口粮在380至400斤。如夹河区姚邵乡于1955年秋季为及时发下供应，按照预分方案发了供应证，结果多供应14万斤。

粮食统购统销政策的实行，使绝大多数人的口粮比过去多了。过去卖余粮过头未得及时供应的群众开始有不满抵触情绪，通过领导干部向群众作检查，并通过前后比对算细账，讲明国家利益与个人利益的一致性，也克服了不满情绪，将余粮卖给国家。1953年到1957年，全县供应群众粗粮6000万斤，仅收购1420万斤，调入4747万斤，其粮食运费、包装费每百斤923元，出售价815元，每一斤赔0.0108元，国家共赔649800元，支援了灾区和缺粮群众。从磅秤上来讲，其间所经营保管的粮食风耗115万斤，每万斤平均65.8斤。

事实证明，高级合作化后，粮食年年增产，而国家征购不但没有增，而是相对减少，供应虽有压缩，农民口粮而相对增，不仅够吃还有余。广大农民以自己的余粮喂养毛猪，1955年即高级合作化前，全县只有毛猪8000头，1957年8月发展到8万头，是年上半年卖给县食品公司肥猪13300头。

由于广大农民积极交公粮，有力支持了工业建设，工业的发展又促进了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民生活提高。在工业生产上，1956年支援全县88处社步犁786张、铧犁1746部、水车1449部、播种机4部、新式耕锄1200张，还有其他小型农具900多件，还有农药化肥，从而保证了1956年农业空前丰收。全县增产41%，在生活上比过去有大的改善。首先，从生活资料供应情况来看：1953年销售糖

6.42 万斤,1956 年达到 37 万斤,比 1953 年提高 5.58 倍;各种食油 1953 年 33.56 万斤,1956 年 10.527 万斤,比 1953 年提高 3.13 倍;1953 年棉布 5.655 万尺,1956 年 44.625 万尺,比 1953 年提高 7.9 倍;煤油 1953 年 17.53 万斤,1956 年 4.81 万斤,比 1953 年提高 2.74 倍;袜子 1953 年 2016 双,1956 年 12.72 万双,比 1953 年提高 6.3;毛巾 1953 年 12084 条,1956 年 73572 条,比 1953 年提高 6.07 倍;香烟 1953 年 26.25 万盒,1956 年 3290 万盒,比 1953 年提高 12.5 倍;各种酒 1953 年 18.09 万斤,1956 年 2.55 万斤,比 1953 年提高 1.41 倍;肉类提高更为显著,全县 1954 年杀猪 7036 头,其中春节 2300 头,其他时间 4736 头,1955 年杀猪 8035 头,其中春节 4562 头,其他时间 3473 头,1956 年杀猪 16989 头,其中春节 9298 头,其他时间 7691 头。生活资料销费情况是,1954 年 336 万元,1955 年 6430 万元,1956 年为 1954 年的 191.2%。

寿张县于 1953 年开始执行国家粮食统购统销政策,至 1957 年 8 月取得很大成绩。从大的方面讲:首先,支持了社会主义工业建设,巩固了工农联盟。其次,保证了灾区和城乡缺粮人民的供应。寿张县在新中国建立最初几年,每年都有大小不同的水旱灾害,特别是灾区人民不但可以吃到合理价格的粮食,而且可以获得适当程度的供应,在曾经过的几次灾害中,没有发生饿死人现象。其三,保证了粮价和物价稳定。取缔了奸商粮贩投机倒把、压低粮价、囤积居奇和地主、富农的高利盘剥。

但是,在执行过程中,由于时间紧,任务重,许多社存在瞒产瞒报的同时,另有许多区乡出现逼购和购过头现象,个别干部作风粗暴,方法简单,以强迫命令手段开展工作,挫伤了群众积极性。1953 年冬季和 1954 年春季,全县出现初级市场抢购粮食混乱现象。有些右派分子和农村不法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和有严重剥削思想的富裕中农,以及党内失掉党员立场的右倾分子,他们以代表农民的利益为名,趁机迷惑群众,扩大粮食工作的缺点,破坏党群关系,诽谤党的领导,诬蔑社会主义,而站在资本主义剥削阶级的立场上,向党向人民进行毒恶攻击,反对党的领导,反对社会主义,反对粮食政策,复辟资本主义制度。针对上述情况和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县委多次召开会议,组织力量进一步宣传总路线和粮食政策,并制定相应措施,扭转混乱局面,稳定了市场秩序。接着实行油料统购和食油统销。1954 年 9 月,棉花、棉布等出现供需矛盾,国家又对棉花、

棉布实行计划收购、计划供应，群众生活用布凭发放的布票购买。

粮食统购统销政策的推行，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初步缓解了全县粮食供求紧张的矛盾，保持了市场物价稳定，保障了社会主义建设需要，保障了广大人民群众生活需要，消除了私人资本主义经营的无政府状态和贱买贵卖、囤积居奇等种种弊病，农产品流通体制实现由自由市场向计划经济的转变，加强了国营经济与农民的联系，使广大农民走上合作化道路。但是统购统销制度人为地排斥了价值规律在农副产品购销中的调节作用，客观上割断农民与市场的联系，限制了农村商品生产的发展和经济效益的提高，给农村经济和农业发展带来消极影响。这种制度确立后，在具体执行措施、方法上又经理多次变化。直到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被废止。

第三节 制定和实施第一个五年计划

贯彻执行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要求在全国开始有计划地经济建设，并以五年为一个计划期。1952 年 12 月，中共中央发出《关于编制 1953 年计划及长期计划纲要的指示》，要求各地着手“一五”计划编制工作。1953 年 1 月 1 日，中共中央通过《人民日报》社论宣告：我国开始执行国家建设第一个五年计划。1954 年 11 月，山东省按照中央要求，结合具体情况，编制第一个五年计划纲要。1955 年 11 月，山东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山东省第一个五年经济计划的纲要》，并下发各地市县。

寿张县结合实际，制定以农业为主要内容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基本任务是：实行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大力发展农业，相应地发展商业、运输业，适当增加文教卫生事业设施；在发展生产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基础上，逐步提高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工业方面，大力开展“增生产，厉行节约”的群众运动；严格执行收支计划、预决算制度。寿张的“一五”计划充分反映了人民要求迅速摆脱贫困、早日走上富裕之路的强烈愿望。“一五”期间，全县人民奋发图强，艰苦奋斗，在全面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同时，经济建设和社会各项事业都去得重大成就。

一、农村经济全面发展

(一) 农业生产恢复和发展。寿张县在长期的抗日战争和国内革命战争中，遭到严重破坏的农业生产，新中国建立后，经过3年经济恢复时期，超过抗日战争以前的最高生产水平。全县农民在党的领导下完成土改，加强黄河防治，加固临黄堤及金堤，用土方25846132方，安定了群众情绪，恢复了生产，战胜了灾荒，并进行了农业社会主义改造。1955年冬至1956年春，实现合作化，解放了生产力，鼓舞了广大群众的劳动热情，开展了大规模农业增产运动，农业生产获得跃进。合作化前的1952年粮食耕地面积796660亩，总产量11380万斤，平均每耕亩产量142.1斤，到1955年达227.9斤，比1952年增60.45%；高级合作化后的1956年每耕亩平均产量达341.7斤，比1952年增140.5%，比1955年增49.8%。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平均每年粮食增长速度，大大跨越全国增长速度。从每个农业人口占有粮食数量增长情况看，1952年全县280394人，平均每人粮食406斤；1955年304397人，平均每人粮食572斤，比1952年增40.9斤；1956年307788人，平均每人粮食792斤，比1952年增95%。1957年由于严重水旱灾害，每耕亩粮食产量虽比1956年降低，但仍达到293斤，比1955年合作化前增28.5%。若除去河床区受灾面积(内涝在内)，每亩平均产量仍有340斤。从每个农业人口占有粮食数量增情况看，1952年全县280394人，平均每人粮食406斤；1956年307788人，平均每人粮食792斤，比1952年增95%；1957年311727人，平均每人粮食683斤，虽比1956年减少，但仍比1952年增68.2%。

高级合作化后，由于土地统一经营，劳力统一使用，集体力量壮大，具备了改造自然的优越条件。仅1956年就翻地116435亩，平均每亩增产140斤。由于贯彻粮食“三定”政策，安排了饲料问题，使养猪事业得到很大发展。1952年有猪16140头，1955年8月下降为8200头，每10户和百亩合猪一头，到1956年底发展到9.6万头，平均每户1.3头，8.5亩一头猪。由于养猪事业发展，以及其他人造肥等的制造，施肥量逐年有所增加。1952年每耕地亩均施肥1车，1955年达1.5车，1956年增3.3倍，有力地提高了作物产量，同时增了社员副业收入。高产作物面积不断增加。甘薯1952年种植34816亩，1957年发展到102130亩，增67314亩；玉米1952年种植137315亩，1957年发展到163414亩，增26099亩；谷子1952年种植57073亩，1957年发展到73363亩，增16290亩。主要作物小麦、玉米、谷子、地瓜，除小麦尚有一半面积外，其他作物基本普及良种。

水浇地面积由 1952 年的 2234 亩发展到 1957 年 64024 亩，能用水井 7245 眼。发展造林 11692 亩，零星造林 400 万棵。其他还推行了密植，推广了新式农具，防治病虫害等措施，保证了生产跃进。畜牧养殖方面，县委实行书记动手、全党动员，贯彻男女一齐发动方针，积极发展养猪积肥事业。1956 年底，全县发展到 9.6 万头猪，平均每户 1.3 头，8.5 亩一头猪。到 1957 年 11 月，全县有猪 205228 头，平均每户 2.9 头，每人 0.66 头，4 亩一头猪，比 1952 年增 11 倍，比 1955 年增 24 倍。1956 年至 1957 年两年间，社员养猪直接收益款达 1172 万元之多，每人平均 37.7 元，占农副业总收入的 28.1%。

（二）贯彻农业八字宪法。县委根据全县实际情况，首先抓改良土壤，其次是水肥并举，相应地做好种、密、保、管、工，全面贯彻农业八字宪法，获得一定成绩。在种植上，小麦选用蓖麻油子麦和大力牛忙、大豆牛毛黄、平顶黄、大黄皮等；玉米选用白黄马牙；谷子选用华农四号和八一谷、地瓜胜利百号 553；棉花选用代子棉。这些良种在 1949 年，全县仅种植 800 亩，占复种面积的万分之两点八；1954 年 15 万亩，占 4.7%；1955 年 60 万亩，占 18%；1956 年 140 万亩，占 45%。在密植上，一是增播种量，二是改宽播为窄播，缩小行距，实现合理密植。1951 年前，全部是稀植。从 1952 年开始重点推行密植，密植面积为 600 亩，占全县复播面积的 1.9%；1953 年 1500 亩，占 5%；1954 年 25000 亩，占 7.8%；1955 年 2.6 万亩，占 8%；1956 年 150 万亩，占 50%。在工业化上，自 1955 年毛泽东主席提出全国农业发展摘要 40 条之后，寿张县开始注意这项工作，从运、水、农、饲、炊五方面，大搞工具改革，在运动中，主要掌握了以改为主、修制创推四结合的方法，获得一定成效。1955 年改革各种大型工具 28 种、123865 件，1956 年达到 29 种、134494 件。不仅节省了大批劳动力，而且满足了耕作制度变化后的需要，保证了农业增产。此外，在保管和耕作制度等方面亦均有很大改进和提高，农业生产年年丰收。

（三）林业和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农业合作化后，全县人民响应毛泽东主席提出的“12 年绿化祖国和实现大地园林化”的号召，执行中央提出的“以用材林为纲，以实现农林基地化、林场化和丰产化为中心”的方针，1953 年造林 1.35 万亩，植树 421 万棵；1954 年造林 1.75 万亩，植树 556 万棵；1955 年造林 2.25 万亩，植树 701 万棵，1956 年造林 285 万亩，植树 946 万棵。与此同时，全县

大力开展农田水利基本建设。1956年水井发展到20797眼，水车6226部，挖沟渠523条，修水库129个，两台抽水机灌溉面积3万亩，占总耕地的1.5%。

二、工业生产迅速发展

经过三年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特别是贯彻执行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实行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1953年开始，将个体分散的手工业者通过手工业小组、手工业供销生产社和手工业生产合作社，逐步组织起来。1955年，随着农业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出现了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到1956年底，经过初步整顿与巩固，全县建立包括铁、木、皮、蒜、服装、造纸、竹业、印刷等十个大行业，15个较正规的手工业生产社，从业人员扩大到1091人，全县90%以上的个体手工业者被组织吸收到手工业生产合作社中来。组织起来后，由于集体生产的无比优越性，社员们发挥了高度的生产积极性和创造性，1956年产值达966万元，较1952年扩大31.2倍，社员工资收入平均增17.5%。铁业社由原来单纯的几盘红炉，建起翻砂、机床、锻工、钳工、修配等五个车间，并有一些较简单的仪器和动力设备，其他象木业、服装、造纸等行业单位，也都由原来单项生产组织，发展成为分车间、分工序的多级生产组织，产品由原来单纯的小农具和家具，发展到能够生产、制造一些改良的新的先进工具和农具，如铁木制水车、井锥、木水泵、粉碎机、切片机、锄草机、玉米脱粒机、畦田器、移苗器等。

附：1949年至1956年工业发展情况统计表

年度	合计				重工业				轻工业				手工业			
	人数	工资 (元)	产值	资金	人数	工资	产值	资金	人数	工资	产值	资金	人数	工资	产值	资金
1949	40	4320	11										40	4320	11	
1950	40	4320	12										40	4320	12	
1951	56	6148	22										56	6148	22	
1952	80	9600	32	1850									80	9600	32	1850
1953	160	19200	90	8400									160	19200	90	8400
1954	112	92542	563	112500									712	92562	563	112500
1955	800	128400	1121	248400									800	128400	1121	248400
1956	1691	456570	1800	397570									1691	456570	1800	391570
1957	1265	417450	7382	545400	345	120700	2066		108	34560	1034		812	262190	4232	545400

三、财政收入迅速增长

随着国民经济恢复时期财政工作状况的基本好转，寿张县顺利完成第一个五年建设计划的财政收支任务，为社会主义大规模经济建设积累筹集了资金，为工业、农业、水利和文化教育、卫生各项事业发展保证了资金支持，促进了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加速完成。

1949年，全县财政收入只有1740008元，到1952年，即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最后一年，财政收入达到3787238元，比1949年增长217%；1957年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成后，财政收入达到4874769元，比1952年增长129%。

在各项收入中，按照国家规定的税收和价格政策，积极采取有利于合作化发展的措施。对农业税收，执行稳定农民生活合理负担、增产不增税原则，激发了广大社员的生产积极性；对工商税收，根据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利用、限制、改造的政

策，在生产发展、繁荣经济的前提下，按照税收和定息政策，同资产阶级和私商小贩进行了恰如其分地斗争，完成社会主义改造任务，使财政收入稳固建立在社会主义国营经济基础之上。在各项财政支出中，坚定不移执行勤俭建国、勤俭办企业、勤俭办一切事业的方针，依靠群众理财，从生产观点出发，合理安排使用资金，用同样的钱办更多的事，促进了各项事业快速发展。

附一：1953年至1956年寿张县财政收入来源比重情况统计表

比 重 年 度	项 目 总 计	国 营 企 业 交 纳	合 作 社 交 纳	农 民 交 纳	私 营 企 业 交 纳
1953	100	10.5	16	63.4	10.1
1954	100	14.2	19	58.3	8.5
1955	100	12.9	19.5	62.6	5
1956	100	13.4	21	63.1	2.5

附二：1952年、1955年、1956年寿张县财政支出比重情况统计表

比 重 年 度	项 目 1952年	1955年	1956年
合计	100	100	100
1、上交支出	54.9	56.6	28
2、经济建设支出	5.2	6.7	12.3
其中：地方工业			
农业	2.1	2.4	5.6
城市建设			
交通邮电	3.1	4.3	6.7
3、社会文教支出	24.5	19.4	38.3
4、行政管理费	15.4	16.9	21.2

5、其他支出			0.4

附三：1953年至1956年寿张县财政收支上解情况 单位：千元

年度	收入	支出	上解	上解占收入%
1953年	3274	2076	1198	36.6
1954年	4146	2164	1982	47.8
1955年	5230	2272	2958	56.6
1956年	6097	4387	1710	28.0

四、金融工作

寿张县随着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发展农村信用合作事业，建立了统一的社会主义金融体系，人民币保持稳定，市场逐步繁荣，城乡内外物资交流得到充分发展，工农业生产不断增长，人民生活水平迅速提高。

国家银行通过动员和分配信贷资金，不仅在国民经济中成为信贷现金和结算中心，而且负担起分配与管理流动资金任务。1953年至1956年，全县银行集聚大量信贷资金用于生产建设。由于生产发展和人民生活提高，人民储蓄逐年增长，1957年全县城镇和农村储蓄存款达1936万元，1949年仅有1万元。这些存款不仅成为国家建设资金主要来源，而且也调剂了社会购买力和物资供应之间的平衡，并在组织货币回笼、稳定市场、树立人民群众勤俭节约风尚等方面，起到很大作用，又由于生产不断扩大，收入逐渐增，财政预算收支平衡，金库存款逐年增长。

建立农村信用合作社，巩固了农村信用阵地，彻底消灭了高利贷剥削，支持了农业生产全面发展。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农业贷款主要是贷给贫农和下中农，帮助他们解决生产和生活的困难。农业合作化的过程中和农业合作化以后，贷款主要是支持农业社不断增长的生产费用和农业基本建设的资金需要，1953年和1956年共发放贫农合作基金贷款7557.6万元，从而巩固了贫农在合作社中的领导优势，也使农业社在处理社员耕畜、农具折价问题时，更好照顾了中农利益，加强了贫农和中农团结。随着农业合作化和人民公社运动的发展，农业贷款不断增，对于全面发展农村经济、支持农业农具改革和农田水利建设，都起了很大作用。

由于工农业生产不断跃进，人民生活逐步提高，各种存款逐年增，有力支持了工农业生产资金需要。同时，国家银行商业、信贷工作，取得显著成绩。首先，发展和壮大了社会主义经济，特别是发展和壮大了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为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奠定物资基础。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过程，也是社会主义经济不断发展壮大的过程。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国家银行，在优先支持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总方针指导下，以大量的资金支持国营企业和合作商业与私人资本主义投机活动进行斗争。1952年，国家银行商业放款占总额的32%以上，保证了国营商业和合作商业在市场上的领导地位，有力制止了奸商投机倒把，稳定了市场金融物价。同时，通过国营商业和合作商业的活动，支持了工农业生产发展，活跃了城乡贸易。1953年，国家对粮、棉、油等主要农产品实行统购统销政策时，国家银行采取充分供应资金的方针，保证了国营商业在执行这一政策中的资金需要，使国家掌握了主要农产品，限制了资本主义自发势力的发展，促使资本主义工商业者服从国营商业的领导和接受改造。从国家开始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到全行业公私合营前夕，国家银行根据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和资本主义工商业接受改造的程度，采取“有收有放，适时松紧和差别对待”的信贷方针，以有利于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有利于迅速发展壮大社会主义经济。其次，1953年到1957年第一个五年计划建设时期，国家银行继续以大量的资金扶持国营经济发展和壮大，同时，根据国家增产节约、勤俭办企业、加强计划管理和经济核算的要求，结合财政部门，协助工业、企业实行定额管理制度，协助商业部门实行分级管理制度，国家银行对各个核算的商业企业直接发放贷款。随着国民经济不断发展，生产与商品流转中流动资金也有很大增长。

附表一：金融投资统计表

单位：千元

年度	储蓄存款数		现金投放回收情况		
	城镇储蓄	农村存款	投放总额	回收总额	投回差额 (+) (-)
1953	104	58	16254	16203	-51
1954	153	148	19216	19128	-133
1955	138	201	20134	16566	-3468
1956	249	1687	19971	20647	+676

附表二：农业放款收回统计表

单位：千元

年度	农业放款放出数			农业放款	
	总计	人民公社农业社、信用	社员个人	贫农合作基金	收回数
1953	232 6	60	2246		263
1954	129 9	764	354		1416
1955	112 7	325	61	726	131
1956	536 4	3074	910	616	1984

附表三：农业放贷主要用途统计表

单位：千元

年 度	农田 水利	农具 机械	耕畜	肥料	种子	饲料	多种 经济	其他
1953	38	43	250	630	287	135	423	222
1954	20	15	350	280	133	53	225	218
1955	52	59	10	31	23	12	30	18
1956	521	385	483	555	281	316	214	319

附表四：信用合作统计表

单位：千元

年度	信用社 数	贷出				收贷
		合计	农 业 社	社员	其他	
1953	55	64		64		9
1954	112	185	47	138		111
1955	214	295	53	237		222
1956	139	1118	189	929		1789

五、商业逐渐活跃

遵循党的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全县贯彻执行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积极改造的方针和对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政策。县委根据全县私营商业属于劳动人民范畴的小商小贩和小业主较多、而资本家较少的具体情况，采取以安排为主、结合改造的方法和限制零售、扩大批发、改进批发业务、调整零售机构等一系列措施，至1956年初，基本上完成对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国营和供销社营商业职工有2067户、816人，建立136处合作商店和小组，1450人成为国营和供销社的代购代销和经销人员。同年成立县商业局代替原工商科对当时百货纺织品、药材、文用、油脂等大公司的行政领导的权力。同时，建立县农产采购局，接受原来县供销社经营的棉花等农产品采购任务。1957年，随着国民经济发展形势的需要，采购局又合并为供销社，同年5月根据国务院指示，从县到区分别建立服务局和服务处，接管原供销社系统经营的饮食服务行业。

在为工业生产服务方面，商业部门积极供应生产所需要的各种原料。采取就厂供应原料，就厂收购，就厂检验，就厂核价，就厂付款；生产什么推销什么，生产多少推销多少；工业提前完成生产计划，商业就提前收购，工业超计划生产，商业就追计划收购，从而既支援了农业生产，又保证了工业生产的发展。

随着工农业生产发展，广大人民生活水平日益提高。1949年全县社会商品供应额248.4万元，1952年增长174%，1955年增长553%，1957年增长673%。另外，从吃、穿、用几种主要商品的销售量来看，棉布、袜子、手巾、绒衣、球鞋、肥皂、陶瓷用品、副食品等也都有显著增长。

为工业找原料，为生产找资金，为出口找货物，为市场找商品，大力开展对农副产品收购工作。对主要农产品和猪、羊、蛋等主要副食品，贯彻执行多收、快收、收好、收足和繁殖第一，出口第二，消费第三的方针，并采取从培植生产入手，通过贯彻政策，发动群众，把突击收购与经常收购相结合，固定收购与流动收购相结合，现购与合同订购相结合的方法，促进了采购工作逐步增长。1949年采购总额31万元为，1955年增长857%。从主要农副产品收购增长的情况来看，1949年收购棉花500担，1955年增长1978%，其他农副产品和废品的收购也有很大增长。

在稳定市场和物价方面，随着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和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个体农民、个体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完成，国营商业在社会经济中的

比重发生根本变化。1952年社会销售总额638.1万元，其中国营有367.2万元，占57.5%，私营只有42.5%。1955年社会销售总额1977.1万元，其中国营1409.7万元，占73.1%；私营567.4万元，仅占26.9%。充分说明国营经济逐步成长壮大，社会主义统一市场形成，加之国营对主要商品实行统购统销，加强了市场管理，市场物价从1950年到1956年一直保持着繁荣稳定状态。

六、交通邮电事业初步发展

(一) 交通运输事业。随着工农业飞速跃进，寿张县（包含阳谷县）交通运输事业发展步伐加快，职工队伍不断壮大，运输工具逐年增加，社社通汽车，队（村）队通马车。运输工具方面，1949年大都是笨重的人力车，畜力车很少，劳动强度大而生产效率低，随着技术革新和工具改革，把铁轮车和木轮车普遍改成胶轮车，大大减轻工人的劳力。公路建设里程，由1949年的135公里，1956年增到201公里。职工总人数由1949年的2354人，1956年增到3420人，运输工具由1949年的8969辆（只），1956年增到717399辆（只）。货运量由1949年的7.9万吨，1956年增长到18.5万吨。

附、交通运输事业发展统计表(表中数字包含阳谷县合并后)

年 度	货 运 总 量(吨)	汽 车 (部)	马 车 (轮)	胶 车 (辆)	木 帆 船(只)	修 路 (公 里)	运 输 队 (人)
1953	120000		7662	4647	96	147	2662
1954	141000		8053	4653	103	156	2832
1955	166000		8176	6966	108	156	3078
1956	185000		8277	9060	112	201	3420

(二) 邮电事业。解放初期，县邮电局辖张秋邮电所。县局局长一人，业务交通员10人，原属邮政局人员由原来的供给制改为薪金制，1953年初邮电合并，邮政局为邮电局，设局长一人，并作会计工作。1953年配齐会计、副局长等人员。为适应1955年国家农业合作化高潮和社会主义改造，使邮电机构全部建立在社会主

义的基础上，根据上级指示，寿张县将所属的私人代办所邮政业务全部移交给当地供销部门办理，将邮电机构全部纳入社会主义成份。1956年在全县实行社邮递员制度。为便利通讯需要和扩大发展邮电业务，自办邮电机构迅速发展和扩大，每个原来区部所在地全部有了分设自办机构，如张秋、打渔陈、夹河、侯庙马楼、台前等公社。

1949年，邮政工作的主要任务是，以传送党政的指导方针政策通知等邮件报刊为主，群众来往信件很少。主要用步班或马班投送。年末邮政业务逐步正规，业务也随之增长，1953年投递员除投递外，并办理业务范围扩大，方便了群众。1956年全县试行社邮递员制度，并组织集训，将县里的邮件由县负责送到农业社，再由社邮递员分送到户，社邮递员的待遇由农业社记工分的办法处理。汇兑业务方面，自办理汇兑业务起，每张汇票收费2角。

1949年仅有报刊550份，1956年增长到26100份。

电报和长话业务方面。1954年初经上级批准，正式开放电报专话业务。电报资费（外省）0.135元一个字，（本省）0.09元。

县内电话是1953年初由电话站（原名三分站）合并来的，为代管话内电话，由省人委投资和核算的地方企业，当时寿张电话站站共4人，站长1人，电话员3人，有50门兑机一部，县内电话人员，全部归省人委领导发放工资，交邮电部门代管。1956年，随着农业合作化高潮的发展，为满足农业的通讯需要，分别在马楼、侯庙等地安装20或30门兑机。1953年刚接受电话时，全县通话不收话费，1956年起，对私人和企业事业部门进行按次收费。收费标准，分为甲乙丙三级，甲级每次0.40，乙级每次0.30，丙级每次0.20。

市内电话1953年与长县合设一台，每台仅有用户38户。

附、邮电事业发展情况表（表中数字含阳谷县合并后）

项目	单位	1949年	1952年	1956年
邮电所	处	4	5	14
职工人数	人	22	39	92
电话总机	部	4	5	9
电话电机	部	22	90	195
信函	件	64000	237000	2240000

电 报	份			1801
邮 路	公里	540	1674	1882

七、教育卫生文化体育事业取得初步成就

合作化后，随着经济建设的发展和人民物质生活水平逐步提高，文教工作重心逐步转移到为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和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服务上来。1956年，县委贯彻中共中央“全面规划，加强领导，又多，又快，又好，又省”的总方针，转变领导作风，克服右倾保守思想，将过去文教工作只分工由县委宣传部监管（监管不够好），开始重视对文教工作的具体领导，7月份建立县委文教部，加强对这一工作的管理和领导。

（一）教育工作。1. 学校发展。中学：1950年，寿张县省立中学建立，至1956年全县教职员发展到40人，比1950年教职员多13%；学生677人，比1950年多18%；应届毕业生149人，进入高中的达119人，占毕业数的30%，未升学的有30人。1956年地委批准寿张县增设张秋镇中学，招生2个班，共108人。全县2处中学有教职员44人（缺7人）、学生785人。1957年增设莲花池初级中学，又称寿张县第三中学。小学：1956年底，全县有高小7处、初小245处、小学56处（其中有民办高小4处、初小4处）。高小136个班，有学生6077名；初小611个班，有学员24760名，共有学员30833人。1956年高小毕业生12383名，升入中学4450人，占毕业生数的18.9%；初小毕业生5375人，升入高小的4450人，占82%。学龄儿童40299名，在校学习的24111名，占总学龄儿童的60%。2. 教师队伍建设。1956年底，全县有校长69人，教导主任26人，高级教师210人，初级教师601人，职员2人，工友42人，共950人。其中有党员85人，团员373人。124名中学教师经过肃反运动和学习周恩来总理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报告，思想觉悟有不同程度提高。第一种，工作积极负责，能完成和超额完成教学任务，并有新创造。占总人数的60%。第二种，对党的改造知识分子政策仍认识不足，思想问题没完全解决，埋头业务，不问政治。占总人数的32%。第三种，在肃反中当过重点，有些问题还未结论，思想不满，消极怠工，要求减少课程。仅占总人数的8%。小学教师经过政治学习，充分认识到党对知识分子的关怀和知识分子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作用，工作积极、主动，消极落后者也逐渐减少。3. 劳动就业教育。1953年开始，对

学生进行劳动教育，4500名未升入高小毕业生积极参加农业生产，有的在农业社里提任领导职务，有的当社长，有的当会计，有的当记功员，有的当民师，都在社会主义改造中起了巨大作用。

4. 业余教育学习。一是组织干部职工业余学习。职工教育班665人，高小班248人，初中班70人，共983人，占应参加文化学习的83.6%。大部分干部认识到由于新形势发展，对干部和改造的要求更高了，积极参加学习文化。二是农民业余教育。1955年冬1956年春全县有45万名男女青年社员参加扫盲，掀起文化学习高潮。在学习要求上，尤其是男女青年特别是妇女最为迫切，坚持常年学习的大部分是青年。据夹河、张秋2个区的调查，青年妇女占入学人数的80%。夹河区张广乡店子村、田楼村青年妇女的学习，两年间都能坚持学习，达到高小毕业程度，能记功，能上账，能读报，能写信，能宣传，做到了学以致用。1957年，全县14到50岁的文盲半文盲154931人，坚持常年学习的41825（女18565）人，占文盲半文盲的34%，其中：记功班464人，有学员23794人；初级民校346个班，有学员16885人；高级民校14个班，有学员649人。

（二）卫生工作。1953年起，在“面向工农兵，预防为主，团结中西医，卫生工作与群众运动相结合”方针指引下，寿张县区乡村医疗机构逐步建立，大大方便了群众就医，党和政府充分发动群众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提高了群众健康水平。医疗机构建设方面，1954年，通过“带资过度”办法，将部分个体医务人员吸收到县医院或区卫生所工作。1955年，又将分散在城乡的个体中西医人员纳入集体编制，分片成立联合诊所。至1956年全县有县卫生院一处，区卫生院6处，妇幼保健院一处，联合诊所72处。共有389人，其中党员34人，团员25人。县医院于1955年迁至县城南街新址，人员增至54人，分设西医内科、外科、妇产科、中医科等科室，配有轻便手术床、简易产床、显微镜等医疗设施，置有病床30张。防疫工作方面，在以预防为主的方针下，相继开展防治传染病和除四害等爱国卫生运动，提高了群众的健康水平和卫生常识，传染病和新生儿死亡率大大降低。1956年，全县组织36个接种小组，种牛痘达19879人，消灭麻雀330231只、老鼠667440只，并训练674名新法接生员分布各个乡社进行工作。中西医结合方面，根据党提倡的“中西医团结、发扬中医学遗产”方针，县委首先向西医进行对中医看不起的错误思想和做法的教育，同时向中医进行了中医发展前途良好的教育，使中西医互相学习，共同提高。

（三）文化工作。大规模经济建设开始后，全县文化工作迅速发展。1. 按照勤俭办社原则，1956 年全县 88 个农业社中有 47 个合作社建立俱乐部，内有图书室 58 处、黑板报 3200 快、广播筒 7100 个，有业余剧团 21 个、读报组 1450 个、快板组 280 个、舞蹈组 114 个。其他单项式活动有很大发展。常年参加文娱活动人数达 2 万人以上。群众性文化活动方式多样化。各俱乐部围绕中心工作进行宣传舞动，充分发挥各个宣传组作用，鼓舞社员生产情绪，丰富社员文化生活，保证中心工作完成和增产任务实现。县文化馆编排的“落子腔”“大呀”等曲艺节目被评为聊城地区第一届民间歌舞会演优秀节目，同年参加省会演获奖，并在省电台播出。2. 群众图书阅读方面。1956 年底，全县文化馆、站有新书 5 万余册，组织 32 个借书小组，有借书证的 4700 余人，每天最多借到 108 册，其中儿童读物占 35%、政治类占 15%；农民借阅 50%。训练图书管理员，设置 34 个流动图书箱，以农村俱乐部为中心进行展览。3. 电影放映。1956 年 2 月，寿张县成立固定电影放映队 1 个，在全县巡回放映，上半年放映 120 场，观众达 20 余万人，收费 3473 元。4. 图书发行。县书店开展零售下乡，各区供销社建立书籍零售门市部，发行工作较过去有所改进和提高。一般粗通文学的社员自学性很强，群众阅读书刊、报纸成为习惯。尤其是对关于现实的书报、刊物要求更为迫切，农民读物消费额增 2 倍以上。全县文化馆、农业合作社图书室借阅工作异常繁忙。5. 戏曲演出。根据“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总方针，1956 年，对两个剧团先后进行调整，上半年巡回演出 532 场次，观众达 201536 人，收入 3052 元。6. 广播工作。1956 年，县有线广播站人员配备齐全，技术员开始架线安装机器，下半年除县区机关外，还有两个区按上播音喇叭。7. 创办《寿张县报》。1956 年 1 月 1 日创刊，为四开四版，每七天出一期，后改为 5 天出一期。第一版为国内外及本县新闻，第二版为经济建设，第三版综合报道本县党政团体、文教卫生及科技方面的内容，第四版为副刊，名为《景阳冈》，以发表文艺作品为主。报社当时有工作人员 7 名，报纸最初在济南制版印刷，不久改由寿张县印刷厂制版承印。1956 年 10 月 1 日改为三日刊，工作人员增至 12 人。

（四）体育工作。1952 年 6 月 10 日，毛泽东发出“发展体育运动，增强人民体质”的号召，指明新中国体育事业发展的根本任务和发展方向。在这一方针指引下，寿张县掀起群众性体育活动热潮。1953 年，开始推行“劳动卫国体育制度”。1956 年，成立县体育运动委员会，领导并组织全县体育活动开展；县直机关都成立

体育协会，全县发展 5 百多名会员；各中小学校开设体育课，学习推广国家公布的广播体操，坚持做早操或课间操。

总之，“一五”期间，由于全县各级党委、政府认真贯彻执行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及一系列正确方针、政策，坚持以发展经济为中心，经济建设在社会主义改造中迅速发展，市场繁荣，物价稳定，人民生活显著提高，农业、工业、商贸、交通、邮电、财政税收、银行存贷、文教卫生等诸方面取得辉煌成就，为以后大规模经济建设奠定良好基础。1956 年，全县提前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1957 年虽然农业遭遇自然灾害，仍然取得较好成绩。是年，台前境国民生产总值 1025 万元，社会总产值 1315 万元，国民收入 982 万元，农业总产值 1100 万元，粮食总产 40205 吨。

在肯定“一五”成绩的同时，“一五”计划的编制与实施也存在一些问题。如由于没有编制长期计划经验，加上对资源情况缺乏调查，各种统计资料匮乏，因此，在编制计划过程中，统筹兼顾、综合平衡、农轻重比例关系等方面协调不够，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没有提到应有位置。在计划实施过程中，随着大规模计划经济建设的全面展开，如何加强计划管理，提高计划管理水平，怎样搞好分类指导，还缺乏经验；在发展速度问题上，总希望能尽快地改变贫穷落后的面貌，在工作指导上往往考虑需要的方面多，考虑客观限制和实际可能的方面少，不能量力而行。

第三节 过渡时期的政治建设

寿张县在执行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的过程中，加强民主政权建设和党的建设，建立起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开展审干和肃反运动，召开中共寿张县第一次代表大会，为保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事业的顺利完成提供了政治保证。

一、建立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随着国民经济恢复任务和各项改革任务的顺利实现，社会秩序日益稳定，人民政权更加巩固，广大人民群众的组织程度和政治觉悟有了很大提高，建立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条件已经成熟。1953 年 1 月 13 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

正式通过《关于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要求自下而上召开乡、县、省（市）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并在此基础上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3月1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公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4月3日中央选举委员会又对基层选举工作提出要求。根据中央的指示和《选举法》的规定，寿张自下而上开展人民民主普选活动。一是成立县、乡普选委员会。二是成立普选人民法庭，受理有关普选方面的案件和纠纷，以保障普选工作顺利进行。三是制订普选计划。四是培训骨干，使他们掌握有关政策和具体的技术工作，然后分赴各乡帮助开展工作。五是开展形式多样的普选宣传活动，使广大人民群众深刻认识普选的重大意义、政策和注意事项，提高选民的政治热情和参选意识。六是搞好人口普查。

县委要求各级党组织和政府充分认识普选的重大意义和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切实加强领导；普选工作要与宣传贯彻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等中心任务和当前生产紧密结合，在时间上合理安排，做到普选和中心工作两不误，在搞好人口普查的基础上，搞好选民登记、代表候选人酝酿提名，真正使各条战线上的优秀人物被选为代表；广泛发动妇女群众参加普选；严格执行党的政策，避免“左”的和右的错误发生；各区在取得试点经验的基础上全面铺开，确保普选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1953年10月20日开始，在区、乡进行选民登记，酝酿候选人，在酝酿过程中，普遍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使选民做到心中有数。10月23日，各乡召开乡人民代表大会。会上，乡政府向大会作工作报告，主要报告前段工作取得的成绩以及存在的缺点错误，并针对缺点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乡党支部书记作今后工作的建议报告，经代表讨论、修改、补充后，形成乡人代会决议；代表提案；选举乡人民委员会组成人员和出席县人代会代表。乡人代会结束后，代表们回村贯彻乡人代会决议，带领群众积极搞好农业生产，努力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在此基础上，1954年7月2日至6日，寿张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出席会议代表计321人。会议听取并审议县政府工作报告，讨论制定1954年工作计划，审查1953年财政开支和1954年财政预算，并通过相应决议。与会代表学习和讨论《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受理代表提案，选举司振东为县长，张平斋为副县长，范宝荣为法院院长。本次会议的召开，结束了由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的过渡阶段。从1949年11月20日至23日召开的寿

张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第一次会议，到1953年7月5日，寿张县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第三次会议召开，中间召开两届十二次会议，在各届各次会议期间，充分听取各界人民的建议、意见等，为巩固人民民主专政、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建设奠定了基础，对动员全县人民实现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贯彻落实党的各项方针、政策，推进全县的各项社会建设事业起了重要作用。

二、农村党组织建设

1955年，全县88个乡支部，其中有82个具有单独工作能力，形成党在农村团结群众、贯彻实施党的政策、领导农民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坚强支柱；下余6个乡支部工作能力较差，但在县、区委具体指导下也能完成党的各项工作。全县7163名农村党员，其中能积极为党、为民工作的有6514人，占农村党员总数的91%。由于农村党的核心力量不断增强，直接加速和巩固了农业合作化运动，保证了农业增产运动迅速展开。1955年冬，在农业合作化高潮到来时，全县7000多名党员除2名外，积极参加高级社，并带领和组织全县99.2%的农民参加高级社，同时迅速领导了高级社。全县88处高级社生产队长以上干部3269名，其中79%是党员。1956年高级社成立后，党员领导群众响应党的增产号召，开展大生产运动。1957年，88个合作社有63个社增生产。就全县情况统计看，比1955年增产41%，除去受灾地区以外，全县粮食比1955年增产51.8%。不仅如此，党的其他各项工作在广大党员带领下也都顺利完成。三年间，县委在加强党的农村支部工作领导方面初步摸索和积累了一些经验。

（一）检查总结，提高思想认识。县委一直重视农村党组织建设，但是区委和在农村工作的干部还有一大部分不善于依靠党组织进行工作，习惯包办代替。有的干部依靠党的组织，不是积极从各方面去提高党员觉悟和支部工作能力，而是把党支部当成单纯完成任务的工具。1954年起，全县党组织系统揭发与批判党不管党错误后，党支部工作进入一个新阶段。县委首先通过检查总结工作，把加强支部领导、依靠组织进行工作、克服包办代替视为转变作风、提高领导的重要组成部分掌握。首先，以身作则，下乡指导工作时教育党员依靠组织进行工作。其次，决定县委通报农村工作时，不单汇报工作完成情况，还要通报党内思想和完成任务的方法。县委在转变作风过程中，书记亲自指导，在实战中依靠支部进行工作的观点逐渐树立起来。随着县委作风转变，又对各方面积极的乡区委和下乡工作的干部进行了教育，

使区委和在农村工作的干部在实际工作过程中，逐渐认识到只有依靠组织才能做好工作。

（二）研究布置，使党支部工作深透党的各项工作。县委将农村党支部工作列入县委经常工作日程，在研究农村每项重大工作时，注意分析党内思想和可能出现的问题，然后对由党内到党外的贯彻意见统一布置，并在每次干部会议上强调做好支部工作与中心工作的一致性，并围绕中心工作确定支部工作重点。区委在研究布置工作时，也注意了布置党支部工作。在农村工作的干部依靠党的组织解决党内思想、提高支部工作能力，逐渐成一种自觉地普遍地风气。

（三）组织、宣传工作密切配合。县委组宣部对党的农村支部工作抓得较紧，都有正部长和强有力的干事具体指导党的农村支部工作，同时经常深入农村调查和研究。1956年，组宣部深入农村做十八次党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调查，及时向县委汇报，对指导开展全县党的工作起了很大促进作用。随着党的每项工作进行，组宣部还能及时向县委汇报党支部工作，主动提出围绕着党的中心工作如何开展业务工作的计划，争取县委支持。同时，区、乡组宣部工作随着党的中心工作，也建立健全制度，开展正常业务。1956年，县委组宣部召开14次区组宣委员会会议，委员熟悉了业务，加强了自己工作责任区，改变了过去只顾一乡一社而不顾全区的倾向。1956年，每区一般平均召开五次到六次乡组宣委员会会议，层层建立正常业务秩序。组织部和宣传部在一般情况下，每一月举行一次例会共同研究总结党的支部工作，和监察互助合作部每随着党的一项中心工作进行，即碰头研究和明确各部门对基层组织应抓的重点，有秩序地指导农村党的工作。

（四）加强党员教育。一是建立正常的党支部教育工作。1956年，全县88个乡党支部建立党课制度，并选配78个区委兼任支部教员，有94个农村专职党支部教员和245个党支部辅导员，具体负责党员教育工作。党课时间一般是一月一次。教育内容根据党的中心工作和县委对党内一个时期的要求以及党支部生活及时确定。同时，乡党支部通过总结检查工作，在党内评选出339名模范，以典型提高党员觉悟。在党员教育上，注意建立和健全蛋的小组生活和党员大会制度，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二是提高党支部工作能力。区委每10天左右召开一次脱产乡党支部会议，通过总结检查工作，明确是非，教育提高支委；围绕中心工作，以区或以社乡为单位的召开乡社队党支部书记会议，具体讲解党的各项政策和群众路线的工作

方法，1956年每区一般召开4次会议；在农村工作的县区干部切实帮助支部出主意想办法，建立健全支部集体领导和分工负责制度；举办党的培训班。县委于1956年训练2167名党员骨干；通报6个乡党支部贯彻政策走群众路线完成工作的经验，组织支委进行学习。三是调整党支部领导班子，抓着薄弱环节进行建党工作。1956年春后，结合县党代表大会准备工作，改选支委会，全县88个乡党支部增新领导骨干363名，214名辜负党的信任、不称职的支委落选。同时，在19个没有党员的生产队和269个党的基础薄弱的生产队发展908名新党员，加强了党在农村的核心作用。

（五）做好基点。县委为了创造经验，分别在台前、葛堤口建立乡支部工作基点，由县委组宣部共同掌握，1956年广播基点经验15次，有力指导了全县支部工作开展。各区分别建立一至二个乡为支部工作重点，乡也确定一个分支部重点掌握。

三、改造落后村

经过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及各项社会改革运动，寿张县于1955年进入对农业实现社会主义改造的新阶段。由于土改、镇反及各项社会改革运动发展的不平衡，仍有一少部分落后村庄的敌对势力破坏更加隐蔽，有的操纵组织社，有的乘机寻隙混入、排斥贫农、歪曲政策等，搞破坏活动，阻碍合作化运动开展。这些落后村不能顺利贯彻与执行党的各项政策，广大群众没彻底翻身，得不到充分发动，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火焰嚣张。县委根据中央、省、地委改造落后村的精神，结合全县情况调查研究分析，确定522个自然村中属于土改镇反不彻底的落后村15个。一是镇反不彻底，反革命和封建势力勾结起来压迫群众，仍在人民头上作威作福，群众在政治上、经济上尚未彻底翻身。这类村全县有7个，占落后村总数的47%弱，据统计7个村有伪军官21人。二是土改时，反革命和封建势力在政治上未得到彻底摧跨，仍剥削统治着群众。这类村主要是土改时发动群众不够，虽倒出土地财产，因封建势力大，经济斗争个别的不彻底，或当时较大的地富逃亡除外，政治上没有受到打击，土地改革后，地富反革命分子陆续回乡，进行复辟倒算。这类落后村有8个，占落后村总数的53%；有地主19户、富农32户，其中有反攻复辟倒算的地主16户、富农28户，倒回土地81亩、宅子16亩、房子112件，树木、砖瓦、粮食等折价854元。有的村绝大部分倒回。以上两种落后村的敌人破坏活动方式主要有三种：一是以积极的面貌取得个别领导干部信任，骗取乡村领导权，进行破坏活

动。二是幕后掌握操纵村政权，收买拉拢干部，以达到他们破坏工作之目的。三是反对对地副进行复辟倒算，用贿赂干部与其办事或买卖的方式从中窃取两款，或用软化苦穷、借用、交换、讽刺、谩骂、威胁等手段，达到倒算之目的。

根据以上落后村问题，县委召开落后村可靠的干部党员积极分子会议，并抽调较强的和富有农村工作经验的脱产干部 22 人，倒回人数共 77 人。会议上，县委作工作报告，宣布对落后村工作的检查情况、改造落后村的具体措施、镇反政策界限，并进行阶级教育。与会人员结合报告联系实际，座谈讨论，听取典型发言，提高了阶级觉悟，找出落后关键所在，树立与增强了改造落后村与镇压反革命的信心，并揭发检举敌人不少破坏事实。各村对敌人也做了分类排队，给打击反革命、整党、建党、扩大巩固合作社等工作打下有力基础。抽调的脱产干部入村之后，以县训练的积极分子为骨干、原有支部为基础，注意吸收原有组织中的积极分子和党外较好分子，执行由骨干到一般、由党内到党外、层层发动、个别串联的方法，召开经过审查的支委党员、团员、贫农积极分子会议，总结检查党的中心工作，反复思想教育，解除顾虑，提高政治觉悟。然后，分别召开不同类型的系统会议，贯彻镇反精神，揭发敌人阴谋破坏活动，进行阶级教育，发动检举，利用积极分子个别串联，访贫问苦，深入广泛发动群众。随后，召开村民大会、广播筒、黑板报，积极将已逮捕的犯罪分子的犯罪事实一一揭发，又召开各种声讨会，反复贯彻政策，充分酝酿发动。在进行镇反工作同时，又进行整党。为使会开好，事前对有错误的同志作个别谈话，以达到本人主动检查、接受批评目的，纯洁思想，统一对敌，取得群众谅解。经过反复宣传发动，群众公开检举和密告反革命活动和地富倒算 4500 件犯罪事实，经对证查实，呈请上级批准应捕的共 49 名，其中有地富倒算 21 人、伪军政官吏 6 人、流氓恶棍 14 人、惯偷 6 人、会道门 1 人、特务 1 人。敌人共交出物品者 5 人，交出枪 2 支、子弹 250 粒、国民党证件 6 件、白银 7 百两。在强大政策宣传压力下，全县到县公安局投案自首 11 人，到乡政府交代罪恶表示悔改检举别人 71 人。同时，根据犯罪事实，又分别管制 4 人。在此基础上经法院决定，结合逮捕的倒算地富分子就地公审公判，处理 29 个地富倒算分子，共退出土地 121 人、宅子 68 处、房子 214 间、大农具 66 件，其他树木、砖瓦等折价款 1154 元。由于上述工作开展，基本上改变了落后村面貌，打击了反革命，发动起来群众。群众认为土改果实有法律保障，就不怕地富了，大大增强了法律观念。

在整个工作过程中注意选拔培养、发展党的对象，根据党员标准吸收党员，基层组织也进行调整和选举，并纯洁了党的组织，树立了贫农优势，没党组织的村庄也建立支部，推动了以合作社为中心农业生产运动，摸清了党内问题。同时，经过一定的工作考验与对敌斗争，对每个党员思想与工作作风也做了充分了解。各村根据存在的问题进行教育，解决问题。如河西赵村整党时，首先在整顿发展合作社中发现问题，主要是排斥贫农、党内存有资本主义思想，阻碍四评工作进行。随后确定党在农村的阶级政策，互助合作的方针、政策和社章，党员八项条件以及入党手续的综合教育。经过一段教育和讨论，联系报告对照自己。在觉悟提高基础上，重点分析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在进一步划清政策界限基础上，处理动机不纯分子、蜕化变质分子。根据 15 个村的统计，清除不纯分子 2 人、蜕化变质分子 5 人，劝处资本主义思想严重教育无效而不工作的 6 人，受党纪处分的 8 人，其中留党查看处分者 3 人、撤销工作 4 人、警告 1 人。通过上述工作，培养一批积极分子，经过一定的工作考验，经支部研究确定一批出身好、历史清白、立场坚定、社会主义觉悟高的为入党对象，经过一定手续，全县发展党员 107 人。根据支部不同情况，11 个分支部改选，建立半月党课制，并建立健全各种制度。

在发动群众、整顿党组织的基础上，改选社委会，树立了贫农优势。合作社发展为一村一社，原来的 1125 户占总户的 35%，发展到 3010 户占总农户的 92%。随后解决社内土地、牲畜、农具入股作假和劳动编队等问题，实现小包工，制定社章，群众热情投入养猪积肥浇麦搬水翻地生产运动。

四、审干

新中国成立初期，寿张县开展的镇压反革命运动和“三反”“五反”等政治运动，清楚了混进革命队伍中的反革命分子和阶级异己分子，重点解决了干部队伍存在的一些突出问题，纯洁了党组织和党员队伍。但是，随着各项建设事业的全面开展，干部队伍结构发生了很大变化，对干部的频繁调整和队伍的扩大，没有来得及进行严格审查，致使干部队伍中存在严重不纯的问题，甚至，个别思想不纯洁的干部在各种形式的掩护下继续进行破坏活动。

因此，1955 年 2 月开始，寿张县委根据 1953 年 11 月 24 日中共中央作出的《关于审查干部的决定》和省委、地委的指示精神，在全县开展审查干部工作。按照“先党内、后党外，先领导干部、后一般干部，先要害部门、后一般部门，先审查政治

面目不清、来历不明和在重要关节上含糊不清的干部、后审查其他干部”的部署，先对党、政、群、财各部门和企事业单位的干部进行审查。审查工作至1956年11月结束，先后配备4名至23名审干干部参与。根据中央审干决定先党内后党外、先领导骨干后一般干部、先要害部门后一般部门的指示精神和省、地委具体要求，由试点取得初步经验到全面开展，分五批对全县划为审查范围的干部进行审查。具体情况是：全县干部1350名，划为审查范围的956名，占干部总数的71%；经排队没有问题者483名，占被审查干部总数的50.5%；有一般历史问题和经历问题、经历少有差错者274名，占被审干部总数的28.7%；确定审查对象199名，占被审查干部总数的20.8%。经过审查，没有问题者19名；有各种性质的问题作出结论者180名。这些干部从级别上看，县级1名、区级56名、一般干部113名、技术人员10名；从政治面目上看，党员96名、非党员83名；从问题性质上看，投敌叛变的3名、在敌人面前犯有错误者1名、在政治上一度动摇1名、隐瞒反动身分的72名、脱党脱离革命队伍者84名、反动组织骨干分子7名、其他问题12名，其中受到各种处分6名（开除前段党籍重新接收为党员4名，受警告处分的2名）。

从全县审干结果看，不但查出9名历史反革命与重大历史罪恶问题交肃反处理，也查出一些干部中的重要历史政治关节问题，分别对有各种政治历史问题的干部作出了结论，对少数问题严重的进行了组织处理，大多数干部在弄清问题后，放下了包袱，提高了工作积极性。经过审干，进一步纯洁了干部队伍。首先，从调动积极性上来看，全县在被审查的180名对象中因背着历史问题的思想包袱而影响工作者有52人，经过这次审查弄清问题作出结论的180名干部中放下包袱积极工作者有177名。其次，从了解熟悉干部、正确使用干部上看，全县在被审查的干部中工作能力、现实表现都很好、只是因为怀疑或没有弄清他们在历史上的政治关节问题而不能提拔重用者41名。经过审查结论后，提拔11名，列入提拔后备名单的14名。其三，从党团建设上看，全县在被审查的干部中现实具备加入党团员条件，只是由于某些历史政治关节问题没有弄清，而不能吸收入党入团者有18名，经过审查批准入党入团4名，作为发展对象的7名。总之，这次审干的作用是很大的，基本上达到熟悉了解干部、正确使用干部的目的。

五、肃反运动

寿张县是1944年解放的老区，工作基础好。解放初，县区各系统人员1466人，

其中县区党政群机关 612 人，财政企业部门 854 人。上述人员一般经过历次政治运动考验，绝大部分是好人。但随着国家建设任务需要，新的机构与人员逐年增，干部调动频繁，又加经济企业部门某些人员在招考录取时，缺乏严格审查，因而造成某些单位组织不纯、人员复杂的现象。加之某些部门负责人在革命胜利后滋长着一种太平麻痹思想，警惕性不高，知情观念薄弱，这就给反革命分子混入党政机关进行破坏以可乘之机。因而，全县不少单位在不同程度上，曾发生破坏事件和政治性谣言，影响了党群关系的密切，工作上遭受不应有损失。同时，一些还没有来得及被揭露和肃清隐藏得很深的反革命分子，利用党在上述工作方面存在的问题和错点，以更加隐蔽的方式，进行各种破坏活动；一些被取缔的反动会道门组织的残余支派和漏网道首趁机互相纠合，死灰复燃，与一些反革命分子和刑事犯罪分子相勾结，进行复辟和颠覆破坏活动，给革命事业造成较大危害。

1955 年 7 月开始，寿张县委根据中共中央印发的关于《全党必须更加提高警惕性 加强同反革命分子和各种犯罪分子进行斗争的指示》《关于开展斗争肃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指示》和省、地委肃反精神，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制定肃反工作计划，分别在机关、学校、企业等单位开展内部肃反运动。运动分准备阶段、小组斗争阶段、专案审查阶段和甄别定案阶段、复查阶段共五个阶段开展。至 1956 年 12 月基本结束。

第一阶段，积极开展准备工作阶段。县委召开会议安排部署，并建立领导小组和办事机构，加强组织领导。对干部思想情况和敌情作初步了解，制定规划，根据肃反、业务两不误精神，抽调政治纯洁、历史清楚、有相当工作能力的 10%的骨干力量，共计 109 人，经过 5 天的短期培训，领会方针政策，提高警惕，克服右倾麻痹思想，提高思想认识。

第二阶段，大张旗鼓地开展坦白交代、群众检举揭发和小组斗争阶段。开展肃反的单位，根据县委肃反计划，在做好组织、材料、思想工作基础上，分批开展小组斗争。集中力量向重点分子进行斗争，斗争的目的是教育和发动群众，查明暗藏的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坏分子。斗争的对象是经县委肃反领导小组批准、问题比较明显并已掌握了可靠材料而且又能攻破的分子。开展小组斗争，首先划清反革命分子与有一般政治历史问题的人的界限，使有一般政治历史问题的人及时放下思想包袱，进一步孤立反革命分子。其次积极做好落后群众思想工作，扩大团结面，孤立

少数。同时开展坦白检举、孤立和打击顽固分子。各单位在进行小组斗争时，按照县委提出的斗争策略，对肃反对象采取围而不攻策略，敦促这类分子主动坦白交待问题，争取宽大处理，而对一些顽固分子，适时加大火力，开展小组斗争。开展小组斗争，是取得肃反运动胜利的重要步骤。

第三，专案小组斗争阶段。专案小组斗争是对小组斗争阶段没有弄清问题的反革命分子和反革命嫌疑分子及其他坏分子建立档案，开展工作。县委和各口成立专案小组，配备专职人员。各专案小组在公安部门的具体指导下进行工作，其任务是对小组斗争阶段清查出来的反革命分子和反革命嫌疑分子，系统调查研究与专题调查研究相结合的方法，取得真实可靠的证据，然后攻心，争取其主动交待或在事实证据面前迫使其不得不低头认罪，最后做出正确结论。县委要求加强对专案小组的领导，加强对办案人员的思想教育，使他们树立能吃苦打硬仗的思想。同时，对专案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提高政策水平、办案技巧和斗争策略，严肃办案纪律。

第四，甄别定案阶段。县委成立由纪律监察委员会、组织部、法院、公安局等单位组成的甄别定案小组。甄别定案小组在县委肃反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工作，其任务是受理、审查专案小组移交的已经作出结论的案件和被审查人对定案处理结论提出申诉的案件。工作范围包括：与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坏分子进行了斗争并查证属实的；与反革命分子或其他坏分子进行了斗争，经查证并无其事的；与反革命分子或其他坏分子进行了斗争，彻底坦白了或有立功表现的；未经斗争而主动坦白是反革命分子或其他坏分子的；与反革命嫌疑分子进行了斗争，但查无实据的或经调查在短期内不能弄清的，应经过甄别定案后交有关部门处理。第五、复查阶段。在甄别定案基本结束基础上，肃反办公室组织专门班子对案件进行复查。重点是审查已定案对象的定案根据和销案对象的销案根据，使每一个案件、每一个问题都有根据。

肃反运动大体分五批进行。第一批于1955年7月在地委直接领导下开展，参加肃反人数42人，确定对象7人，经甄别定案和复查，定为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坏分子6名（其中复查定成的3名），占参加肃反人数的14.2%，点人数的85.7%。第二批于1956年4月份开始准备工作，6月份开展运动（时间半个月），7月份转向专案斗争，12月份基本结束。参加肃反单位22个，参加肃反人数1466人（县直单位882人，区584人）。经过群众揭发检举确定重点22名，经和平谈判、专案斗

争、甄别定案，定为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坏分子 8 名，占重点人数的 38.2%，隐瞒反动身份、有轻微罪行、属于政治历史问题的 14 名。第三批自 1956 年 4 月份开始，与第二批同时做准备工作。计参加肃反完小 36 处 382 人，经群众检举和调查材料确定重点 9 名，经甄别定案定为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坏分子 5 名、有政治问题的 4 名，又经复查甄别定为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坏分子 4 名、反革命重大嫌疑 1 名（转公安部门领导查对），共定为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坏分子 9 名，占总人数的 2.35%，上列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坏分子均作出结论。随后进行了第四、五批肃反，直到 1959 年 6 月底结束，历时 4 年半，分五批在 1064 人中开展了肃反运动，302 人被定为反、坏分子。

寿张县肃反运动，清除了反革命分子，弄清了一大批人的政治历史问题，使这部分人不仅放下了思想包袱，积极工作，而且为党组织正确使用和培养教育干部提供了依据。同时，广大干部群众在运动中经受了锻炼和考验，提高了政治觉悟，为社会主义改造和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提供了政治保障和安全保证。由于受“左”的影响，运动中斗争面过宽，伤害了一些好人，出现个别干部不能严格执行党的政策，曾发生过打骂肃反对象的现象，造成不良影响。

六、中共寿张县第一次代表大会

1956 年，寿张县同全国其他县市一样，基本实现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伟大转变，开始进入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政治形势方面，民主改革完成，镇压反革命工作胜利结束，社会主义改造取得巨大成就，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健康发展，社会达到空前安定团结。剥削阶级基本消灭，几千年阶级剥削制度的历史基本结束。广大农民和其他个体劳动者已经转变为社会主义的集体劳动者，原来的地主富农分子正在被改造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广大知识分子成为一支为社会主义服务的队伍。同时，大批优秀工人、农民、妇女、青年参加各级人民政府机关管理工作，人民政权更加巩固。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共产党员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更加密切，党的工作经验更加丰富和全面，党的团结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加巩固，党在人民群众中的凝聚力、号召力和战斗力更加增强。经济建设方面，全县提前一年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各项指标，无论工农业产值还是产品产量等主要经济指标都比刚建国时大大提高了，全县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也得到较大提高。商贸工作成绩显著，邮电、

教育、文化、卫生等各项事业取得长足发展。

由于社会主义制度刚刚建立，某些环节还不够完善，需要一个继续巩固、完善、提高的过程，广大干部群众需要一个熟悉和适应的过程，加上1956年三大改造和建设工作中出现某些过急、过快、过高的缺点和错误，少数农民闹退社、分社。这些矛盾，极少数是阶级斗争在农民内部不同程度的反映，大量的属于人民内部正确与错误、先进与落后、需要与可能的矛盾。

在这种形势下，中共寿张县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于1956年5月28日至30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会议代表393人，列席代表76人。会议审查通过刘传友代表县委所做的工作报告；讨论了实施1956年至195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规划，通过全县农业生产规划；选举产生由23名委员和3名候补委员组成的中共寿张县第一届委员会，刘传友当选为书记；选举产生出席山东省第一次党代会代表5人、候补代表1人。

会议认为，全县各级党组织认真贯彻执行党的七届六中全会决议和毛泽东主席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指示，在短短三四个月的时间内，迅速完成社会主义合作化。随着农业合作化的突飞猛进的发展，手工业、运输业和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也相继完成，伴随着农业合作化的高潮，从1955年冬以来，在全县掀起一个声势浩大的从所未有的农业增产竞赛运动的新高潮。同时，在党的建设，领导思想、领导作风转变方面，以及其他方面，都取得一定成绩。这些都为完成与超额完成1956年的农业增产计划和提早实施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草案打下良好基础。

大会认为，原县委领导在指导运动的思想方法、贯彻执行党的政策、作风的转变、工作的统一安排，以及党的组织建设、思想建设方面，尚存在着很多缺点，在某些程度上已影响着党的社会主义革命事业的顺利运行，今后必须坚决予以改正。

大会审查1956年的生产计划及远景规划的奋斗目标，一致认为基本上符合党的要求和全县实际情况。为保证完成与超额完成1956年的农业增产计划和副业生产的要求，就必须大力开展社会主义的农业高额丰产竞赛运动，切实做好农业合作社的整顿巩固工作。在农副业生产方面，要通过修订计划，因地制宜的进行生产技术改革，抓住一系列增产关键，特别要抓住农田水利建设，积极大量养猪，开辟肥源，增种高产作物，进行间作套作，扩大复种面积，提高耕作技术，大力发展多种经济，并在搞好农业生产的前提下，根据季节变化、副业生产特点，积极地利用社

内劳力、物力、财力，因地制宜发展多种多样的副业生产，保证合作社切实做到增加生产、增加社员收入。做好农业社的巩固工作，不断提高社的质量，是完成农副业生产计划的基础。因此，必须加强生产管理，“积极贯彻、勤俭办社”的方针，强调民主管理，切实按政策做好分配。

会议强调，加强党的领导是实现任务的保证，党的力量的源泉在于党的思想统一、行动一致、团结广大群众。必须在党内充分发扬民主，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加强党的集体领导，切实转变作风，统一领导，安排各项工作，组织各业务部门，大力支持农业增产竞赛运动，并要经常地重视党的思想工作和组织建设工作，充分发挥党支部堡垒核心作用，保证 1956 年生产计划切实实现。大会责成新的县委员会，组织全党认真地向全体党员传达与学习代表大会的精神和决议，具体检查一次支部工作，通过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订出改进工作的计划，要求每个党员都要成为执行党的决议的模范，并动员带领广大群众集中力量做好当前各项工作。为贯彻党代表大会的精神、全部实现党代表大会的决议、完成 1956 年的农业增产计划而奋斗。

第三章

社会主义建设在探索曲折中发展

（1956年7月至1966年4月）

1956年9月召开的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认真总结新中国建立以来的基本经验教训，提出全面开展社会主义建设任务，为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和党的建设指明了方向。八大以后，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开始转入全面的大规模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同全国一样，至“文化大革命”前夕，寿张县也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十年。这十年，是县委领导人民群众进行社会主义道路艰辛探索、曲折发展的十年。全县上下，意气风发地投入到社会主义建设大潮，人民群众表现出了坚定的信念、冲天的干劲、无私奉献的精神和大无畏的建设豪情，展现了可贵的精神风貌，全县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各项事业取得显著成绩。但是，由于1957年以后，党在建设社会主义指导思想上出现急于求成的“左”倾偏向，社会主义建设遭遇严重挫折。其间，先后经历了反右派斗争扩大化、“大跃进”运动、人民公社化运动等严重曲折。尤其是在“大跃进”运动中，县委不折不扣地贯彻中央关于“大跃进”的“左”倾指导思想，大放粮食高产“卫星”，走在全国各地前列，成为中央和山东省树立的典型。其间，寿张人民群众的生产干劲史无前例，各个战线上取得很大成就，但由于违反科学精神的蛮干，造成1959年至1961年严重经济后果，人民群众生活水平显著下降。在严峻困难面前，县委根据上级党组织的指示，带领广大干部群众做了纠正“左”倾错误的艰苦努力，并从1961年冬开始对国民经济实行全面调整，寿张“大跃进”运动结束。1962年9月，中共八届十中全会后，又和全国一样开展了大规模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使政治、思想文化领域的“左”的错误继续发展。但是，全县人民认真总结经验教训，自力更生，艰苦创业，在加强政治建设、完善经济体制和加强生产管理等方面采取一些有力措施，取得了很大成就，建立起了相当规模的物质基础，培养了一批经济文化建设的骨干力量，积累了社会主义建设的宝贵经验。

第一节 学习贯彻中共八大精神

1956年9月召开的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认真总结了新中国建立以来的基本经验教训，提出了全面开展社会主义建设的任务，为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 and 党的建设指明了方向。寿张县委书记刘传友作为1956年7月12日中共山东省第一次党代表大会上选出的出席中共八大代表，参加了本次会议。

1956年9月15日至27日，中国共产党在北京举行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会议正确分析了三大改造基本完成后阶级关系和主要矛盾的变化，确定把党的工作重点转向社会主义建设。明确指出党和全国人民当前的主要任务，就是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实现国家工业化，逐步满足人民的经济文化需要。会议制定了全国开展社会主义建设的正确方针和建立新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方案，提出了发展国民经济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建议。指出，在工商业生产和经营方面，确立以国营和集体经营的工商业为主体，附有一定的个体经济体制，个体经济是社会主义国营经济和集体经济的必要补充；在农村，在以农业合作社集体经济为主的条件下，应适当地给社员必要的自由支配劳动的时间，允许农民经营各种农副业，以改善农民生活，进一步发挥社员生产积极性，促进农业和副业的全面发展。在社会主义的统一市场里，国家市场是主体，但辅以一定范围内国家领导的自由市场，作为国家市场的必要补充。会议提出了要进一步扩大民主生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会议指出，加强中国共产党对国家机关的领导和监督，加强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对各级政府机关的监督，充分发挥国家监察机关的作用，保障人民的正常生活和生产秩序，保持稳定的社会政治局面，并保证所有公民的权利充分地受到国家法律的保护。健全法制，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会议强调，要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党内民主建设，坚持党的民主集中制和集体领导制度，发扬党内民主和人民民主，更加重视发扬党的群众路线的优良传统，时刻警惕脱离群众、脱离实际的危险倾向。八大提出的一系列理论路线、方针和政策，为建设中国社会主义指明了方向。

为迅速将八大精神传达到基层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山东省委于10月9日、11日分别召开常委扩大会议和省级机关干部大会，省委第一书记舒同在会上作了八大情况和基本精神的传达。10月16日，省委发出传达学习和宣传八大文件的指示，要求将大会文件和精神传达到每名干部和每名党员。寿张县委书记刘传友参加党的

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回来后，先后作三次传达报告。县、乡、社、队和学校的所有干部在县委具体领导下，认真学习讨论，掀起学习“八大”文件高潮。经座谈讨论，认为党的八大会议确定的路线、方针、政策，体现了马列主义真理同中国革命具体情况相结合的原则，必将成为推动工作的巨大动力。通过学习，使广大党员干部深刻认识八大的意义，领会了大会各项决议和文件的精神实质及主要内容，正确认识了建设社会主义的形势、任务和方针、政策。在提高思想理论、政策水平的基础上，大家表示，要认真克服思想上的主观主义、工作上的官僚主义和组织上的宗派主义，加强党内外团结，更好地贯彻执行党的各项政策，完成大会提出的各项任务。10月26日，县委召开万人大会，11457人参加会议。县委书记刘传友在会上传达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的精神，号召全县所有干部认真学习八大会议文件。会后，举行了声势浩大的庆祝游行。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张子意、山东省委第一书记舒同到会讲话，并检阅游行队伍。随后，全县迅速掀起学习贯彻落实八大会议精神的热潮。

县委在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认真学习和宣传八大精神的同时，还努力实践中共中央关于探索社会主义道路的各项方针政策，结合本县实际，在加强政治建设、完善经济体制和加强生产管理等方面采取了一些有力措施，将干部群众学习八大精神激发出来的积极性，适时地引导到建设社会主义的各项事业中去。

在政治方面，针对革命时期大规模的群众性阶级斗争基本结束、人民内部矛盾开始突出起来的实际，县委要求干部学会新的工作方法，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适应形势发展变化。同时，针对部分干部中存在着骄傲自满和官僚主义、宗派主义、主观主义问题，专门召开会议研究，制定相关制度，进行教育和监督改正。1956年12月3日至10日，县委召开2467人参加的扩大会议，贯彻党的八大精神，实事求是地总结全年生产办社工作经验教训。1957年1月20至23日，寿张县第二届第二次人民代表大会召开，参会代表223人。县长司振东向大会作工作报告，总结全县1956年度工作，代表们进行座谈讨论。大会发言一致同意司报告。会议充分发扬民主，选出21名委员组成新的县人委员会，并选出司振东为县长，张平斋、张敬斋、王守安、刘登九、郭贤斋（女）为副县长。代表们一致通过的决议中提出，1956年全县对农业与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取得决定性胜利。

在完善经济体制方面，根据国务院“放宽农村市场管理问题”的指示精神和省府、专署意见，县人民委员会于1956年12月16日决定，除粮食、油料、棉花等

物资外，其余农产品全部开放，并对开放后的价格控制、市场管理等问题提出了具体意见。1957年2月2日至6日，县委召开县、区、乡干部大会。会议分析1957年实现农业增产的条件，批判保守思想，安排部署翻地整地、养猪积肥、麦田管理、牲畜饲养、农田水利建设、提高技术、发展多种经营、搞好副业生产、抓紧春季植树、开发村头荒共十项工作任务。自由市场的开放，农业的多种经营和家庭副业的发展，活跃了城市市场，进一步满足了人民生活的需要，弥补了社会主义商业的不足。为加强对自由市场的管理，各重要集镇恢复并健全市场管理所。

在集体经济的内部关系和农业方面，县委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要求各区、乡、社在政府计划的基础上，灵活掌握农业社种植计划，适当地保持农业生产经营的独立性。农业社要按时公开财务收支内容，制定生产计划要同社员商量，干部要参加集体生产劳动。按上级规定，给社员留有一定比例的自留地。农业社按照中央指示，“统一经营，分级管理”，把合作社的集中领导和发挥生产队在生产管理上的主动性、灵活性结合起来，让生产队和副业组有一定的权限和职责，建立集体和个人的生产责任制，合作社对生产队实行“包工、包产、包成本”的三包制度，实行民主办社、勤俭办社，切实改变干部作风。继续贯彻以粮食为重点、有计划地增加其他经济作物的方针，因地制宜地发展畜牧业、林业、渔业副业，开展多种经营，全面发展农业经济。认真贯彻执行党在农村的各项政策，正确处理国家、集体、社员之间的关系，鼓励社员家庭经营分散性的副业，允许社员经营一定数量的家畜和种植一定数量的荒地，提倡社员在房前屋后和自留地的地头、地边及农村道路两旁种植零星树木，从经济上、思想上、组织上巩固和提高农业生产合作社。努力挖掘农业增产潜力，改进农业技术，提高粮食单位面积产量；发展畜牧业，保护和繁殖耕畜；积极兴修农田水利、发展灌溉，防治水旱灾害；大力增农家肥和化学肥料，改进施肥方法，改革旧式农具，积极培养和推广优良品种，实行精耕细作，改进耕作方式。

为把广大干部群众在农业合作化运动中激发出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及时地引导到生产建设上来，夺取1957年全县工业、农业的更大丰收，确保超额完成经济建设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县委、县人委向全县人民发出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的动员号召，要求坚持贯彻勤俭办社方针，将发展农副业生产，提高粮食、棉花等农作物的单位面积产量、增加社员收入作为全党的奋斗目标与中心任务；贯彻执行勤俭办企业的方针，改善管理，挖掘潜力，降低消耗，提高产品质量和产量；商业贸易要减

少商品流转环节，杜绝商品储存、运输过程中的损坏和浪费现象；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要贯彻勤俭建国、勤俭办一切事务的精神，少花钱多办事，不花钱也办事，保证财政收支平衡并有节余。同时，号召广大群众勤俭持家。县人民委员会还制定了增产节约奖励政策。

1956年11月22日，寿张县召开县、区、乡、社四级干部大会，会议最后一天表扬和奖励了农业生产战线上的18个模范单位和12名模范工作者，大会获奖的有：台前、毛庙、李台、影唐、大李、纸王、夹河等18个生产单位，又奖励了生产队长孙继有、张振渭等12名模范工作者，通过表扬给全县乡社和广大干部指出了方向。12月21日，寿张县召开农业劳动模范大会，出席大会的有翻地、水利、饲养、养猪、积肥、造林、副业等方面的劳动劳模350人。副县长张平斋在会上作主题报告，台前全面丰产代表刘秀印、大豆丰产代表李富海等作经验介绍。与会人员互相学习，一致表示把生产经验带回去，争取明年大丰收。

在县委、县人委领导下，全县经过共同努力，出现政治和谐、社会稳定、经济发展良好局面，1956年提前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1957年虽然农业上遭遇自然灾害，但仍然取得较好成绩。

第二节 整风运动和反右派斗争

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后，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已经基本解决，人民内部矛盾则日益显现和突出。在这种形势下，1957年2月27日，毛泽东主席在最高国务会议第十一次（扩大）会议上发表了《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的重要讲话，拉开了以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为主题的整风运动的序幕。1957年4月，中共中央发出整风运动的指示。随着整风运动的迅猛展开，出现了复杂的新情况，极少数资产阶级右派分子乘机向党和新生的社会主义制度放肆地进攻。1957年6月8日，中央发出组织力量反击右派分子进攻的指示，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大规模反右派斗争。寿张县委按照中央、省委、地委的统一部署，在全县相继开展学习贯彻《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的讲话，进行整风和反右派斗争。由于把大量的人民内部矛盾当作敌我矛盾处理，犯了严重扩大化的错误，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都造成了严重后果。

一、学习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精神

1956年秋季，国内许多城市出现粮食、肉类和日用品短缺现象。少数学生、工人和复员转业军人在升学、就业和安置等方面遇到困难。据不完全统计，从1956年9月到1957年3月的半年时间内，全国城市内发生多起约一万多工人罢工，一万多学生罢课请愿事件。在农村，不少地方出现农民闹粮退社事件。在毛泽东主席提出“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后，知识分子思想日趋活跃，在文化、教育、科学等问题上发表不同意见，批评教条主义，有些人还对党和政府工作中存在的缺点错误以及干部作风上的问题提出公开批评，其中有不少尖锐意见，还有一些错误议论。面对这些新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从1957年春天开始，全党开展了以解决人民内部矛盾为主题的整风运动。2月27日，毛泽东在第十一次最高国务会议上发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讲话，深入研究和分析了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问题，形成一套系统的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内部两类不同性质矛盾的理论，明确提出了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基本方针和方法，为加强执政党的政治理论建设和思想作风建设，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建立良好的社会经济秩序，指明了方向。

根据省地委指示，寿张县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进行认真学习讨论，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分析研究，重新全面认识农村新形势，探讨农村主要矛盾，研究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措施，广大党员干部受到一次深刻地社会主义教育，开阔了思想，明确了方向。

（一）认识农村新形势。寿张县和全国各地一样，农村形势起了根本变化，这个变化就是社会主义胜利、大规模阶级斗争结束，几千年来的生产资料私有制变成公有制，个体经济变成集体经济，农村的阶级矛盾基本被消灭，敌我矛盾基本解决，退到了次要地位，而人民内部矛盾上升到主要地位。特别是农民在这种社会大变化的关头思想意识还跟不上，对集体生产不习惯，部分上中农还有不满情绪。所以从1956年秋季分配后，农村的问题多起来，干部的强迫命令作风有新的发展，打人的干部增加，农民要钱、要粮、要柴的，来访、来问、打官司的也就多起来，打干部、骂干部、闹事的也出现了。但是，人民内部矛盾的突出并不是尖锐化了。人民互相之间根本利益的一致性主要的，是根本的。农民提出来的问题绝大多数是合理的，是从解决问题、巩固合作社出发的，真正闹事的还极个别。而问题的形成多是由于干部官僚主义，尤其是基层干部作风不民主、闹本位主义、有事不和群众商量、财

务不公开等缺点造成。只要认真克服官僚主义，纠正工作中的缺点，干部以身作则，再善于用说服的方法正确的处理问题，矛盾就会解决。从县委自身存在的问题来检查，还没有真正觉悟到时代的新变化，还没有认识到人民内部矛盾的发展的规律性，还没有掌握解决矛盾的正确方法，思想落后于形势。同时，县委领导上的官僚主义和主观主义作风还相当严重，主要表现在工作要求不切合实际、政治思想工作不够、办法交代不具体、具体帮助基层干部出主义想办法差，造成基层干部办事不民主、作风生硬、遇事不善于和群众商量，造成群众不满，加深人民内部矛盾。对待遇事群众闹事，采取训斥、扣大帽子、推拖，甚至个别的还用打骂等压服的办法，使矛盾尖锐化。县委认为中共中央和毛泽东主席提出的注意正确认识和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是非常及时的、英明的，完全符合全县农村情况。

（二）探讨农村矛盾。农业合作化以后，农民走向社会主义道路，基本上解决了两道路斗争问题。当时的新矛盾，也就是合作化所带来的新问题。具体表现在六个方面。一是国家与合作社的矛盾。首先，在农业社的计划种类上多是从本社利益出发，缺乏与国家整个计划联系一致，强调粮食生产（这是对的），忽视了对油料和经济作物的种植。其次，对农产品结构统销问题上，强调社里需要，不顾国家需要，想尽一切办法压低与隐瞒产量，企图少卖给国家余粮。其三，在农业税率与征收办法上问题也很多，不少合作社强调困难，要求不交或少交纳公粮和副业税；同时农村副业漏税现象严重，据 1956 年春节统计，漏掉宰毛猪费就两千多头。其四，在社与国家的经济关系上，合作社有困难，单纯向国家伸手要资金、要贷款，而且贷了款不执行合同，长期不归，影响国家经济运转，对扶持生产有很大影响。对于这些问题，寿张县虽认真贯彻执行中共中央与国务院颁布的《关于加强农业生产合作社的生产领导与组建设的指示》精神，创造许多解决具体问题的办法，但这些矛盾还没有完全解决，还需要进一步采取措施解决这些矛盾，从经济上巩固工农联盟，使社的计划纳入国家计划。二是社员与社员、个人与集体的矛盾。一方面产量分配上，就是“少扣多分”还是“多扣少分”问题。社干部要求多扣，方便社里花钱，但不考虑社员收入能否增；而社员则与此相反，要求多分或全部分，不考虑再生产长远利益。这两种态度都不对。但这个问题经过贯彻中央关于少扣多分、保证 90% 以上社员增收的批示精神，求得了基本解决，1956 年分配中一般掌握了在农业社的生产总收入中 60%到 70%的直接分给社员；而合作社扣除的生产费用、公积金、

公益金和交给国家农业税合计占总收入的 30%到 35%，最多的也不超过 40%。从而基本上既保证了 80%以上的社员增了收入，又照顾了国家与社员内再生产的需要。但是 1956 年在执行这一方针上也有个别社变相多扣，也有的丰产社扣太少，影响 1957 年的生产。另一方面，在副业生产经营上划不清界限，开始社里过多强调集体经营，限制群众分散经营的积极性，后来又偏重于分散经营，不应归个人经营的也归个人经营了，增矛盾。这个问题通过全面搞副业生产规划，划清经营界限，基本上求得解决。三是社与队的矛盾。1956 年一般的合作社把权力集中到社委会手中，抓太多，掌握过死，无论生产计划、劳动定额技术措施、财务管理等，生产队没有机动权，因此影响了因地制宜和发挥队与社员的生产积极性。四是贫农与中农、社员与社员之间的矛盾。突出的表现在两个方面：首先是某些社执行互利政策不合理。如牲口、农具、林木、果树入社折价偏低，价款不能按期归还，甚至还有个别的社白使白用，引起上中农不满，若处理不当，又会招致贫农不满。在这方面，经过贯彻互利政策，发放贫农基金贷款，矛盾基本上缓和下来。其次是劳力强、劳力弱、技术高和技术低、超支户和存款户的矛盾。1956 年分配中注意了对缺粮户的照顾，但对余粮户的余粮款却长期拖延未还，既使缺粮户欠债，又使余粮户因得不到款而不满。为从根本上解决这个问题，县委于 1957 年特别注意从全年生产工作中，对劳力弱的户、缺粮户进行合理安排，使之都能增收入；对技术高的社员工分上适当照顾；对五保户、困难户从公益金中补助。五是队与队之间的矛盾。超产队与减产队之间的矛盾：一方面表现在由于某些社没有正确贯彻执行超产奖励、减产处罚的政策，他们怕报实产量本队吃亏，因而就出现大批生产队瞒产昧产现象。1956 年秋全县 1125 个生产队瞒昧产量的就有 305 个，占生产队总数的 28.9%。另一方面表现在队与队之间的粮食调剂上，表现了严重的自私本位思想，对队与队之间的调剂有抵触情绪。六是领导与群众、干部与社员之间的矛盾，矛盾的主要方面在于领导。总起来说，全县基层干部绝大部分本质是好的，他们与广大社员群众密切联系，但是也有不少干部缺乏民主作风，遇事不和群众商量，社员代表会不按期召开，不走群众路线。有些干部还有强迫命令作风，自己不参加生产，补贴工分过多，帐目不公开，财务不清，随便开支，贪污多占，挪用公款，比待遇，比享受，比地位，加深了人民内部矛盾。这些问题的存在，造成社员对干部不满，积累起来就造成社员与社干部的对立，甚至出社、吵架等现象，使人民内部矛盾加深尖锐起来。因此，正确贯彻执行中共中

央关于民主办社的几个事项的通知，对解决这种矛盾有着特别重要的意义。

（三）采取措施，研究解决矛盾。针对农村人民内部存在的矛盾，县委主要是用说服方法、教育方法，采取团结—批评—团结的方式，同时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经过讨论研究、批评与自我批评，找出真理，及时解决。第一、组织全党认真学习《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联系公社实际情况，分析产生矛盾的原因，找出主要矛盾与矛盾的主要方面，讨论解决矛盾的具体方法，并总结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经验教训，以事实提高全党思想认识。县委以身作则，认真克服主观主义、官僚主义和宗派主义作风，并教育批判基层干部强迫命令、违法乱纪、贪污多占、作风不民主、独断专行的作风。在此基础上，经过民主讨论，制订怎样才能做个好党员、好干部、好团员的具体条件，作为自己的奋斗目标。要求干部以身作则，社员积极劳动；要求干部大公无私、不贪污、不浪费，社员以主人翁的态度积极提意见，不要无理取闹；要求干部不打人、不骂人、不扣押人，群众不能打干部、骂干部；要求干部不能违法乱纪，社员不能违犯社章、法令和劳动纪律；要求干部要发扬民主，社员服从集中领导。随后发动广大社员民主制订“怎样做个好社员？”的具体条件作为社员的奋斗目标，这样就解决了干群的矛盾，消除了干群的隔阂，加强了干群的团结。第二、贯彻执行民主办社三项措施。教育干部认识到要解决合作社内部的矛盾，办好合作社，搞好生产，就要民主办社，走群众路线，和群众同甘共苦，共呼吸患难，并要求所有干部都订出参加体力劳动的具体计划。清理与公开财务，实行民主监督，并建立财务制度干部主动向群众检讨，还回贪污多占拖欠的公款，有困难的分期退还，农业社的收入，副业的收支单独进行公布，交的公粮，卖的余粮，社员分配，社里的扣留及各种开支，劳动工分，股份基金，社和社员的经济来往都是按期公布，清出来的东西经民主讨论，分别处理，在清理财务的基础上，建立财务制度。精简机构续减人员，层层下放，以加强队、组的领导，增了劳动力，社里的人员连会计在内，公社5人，小社3人（千户为界）队里也是3至5人，减少会议，提高会议质量，多多深入群众。第三、紧密结合工作，及时处理主要矛盾。

寿张县学习并贯彻毛泽东主席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指示，采取说服教育方法，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进一步发挥合作社的优越性，增强了人民内部团结，提高了人民的思想觉悟和分辨是非的能力，提高了生产积极性。

二、整风运动

1956年，国际上发生苏共二十大赫鲁晓夫关于斯大林是非功过的“秘密报告”事件、“波兰事件”“匈牙利事件”，对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进程产生一定影响。国内，由于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存有要求过激、工作过粗、改造面过宽的缺陷，加之干部中的主观主义、官僚主义、宗派主义思想作风，导致党群关系紧张。伴随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快速发展和农业生产丰收，寿张县一些党员干部队伍中又产生一种错误认识，认为合作化了，一切事情都好办了，生产增了，也该讲究讲究，摆摆阔气。有的要盖办公室、会议室，有的要唱大戏庆贺丰收，并滋长了简单化强迫命令的作风，有部分干部沾光取巧，不想参加劳动，再加上1956年秋季天旱种麦受到影响，造成有些群众对合作社是否优越发生了怀疑。这些思想和作风，严重地影响着合作社的巩固和党群关系的密切。在人民内部矛盾比较突出的情况下，一些干部又产生急躁情绪，想用过去对付敌人的办法来对付群众。是年秋，国内许多城市出现粮食、肉类和日用品短缺现象。少数学生、工人和复员转业军人在升学、就业和安置等方面遇到困难。一些地方包括寿张县也出现诸如农民“闹社”、工人“闹事”、学生“请愿”等复杂情况。

1957年3月毛泽东提出“百家齐放、百家争鸣”方针后，知识分子思想日趋活跃，在文化教育科学等问题上发表不同意见，批评教条主义。有些人对党和政府工作中存在的缺点和问题提出公开批评，其中不少尖锐意见，甚至有一些错误议论。资产阶级右派分子则认为时机已到，便在工商界、文艺界、教育界四处点火，八面煽风，招兵买马，向党发起猖狂进攻。当时，寿张县农村中的不法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反动会道门趁机引起反党、反社会主义、反人民的妖风，和机关学校中的右派分子一呼一应，和一些动摇的富裕中农拉在一起，利用党和政府工作中的某些弱点进行破坏，攻击基层干部、合作化、粮食政策，散布许多谣言和反动口号。一部分党团员干部有右倾情绪、本位主义、个人主义，搞宗派，闹不团结。还有一小部分人丧失革命意志，消极疲塌，不做工作。极个别的锐化变质分子和混入党团内的阶级异己分子，他们和社会上的地、富、反、坏分子以及动摇的富裕中农拉在一起，攻击和阻挠党在农村中的方针政策贯彻执行。个别觉悟不高的贫农，甚至党、团干部也迷失了方向。

如何正确分析、认识这些新情况、解决这些新问题，是中国共产党人面临的

新考验。1957年4月27日，中共中央正式发出《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决定在全党进行一次普遍、深入地反对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和主观主义的整风运动。《指示》阐述了整风运动的方针、任务和目的，要求各级党委运用和风细雨的方法，采取团结——批评——团结的方针，通过严肃认真地批评和自我批评，认真检查执行党的方针、政策的情况，克服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和主观主义，总结经验，改进工作，以有利于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使党和国家政权较为稳固，能够经受风险考验。5月2日，《人民日报》发表《为什么整风？》的社论，进行整风运动的宣传动员。全党整风运动在各级党组织的领导下，从上而下有步骤地开展起来。

根据中央指示精神和山东省委、聊城地委统一部署，寿张县委在组织全县党员干部学习党的整风文件的基础上，5月6日召开近1500名党员骨干分子参加的会议。县委书记刘传友传达《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精神，安排部署全县整风运动。会议学习讨论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贯彻中央关于民主办社指示，统一了思想认识，分清了是非，划清了界线。县委要求，整风运动要以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为主题，以反对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和主观主义为主要内容，按照“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和自我批评，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的方针，联系实际，检查执行挡在“百花齐放、百家争鸣”“长期共存、相互监督”等方面存在的思想和工作问题。方法是“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摆事实讲道理，不服就争，不通就辩，以理服人。会议宣布，县委成立由县委书记任组长的整风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具体工作开展。聊城地委书记朱永顺出席会议并讲话。这次会议的召开标志着全县整风运动正式开始。

在整风运动具体开展过程中，分三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主要是学习文件、建立领导机构、制定整风计划。第二阶段主要是检查工作与思想整风，征求意见和建议。第三阶段主要是全民整风和开展鸣放。县委主要做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是书记动手，政治挂帅，组织好鸣放和辩论。二是三面锣鼓一齐敲，生产整风拧成一股绳。三是突出主题，干啥鸣放啥，辩论啥。

第一阶段，学习阶段。即5月上旬，约月余左右。县委整风整顿领导小组根据中央、省委和地委的指示，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出详细学习计划，然后由各单位分别组织学习。学习的主要文件有《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和毛泽东在中央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央关于整风运动的一系列指示，省、地委关于整风

运动的部署意见，以及各级推荐的报纸刊物上的有关文章等。大多数单位都采用了动员讲话、传达学习报告以及大会讨论、小组研究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学习，参加整风的人员通过学习，普遍提高了对整风运动重要性的认识，基本上达到县委提出的明辨是非界限，把思想统一到帮助县委整风上来的要求。总体上看，由于各级领导对开展整风运动的思想解决不透，对整风促进生产、生产推动整风的一致性认识不足，因而抓的不具体，要求不明确，运动进展缓。

第二阶段，征求意见阶段。5月中旬开始到6月初，县委通过召开县乡社、队干部大会，组织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方式，发动群众给县委及领导干部提意见，集中帮助县委整风。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在深入学习一系列整风文件的同时，许多单位的领导干部采取召开小型座谈会和个别交谈等形式，广泛征求党内外人士和下级干部的意见。县委宣传部、统战部还邀请天主教、基督教、伊斯兰教、非党人士代表和部分政协委员等进行座谈，听取他们对党的政策等方面的意见和批评。广大群众和爱国人士积极响应党的号召，向各级党组织和党的干部提出大有益的批评和建议。通过学习文件和多方面听取群众意见，广大干部初步划清了两类不同性质矛盾的界限，作风上也有了初步转变，对揭露的矛盾和问题，凡是能够立即解决的，及时作了处理与改进，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也得到初步改善。8月中旬至10月底，由于全县把主要精力放在防汛、夏征夏收、农村社教和抗旱种麦等项工作上，整风运动仅限于一般学习阶段。

第三阶段，全民整风和鸣放阶段。根据上级指示精神，8月14~15日，寿张县召开四级干部会议，以粮食统购统销政策及合作化的问题为主要内容，集中开展“大鸣”“大放”“大辩论”。县委书记刘传友在会前作启发报告，到会人员消除顾虑，畅所欲言，着重对粮食统购统销问题和合作化优越不优越问题，发挥自由思想，开展“大鸣”“大放”。辩论的中心围绕，要不要党的领导、要不要社会主义、要不要粮食统购统销政策三个问题进行。通过辩论，广大党员干部对一些反社会主义的荒谬言论给予坚决有力反击，大家思想上明确了整风就是为了保证生产“大跃进”。在思想认识一致的基础上，县委对整风、组织建设提出具体要求，强调书记挂帅、整风和生产在贯彻总路线的前途下，互相渗透，紧密结合。

9月20日至10月9日，中共中央八届三中全会对全面深入地开展整风运动作了具体部署。县委根据中央精神，对全县整风运动重新部署，要求各单位所有党员干部

和非党员干部参加运动,并建立政法、党群、财贸、文教、工业等6个系统的整风领导小组。直到12月,寿张县还分别安排在农村开展整风、整社、整团工作。整顿中,各级党组织对广大党员进行阶级路线和总路线教育,进一步增强了办好农业生产合作社的信心。同时,建立健全了农村团组织。

1958年1月,县委召开四级干部会议,以15天时间,利用大会、小组会、座谈会、大字报、个别交谈等形式,集中开展“大鸣”“大放”。至1月20日,贴出大字报3万余张,提意见4万余条,许多意见提得相当尖锐。整风运动进入“大鸣”“大放”阶段后,极少数右派分子乘鸣放高潮之机,散布反党反社会主义言论。1月下旬,县委召开各单位负责人会议,总结鸣放情况,开始部署反右派斗争。自此,寿张县的全民整风运动由于新情况的变化,转向反右派斗争。

至1958年6月,全县16个乡,129个社,有55个社1068个生产队结束整风,有48个社732个生产队基本结束,其余社队也在继续进行鸣放、辩论、整改,进入组织建设工作。在这个时期中,有168092名群众参加运动(占全县人口的56%),百分之百的投入鸣放辩论,有113287人(占参加整风人数的61.4%)写了大字报(百万张)提出意见120万条。从所提意见来看,正确的占绝大多数,计98万余条,不正确的15万余条,恶意的7万余条;从工作质量上看,县委通过组织检查,整风结束的一些社,基本上达到群众满意、生产情绪高涨;从群众提出意见的整改上看,确实体现了干部大刀阔斧的整改、社会主义觉悟的增强。

通过整风,全县各级党组织的作风有了一定改进,各级领导干部注重深入基层,参加劳动,进一步密切了党群关系,调动干群的社会主义建设积极性,保证了生产运动的开展,部分干部中的不团结、闹名誉、闹地位等现象也得到较好纠正。但是,进入鸣放阶段后期,特别是1958年春节后,由于党对右派进攻的形势作了过分严重估计,寿张县按照中央、省委、地委的部署开始进行反右派斗争,使整风运动脱离了正确轨道,步入了歧途。

三、反右派斗争

1957年,随着整风运动深入开展,寿张县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积极参与并对党的工作和作风提出许多有益批评和建议。同时,县委通过召开各种形式的座谈会,邀请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学者代表大胆“鸣放”,帮助整风,取得明显成效。但在“鸣放”过程中,和全国其他地方一样,出现了极少数资产阶级右派分

子乘机对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发表不满言论，把共产党在国家和社会中的领导地位攻击为“党天下”，公然提出共产党退出机关、学校、合营企业，鼓吹共产党和民主党派“轮流执政”，说什么“现在政治黑暗，道德败坏，各机关都是官僚机构，比国民党还坏，人民生活水平降低，处于半饥饿状态”，公开提出要推翻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欺骗和煽动一部分人，掀起一股反党反社会主义思潮。

有鉴于极少数资产阶级右派分子的猖狂进攻，1957年5月15日，毛泽东写了《事情正在变化》一文，标志着运动的主题由党内整风开始转向反击右派进攻。5月16日，中央发出党内指示，决定对于右派分子的错误言论暂不批驳，以便暴露其反动面目，从不主张“大鸣”“大放”“大辩论”，改变为主张“大鸣”“大放”“大辩论”。6月8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组织力量准备反击右派分子进攻的指示》，同日，《人民日报》发表题为《这是为什么？》社论，标志着大规模反右派斗争在全国范围拉开序幕。7月17日山东省委召开地市委书记会，部署全省反右派斗争。

1958年1月6日，寿张县委首先利用学校寒假期间，将全县初中、小学教师、民办教师计943人集中起来开展反右斗争。1月10日起，县委召开全县四级干部会议，历时36天，参会1384人。会议进行整风动员，开展“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决定做好整风反右，促进农业生产。县委将306名干部、教师定为右派分子。

运动初期，县委在加强领导、保证运动健康发展做了以下几个方面工作。一是对动摇的富裕中农主要开展说理斗争；对富裕中农分别对待，争取多数，孤立少数动摇分子，动员他们参加斗争，揭发批判地富反革命分子破坏行为。一切对富裕中农的说理斗争会，除经过县委或区委批准的对象、面对面的斗争外，其他的说理斗争对象进行背靠背说理斗争，或者让斗争对象、批判对象参加会议。一般指事不指名批判。对于经过说服斗争仍不觉悟、要求退社者，或者某些富裕中农一贯无理取闹、估计留在社内还要闹的，就动员其入社或者开除入社。对于社外农民要求入社者，一律不吸收，教育社外农民遵守政府法令，不准抗交公粮、拒卖余粮，不准搞粮食黑市、非法经营，如果违反上述规定而又情节严重者，依法惩办。二是区别对待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鼓励老实守法的劳动生产，制裁违法破坏的，犯罪严重的法办，轻的取消社员资格（由乡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对各种刑事犯罪分子依法惩治，打击带头闹事破坏或造谣事件中的后台主谋（往往是地富分子、反革命分

子及其他反社会主义分子），争取教育那些被利用的人揭发他们的活动事实。区别对待奸商粮贩，逮捕法办一贯的严重的，教育批判偶然的随从的，查获的东西不足多少一律没收。三是依靠群众力量取得胜利，所逮捕对象一律按手续办事，不侮辱人格、打人骂人、游街、罚站，不私人报复，不随便动用民兵，不论逮捕人斗争会、批评会，都掌握火扣，一般不过早，多辩论几次；对于需要法律和行政处理的，事先办好手续，当众宣布。四是开好会议，发动群众，整顿好阶级队伍，放下包袱，积极批斗，打击“右派分子”，搞垮资本主义。五是深入实际，及时总结、交流经验、指导运动，保证运动健康向前发展。

寿张县整风反右斗争运动初期，取得一定成效。但中共中央当时认定整个山东省反右斗争还存在一些问题。如“鸣放迟了一点，在机关反右派拖了一点，后期整风松了一点，部分干部群众仍有右倾保守思想”。1958年4月底开始，县委根据省委、地委指示精神，在全县开展整风补课，对整风反右不透彻的单位重新发动群众鸣放，进行全面整改。

在随后的整风反“右”斗争过程中，全县绝大多数干部群众积极响应党的号召，诚心诚意帮助党进行整风而提出意见。由于党对阶级斗争形势判断失误，运动逐渐步入歧途，尤其在整风运动后期，随着经济工作“大跃进”，整风运动尤其是反右斗争愈演愈烈，大量人民内部矛盾被当成敌我矛盾处理，反右派斗争严重扩大化，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造成严重后果。县委在具体领导过程中也犯了一些错误。一是对全县社会状况缺乏具体客观分析，对两类不同性质矛盾一时未能辨别清楚，把大量向党提意见、帮助党组织整风的言论视为向党和社会主义进攻，扩大了打击面。二是主观、机械规定“右派分子”的百分比，对完不成指标的领导干部扣上“右倾思想”“温情主义”帽子，因此出现比例不够就硬凑现象。三是采取疾风骤雨式的群众政治运动形式领导运动，以简单过火做法代替必要工作程序，致使围攻、逼供现象屡屡发生。另外，缺乏科学性、严肃性、不调查事实真相，盲目相信“群众投票”，以此划定“右派分子”，造成部分党员干部蒙受不白之冤。一些人因为说了“不懂业务就是外行”“外行不能领导内行”“领导不称职”“有些干部有作风问题”等而被无限上纲，宣布为“右派”，受到错误批判和斗争。

总之，寿张县反右派斗争沉重打击了一大批坚持原则、坚持真理，敢于向党反映情况，提出批评意见的干部和群众。批判反冒进，则严重损害了党的民主生活和集

体领导原则,使个人专制、一言堂得势,极大地助长了不讲真话、明哲保身的不正之风,甚至给投机取巧、阿谈奉承之徒以可乘之机,为“大跃进”运动中普遍出现忽视和不尊重科学与客观规律的极端做法埋下了祸根,为不折不扣地执行上级党委关于“大跃进”的部署扫除了障碍,对“大跃进”的发动起到了推波助澜作用。

寿张县反“右”斗争中,先后有306人被划为右派分子,其中干部118人、中小学教员183人、统战人物5人。一类9人,二类49人,三类27人,四类45人,五类55人,六类18人,七类50人,八类41人,其他12人。整风后,“右派分子”有了不同程度悔改表现。经摸底排队,一类的65人,占21.2%,其中有显著成绩合乎中央所得的三个条件的31人;二类人153人,占50%,三类的88人,占28.8%,其中长期拒绝改造成的5人。

1959年9月16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确实改造好了的右派分子的处理问题的决定》。《决定》说:凡是已经改恶从善,并且在言论和行动上表现出确实是改好了右派分子,即摘掉他们的右派的帽子。对于教育右派分子,对于教育资产阶级分子、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和民主党派成员,将会大有作用,会使他们感到只要自己真正接受改造,就确有前途。摘掉帽子的右派分子的数目,以控制在10%左右为好。县委根据中央指示精神,开始研究安排部署为“右派分子”摘帽工作。9月22日,成立以县委书记处书记为领导的右派摘帽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当即召开县直机关全体党员大会,决定为部分右派分子摘掉帽子,并制订改造规划。随即组织306名“右派分子”学习一个月,重新审查。经群众讨论,所在单位党支部提议,全县统一进行评比,最后经县委研究,先后摘掉满德纯、王保章、赵崇先、武夫、姜兴章等31名确实改造好了的“右派分子”帽子,占总人数的20.23%。其中,干部14人,中小学教师17人;二类的2人,三类3人,四类4人,五类6人,六类5人,七类6人,八类5人;县级1人,区级6人,一般干部7人;党员11人,团员9人,非党团员11人。

但绝大多数没有摘帽的“右派分子”仍蒙受不白之冤,在政治上遭到严重打击,长期接受劳动改造,蒙冤受屈,不能发挥自己的特长,他们的子女、家属在升学、就业、提干、入党等方面都受到影响,对全县统一战线工作和文化教育事业造成严重损害,教训极其深刻。直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实事求是思想路线重新确立,拨乱反正工作才全面开展。台前县委对错划的右派分子逐一审查,全部予以平反,

并区别情况作适当安排，彻底纠正了寿张县委反右派斗争严重扩大化错误。

四、初期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1957年8月8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向全体农村人口进行一次大规模的社会主义教育的指示》，决定在全国农村开展一次大规模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要求广泛开展社会主义大辩论，批判富裕中农的资本主义思想，打击地主、富农分子的反革命言论；批评一切不顾国家利益和集体利益的个人主义和本位主义，进行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划清社会主义于资本主义的思想界线，坚定广大农民走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心和决心。

8月12日，寿张县委召开全县党员骨干分子会议，到会1600人。县委书记刘传友作《关于动员全党，迅速组织一个大规模的社会主义教育高潮，巩固农村社会主义阵地的报告》，会上组织开展大讨论，以提高社会主义觉悟，划清是非界限，为即将开展的农村社会主义教育高潮作好准备。按照中央和省地委“先党内后党外，先骨干后群众”的要求，县委结合正在开展的整风运动第二阶段工作，第一步，召开全县三级干部会议，安排部署全县社会主义教育运动，首先批判党内右倾思想，在党内进行政治战线和思想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教育，帮助他们认清形势，站稳立场，自觉贯彻执行群众路线。第二步，召开贫农、下中农社员会或者代表会，运用会议对比的方法，用切身体验，讲解合作化的优越性和统购统销政策的好处，启发他们的阶级觉悟；用资产阶级右派的猖狂进攻和富裕中农资本主义自发势力抬头的事实，对贫下中农和基层干部进行两个阶级和两条路线斗争教育，把骨干党员的思想武装起来，坚定其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决心。在此基础上，再召开社员座谈会，代表会和社员大会，采取作报告、读报讲解、出黑板报等形式，开展社会主义大辩论，对群众进行社会主义思想教育，提高广大农民的社会主义觉悟，进一步巩固农业合作社。第三步，发动群众，彻底揭发和坚决打击不法地主、富农分子反攻倒算行为和参与反革命分子破坏活动。

在运动开展过程中，全县领导干部本着“教育者先受教育”的精神，以身作则，层层发动，组织广大干部群众围绕粮食统购统销政策这个重点，结合农业合作社化、工农关系、“肃反”和法制等主要问题惊醒了“大鸣”“大放”“大辩论”。

10月15日，聊城地委转发寿张县景阳冈乡党支部在社会主义大辩论中认真执行阶级路线、狠抓阶级斗争、促进农业生产和各项工作发展的经验，号召全区各农

村党支部向先进学习。通过鸣放辩论，全县广大干部和群众受到一次深刻的阶级教育，批判了党内右倾思想，批判了干部中间的本位主义、尾巴主义，批判了富裕中农的资本主义思想和农民的个人主义，揭发和打击了不法地主富农和反革命分子的破坏言行，坚定了走社会主义道路，巩固了合作社，巩固了党的领导，推动了生产和粮食工作。至9月22日，全县抢种小麦30万亩，毛猪发展到11万头，粮食入仓640余万斤。

为了总结经验，接受教训，保证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深入健康向前发展，县委多次提出要求，领会这次运动的性质、目的、意义，明确政策界限、步骤、作法，认真贯彻阶级路线，在鸣辩中必须紧紧依靠贫农下中农，巩固地团结中农，切实训练好队伍，坚持以理服人，掌握以粮食为重点，根据具体情况解决问题，务求搞深搞透，不要被时间所限制。第一步，开好支委扩大会议，训练好党员骨干积极分子，解决领导骨干的思想问题。第二步，组织全民开展以粮食为重点的鸣放大辩论，主要解决富裕中农的资本主义思想问题，同时也把地富的破坏言行揭发出来。在作法上：做好动员，解除顾虑，以队或以组为单位进行鸣辩。通过讨论报告，批判反社会主义的言论，揭发地富破坏事实，启发群众回忆对比，以群众自我教育的方法，自觉的检讨自己的错误言行。在大多数提高的基础上，进行说理辩论，在开始时提事不提名，再选择资本主义思想突出的人进行面对面的说理辩论，真到口服心服为止。辩论后随时总结，整顿队伍。第三步开展说理斗争，主要是揭发打击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的破坏行为，教育群众划清界限，站在人民方面，号召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将功折罪，立大功受奖，以达到分化瓦解的目的。第四步，总结鸣辩，给整党整社做好准备。通过总结运动，肯定成绩，再一次系统向群众进行一次社会主义教育，进一步划清大是大非，分清敌我，提高社会主义觉悟。同时，将鸣放中群众提出的意见及运动中存在的问题加以总结，研究出解决的意见，能改正的马上改，用事实巩固成果，达到全党的团结、全民团结。

这次运动与反右派斗争同步进行，二者互为利用，相互推动。开始是沿着正确轨道进行的，但是进入辩论阶段后也存有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大会辩论的对象多，打击面宽，既没有认真选择对象，又没有划清内部与外部问题，辩论的内容不突出，不够自觉，提不到两条道路上来，同时还有急躁情绪，简单从事，既没有深入发动群众，又没有很好地准备材料，而是戴帽子，不会讲理，有的假公济私，打击报复，

以致发生了打人、骂人、自杀事件等不正常现象。这次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伴随着反右派斗争的发展，一直持续到 1957 年底才基本结束。

五、“双反”运动

1958 年 3 月 3 日，中共中央颁布《关于开展反浪费反保守运动的指示》。3 月 16 日中共山东省委发出贯彻中央这一指示的紧急通知，要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立即行动起来，迅速掀起一个反浪费、反保守、比先进、比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群众运动，所有企事业单位、机关、学校必须毫无例外地限期发动，苦战一个月，取得决定性成果，力争两三个月彻底全胜。凡整风运动进入整顿阶段的单位，也应以反浪费、反保守为纲，此后全省即普遍开展了反浪费、反保守运动。

3 月下旬至 5 月，寿张县委根据中共中央和省地委指示，与整风运动相结合，迅速掀起“双反”运动。运动过程中，发动群众学习文件，“大鸣”大放，干部带头，然后大争大辩，对于合理意见，坚决改，大胆改，彻底改；同时，制定整改措施，调整计划指标，以实现跃进。“双反”运动虽只经过短短两个多月时间，却取得很大成绩。一是横扫了官僚主义、宗派主义、主观主义作风，去掉了官气、暮气、阔气、傲气、娇气，破除了迷信，解放了思想，鼓足了革命干劲。干部中闹地位、闹待遇、比级别、比享受的人没有了，学先进比先进的人增多了。勤俭建国、勤俭办企业、勤俭办一切事业的方针成为广大干部的自觉行动。卫生人员比原来减少 5%，工作效率比原来提高 130%。邮电职工不仅创造了简易话机、简易交换机，并主动提出不要国家的福利照顾。各级领导干部的思想得到很大提高，工作作风得到很大改进，放下了架子，以普通劳动者的身份深入基层，深入工地与群众同吃、同住、同劳动、同搞试验团。工商财贸系统，局长下仓库，主任站门市，厂长下车间，行长站柜台，在多数单位形成制度化；粮食局负责人深入城关镇粮所给群众装粮、过磅、发粮上肩，并积极帮助简化手续，杜绝了购粮排队拥挤现象。二是地方主义、分散主义、本位主义受到严厉批判，领导与被领导之间、部门与部门之间、干部与干部之间的关系比“双反”前更为密切，形成上下一致、一呼百应、分工合作、左右协调的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三是改掉陈规旧章，精简组织机构，充实了基层领导，锻炼了干部，提高了工作效率。公安、监察、法院三个部门审批案卷由文来文往改为人来人往、当面协商，并取消八项可有可无的审判管理手续。

总之，“双反”运动揭发批判了各种浪费现象，集中批评了某些干部，特别

是一部分干部在思想上、工作作风上存在的缺点和错误。但是，错误地进行“跃进”，提高了各种工作指标，尤其是在农业生产措施上，助长了歪风，为以后的“浮夸风”“跃进风”埋下祸根。

六、机构整编和干部下放

1958年3月，县委在整风运动鸣放阶段后期，按照省人委整编方案要求，进行撤区工作。撤销原7个区，全县划分为17个乡，分别是：侯庙乡、后方乡、孙口乡、打渔陈乡、张书安乡、夹河乡、马楼乡、清水河乡、中孔乡、十五里园乡、朱坊乡、王营乡、张秋乡、高庙王乡、李台乡、金斗营乡、关门口乡。

人民公社化运动兴起后，寿张县又迅速并乡建社。8月23日，寿张县将17个乡合并为8处人民公社，分别是：城关公社、李台公社、十五里元公社、张秋公社、高庙王公社、马楼公社、打渔陈公社、夹河公社。1958年12月15日，根据国务院指示，阳谷县建制撤销。阳谷县原辖区连同东阿县的刘集、徐庄两个公社一并划归寿张县。合并后的寿张县拥有74万人，辖18处人民公社。直到1961年7月1日，经国务院批准，恢复阳谷县原建制，所辖村镇与撤县前相同。

为贯彻八大精神，克服各级领导机关的官僚主义和主观主义倾向，密切党群关系，加强对农业合作化的领导，从根本上巩固社会主义制度，1958年1月至6月，县委根据中共中央整风工作的批示和《关于下放干部进行劳动锻炼的批示》精神，决定将机构编制压缩下来的县直机关干部及乡机关干部下放到农业社进行劳动锻炼。2月17日，中共寿张县委第一届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县委副书记王纪堂作精简机构、下放干部的报告。会议决定将全县1435名干部精简15%。精简的干部中，有县委机关的部长、副部长，县政府的副县长、科局长、一般干部，他们下放到农村基层后，与群众同吃、同住、同劳动，锻炼了身体，磨练了意志，了解了社情民意，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

第三节 “大跃进”运动

一、学习宣传社会主义建设的总路线

1958年5月5日至23日，中共中央在八届二中全会上正式提出“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这条总路线的出发点是要尽快改

变我国经济文化落后的状况，但是，忽视了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否定了国民经济计划的综合平衡，夸大了主观意志和主观努力的作用。会后，以片面追求工农业生产和建设的高速度、大幅度地提高和修改计划指标为标志的“大跃进”运动在全国范围内迅速开展起来。8月，寿张县委组织发动全县干部群众学习中央和省委指示，掀起宣传总路线、学习总路线的热潮，作到了户户皆知、人人皆晓。

与此同时，结合整风第四阶段，充分运用“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见红旗就插，见白旗就拔，打击右倾保守思想，克服三风，横扫五气，敢想敢说敢干的思想渐渐形成。例如487户的纸王社写大字报2.1万余张，鼓了革命干劲，掀起生产高潮。群众用大字报批评领导说：“社长社长，保守思想，不搞水利，苗子发黄，缺乏肥料，怎么打粮？丰产地瓜，种的太少，再不改正，把你选掉。”大字报贴出后，社长立即检讨，马上改正，积极领导社员搞生产，集中20多天开展水利建设，地瓜增种到每人合1亩多，毛猪每人达到2头，原来社干部对完成亩产1300斤的规划没有信心，也有了信心。这社里第15队的生产队长不积极，社员也给他写了一张大字报：“队长王端芳，实在太荒唐，工作你不作，集上胡逛荡。”对他教育很大，他下定决心，转变作风，不久就被选为模范。群众又写大字报来表扬他：“队长端芳，真是榜样，吃苦在前，遇事商量，是集不赶，不离战场，社员佩服，领导夸奖。”大字报在群众中的威信很高，社员说：“大字报，贴满墙，落后思想，扫个净光。”干部也说：“社员是看病的医生，大字报是治病的药方。”

通过总路线的宣传贯彻，广大群众在各项生产建设中，积极性异常高涨，推动了生产发展。但是，由于在宣传中片面强调速度，导致此后全县各条战线提出许多不符合实际情况的口号，为即将到来的“大跃进”运动提供了思想基础。

二、“大跃进”运动历史背景

1957年9月20日至10月9日，中共中央在北京召开党的八届三中全会，对1956年的反冒进提出批评，从而为“大跃进”奠定了思想基础。会议修改并通过毛泽东主持制订的《1956年到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修正草案）》（后简称“四十条”或“农业发展纲要”），决定以讨论纲要为中心，在农村开展一次关于农业生产建设的大讨论，以推动农业迅速发展。11月3日，《人民日报》发表社论，指出“农业合作社以后，我们有条件也有必要在生产战线上来一个大的跃进”。10月

25日,山东省委、省人委联合发出开展兴修农田水利和积肥运动的指示,要求全党动员,领导群众开展一个比1955年冬季规模更大、内容更广、劲头更足、质量更高、成绩更大的兴修农田水利和积肥运动,并以此为主要内容,掀起大规模的群众性生产高潮。11月3日,山东省社会主义农业积极分子代表大会在济南举行,会议要求全党全民紧急动员起来,响应中共中央的号召,向大自然进军。6日,《大众日报》发表题为《向中共寿张县委学习》的社论,并刊登了介绍寿张县积极开展养猪积肥运动主要经验、加快农业增产速度的文章。是月,寿张县委召开四级干部大会,决定以兴修农田水利和积肥施肥为中心,组织一场冬季生产运动。大会号召全县广大农民要拿出愚公移山的精神、武松打虎的劲头,迅速掀起一个以水、肥、土为主要内容的冬季生产高潮,实现农业生产的“大跃进”,为争取完成全县第二个五年农业生产计划亩产500斤的任务而奋斗。会后,全县迅速掀起新的冬季生产高潮,积极地推动农业生产“大跃进”。县委提出的口号是:“把天上的水蓄起来,把地下的水挖出来,把河里的水用起来,大坑当水库,平地修畦田,旱地变水田沙荒变良田,死淤头变蒙金地,碱地改造完养猪成群,积肥如山。”当时,全县投入到农田水利建设和积肥施肥高潮中的男女老少共计109143人,占全县114286名男女整半劳力的95.5%。寿张县出现生产建设一日千里,各种“卫星”飞上天的局面。

改良土壤方面。1957年11月10日,县委动员全县人民深翻土地,以淤压碱,改造大自然,建设新寿张。全群众积极行动起来,到处都有惊人的壮举。如夹河区5000多人日夜战沙荒,69个生产队在坡里搭草棚,安营下寨,他们提出“不怕寒,不怕冷,不胜沙荒不收兵”。夹河乡在党支部书记张保南带动下,在漫野地安三个指挥点,在地里办公领导生产,夹河大队组织50名队员在顾庄后面漫野上,昼夜不停,翻地30多亩。全区组织11个突击队(其中有27个队324名女青年),由于他们的能干,群众给他们起了很多名符其实的称号,如“老虎队”“武松队”“黄忠队”“穆桂英队”“罗成队”……。但是,在改良土壤过程中,县委动员群众大搞“大兵团”作战,过度深翻土地,拼命加大施肥数量,不仅适得其反,而且造成人力、物力不必要的浪费。

农田水利建设方面。1957年11月12日,为了推动与指导以水、肥、土为主要内容的大生产高潮,寿张县成立农田基本建设委员会,确定4个乡为水利基点乡,台前、大李、打渔陈、夹河等8个乡为肥、土地、饲养基点乡,并从县直机关抽调

64名较有农村工作经验的干部赴上述基点，帮助工作。县委提出要在1957年冬到1958年春，全县打8000井眼，灌溉土地面积在1957年7万亩的基础上扩大到20万亩，并把这一计划作为全县一个中心任务来抓。广大群众焕发出来的热情是惊人的。城关区刘魁斋乡曲岭村青年团员饶光斗带领青年小伙一天十二个小时在井内挖泥，吃饭也在井内不肯上来，他们说“一气哈成一眼井，不成决不上来。”同时，三个未结婚的姑娘挽着裤腿，赤着双足，每次下井都达半天之多。4月18日，梁集瓷缸虹吸建成放水，5000多名群众参加集会。广大干部群众为了改变落后面貌干劲冲天，但是在缺少农具、施工机械的情况下，过分加大劳力投入和劳动强度，动员群众不分昼夜搞所谓的“疲劳战术”进行兴修水利，过分夸大了主观能动性。另外，县委提出的水利建设目标脱离客观实际，出现了浮夸风的萌芽。

养猪积肥方面。1955年冬高级合作化后，由于贯彻粮食“三定”政策，安排了饲料问题，全县养猪事业得到很大发展。到1956年底，发展到96000头，平均每户1.3头。1957年初由于疫病蔓延，上半年停留在8万头左右，秋后经过社会主义大辩论，又鼓舞了群众大量养猪积肥的积极性，到1957年11月共有猪205228头，平均每户2.9头，每人0.66头，4亩地一头猪，比1952年增11倍，比1955年增24倍。由于养猪事业的发展，施肥逐年有所增加，1956年每亩耕地平均施肥3车，比1952年增2倍，1957年施肥4.3车，比1952年增3.3倍，有力地提高了作物产量，同时增加了社员副业收入。1957年底，为贯彻积极发展养猪，保护繁殖牲畜与开展人造肥、积尿肥等群众性积肥运动相结合的方针，县委要求在现有毛猪20万头的基础上，1958年发展并巩固到25万头，每3.3亩地合1头猪，每户3.5头，要求每头猪全年积肥八车以上，共积114万车，人造肥210万车（每社平均3万车左右），有条件的农业社建立颗粒肥料厂，要求1958年每亩耕地施肥量达6车以上（每车1500斤）。养猪事业的发展，经历许多曲折。起初，群众有种种畏难情绪，强调没有养猪习惯，没有经济基础，没有粮食喂不好猪，最后是反映猪好养，猪病不好治，疫病不消灭不能再养猪等等。为解决这些问题，县委一方面总结台前乡刘伦道以粗料代细料喂好肥猪的经验，一方面组织参观阳谷县宋长生开辟粗饲料的经验，广泛推广。其次，调查13个社的情况，证明绝大部分社都有余粮，并匡算了1956年全县粮食产量的大账，社员每人实得口粮包括地瓜折粮在内达600余斤，证明每户养3头猪完全可能。同时，及时总结推广姚邵乡、大杨乡用土方治疗猪病经验，并组织大批力量加强防疫工作，

推广用石灰水、碱水进行栏圈消毒,防止了疫病蔓延。最后,建立饲料基地,发动农业社大量积存粗料,大量种植地瓜等高产作物,使猪饲料有了保证。尽管县委采取了许多养猪积肥的有利措施,但是,在批判反冒进的“左”倾气氛下,积肥指标被一再提高,高指标风和强迫命令现象不可避免,跃进初露端倪。

大办工业方面。1958年1月,寿张县根据中共中央发展地方工业指示,大力发展县办工业。白手起家,自力更生,解决场地、资金、技术等问题,办起“跃进铁工厂”“玻璃厂”“化肥厂”“电锯厂”“面粉厂”“造纸厂”“机械修配厂”“木工厂”等十多个厂,各公社随着“大跃进”的形势,先后建立各种工厂。至4月4日,先后有山西省长治和万隆县,安徽省安庆,山东省范县、平原、高唐、齐河、阳谷、东阿、德县、梁山等22个单位的参观团共计1865人,到寿张县参观。其中有省、地、县、乡委的负责人,农业社社长和生产队队长,大都是农业战线上的领导骨干。

三、“大跃进”运动的宣传引导

在寿张“大跃进”运动兴起过程中,宣传工作起到了推波助澜的有力作用。

一是各种会议的召开。根据中央精神,县委连续召开各种会议,批判“右倾保守思想,号召全县人民以革命的精神,用愚公移山的毅力、武松打虎的劲头,掀起整风、生产两大高潮,夺取农业生产“大跃进”。1958年1月2日,团县委召开青年优秀社员代表会议,号召全县青年们向大自然进军,把寿张建设成新寿张,把家乡建设成富裕美丽的新家乡。1月17日县委召开全县生产工作会议,要求全党全民拿出革命的干劲,彻底克服领导上的自满畏难情绪,以最大的毅力,依靠党团员,带动群众,战胜冰冻,继续向大自然进军,把深冬生产迅速搞起来。1月10日至2月16日,县委召开四级干部扩大会议,县委书记刘传友在四级干部会议上作《全民动员,掀起高潮,保证生产“大跃进”》的报告,县委副书记王加胜作《跨黄河、过长江、保证每亩千斤粮》的规划报告。2月5日,县委召开全县生产会议,提出抓紧时机,迅速掀起一个以春耕生产为中心的生产热潮。2月17日~22日,中共寿张县第一届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会议号召全县人民以革命的精神,苦干一年,掀起整风、生产两大高潮,争取两大丰收,为实现“千斤县”“绿化县”而奋斗。3月12日,县委召开县、乡、社干部春季生产促进会议,县委书记刘传友作《乘胜追击,日行千里,猛干苦干,改变寿张自然》的报告。4月2日,县委召开全县三级干部会议,提出突击一个月,

一定争上游,苦战十昼夜,英雄见高低的生产号召。4月15日,县委召开全县农具改革促进大会,到会代表一致表示,要让农具革新之花开遍全县,在技术大革命热潮里,要八仙过海,为农业“大跃进”贡献出最大的力量。4月28日,县委召开三千余人参加的党员骨干分子会议,传达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关于“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等重要问题的指示。5月19日,县委在梁集虹吸工地上召开张书安、孙口、夹河等5个乡35个社的阵地会,参加会议的有乡、社、队干部和群众共150多人。5月22日,县委召开城关、十五里园、后方等六个乡的农具改革能手代表会议。5月24日,县委召开千余人参加的三级干部会议,布置夏季工作。6月17日,县委举行广播大会,深入总路线教育,全面掀起抗旱双保运动;同日,寿张县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县长司振东作《调动全民,鼓足干劲,乘胜前进,沿着多快好省的总路线,加速建设新寿张》的报告。6月23日,县委召开小麦表模和抗旱双保广播誓师大会。据统计,从1957年底到1958年上半年,县委召开各种会议二十余次,批判了“右倾保守思想”,认为只有组织开展生产“大跃进”,才能加快农业发展步伐,要求各级干部当“促进派”,不当“促退派”,号召全县人民用愚公移山的毅力、武松打虎的劲头迎接农业生产“大跃进”。

二是《寿张县报》的宣传。《寿张县报》于1956年1月1日创刊,1960年6月26日终刊,共686期。《寿张县报》初创时每七天出一期,后改为每五天出一期,1956年10月1日改为三日刊,1958年6月18日改为双日刊。为适应“大跃进”形势的需要,更好地为各项工作服务,迅速全面反映全县日新月异的巨大变化,经省、地委批准,《寿张县报》决定原来的二日刊从1959年1月1日起改为《寿张日报》。1959年8月1日又改回原名。在创刊号中,县委对《寿张县报》的性质和宗旨作了明确规定,县报是县委的机关报,是全县人民群众性的报纸,各级党的组织应经常重视对县报的宣传,加强对党报通讯员的领导,做好报纸发行工作;应以全党办报、群众办报的精神,动员全党和社员群众及农村所有的工作干部要关心自己的报纸,学习自己的报纸,经常地对报纸出版发行工作提出意见,以便逐步提高报纸质量,使报纸发挥更大的作用。《寿张县报》对寿张“大跃进”的主要宣传如下:1958年1月7日第1版在报导团县委召开的青年优秀社员代表大会时,号召“全县青年们要拿出革新的精神,顽强的意志,愚公移山的毅力,武松打虎的劲头,向大自然进军,把寿张建设成新寿张,把家乡建设成富裕美丽的新家乡”。1月22日第1版在报导县委召开

的生产会议时强调：全党全民拿出革命的干劲，把深冬生产迅速搞起来。2月11日到2月15日连续发表社论《为实现千斤县而奋斗》，社论号召全县人民以鼓足气壮山河的干劲，迈开豪迈的步伐，齐心协力向伟大的奋斗目标前进。2月11日刊登《干部、技术员、老农三结合，搞好试验田，实现千斤县》指出：事事要革新，样样先试验，抓住试验田，确保千斤县，这是寿张县广大干部一致的行动口号。寿张县广大干部在“跨黄河，过长江，保证亩产千斤粮”这一跃进计划的鼓舞下，从党内到党外，从县委到基层，个个朝气蓬勃，劲头十足，他们决心通过亲自搞试验田，有力地加强农业生产的领导，确保实现千斤县的任务。在寿张“大跃进”运动中，通过《寿张县报》，广大干部群众学习传播了农业科学知识，交流了办社经验、生产经验。但是，《寿张县报》没有也不可能突破当时政治环境的束缚，发表许多错误东西，提出许多荒谬的口号，造成非常恶劣影响，助推了“大跃进”运动向“左”的错误方向发展。

三是标语口号的夸张运用。在“大跃进”发动中，县委动员广大干部群众，运用各种标语口号，贯彻执行上级党委关于“大跃进”指示精神。在马路两旁，在房屋围墙，用白石灰粉刷的“一天等于二十年”“苦干三年，改变落后面貌”的标语随处可见，反映了当时人们就是在热火朝天的氛围中掀起农业生产建设的高潮，忘我地为向往的理想生活奋斗着的。

除上述三种形式之外，还存在着其他宣传动员方式。如广播、壁画、图书、电影等。“大跃进”时期的这几种宣传动员方式，一方面对人民群众生产积极性、创造性进行了大张旗鼓地报道，振奋了干部群众的精神；另一方面由于缺乏对被宣传事物的认真而理性调查分析，造成宣传的主流是大量臆造的虚假事实，使“大跃进”运动本身染上盲目蛮干和非科学化的色彩。寿张县宣传的所谓“大跃进”经验，是在1958年大放粮食高产“卫星”、浮夸成风的情况下总结出来的。一方面，这种所谓的“大跃进”经验，给各地参观者夸大人的精神力量、张扬意志决定一切找到源泉和根据，加重了各地“大跃进”带来的恶果；另一方面，县委大肆宣扬所谓的“跃进”经验，更加助长了主观主义盛行。

四、工农业生产“大跃进”局面的初步形成

中共八大二次会议后，根据中央、省委和地委宣传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精神，1958年5月25日，县委召开三级干部会议，决定进一步掀起社会主义建设新高潮。寿张县“大跃进”运动的一个明显特点，就是片面追求工农业生产和建设的速度，

对原先制订的比较切实可行的各项计划指标，不断进行盲目地修改和大幅度提高，结果各项指标均落空。1958年8月2日山东省委在寿张县召开现场会，省委书记谭启龙率全省各地委书记40余人和济南军区司令员杨得志出席会议。会议推广寿张县年内实现亩产万斤粮、5至10万斤红薯指标和每亩密植40至50万株、施肥163斤的措施的所谓“高产丰收”典型。8月21日，《人民日报》发表《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的署名文章，称赞寿张县的做法。《人民日报》头版头条刊登寿张县夹河村地瓜亩产百万斤的农业新闻。这一举动使山东省“大跃进”浮夸风达到白热化程度，全省各地纷纷提出“超范县、赶寿张，三年实现共产主义”等口号。

1958年9月，寿张县在农业生产上大搞以管理区为单位的“大兵团作战”。当时的寿张是沸腾的寿张，田野是欢乐的田野，白天红旗招展，锣鼓喧天，夜间灯火辉煌，歌声四起，各公社采取大兵团作战的方式，大搞生产建设。其中，所建成的工程项目，尤其是兴修水利、改良土壤项目发挥作用数十年。但是，集中力量深翻土地，忽视了农作物收割，致使大面积已成熟的庄稼不能及时收获、“丰产不丰收”，直接导致以后几年生活困难。由于受“左”的影响，寿张“共产风、浮夸风、强迫命令风、生产瞎指挥风、干部特殊风”（以下简称“五风”）现象日趋严重，一些上报的地瓜、萝卜，一只重达数百斤，玉米亩产数千斤。全县粮食总产几十亿斤，使上级给寿张县的征购计划指标不断增加，直接造成人民群众生活严重困难。

作为寿张县农业“大跃进”的前奏，这种大兵团作战的全民投入生产方式，是在批判反冒进的高压气氛下动员和展开的，造成的最大问题是导致了浮夸风、高指标风和强迫命令风。由于否定了中共八大所制定的积极稳妥的经济建设方针，“跃进”被肯定为社会主义建设的正确方针，因而人们希望加快生产的热情被引向完全脱离实际的狂热，导致生产计划一而再、再而三地修订和生产指标几倍甚至十几倍地提高，其结果，或者是所指定的高指标无法实现，计划变成空话、大话，或者是因而降低标准，不顾质量，造成种种灾难性后果。运动中，县委提出许多不切实际的高指标。某些头脑发热的干部群众为了放“高产卫星”，不惜制造假典型。台前的卫星谷子放出每亩20万棵；大玉米过去只种2000余棵，1958年每亩合4500棵，台前试验田的玉米居然放卫星上报长了1支2尺高。有的把几墩地瓜人为地拼成一墩进行宣传；有的将几块地的庄稼集中到一块地，虚增产量；还有的不顾客观实际，用按穗按粒推算产量的方法，制造高产卫星；甚至有人听说深翻地、多施肥可以高产，就

把地翻得很深，有些地方竟数尺深，成倍、十几倍地施肥一心创造奇迹，但结果不是苗被肥烧死，就是收了一堆秕子。

1958年上半年全县机械制造业也得到不切实际地迅速发展，到7月中旬建厂5000余个，主要是制造土化肥、颗粒肥和农具、提水工具。随着工农业的生产高潮，也掀起文化革命与技术革命高潮，县办红专大学，乡、社通过试验田成立技术学校，乡乡办起农业中学，社设普及小学，出现了闻名全国的农民科学家秦克己和创造小麦高产记录的刘伦昭，以及大战沙荒培育了高产大地瓜闻名全国的铁姑娘。为了迎接冬季生产高潮，10月26日~11月2日县委召开由11457人参加的党员骨干分子扩大会议进行动员部署。大会期间，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张子意和山东省委书记舒同进行民兵大检阅，并作指示。散会当天晚上，各公社连夜召开全民誓师大会，次日社员出动人数由原来的18万增到21万多人（占总人数的67%）。3天时间，浇尿肥34.8亿斤、土化肥9.6亿斤，由原来养猪600895头增到65.5万头，积各种肥料140亿斤，挖河300多华里，修公路560余华里，造林800余亩，植树370多万棵。工业生产上，3天建地瓜酒精厂160个，有84个投入生产，造酒精和酒2万多斤。

寿张县的“大跃进”表现在工业方面，最具典型性的是全民动手大炼钢铁。

大搞钢铁开始时，寿张公社很多群众存在着思想障碍，他们说“我们这个平原地区，钢铁还有什么搞头。”也有的说“废钢铁已不多了，收购任务完不成。”对于这些所谓的“右倾保守思想”，寿张人民公社党委发动群众性的鸣放辩论，进行批判。宣传没有铁矿可以到外地去开采，没有钢铁原料可以动员群众献卖。为此，号召广大群众紧急动员起来，为钢铁而战，为完成与超额完成这一伟大而艰巨的任务而战。

为了确保超额完成上级分配的大炼钢铁的生产任务，寿张人民公社党委多次召开会议研究部署。8月下旬建立一支千余人组成的钢铁大军，分期开往东平县钢铁阵地开矿炼铁生产。这支钢铁队伍是由县委副书记王纪堂挂帅，带领各公社书记、社主任亲赴阵地指挥。所有钢铁战斗员都是身强力壮的党团员青年、红专积极分子，并编为一个大队三个中队。8月28日王纪堂赴工地勘察，设计工程，安排前阵与后勤工作。9月4日第一支先头部队200余人开往阵地，其他余人也相继开往。县委在财力、物力上作了充分准备，除上级筹备的物质外，自备各种建设资金44万元，并调配各种动力机20台、钢锤200个、铁镐200个、铁锨200张、铁杈200个、三齿

撮 200 个, 抬筐和扁担等 400 件, 相继运往采矿地。

为更快地使“钢铁元帅”升帐,“卫星”上天,寿张县钢铁大军在王纪堂率领下,奉令由东平转移到莱芜矿山采矿炼钢。第二支钢铁大军于 9 月 14 日星夜开赴钢铁前线。这支大军也是经过选拔的青年党团员,他们个个精神饱满,志气昂扬,表示坚决为钢铁而战“我们是英雄汉,要与矿山作死战,使钢铁快升帐,为祖国来争光,不获全胜决不回寿张”。

10 月 15 日,公社党委扩大会议向全县人民发出大搞炼钢的号召,各地立即行动起来。16 日,县直各机关、团体就以部为单位成立 8 个炼钢指挥部,均有部长任指挥长,并在所属单位分别建立生产领导小组,组成了一支 3000 人的炼钢大军。一昼夜的时间就完成技术训练,掀起了备料、备工具、建土炉的高潮,整个县城一片沸腾。一个全民动手、响声震地的炼钢战役,在全县范围内打响,机关、学校、工厂、农村,上至公社党委书记,下至一般社员,都在全力为夺取钢铁而战。各单位不顾技术、物资上的种种困难,17 日一天建起土炼钢炉 70 多座,当天生产三级钢 1400 多斤。红专学校全体师生炼出第一炉钢,打响第一炮。随后各管理区对钢铁生产和农业生产作统一安排,书记亲身挂帅,以革命的干劲突破原料、工具和技术三关,到 18 日建起土法炒炼钢炉 413 座,投入炼钢的有 4200 人,生产钢 4100 多斤。台前管理区建炉 80 座,生产钢 3000 多斤。

10 月下旬,全县有 5 万多人投入到大炼钢铁运动中去,共建各种土炉 7585 座。一时间,寿张大地上到处土炉林立,遍地火光熊熊、烟火弥天,人们在炉前“插红旗”“拔白旗”,“为钢而战”。全县先后发动两次钢铁“淮海战役”,继 10 月 22 日发射日产 2250 吨的“卫星”之后,11 月 6 日又把重达 6135 吨的大“卫星”抛上天。

在大炼钢铁运动中,寿张人民公社家家户户,争先恐后、献卖废钢铁。夹河人民公社穆杨大队在“力争钢铁元帅升帐”的口号下,一天出售废钢铁 2234 斤。水灾区马楼人民公社的社员们也不落后,几天时间卖出废钢铁 25 万斤。

9 月,全县掀起的“大炼钢铁”的高潮中,县委完全脱离当时当地客观条件,在无矿的农业地区大炼钢铁,不注重以至离开质量和效益,不按客观经济发展规律办事,孤立地强调高速度,结果事与愿违。群众建起的都是一些简易土炼钢炉,原料主要是以群众的铁锅和废铁为主,以树木代替焦炭。由于不具备起码的生产技术和生产条件,炼出的“钢铁”全是废品,造成了人力、物力、财力的极大浪费。炼钢活

动到 11 月基本停止。

全民大炼钢铁的后果是严重的，给国民经济的发展造成严重危害。第一，极大地浪费了人力、物力和财力。为了多建炉、快建炉，各级都动员群众捐砖捐石，有的群众还把院墙拆掉支援建炉。为了解决原料燃料，人们大量砍伐树木，甚至拆掉住宅把大量檩木门窗用来作燃料。为了完成收集废铁的指标，连铁锅、铁铲等铁制器具都砸碎上交。其间，存在着程度不同的“强迫命令风”，在某些公社、某些大队，群众的各种生产、生活用具被洗劫一空，连大车轮子上的铁瓦也未能幸免，统统被拆下来炼了铁，严重影响了人民群众的生产积极性。第二，拉长了基本建设战线。为了实现钢产量的翻番，工业基本建设规模不断扩大，超出了全县当时人力、物力、财力等方面的现实需求平衡，破坏了国民经济比例关系，给国民经济发展带来一系列问题。第三，由于以大炼钢铁为中心的全民大办工业和基本建设规模的迅速扩大，职工队伍急剧膨胀。这种状况超过国民经济特别是农业的负担能力，过多地增加财政支出和商品粮销量，加剧了社会商品供需矛盾，影响了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第四，严重影响了农业生产。由于大炼钢铁以及其他各种各样的“大办”，过多抽调了农村劳动力，使 1958 年秋的农业生产，特别是秋收工作受到严重影响，使农作物丰产不能丰收，大批粮食无人收割而腐烂在地里，严重地影响了人民群众生活。第五，由于强调工业生产“以钢为纲”，其他工业“停车让路”，因此，1958 年下半年轻工业生产受到严重影响。当时，调配给轻工业部门的原料和燃料大大减少，机械设备得不到充足供应，部分企业被转到了为钢铁生产服务的轨道，大量职工被抽调去参加大炼钢铁。总之，全民大炼钢铁运动，是一次在“左”的思想指导下发动的工业生产运动，给国民经济发展造成十分严重的危害，也严重影响了人民生活，挫伤了群众积极性，形成了影响人民生产的“浮夸风”。

五、寿张县作为全国浮夸典型的树立

寿张县三年“大跃进”运动期间，工业总产值有一定增长，电力、化工、建筑材料等工业的设备能力、生产规模、技术水平有一定发展，交通运输机械化水平也有一定提高，水利建设取得很大成绩，农业技术装备有一定改善，为农业生产打下基础。“大跃进”运动时期，全国流行的“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这个宣传口号，是与寿张紧密联系在一起的，经过 1958 年的“大跃进”运动，简直就成了寿张的代名词。寿张之所以成为“大跃进”的典型，是多种原因综合作用的结果，是一种历史

的合力。

一是粮食生产规划和计划目标的不断“跃进”。1957年12月,县委根据中共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全国、全省农业发展纲要要求,结合本县情况,制定1958年到1967年十年的农业发展规划。规划要求:1958年亩产400斤,提早9年实现全国农业发展纲要粮食指标;1962年亩产530斤,每人粮食1000斤,每人收入150元,全省的十年粮食增产指标,争取5年完成;1967年全县平均亩产达到800斤,每人收入200元,粮食1500斤,棉花亩产皮棉150斤,花生亩产800斤。1958年1月,南宁会议进一步批判“反冒进”后,农业产量计划的高指标风逐渐在全国刮起来。寿张县委重新修订计划,提出1958年亩产500斤,总产粮食36500万斤,每人全年合粮1100斤,每人全年收入130元年,1962年达到粮食总产58400万斤,每亩平均800斤,赶上全国农业发展纲要最高粮食指标,在第一个五年计划生产水平上再增长134%,每人全年收入210元,粮食1600斤;1967年,全县粮食总产量要求达到73000万斤,平均亩产1000斤,每人全年平均粮食1900斤,每人全年收入250元,亩产皮棉150斤,花生800斤。1958年1月,县委制定1958年“跃黄河、跨长江,保证每亩千斤粮”的宏伟“跃进”规划,跃进规划所提出的各种生产指标虽没有完全随心所欲,但是也已经脱离客观实际。据统计,寿张县合作化后1956、1957两年的粮食平均产量仅为340斤,1958年要达到亩产千斤粮难度非常大,“跃过黄河跨长江,保证每亩千斤粮”实际上是不可能实现的。1958年5月党的八大二次会议召开,通过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7月14日,县委召开社会主义建设群英大会,参加大会的有全县英模1200余人。省委书记夏征农到会并作重要讲话。在开幕词中,县委书记刘传友提出增产计划的三本帐。第一本帐是实现千斤县,地瓜亩产6500斤,谷子亩产600斤,玉米亩产500斤,高粱亩产300斤,大豆亩产250斤,总产量64700万斤,除去公粮、余粮、种子、饲料,每人平均合1820斤。第二本帐实现1500斤县,地瓜亩产1万斤,谷子亩产1000斤,玉米亩产1000斤,大豆亩产500斤,总产105450万斤,除去公粮、余粮、种子、饲料,每人合3134斤。第三本帐实现双千斤县,地瓜亩产2万斤,谷子亩产2000斤,玉米亩产200斤,大豆亩产1000斤,总产105450万斤,除去公粮、余粮、种子、饲料,每人合6521斤。如按二八折扣,每人平均合5216斤。8月10日~13日,县委根据新形势新任务需要,召开扩大会议,决定保证亩产千斤,全县总产亿斤,除河床外,每人合万斤粮食。并提出艰苦奋斗三个月、向共产主义生活过渡的伟大

号召。会议认为当前必须作好三项工作：在全县迅速开展起“插红旗、拔白旗”运动，保证秋季大丰收；抓住开展积肥、追肥运动，大放卫星，迅速、彻底、全部消灭三类苗，保证各种作物“元帅”都升帐、“卫星”飞满天；坚决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委指示、决议，县、乡、社干部一律深入田间，和社员一起搭战棚、住阵地，同吃同住同劳动。县委为了贯彻中央及省委、地委指示精神，为了迎合广大干部群众已经热得发晕的头脑，在不同时期不断提出不同的任务，生产指标不断攀升，产量层层加码。1957年冬天提出“跨黄河，过长江，保证每亩千斤粮，1958年春天提出大干五十天、实现水利县；麦后提出跃上跃、翻上翻、保证每亩收三千、争取实现五千斤县”，秋种中又提出“鼓足干劲搞生产、争取小麦收一万”等口号。各种生产指标随心所欲地提高，衡量是非的标准完全被颠倒，谁的“卫星”放得大、喇叭吹得响，谁就被捧为敢想敢干的“红旗”谁在工作中、生产中说老实话，讲求实际，实事求是，谁就被当作“右倾保守”的“白旗”拔掉。台前农业社在批判“右倾保守思想”、充分发动群众的基础上，也修订了1958年农业增产规划，要求在1958年跨过长江去。按照原来制订的农业增产规划，1958年要求亩产在1957年448斤的基础上达到500斤，每人平均占有粮食892斤。但是经过一个多月的运动，台前党支部认为这个规划太保守了，远远不能满足广大社员群众的增产要求，在社会主义教育和全国农业发展纲要的鼓舞下，广大社员拿出了从来未有过的生产劲头，许多是过去干部不敢想的事现在都办到了。为此，通过辩论，广大社员提出只要大搞水、肥、土，1958年就一定能跃过长江，实现亩产800斤、每人合粮1355斤的指标。台前农业社迅速将1958年农业增产指标亩产500斤提高到800斤。聊城地委及时向全区推广台前的做法。从此，寿张县的“跃进”步伐开始走在全区前列。

二是中心现场会的召开。8月2日~9日，山东省委在寿张县召开由全省各州市第一书记参加的现场会。会议的开法是从组织参观、全面推广寿张县的工作经验，以促进秋田管理入手，根据参观、学习中暴露出来的各种“错误”思想认识，开展“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插红旗”“拔白旗”的所谓“两条路线斗争，从而提高认识，统一思想，鼓足干劲，掀起“学寿张、赶寿张、比寿张”的热潮，决心争取秋季大丰收，改变落后面貌。到会干部普遍反映这是一堂最生动最深刻的贯彻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的政治课。中共山东省委书记处书记谭启龙到会并讲话，号召学习和推广寿张县的经验，认为寿张是一面马列主义红旗，要把这面红旗插遍全专

区、全省,使寿张县的经验在各地开花结果。现场会后,全省开展了一场“学寿张,赶寿张学台前,超台前”的运动。8月27日,《人民日报》发表关于描绘寿张“大跃进”运动的调查报告—《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其产生的影响迅速波及全国,对各地的“大跃进”运动起到了“示范”作用。一时间,“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成了最时髦的口号。山东省各市(地)县纷纷召开现场会,开展总路线教育和“两条路线斗争”,在不长的时间里,全省树立“红旗标兵”1.2万个,拔掉“白旗”干部3000多个,一大批干部受到迫害。通过褒扬“跃进”的典型,批判坚持实事求是、敢说真话的基层领导,更加助长了说假话、说大话,追求高指标的赶超运动,以“五风”为标志的“左”倾错误进一步泛滥开来。

三是中央及省委领导人的视察。作为全国“大跃进”运动的典型、山东省的一面旗帜,寿张的“大跃进”运动迎来了一波又一波的上级领导人的视察。4月21日,省委春季生产检查团光临寿张县。7月10日,省委书记夏征农带领省委检查团成员在聊城地委书记朱永顺陪同下到寿张县检查工作。7月17日下午时,中共中央副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刘少奇在山东省委第一书记舒同陪同下,视察台前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8月2日上午,由山东省委和各地委书记组成的参观团,一行共40余人,由省委书记处书记谭启龙带领到寿张县参观,和参观团一起来的,还有济南军区司令员杨得志等。同日参观的还有聊城地区各县县、乡负责人300余人。8月3日,泰安地区县、乡负责人200余人到台前、葛堤口、关门口等社参观。8月4日寿张中心现场会召开,寿张县被树为山东省贯彻党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的“红专标兵”,名气越来越大,影响也越来越广,全国各地前来参观的人络绎不绝。他们之中有中央、省、地、县、乡的负责人,有工人、农民,也有解放军战士,有农业科学工作者,还有教育工作者、文艺工作者、工程师、专家和医务工作者,有汉族,还有蒙族、回族、彝族、苗族、布衣族、哈萨克族等兄弟民族。另外,还有前苏联、朝鲜、日本三国友人 also 到寿张县参观访问。8月4日,全国著名劳动模范徐建春和河南省西平县和平农业社放小麦亩产七千多斤“卫星”的张保才到寿张县参观。4日~7日,北京市委组成85人的参观团,在区委书记李瑜铭、王海、魄永忠、区长吕锐四带领下,参观关门口、张秋、景阳岗、台前四处农业社。8月12日,全国劳动模范、营县爱国社社长吕鸿宾和东阿县徐屯社党支部书记刘洪章、营南县大山社社长历月举、即墨县共产主义社社长张式瑞到寿张县参观。8月16日,中共中央主席毛

泽东在济南西郊专线车站接见全国劳动模范、台前农业社主任刘秀印,并合影留念。8月20日,青岛市委组织的农业参观团,由青岛市政协主席廖弼臣、崂山郊区委员会书记于文光等带领,一行共119人到寿张县参观。8月30日,山东省政协和济南市政协一行60人到寿张县参观,参观团由山东省委统战部部长马保三、副省长李澄芝、刘民生、省政协副主席李杰等带领,成员有省人委各厅厅长,济南市各局局长、副局长,还有各大专院校的校长、院长和科学工作者。9月4日~9日,中国人民解放军部队政治部组织44名军官、战士代表到寿张县参观。9月12日,吉林、辽宁、黑龙江三个省的农业科学工作者一行59人到寿张县参观。9月13日,省委宣传部部长王众音率领省委宣教工作检查组到寿张县视察。10月25日下午,中共黑龙江省委书记冯纪孔、吉林省委书记李砥平、辽宁省委农村工作部部长关纪武等三省组成的参观团,在山东省委农村工作部部长杨洁陪同下到寿张县参观。10月25日~26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济南军区司令部一行70人在熊作芳参谋长的带领下,到寿张县参观。10月26日下午,山东省委在高唐召开的宣教工作现场会议上的全体人员到寿张县参观,其中有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张子意、山东省委书记处书记裴孟飞、省委宣传部长王众音、副部长周南和省委宣传部各处处长,还有省文联、教育厅、省广播电台、大专院校负责人以及各县宣教干部共230人。10月29日~30日,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农业省部长金愚哲,在省农科所所长陈启文陪同下到寿张人民公社参观访问。10月29日,寿张举行农业展览馆开馆仪式,中央宣传部副部长张子意,省委第一书记舒同,省委书记处书记裴孟飞,省委秘书长吴健、副秘书长谢华,省委宣传部长王众音,聊城地委书记李吉平到寿张县祝贺。11月2日~5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委、全国政协常委王绍鳌,在全国政协赵增寿、省政治学校副校长郭锡九和政协山东省委员会毕鉴书陪同下到寿张县视察。11月3日~4日,苏联专家博布鲁克、杨琴斯基及其夫人和随从人员共8人到寿张县参观访问。11月4日,中国人民解放军驻济南部队副司令员杨国夫中将、驻军司令部参谋长胡丙云少将、政治部主任李耀文少将、干部部部长陈美藻少将和二四六八部队政治委员赵正洪少将,带领驻军干部共20多人到寿张县参观访问。11月8日,山东省委在寿张召开地、县委书记现场会,参加人员207人,省委书记谭启龙主持会议。11月14日~15日,新疆农业建设兵团邱德山师长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共吐鲁番县委书记伊敏、康尔口县长默哈曼脱以及新组八一农学院王彬生教授和各兵团团长、各处处长等21

人,在省农业厅杨云阶副厅长、陈丁夫副局长陪同下到寿张县参观。11月16日,亚洲和太平洋区保卫世界和平委员会秘书长西元寺公一、日本作家高仓辉来寿张县参观访问。11月17日~19日,由中共吉林省委李砥平、吉林省副省长徐元泉率领的市、地、县委书记共85人,在张竹生副省长的陪同下,到寿张县参观访问。11月22日~23日,山东省副省长晁哲甫在聊城专员公署副专员夏子凡陪同下,到寿张县视察。11月28日~29日,苏联水利专家罗辛斯基·郝尔杜林由中央黄河委员会副主任李斌都、水利科学研究所所长李延安和山东省黄河河务局局长王国华陪同,到寿张县勘察河道及参观。11月30日~12月1日,北京人民艺术剧院旅行队在队长于是之率领下,到寿张县慰问演出。这个队的成员有1940年就开始戏剧活动和拍摄工作的吕恩、青年演员于是之;从事戏剧活动多年的沈默,还有全国人大代表,在苏联专家库里涅夫亲自指导下学习过的蓝田野等一行39人。

据统计,1958年8月~9月两个月,先后有山东省各县、市,还有山西、陕西、河南、河北、辽宁、吉林、黑龙江、内蒙古、江苏、安徽、湖南、广西、贵州等14个省份和北京市中国人民解放军1324、0068、1768等部队代表到寿张县参观,共320个单位,48800余人。10月17日~12月4日,先后到寿张县参观的有240个单位,共12969人。参观团学习了寿张的所谓的高产经验,交流了所谓的“跃进”经验,访问了许多新英雄人物和模范突击队,使“浮夸风”和跃进风气在全国越刮越烈,同时也助长了寿张广大社员的“左”倾空想色彩,导致了蛮干行为,以致放出更多更大的高产“卫星”。

在中央及省领导人的视察中,最引人注目的是,7月17日中共中央副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刘少奇在山东省委第一书记舒同陪同下,刘少奇视察台前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寿张县报》以《少奇同志来到了台前社》为题对刘少奇的视察进行详细报道,引起台前社乃至寿张县广大干部群众的强烈反响。刘少奇离开台前社以后,遍野的人群马上沸腾起来,歌声四起,干劲冲天,当时场面十分热烈。社员刘瑞正前几天一天只锄二亩地,那天一下午就锄了一亩半地,并编了一段快板:今天见了委员长,浑身上下增力量,一切困难都不怕,完不成计划不回庄。“花木兰队”当天下午就在地里修订了增产计划和增产措施,3亩地瓜“卫星”由原计划亩产30万斤提高到40万斤,并打算把地瓜秧全部架起来,每亩再追肥五万斤。第一养猪场的副场长刘伦高,在刘少奇参观了他的猪场以后,立即带领7名青年大搞青贮饲料,决

心把猪喂得更好。

当天晚上,台前社召开社员大会。过去十点钟还到不齐,这次不到九点钟就扶老携幼笑容满面地进入会场,足有四千多人。一进会场,就嚷成一团,这个说要搞好生产,来报答刘委员长对我们的关怀那个说,要多放大“卫星”,秋后向敬爱的领袖报喜。社委会根据大家的意见和作物生长情况,修改了当年增产指标和增产措施:每亩平均产量由原来的2000斤提高到1万斤,争取1.2万斤,并决心把2亩2万斤的玉米、5亩3万斤的谷子、10亩30万斤的地瓜“卫星”放上天去。在每亩施肥10万斤的基础上,再追肥10万斤,让庄稼吃饱喝足。社员们对这些新指标和措施积极拥护,表示坚决完成。他们提出的口号是:“乘卫星,坐火箭,跃进再跃进,番上再加倍,坚决实现玉米两万斤,谷子达三万,萝卜百万斤,地瓜三十万,见了委员长,秋后送礼再把毛主席见。”

寿张“大跃进”是在一种狂热的、不正常的大环境下发生的,当时全党普遍缺乏领导大规模经济建设的经验,并对建设社会主义的艰巨性和复杂性估计不足,对掌握经济规律和科学知识的重要性也认识不足,以致于在探索过程中发生严重失误。中央和省级领导人到寿张县的视察,激发了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充分表明了党和政府在人民心目中的威望,表明了人民群众要求和向往尽快改变祖国经济文化落后面貌的强烈愿望和意志。但是,这些视察显然也助长了人们狂热心理,使广大人民群众探索社会主义道路的努力偏离正确方向。而党也没有能够做到把群众的这种可贵的积极性引导好、保护好和发挥好,使广大干部群众在错误的航向上越走越远。尤其是,县委主要领导为了争当“跃进”的“红旗”,弄虚作假,对上欺骗领导,对下压制民主,没有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没有及时把生产指标降下来,没有认真纠正“五风”带来的危害,从而给全县人民造成更大灾难。

第四节 人民公社化运动

一、人民公社化的迅速实现

1956年至1957年初全国普遍大办高级农业社后,许多社规模偏大、管理困难、平均主义严重,矛盾突出,以至部分社员对生产、分配意见很多,纷纷闹退社等现象。为此,中共中央发出若干《关于整顿农业生产合作社的指示》,要求控制社的

规模，根据各地具体情况进行合理调整。然而，这个方针并没有在实际工作中得到认真执行。1957年冬到1958年春，全国农村开展大规模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活动，需要土地连片和人员集中以便于管理，为此，在1958年3月中共中央召开的成都会议上，根据毛泽东建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把小型的农业合作社适当地合并为大社的意见》。此后，各地迅速开始小社合并大社的工作，成为人民公社化运动的前奏和序曲。1958年7月，《红旗》杂志、《人民日报》刊登文章，转达毛泽东的意见：“我们的方向是逐步地、有秩序的把工、农、商、学、兵组成一个大公社，从而构成我国社会的基层单位。”8月9日，毛泽东由河南到山东视察，听取山东省委书记谭启龙汇报“北园乡准备办大农场”时说：“还是办人民公社好，它的好处就是可以把工农商学兵合在一起，便于领导。”8月13日，《人民日报》发表关于“还是办人民公社好”的谈话消息。8月17日~30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在北戴河召开扩大会议，正式作出《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的决议》。《决议》指出：人民公社的形成是过渡到共产主义的具体途径；人民公社的基本特点是“一大二公”，即规模大，公有程度高。随后，一个并非农业生产发展所需要的，主要是靠行政力量促成的人民公社的浪潮在全国范围内席卷开来。

1958年3月，寿张县撤销原7个区，全县划为17个乡。但是，随着工农业“大跃进”高潮到来，这种设置越来越跟不上形势发展，一乡一社合作规模也落后于形势发展要求。8月，县委根据山东省省委常委扩大会议确定的关于“工农商学兵相结合，政社合一”的办社原则和聊城地委有关建立人民公社的要求，结合本县地理位置、交通条件和行政区划演变情况，制定联乡并社转为人民公社建设规划。县委认为人民公社化也是本县形势发展的实际需要和迫切要求，主要表现在：一是县境紧靠黄河，完全可以利用黄河水进行灌溉。但是，要安虹吸管，修引黄闸等工程，都不是一个农业社所能办到的。同时，大规模水利建设受到乡、社界限制；各个农业社土地相互交错，搞河网化，大修渠道等受到阻碍，虽然社与社之间能进行协作，但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二是为了加速农业机械化进程，减轻农民繁重劳动，必须迅速发展钢铁、化肥、农具等工业。但是，要使农、林、牧、副、渔和社办工业全面发展，原来规模很小的农业社是办不到的，既推不出人力来，也拿不出资金来。因此，在大办乡、社工业的同时，要求在更大范围内进行统一规划，分工协作。三是在开展技术革命和文化革命时，由于社小、劳力有限，又不能统一使用，社员整

天忙于农业劳动，要进一步普及教育，使农民学习和掌握文化技术知识，使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相结合，也是很困难的；要把人民培养成生产的多面手，则更加困难；要大力发展民办中学、技术学校和红专学校，以适应生存发展的需要，也不是一个小社所办得到的。四是在各项事业“大跃进”形势下，劳力也极感不足，既要搞好农业生产，发展林牧副渔业，又要大力发展工业，如果不把更多的人组织在一起，统一调配，分工协作，就不能完成生产任务。同时，还必须彻底解放妇女劳力，使占全县人口二分之一的广大妇女摆脱繁琐的家务劳动，参加社会生产。

1956年全县实现高级农业合作化以后，1957年又取得整风和反右派斗争胜利，广大社员的社会主义觉悟有了很大提高，积极响应县委提出的“跨黄河、过长江、争取实现千斤县”的号召，从是年冬掀起空前未有的农业生产高潮，特别是1958年5月党正式提出“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进一步推进了农业“跃进”运动发展。这时候原来的高级农业合作社更不适应形势需要，在1958年夏季许多小社酝酿合并，以适应“大跃进”需要。

基于以上分析和思想认识，县委经过大规模宣传教育发动，并在各方面筹备工作日趋完善后，全县迅速掀起人民公社化运动。8月23日上午召开4万人参加的人民公社成立动员大会，在县城西北广场上红旗招展锣鼓喧天，鸣炮做乐，欢声雷动，并有济南来的飞机在上空盘旋观礼。县委书记刘传友向大会作报告，在报告中分析国内形势，阐明建立人民公社的意义，提出人民公社规章制度、政策和人民公社规划与主要干部配备初步意见，号召全县人民以做好积肥、追肥为中心的秋苗管理的实际行动，庆祝人民公社成立。

当日下午，寿张县第一个人民公社——台前（城关）人民公社，在响彻云霄的欢呼声中诞生。会后，全县各地展开“人民公社好不好？”“人民公社能不能办好？”“怎样办好人民公社？”等问题大讨论，广大群众歌颂与拥护人民公社的大字报、标语、申请书像雪片一样地贴满各村。上面写着“听说公社化，人人笑哈哈，老头乐得捋着胡，老妈喜得拍呱呱，青年欢得蹦蹦跳，姑娘笑得象朵花”“公社好、公社强、人民公社象天堂”。人们的狂热程度近乎达到顶点。从8月23日到8月26日，仅4天时间全县便实现人民公社化，全县17个乡、129处农业社合并为8处人民公社，分别是城关公社、侯庙公社、马楼公社、打渔陈公社、夹河公社、李台公社、十五里元公社、张秋公社。

二、人民公社体制

根据形势发展需要，10月3日，寿张县在跑步进入共产主义“左”思想指导下，由8个公社合并为全县一个公社，辖8个管理区。这样全县办一个公社单位的形式出现，原县一级组织机构，显得远远不能适应新形势需要，因为有些部门业务消失，需要撤销；有些部门业务相似，需要合并；有些部门工作减轻，需要缩减其机构。与此相反，有些部门范围扩大，业务加重，需要扩大编制。为了建立一套适应新形势的组织机构，以满足工作需要，县委决定社只设一层（党政合一）领导机构，即中共寿张人民公社委员会，在其直接领导下，分1办7部2委，即：公社党委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工业交通部、农村工作部、内务部、供给部、人民武装部、计划委员会、科普委员会，保留共青团。10月3日成立的寿张人民公社，于11月中旬恢复原有体制。

此期的人民公社在管理体制上片面追求“一大二公”，实行“政社合一”“工农商学兵”五位一体，带有浓厚的平均主义、军事主义空想色彩，严重脱离客观实际。所谓“大”，一是公社规模比原农业生产合作社大。且在实际并社过程中，形成越大越好心理；二是经营管理范围比农业生产合作社大。原初级社、高级社以从事农业生产为主，人民公社则是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工农商学兵五位一体的社会基层行政组织。所谓“公”，一是人民公社已与农村基层政权组织合而为一（即政社合一），公有制成分增加；二是把社员自留地、家禽家畜、家庭副业收归社有，消除所谓生产资料私有制残余；三是实行组织军事化、行动战斗化、生活集体化，大搞公共食堂等所谓公益事业，并实行工资制和供给制相结合的分配制度。

人民公社在组织领导机构设置方面，党的机构设立党委会一般由15人左右组成，委员中设书记、副书记5人至7人，公社党委会下设常委，负责处理日常工作，同时设立组织部、宣传部、办公室、监委会等办事机构。为了加强党的统一领导，发挥党的核心作用和减少领导职数，公社管理委员会的主任一般由常委兼任。管委会内设办公室及农业、林业、水利、水产、工业、财政、民政、司法、文教、武装、粮食、信用社、供销社等部门。

人民公社在管理体制上实行军事编制，建立团、营、连、排，民兵又分基干民兵和普通民兵。生活上实行集体化，统一就餐。寿张县农村在群众生活上，以村为单位，普遍设立大伙房，统一就餐。还办起托儿所、幼儿园、幸福院、妇产院、

缝纫班、理发室、社区医院、社办医疗站。为贯彻“教育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教育方针，寿张县还根据上级要求，学校过集体生活，教师、学生集体吃饭，集体住宿，一块学习，一块劳动。在农村实行组织军事化、生活集体化的同时，对农民实行行动战斗化。为了配合大规模农田水利建设运动和大炼钢铁运动，在一个时期内，农民还被集中在田间安营扎寨，集体住宿，集体就餐。男女（除儿童外）分别按性别集体住宿。后因冬季气温不断下降，雨雪天气增多，草棚和帐篷的御寒能力太差，不断有人生病，妇女和小孩才被允许回家住宿。

随着生产关系的变化，人民公社在分配制度进行调整。县委根据中共八届六中全会和省委六级干部会议精神，初步确定人民公社实行半供给半工资的分配制度。具体办法是实行基本劳动日制，即根据劳力强弱、技术高低，评定每人底分，按每月出勤数，劳动效率来确定基本劳动日数。在全部劳动日中抽出40~50%（各公社不一）作为义务分（即吃饭部分），实行吃饭不要钱，无劳力的由公社负担；军属、工属如果有劳力的与社员一样，而无劳动力者则拿钱吃饭，有困难者公社给解决一部分。工资按劳动日发，掌握多劳多得，不劳不得的原则（免除劳动义务的按劳动多少发给工资）。同时，为鼓舞优秀社员，各个公社根据具体情况，从工资部分抽出一部分（不超过10%）作为月终评比奖励金，及时奖励优秀社员，集体奖励通过包工包产包成本进行，从超产部分中抽出70~80%作为奖励。一些公社在一段时间内废除按劳分配原则，实行按人头平均分配原则。多数人民公社则宣布人民公社实行全民所有。一个数万人的公社为一个核算单位，不仅所有的生产资料归公社所有和调拨，而且社员的房屋和家庭用具等生活资料也归公社所有和调拨。社员的自留地和农村集贸市场也被取消。随着人民公社化的兴起，还刮起瞎指挥风、强迫命令风、严重的浮夸风和一平二调的共产风。

总之，人民公社化运动初期实行的政社合一的管理体制，把各种权力集中在县、社两级，基层生产单位没有自主权，不能实行分级管理、个人负责。这种体制为开展各种形式的“大跃进”提供了组织上的保证，但从根本上违背了当时农业生产发展的客观要求，导致了在一段时间内“共产风”“瞎指挥风”“一平二调”“共产风”等“左”倾错误的严重泛滥，在思想上形成了一股极其狂热的“过渡风”，结果损害了群众利益，挫伤了社员积极性，引起农民恐慌和不满。后来的实践证明，人民公社严重脱离中国农村实际，违背农民意愿和生产关系必须适合生产力发展的

客观规律，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

三、大办公共食堂运动

“大跃进”运动中的公共食堂是生活集体化的载体，逐渐成为一种政治制度的象征。1958年7月8日，《人民日报》发表《农业社办食堂，促进生产发展和集体主义思想成长》的专题报道，介绍湖南、湖北、福建等省一些农业社试办公共食堂的情况。8月4日，毛泽东视察河北省徐水县，肯定公共食堂。8月7日，《植蚬山人民公社简章》出台，兴办公共食堂成为全社会一种潮流。1958年9、10月间，随着全国以全民大炼钢铁为中心的“大跃进”和农村人民公社化高潮的形成，兴办农村公共食堂达到高潮。

到1958年8月开始，全县以村为单位，成立大伙房，统一就餐。大伙房分三种：一是社员兑粮，集体做饭；二是队同意掌握粮食，安排粮食供应；三是自磨自蒸。至9月10日，寿张人民公社组织起公共食堂2541处，参加食堂吃饭的有7万多户31.5万余人，占全社总人口的99.8%，并且普遍实行了粮食供给制和具有更多共产主义因素的生活供给制。

寿张人民公社建立食堂后，各级党委向广大社员普遍进行共产主义和建立公共食堂目的意义的教育，还制定《寿张人民公社1958年食堂试行规则草案》，对大办公社食堂过程中应注意的问题作出详细规定，如办好食堂的标准、伙房与长厅的设置原则、食堂卫生、食堂安全保卫工作、组织领导等。在群众思想认识普遍提高的基础上，各级党委又领导广大群众，以自我教育的方法，开展总结公社公共食堂优越性的运动，提出“食堂有那些好处？能不能办好？怎样把食堂办好？”等问题，进行鸣放辩论，让群众从实际体会中来认识公共食堂的优越性。

在寿张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公共食堂被看做是解放妇女、节省粮食，甚至是消灭私有制残余的“共产主义萌芽”，被大力提倡。可是，好景不长，由于实行“吃饭不要钱”的供给制和“敞开肚皮吃饭”，建立在平均主义基础上的公共食堂，其弊端很快暴露出来。一是平均主义引起恐慌。由于大办食堂的动机出现求公求大的苗头，因而要求农户将存粮一律集中于食堂，自然引起群众猜忌和惊慌。二是强迫调剂造成不满，在办食堂之际，有的户闹缺粮，社队领导采取简单办法，在存粮多与少的户之间进行调剂，而且带有强迫性质，类似“吃大户”，招来群众反感。三是把食堂改成永久式，占用资金房舍，增了额外开支，这些钱分摊到各家各户，农民非常有意见。

本来兴办公共食堂的一个重要依据是“粮食多了没处放”，但实际粮食产量远远没有那么多，只是略有增产，因而很快出现上月吃下月，寅年吃卯年的窘况。许多行为不端的社队干部趁机谋取私利，开小灶、多吃多占。到1958年12月底，由于粮食供应发生紧张，公共食堂越办越糟，面临生存危机，一些地方还发生了公共食堂停伙、社员外逃的事件。至1960年6月，伴随着“大跃进”的失败，与之紧密相连的公共食堂也最终宣告结束。

第五节 “大跃进”运动和人民公社化运动造成的严重后果

“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一次极“左”思潮的大泛滥，寿张县是山东省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的“标兵”，是“急急忙忙往前闯”的典型之一，造成严重后果。

一、农村的“一平二调”

初期的人民公社带有浓厚的平均主义、军事主义空想色彩。毛泽东说，人民公社有“一大二公”的优越性。为了实现这种优越性，在1958年8月份，寿张县将17个乡合并为8处人民公社。1958年12月15日，阳谷县建制撤销，原辖区连同东阿县的2个公社一并划归寿张县。合并后的寿张县拥有74万人，辖18处人民公社，平均每个公社4万多人。数万人的人民公社为一个基本核算单位，实现了所谓的“大”。为追求“公”，就采用了“平”“调”办法。公社成立之后，原来归农业合作社（合并后称生产大队或生产小组）所有的财产全部转归公社所有，包括土地、牲畜、树木、大农具、农作物、果树、蔬菜，已收获但没有分配的农产品等。在公社范围内，公社有权对生产资料实行调拨，在全社范围内统一核算、统一分配，造成公社范围内各个合作社之间严重的平均主义。

人民公社实行供给制与工资制相结合的分配制度，造成公社内社员之间的严重平均主义。当时被说成按需分配的供给制度，主要指社员在公共食堂吃饭或吃粮不要钱。工资部分，无论实施办法是否完善，但总算是按劳分配。人民公社分配收入，供给制部分与工资制部分各占一半。实际上，由于收入低，绝大多数公社除了保障社员按照低标准吃粮和吃饭外，发不了多少工资。18处人民公社能发工资的公社寥寥无几。为了摆脱难以为继的窘境，有的公社还“发明”了记账和打欠条办法，社

员生产积极性和劳动效率普遍下降。群众中流传的顺口溜就是写照：“干不干，三顿饭。”“出工不出力，干活大呼隆。坐下一个坑，干起来一阵风。”有的社员晚上浇地时，将水车推得哗哗响，可就是不上水，即是将出水的链子卸了，弄出动静来让干部们听；有的社员往地里运粪时，拉起地排车如飞一样，其实车上最多有两锹粪，跑起来是给远处的干部们看。基层出了“三多三少”现象，即“吃饭时人多，出勤时人少；装病的人多，吃药的人少；学懒的人多，学勤的人少。”还出现了“出工自由化，吃饭战斗化，收工集体化”的“三化”现象。

同时，各公社、县也任意无偿地调用生产队的人、财、物，大办工业，大兴水利，大搞基本建设。生产队要办一件事，不仅要社员出工，而且需要的钱物也要社员凑；生产大队要搞基本建设，就向各生产队要人、要物；公社要上一个项目，就要各生产大队出工、出钱、出物。把许多社办企业和集体福利事业、文教事业说成是“白手起家”，实际上有不少是靠无偿平调起家，就连乡里很多大型水利建设项目，也多靠无偿调用农村生产队的人、财、物建设起来的，尤其是在全民大炼钢铁运动中，只要是本地的原材物料，几乎都是社员无偿贡献的。

在“一平二调”盛行时期，县以上国家机关也有参与平调人民公社财产的事情发生。从1958年开始，从中央到地方，搞了许多“大办”（如大办钢铁、大办水利等），往往只是给任务不给钱或很少给钱，事情还得叫下面干好，任务还得叫下面完成，这实际上是国家向公社平调。从1959年开始，因为“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使农业生产下降，副食品供应困难，各级党政机关、部队、工厂、学校纷纷在农村建立食品生产基地，于是就向农村要土地，有的还要种子、肥料、劳动力，这实际上也是对公社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的平调，无疑给农业生产和农民生活带来严重影响。

二、“五风”盛行

从1958年11月第一次郑州会议到1959年7月的庐山会议，八个多月的纠“左”，使危害至深、农民最痛恨的“五风”有所遏制。然而，庐山会议后的“反右倾”、鼓干劲，掀起继续跃进运动，寿张又刮起新一轮“五风”，因而造成的后果更加严重。

1958年，全县受灾面积953217亩，占粮田面积的76.3%，其中绝产，341983亩，减产粮食94115690斤，占总产2.8亿斤的33.6%。这些灾害中真正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559344亩，占受灾面积的58.7%，减产粮食斤，占减产粮食总数的37%，而其余

41.3%的面积、63%的粮食以及人口大量减少和生产力的破坏等,主要是“五风”造成的恶果。

(一)浮夸风。寿张县在“大跃进”运动中,弄虚作假,浮夸成风。自1958年开始,对产量、毛猪乃至口粮等方面,均有严重浮夸。1958年全年亩产实际312斤,虚报为5000斤;毛猪实有21万头,虚报为233万头。关门口3万斤的“玉米卫星”、7千斤的“谷子卫星”,台前2万斤的“玉米卫星”,都是有意作假,从而骗取全省全国红旗县的荣誉。1958年实际单产298斤,虚报为700斤,实有毛猪13.4万头,虚报为50万头。庐山会议后,贯彻“反右倾”、鼓干劲,因县计委上报亩产400斤,刘传友说“计委的数字没真事,与党唱对台戏”,并几次大会点名批判。后来刘传友到省里开会,又把产量由400斤提到500斤,实际1958年的平均产量是312斤。1959年实际单产298斤,虚报为700斤,实有毛猪13.4万头,虚报为50万头。

对粮食产量的浮夸。1958年春季,在全县四级干部会议上,县委提出“跃黄河,跨长江,保证每亩千斤粮”的口号。为了实现计划,就开始浮夸。台前公社台前大队小麦实产不过600斤,虚报3150斤。但这时浮夸只是些典型,还没有形成风气。7月中旬,县委又提出三笔帐:即第一保证千斤县;第二保证1500斤;第三争取双千斤县,浮夸风越刮越大,由双千斤到三千斤。8月中旬,随着一些“假卫星”的上天,县委某些同志昏头昏脑,又向全县人民提出“苦战三个月,争取每人万斤粮(亩产5000斤),向共产主义过渡”号召。1958年10月各省代表团到寿张参观,寿张县正式介绍和上报亩产5000斤,并放出5.1万斤的玉米、7.1万斤的水稻、2万斤的花生、5.7万斤的地瓜“卫星”,还有300斤、500斤的单株地瓜王。1959年6月,省委在寿张召开的小麦现场会议验收试打中,在县委浮夸作假思想影响下,半亩小麦外加了九个麦个子,脱谷机还带进五、六十斤麦粒,结果计算单产为1002.5斤,实际单产只有600斤左右。全县实际产量不是250斤,更不是300斤,而是108斤。

对毛猪的浮夸。1957年9月计划年发展毛猪20万头。1958年11月寿张阳谷合并县后,上报毛猪233万头。1958年12月底,又落实到100万头。郑州会议后,省、地委要核实毛猪数字,几次落实,最后落实到21.5万头。1958年11月计划毛猪发展到150万头,实现每亩一头猪。1959年第一次上报56万头,第二次上报50万头,实际只有毛猪13.4万头。

对口粮的浮夸,造成社员年底吃空。如1958年实际口粮283斤,浮夸为500斤;

1959年实际口粮274.3斤,浮夸为446斤;1960年麦季实际口粮57斤半,浮夸为93斤。1960年寿张夏季小麦实际单产108.5斤,虚报为280~300斤,全县按单产200斤定分配盘子(比实产多91.5斤),征购任务是7000万斤。6月15日入仓1600万斤,部分公社已发生“顶牛”现象。这时寿张不是按照政策办事,落实产量,完成任务,而是啃住最后一道防线—220斤不放,大搞反瞒产私分。入库到4000万斤的时候,多数单位卖了过头粮。群众口粮紧张,食堂停火,全县2999处食堂停火的占60%以上,劳动出勤率大大降低,锄地夏播受到影响。麦后全县算总帐,每人平均口粮57.5斤,实际是吃了空气。群众对浮夸、反瞒产极为不满。有的说“算账黄金万两,分配净光”“作梦取媳妇,空喜一场”。

由于浮夸作假,年年卖过头粮,造成人口大量死亡外流。县委为了掩盖事实真相,大搞反瞒产私分,强迫群众无粮报有粮,组织假现场会,规定县直各部门报数字必须经过县委办公室批准,对说实话办真事的人进行打击。如分管农业的副县长张平斋,1958年为组织干部深入台前查实毛猪实数,也被县委书记刘传友扣上“右倾”“白旗”“不相信大跃进”等帽子。县委书记处书记兼县长、计委主任司振东也不敢作主上报有关产量数字,从各公社统计报上来的数字,也不敢汇总上报。因为浮夸作假计划要求高,完不成任务而被“拔白旗”的干部、群众达814人之多,其中县级机关干部46人,占被“拔白旗”总数的5.7%;公社干部44人,占5.4%;大队干部88人,占10.8%;小队干部525人,占64.7%。被辩论的就更多,仅打渔陈一个大队两年就辩论了253人,在大队支书领导下,成立7人打人小组,打人33人次。有些基层干部,怕“反右倾”,“拔白旗”,就不择手段,用强迫命令办法完成任务,甚至打人骂人,违法乱纪,全县因有严重强迫命令和违法乱纪致群众死残而受各种处分的干部则达145人之多。

(二)“共产”风。1958年北戴河会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指出,人民公社的特点是“一大二公”。所以,为了尽快过渡到共产主义,各地刮起了“共产”风。“共产”风的三条主要表现:一是穷富拉平;二是积累太多,义务劳动太多;三是“共”各种“产”。

在“保寿张的红旗,积极发展社有经济,为提前过渡创造条件”口号下,寿张县开始抢先过渡,乱平乱调,大刮“共产”风。抢先过渡,搞形式、乱平调,搞乱三级所有制,破坏生产关系,破坏社会主义按劳分配的制度,给人民公社带来很坏影响。过

渡并队,穷富拉平,挫伤了社员积极性。1958年底全县有18处公社、307个核算单位平均(225户)、3309个生产小队(平均48.6户)。1959年3月合并为241个核算单位(平均668户),其中500户以下的72个单位,501~1000户的143个单位,1001~1500户的10个单位,1501~2000户的15个单位,2001户以上的一个单位。生产小队也由原来3309个并为2589个(平均62.2户)。全县有两个过渡社,一是台前,一是马楼。其中马楼公社过渡得很勉强,这个社开始采取按月发工资,吃饭不要钱的办法,以后被山东省农村工作部部长张新村竖为典型,并要马楼公社党委书记王子玉到省里向谭展林汇报,以后又叫县委副书记施才到省委座谈“一级管理经验”,实际1960年1月1日省委才正式批准为过渡社。

无偿占用社员的财产扩大社有经济。据初步统计,全县1958年至1960年11月共平调劳力41637个、土地64938亩、牲口1970头、毛猪35767头、羊5974只、家禽58047只、农具83652件、树木1992544株、木料621万斤、砖瓦23933904块、粮2303630斤、家具116356件、柴草1679万斤、肥料25112万斤,加其他共折款5504195元,平均每户36元。仅据侯庙公社平调物资折款72786元,每户平均80.87元。台前大队建鱼池扎栏杆,于庙村一个小队就调走蚊帐杆120根,有的连社员自留地也没收了。台前大队把本队的树木调光后,在社党委的支持下,到阎楼大队调树苗,吓的社员每人抱着一棵树不让刨,结果还是刨了院内的树还要调,社员急忙闭院门,台前去刨树的队伍,就吹起冲锋号,一拥齐上,打开院门把百余棵树苗全部抢光,社员把他们称为“强盗”。此外,全县下放基层水利建设项目投资共折款多1365028元,占水利建设总投资5353900元的25.4%,全县每户平均9元。

过多提取公共积累,扩大扣留。在分配上扩大扣留比数,1959年按虚夸产量总扣留1837万元,社员供给部分扣留1333.9万元,因而影响生产队不能按期发放工资。台前是全县最好的社,1959~1960年9月发的工资每人平均17.75元。还有不少单位两年未发过一次工资,不能体现多劳多得的政策。社员生产积极性受到严重影响。有的群众说“干不干,三顿饭”。

不仅如此,而更严重的是队为基础的三级所有制被破坏,核算单位难于统一核算,成为虚设,该统的没统起来,而包产单位也不能保持固定的土地、劳力、牲畜、农具,因而生产秩序也就混乱不堪,给分配造成极大困难,使社员收入年年下降。如台前社员1959年实际收入只有32.86元,有的社员说“几年来越干越不带劲,多劳

不多得,多收不多吃”,劳动出勤率大大降低,严重影响了农业生产。

1959年整社以后,省委批准寿张搞两个社的过渡试点,县委尤其是第一书记刘传友积极主张除过渡台前、马楼两个社以外,其他公社要过渡一个大队或二个小队。在这种抢先过渡的思想支配下,1959年、1960两年队形变化很大,来回乱拉。尤其是穷富拉平,干部群众动荡很大,思想极为混乱。1960年10月全县241个核算单位又变为243个,增2个(台前、徐屯各增一个),生产小队也由1959年的2589个合并为2422个(平均66.5户)。马楼公社过渡波动不大,但也不太平静有的瞒产,有的挥霍浪费。

为了抢先过渡,摆形式,就大搞丰产方、丰产路、园林化,大搞社办养猪场、农场、林场;平调生产队和社员的东西,扩大社有经济。扩大社有经济本来应通过扶持生产队发展生产或以社办工业等自力更生,而寿张却是通过共生产队的产、共社员的产来扩大社有经济,因而出现乱平乱调,强迫社员投资,拆房扒坟变卖家具。1959年冬。县商业局为发动社员投资,在阳谷召开现场会议。会后,扒坟墓、拆房子、变卖家具等现象到处出现,搞得一塌糊涂。据统计拆房53772间,扒坟38973个。

(三)强迫命令风。1958年人民公社化以后,为乱平调搞形式,搞征购反瞒产,强迫命令极端严重,各级党组织一把手说了算,几乎没有一点民主空气。县委开会也是死气沉沉,不敢坚持真理,不敢说实话。干部把党密切联系群众的光荣传统全部丢掉,不仅不走群众路线,而且强迫命令违法乱纪的手段异常狠毒,如吊打、冻饿、过筛子、戴孝帽子、穿孝衣、烧胡子、学狗爬、灌粪汤、假枪毙、假活埋以及“划”划黑眼圈、往脸上贴大字报、往豆渣上蹲、罚劳役、罚款、罚跪、罚站、逼着群众互相打、“红专监狱”等刑罚。生产、生活中的强迫命令更是时常发生。党群关系受到极大破坏,群众骂干部是“活扒皮”“无人性”。

(四)生产瞎指挥风。寿张县、社、队的许多干部为了追求主观主义不切合实际的包产指标,生产乱指挥,盲目扩大地瓜种植面积,严重地破坏耕作制度,违背因地制宜原则,造成人为严重减产,引发群众生活上许多困难。1959年“反右倾”运动后,生产瞎指挥主要表现在大搞“丰产方”。县委认为,“丰产方”是由“基本队有制”过渡到“基本社有制”,在园田耕作制度上的一项重大改革,是1959年持续“大跃进”的一个伟大创举,要求在全县推广。所谓丰产方,是指为了实现农业增产,将小块试验田和丰产田结合起来,在大面积土地上种植同一种作物,进行统一管理。

1960年，寿张县放开胆子，大搞所谓“丰田方”，据不完全统计全县丰产方102835亩、丰产路55条，长达华386里，占用土地16757亩。刘楼大队丰产路上60亩玉米长到三尺多高，第一书记说“这块地该种地瓜”，就全部砍掉种上地瓜，造成严重减产。沙窝大队一季作物翻种了三次，由玉米改种大豆，由大豆又改种地瓜，引起群众极大不满，群众说“今日翻、明日翻，劳民伤财饿死俺”。

全县1956年种植地瓜222044亩，占粮田面积的12.6%。以后逐年增，到1960年即增到55.3万亩，占粮田面积的44.3%。由于地瓜种植面积的扩大，秧苗满足不了需要，因此栽植失时，春地瓜变成了夏地瓜，而夏地瓜仍是缺秧，就剪春地瓜秧栽夏地瓜，这不仅使夏地瓜变成秋地瓜，而且春地瓜也由于剪秧过多，影响了产量，结果顾此失彼，造成春地瓜减产。有的夏地瓜直到收获时还未倒秧。尤其是不因地制宜，洼地种地瓜，也造成严重减产。同时，由于地瓜面积扩大，高粱、玉米、谷子等高秆作物相对减少，对群众生活安排、粮食配搭造成严重困难，也造成普遍缺乏烧柴。全县缺柴3.3亿斤，占需要量4.52亿斤的73%，同时造成饲草的紧张。全县88个大队缺饲草1500万斤。

在农作物布局方面，凭主观愿望作过高过死要求，层层加码，逐级分配任务，不相信广大群众。无疑，这些要求违背广大群众的意志，也根本不可能把自己的愿望变成广大群众自觉行动，必然与广大群众相对立。群主说：“领导生产乱指挥，书记命令一大堆，参观检查大评比，不合要求拔白旗，群众无心搞生产，干部到处瞎吹嘘”。

（五）干部特殊化风。干部特殊化主要表现：为少劳动或不劳动而多分配，在公共食堂里多吃多占，甚至私开小灶、吃饭不付钱、贪污挪用公款、挥霍浪费等等。1958年至1960年，寿张县、社、队有些干部的特殊化作风，伴随着“大跃进”的兴起有了很大发展。一方面群众忍饥挨饿、妻离子散，另一方面各级干部却是大吃大喝。县委、公社党委不考虑广大群众断炊乞讨、家破人亡等惨痛情景，而把群众的东西平调上来任意挥霍浪费。书记、县长、部长等生活享受都有特殊规定。县委招待所1958年10月到1959年4月，仅招待费即开支4.4万元。1959年5月至1960年7月，开支烟酒茶等费用6614元。公社化，为了搞形式也花掉不少钱。台前公社修建猪舍280间、猪展室5间、猪场大门2个、办公室84间、警楼一个，共用款129989元，用工全部是从各大队抽调的。1960年春夏两季粮食紧张，不少食堂清水煮菜，群众生活极度困难，干部还克扣群众口粮。各公社普遍存在不仅干部特殊，连

沾个干部边的红专队也跟着特殊。社队红专队的口粮标准大大超过群众,春夏两季他们的口粮每人都足一斤左右,造成群众极为不满。有的干部不仅个人多吃多占,而连其家属也可多占粮食,引起群众强烈不满。县、社干部到农村吃饭,有些是公开要好的吃,有的县、社书记不仅不到生产队与群众同吃,而是让人为他们专门作饭,吃完就走,拿粮票交饭费的也为数不多,多吃多占极为普遍。

三、工商企业管理不善

在 1958 年“大跃进”中,全县掀起大办工业高潮。在大力发展国营企业的同时,大力发展社队工业,短短几个月时间,铁业、木业、肥料制造、饲料加工、粮食加工、油料加工、服装加工等工业企业遍地开花。由于发展速度过快,且强调破除迷信、解放思想和敢想敢干,致使必要的企业管理被削弱、应有的生产指挥系统被打乱、合理的规章制度被废除。新产品不经过试制、试验就投入生产,造成质量不可靠,生产成本增加,再加上分配问题上平均主义、大锅饭,极大地挫伤了工人群众积极性,致使工业、基本建设、财政贸易等各行各业管理处于严重混乱状态。无论是国营企业,还是社办企业,在全社会一片“跃进”声中,均不计成本地进行扩张和生产,从而导致拼原料、拼劳力,经营无序,管理混乱,许多企业亏损严重。亏损的主要原因:一是企业管理不善;二是农具改造中制造的农具不能用;三是大炼钢铁亏损;四是盲目购买设备,占用了资金。

这一时期的商业工作也出现许多问题。集体商业急于向全民所有制过渡,使商业流通渠道单一化;在高指标、浮夸风影响下“大购大销”,助长了社会大浪费;对农产品估计过高,征购过头,打击了农民积极性;在体制改革中,管理权限下放过急过滥,规章制度受到破坏,致使企业管理混乱。1958 年,商业部门在“生产什么,收购什么;生产多少,收购多少”口号支配下,开展“大购大销”运动,几乎包销了全县整个工业产品。部分商品长期积压,占用库存、占用资金;赊销贷款逐日增大,造成商业严重亏损。是年,商业系统自身也大办工厂,所建工厂多数亏损。

第六节 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教育运动

随着“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地深入开展,党内普遍产生工作作风简单化、忽视党的艰苦细致地政治思想工作的错误倾向。为此,1958 年 8 月 29 日,中共中

央发出《关于今冬明春在农村中普遍展开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教育运动的指示》，寿张县委根据省委、地委安排，8月底开始在全县广泛展开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教育运动。县委和各公社党委加强具体领导，第一书记深入工厂农村作报告，均搞了2至3个共产主义教育基点社和管理区，以便取得经验及时指导推广。同时，建立宣传教育领导机构，均成立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县委在对实现人民公社化以后的党内外思想状况进行深入细致地调查的基础上，组织宣教工作团分赴各公社，深入广泛宣传社会主义美好前景和过渡条件，宣传国家和本县的近期规划，宣传“破除迷信，人定胜天”的思想。这样，由上而下，由党内到党外，由干部到群众，在全县范围内一个声势浩大的教育运动普遍迅速展开。

为了配合运动深入开展，10月26日，县委召开全县工农业生产总结表彰万人大会；11月1日，召开全县生产积极分子大会，山东省委第一书记舒同、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张子意出席会议并讲话。到12月29日统计，全县每天出动宣传大军达286495人，应受教育的人口579020人普遍受到四至六次教育。宣传大军的组成主要有：党的宣传网220个，每个总支部一个，包括党的报告员285人、宣传员19115人；红专积极分子143500人；俱乐部1397个，参加活动人数27940人；民间艺人164人；中小学师生100141人在课余时间，也投入宣传；以县歌舞团和18个社业余剧团为主的群众文艺团体到各生产队工地巡回宣传。宣传形式上，《寿张县报》专门开辟教育专栏，主要采用评论、特写、通讯、小故事、诗歌等形式，做了大量宣传报道工作。1959年，《寿张日报》社在全国文教群英会上被评为先进单位。县广播站专设“共产主义教育讲座”节目，动用黑板报800块、广播筒11540个。另外，在全县19个红专展览馆、168个工农业展览馆进行实物展览。宣传过程中，为了帮助群众提高认识，消除顾虑，打破干部群众之间的隔阂，县委和公社党委除了传达上级有关指示和会议精神，特别注意编写一些通俗易懂的宣传材料。据统计，全县各乡人民公社编写的讲话材料、快板、快书、诗歌、喜剧等达3万多种。在声势浩大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教育运动中，全县村头村尾竹板响，到处都是歌唱声，人人受教育，人人搞宣传。

宣传中，主要是抓住带有普遍性突出思想问题和对立面，利用“提意见，提问题”“摆事实，讲道理”的方法，围绕“合作社优越不优越”“统购统销要不要搞”等问题，进行“大鸣”“大放”“大辩论”，实行群众教育群众方法，分析批判个

人主义、本位主义、绝对平均主义等倾向。同时，开展群众性插红旗、拔白旗运动，至12月30日，全县在基层党员、团员、干部中插红旗6416人，拔白旗1007人，写出大字报和决心书260万余张，使广大党员、干部和社员群众初步懂得社会主义的标准是什么、共产主义的标准是什么，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的关系是什么，以及怎样加速建成社会主义，进一步划清人民公社各方面具体政策界限；一些不法地、富、反、坏分子的破坏造谣行为、部分富裕中农存在的资本主义自发倾向和某些党员干部、社员群众存在的本位主义、个人主义等资本主义思想受到批判；群众中由于公社化开始对生产资料与生活资料的政策界限执行不清所产生的某些混乱思想得到纠正，推动了生产运动开展。据12月17日统计，全县（含阳谷县）110万亩麦田普遍追肥一遍；全县44万亩冬翻土地任务，完成41.6万亩；提前完成河网化和打130眼机井任务，造林1.77万亩，建1621处淀粉厂、545处酒厂，生产淀粉173万斤，造酒14万斤、酒精53万斤。

当运动形成高潮后，为了防止麻痹思想，县委及时将大规模突击教育和经常性教育结合起来，进一步组织党员干部学习上级有关文件精神 and 指示，做好长时期开展教育运动的思想准备。第一，整顿党的宣传网，基本达到一个管理区（一个党总支）一个网，对又宣传组，宣传员实行固定包干负责制。各级党委制定具体领导和管理宣传网的制度。第二，全党办党校，全县办起18个公社党校，公社党委书记和负责管理党的工作的书记兼任党校正副校长，选配兼职教员45人，专职干部18人，并开课训练党员。各工厂和中小学、公社管理区22个党总支，均建立业余党校，选配兼职业余党校教员440人，党总支书记和组宣委员分别兼任业余党校正副校长。规定每月上两次党课。第三，社员制订“爱社”检查日，定期检查生产、工作和思想。第四，加强领导，全民学习。第五，通过整党、整团、整社，健全组织，严格组织生活，加强学习，不断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增强党性，进一步提高觉悟。

总的来说，1958年8月至12月，寿张县开展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教育运动，在省委、地委及时具体指导下，基本上是正常的、健康的，对于提高全体人民的社会主义觉悟，树立勤俭建国的思想，坚定走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心，起到一定积极作用。但是运动中，没有准确弄清什么是资本主义、什么是社会主义、什么是共产主义、什么是正当的个人利益和集体利益的界限，就采用“大鸣”“大放”“大辩论”办法解决思想方面问题，致使认识上出现一些偏差，把社会主义适用的东西当做资

本主义批判，把集体利益无限扩大。同时，由于政策掌握不严，加上部分基层干部对群众闹事存有报复心理，在教育运动大辩论中，出现简单、粗暴、乱扣帽子、压制不同意见和违法违规现象。

第七节 初步纠正“左”倾错误

“大跃进”以来，党内“左”倾错误思想日益严重，工作出现严重失误，导致全国范围的严重经济困难。1958年秋冬之间，毛泽东及中共中央领导集体通过调查研究决心调整政策。是年11月，毛泽东提议和主持召开第一次郑州会议，在肯定总路线、“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的前提下，着手纠正公社化运动中发生的一些“左”的指导思想。由于党的高层决策者，对错误的严重性还缺乏足够清醒认识，人们的思想还局限在“左”的指导思想的框架内时，许多问题并未彻底解决，初步好转的形势非常难维持。寿张县委对前段工作中主要错误进行的初步检查，总体上还是在“左”的指导思想的大框架内进行的，不可能彻底纠正“左”倾错误。

一、初步对人民公社的整顿

“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出现的盲目冒进、急于求成、急于过渡和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的错误，引起中共中央和毛泽东主席重视。1958年11月2日至10日，毛主席在郑州召开部分中央领导和地方领导参加的工作会议（第一次郑州会议）上指出，要划清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界限，人民公社基本上应是集体所有制；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遵守价值规律，不能剥削农民。这是中央要纠正“大跃进”“左”的指导思想的一个开端。11月2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在武昌召开扩大会议，在批评“共产风”错误同时，着重讨论高指标和浮夸风方面问题。11月28日举行的中共八届六中全会，通过由毛泽东主持起草的《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决议》批评企图过早地否定集体所有制和按劳分配原则的错误，批判了企图超越社会主义阶段而跳入共产主义的思想，重申了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之间、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之间的区别，宣布个人生活资料为个人所有，要求纠正公社化运动中把私有财产归公的做法。并要求从1958年12月1日起至1959年4月，在农村开展整顿人民公社工作，将《决议》精神切实落到实处。

为了传达贯彻中共中央关于纠正“左”的指导思想的指示精神，山东省委采取若干积极措施和许多具体政策，开始纠正“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出现的问題。1958年12月，省委召开四级干部会议，确定在全省进行整顿和巩固人民公社的工作，并在全省选择195处人民公社进行整社试点。在试点基础上，1959年2月7日省委发出《关于抓紧春耕大忙前后有利时机，切实做好整顿人民公社工作的指示》。全省抽调2.6万余名干部，组成1500多个工作组，深入每个公社进行整社工作。整社的重点放在发展生产、调动群众积极性和加强党的领导三个方面，取得一定成效。由于当时认识上和政策上的局限，没有抓住狠刹“共产风”这一要害问题，因此收效不大。1959年2月27日至3月5日，中共中央在郑州举行政治局扩大会议（即第二次郑州会议），制定《关于人民公社管理体制的若干规定（草案）》，接着召开的中央政治局会议又制定《关于人民公社的十八个问题》，两个文件对整顿人民公社提出比较明确的方针政策。3月9日至19日，省委召开全省干部会议，省、地、县、社、生产大队、生产小队的干部1.3万人参加会议，传达贯彻郑州会议精神，解决人民公社在发展过程中存在的主要问题。会议肯定三级所有制（即社、生产大队、生产队），确定以相当于原高级社的单位为基本核算单位，统一了对积累与消费比例和公共积累的三级分成问题的认识。会议通过《关于人民公社管理体制和若干政策问题的规定（草案）》《关于人民公社财政管理体制和有关政策问题的若干具体规定（草案）》。会议确定从3月下旬起，自上而下地开展反对平均主义“共产风”的整社运动。

根据中央和省委会议精神和聊城地委指示，寿张县委于3月24日召开全县各级干部会议。与会人员10320人，除县委干部、公社干部、管理区干部、生产大队和生产小队干部外，还有部分社员代表。会议听取县委书记刘传友传达毛泽东在郑州会议上的讲话，讨论了体制、社队各级职权范围、政策和当前工作等问题，通过《人民公社管理若干规定》。会议确定：在体制上，实行队为基础，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三级所有，三级管理，三级核算；在经济上，进行预算兑现；在经营管理上，生产大队与各生产队实行分级管理，各负其责；在分配上，承认各生产队之间的差别。会议要求各社队对人民公社成立以来的各种账目进行清理，无偿调用的进行退赔。会后，各社队又采用召开会议、派干部进村入户宣传等方式，将整顿人民公社的精神传达到各家各户。按照县委部署，各有关单位具体落实了整社各项

工作。一是划小核算单位。基本实现以队或村为一个核算单位。二是进行经济算账和退赔。各公社组织力量清产核资，结算账目。三是研究了生产大队与生产队的“三包一奖罚”责任制，即包工、包产、包成本、设立奖惩制度。还根据实际需要，落实了允许社员经营部分自留地政策，允许社员在不影响集体生产的同时，自主经营小部分自留地和饲料地，以发展农村多种经、活跃市场、改善人民生活。

在整顿人民公社的同时，县委认真转变干部作风，1959年1月25日组织300余名机关干部，在县委书记施财、书记处书记田建民、耿善亭等带领下，分赴各公社农村，一面劳动一面工作。5月22日，县委制订《党员干部十项守则》，就党员干部的思想作风、工作作风、生活作风等方面按照党章作了详细规定，要求各级党员干部严格遵守，处处事事起模范表率作用。6月2日，县委发出通知，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坚决贯彻执行各级干部参加体力劳动的决定的通知》精神，实行干部轮流下放劳动制度。每个干部每年不得少于一个月的劳动时间。干部参加体力劳动，掌握了生产一线实情，密切了干群关系，加强了党同群众的血肉联系。

通过整顿人民公社、干部参加体力劳动，安抚了群众情绪，初步解决了人民公社的一些管理体制和政策方面的问题，以及部分干部的命令主义、特殊化等作风问题，从而有利于生产力的发展。但是由于对小麦产量指标定得过高，加之社队的集体食堂等问题太多，所以社队的根本问题仍未能彻底解决。1959年2月15日，县委提出亩产五千斤的奋斗目标。县委书记施财在《大干苦干加巧干，坚决闯过五关》的报告中，号召全县人民，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实现亩产五千斤的目标。5月9日，全聊城地区小麦管理现场会在寿张召开。各县县委书记、县长参加现场会，聊城地委书记李吉平主持会议。与会人员参观了麦田，副县长张仲生介绍小麦管理经验。弄虚作假、虚报浮夸的风气仍在继续蔓延。

二、整顿工商企业

由于“大跃进”中县社工业发展过快，发展起来后又没有来得及整顿，致使许多县社工业管理混乱、生产不正常。1959年8月6日，中共山东省委发出《关于整顿巩固提高县社工业的指示》，要求县社工业必须坚决贯彻中央和省委确定的为农业生产、为当地市场、为大工业和出口需要服务，就地取材、就地加工、就地销售，以小为主、以手工业为主、并自主定生产的方针；不论规模较大的县办工业还是规模较小的社办工业，都不应与国营工业争原料、争劳力；县社工业的整顿应有计划

有步骤地进行；凡是为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迫切需要、产品质量较好、在不影响大工业原料供应的情况下，应使其继续生产并巩固提高；对在大办工业以来挤掉或撤并过多的工业品、小商品生产及手工作坊等，应迅速恢复起来。同时，适当解决好体制、改善劳动组织等问题。

县委根据省委和地委指示，从以下几个方面对工业企业进行整顿。一是加强计划工作管理，适当调低计划指标。由于工业整顿是在肯定“大跃进”前提下进行的，因而纠正“左”的错误不可能彻底，被看似压低的指标实际仍然偏高。二是加强企业内部管理工作，提高生产水平。主要措施有：实行党委（或支部）领导下的厂长责任制，建立生产、技术、行政管理工作的指挥系统；整顿劳动组织和职工队伍，按照企业生产任务和企业管理的需要定额定员，裁减多余人员；建立健全企业内部各项规章制度；落实干部到生产一线参加体力劳动的制度，改善上下级关系、干群关系，克服官僚主义、命令主义；适当解决职工生产生活福利待遇偏低问题，改善职工生活。三是优先发展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的企业和产品，改善市场供应。四是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充分挖掘企业潜力；提高产品质量，加强成本管理和核算，降低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加强设备维修管理，科学办事。五是加强财务监督和财务管理，严格财经纪律，克服资金管理和使用上的混乱状态。随着这些措施的逐步实施，企业管理混乱，经营不善，劳动生产率下降的状况开始好转和改善。

这次整顿因庐山会议而中断，时间不长，但通过以纠正“共产风”为主要内容的农业整顿，是对“左”的指导思想和行为是一次初步遏制，是在探索建设社会主义道路过程中，自己纠正所犯错误的一次尝试，虽然不可能从根本上扭转整个经济混乱局面，但是在一定程度上使之得到缓解。同时，陆续发现了问题，逐步深化了认识，对全县农业生产稳定和发展起了重要作用；通过整顿工业，加强企业内部管理规章制度的建设，调整了工业不切实际的高指标和严重失调的比例关系，对迅速扭转和改变生产管理的混乱状态和经营不善的局面起到一定促进作用。

第八节 进行“反右倾” 继续“大跃进”

1959年7、8月份在庐山召开的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主要是分析研究当时的形势，部署今后的任务和研究制定一些具体政策，纠正“左”的指导思想。但会议

在总结经验教训后，错误地开展对彭德怀的批判，中断了纠“左”进程。会后，在全党范围内开展了一场大规模“反右倾”斗争。寿张县委根据中央、省委、地委的部署，在全县开展反右倾、鼓干劲、继续“大跃进”运动，延续了“左”的指导思想。

一、“反右倾”、鼓干劲、再跃进运动

1959年7月和8月间，中共中央在江西庐山召开政治局扩大会议和中共八届八中全会，由前期的纠“左”转向后来对彭德怀等人所谓的“右倾机会主义”错误的批判。会议作出了在全党开展“反右倾”运动的错误决策，中断了第一次郑州会议以来的纠“左”进程，在全党范围内又掀起新一轮大规模“反右倾”斗争和“大跃进”高潮。

随后，中共山东省委和聊城地委相继召开会议，传达庐山会议精神，部署“反右倾”斗争。8月19日，寿张县委召开全县四级干部会议，传达中央庐山会议精神，布置全县反右倾工作。县委书记刘传友在讲话中强调，中央的反右指示必须坚决贯彻，迅速传达到群众中去，要克服各方面右倾保守思想和松劲情绪，千方百计地克服困难，完成各项建设计划。1958年“大跃进”在工作中虽然发生了些缺点和错误，但这都是前进中的、暂时的问题和困难。通过贯彻郑州会议精神，在很短时间内就克服了、解决了，党群关系、干群关系也进一步地改善了，尤其是麦季小麦的丰收，鼓舞了群众，锻炼了干部，广大人民群众新的干劲和跃进情绪又继续高涨起来，两个多月的抗旱斗争获得初步胜利，丰收有望，这是寿张县当前的主要形势和主要情况。会上，刘传友还错误地批评了党内部分干部，认为他们有一种右倾思想、松劲情绪在抬头，并以各色各样形式动摇军心，瓦解士气，妨碍人民公社巩固和发展，妨碍建设事业跃进，妨碍总路线的贯彻执行；认为他们对于人民公社和1958年以来“大跃进”的伟大成就不感兴趣，而且对于运动中所发生的某些问题，不管克服没克服，如获至宝一样，大肆搜集，夸大宣传，攻击各个战线上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分子；认为他们不是和群众站在一起，而是大泼冷水，松劲泄气，散布悲观情绪，指手划脚，责难“大跃进”，责难人民公社，责难大办钢铁，企图动摇总路线，把积极分子弄的抬不起头来。刘传友在讲话中还点了一些说真话、批评“大跃进”的人的名字。最后号召全县干部群众以“反右倾”为动力，以抗旱保收、保种为中心，结合做好其他各项工作，大战八、九月，战胜灾害，夺取丰收，在全县范围内，迅速开展一个群众性的轰轰烈烈

地抗旱、保收、保种超产运动。

8月下旬，县委又召开广播大会，号召“大反右倾，大鼓干劲”，全县又重新步入“大跃进”的轨道。曾一度收敛的“共产”风、浮夸风、强迫命令风、特殊化风、生产瞎指挥风等“左”倾错误又严重泛滥开来。

从1959年下半年开始，县委还先后根据上级指示和组织部门意见，开展了以“反右倾、鼓干劲、保卫总路线”为中心的整风运动，先后开展“三整”（整社、整党、整团）、审查基层组织和干部的整风反右工作。

1960年1月8日，县委制定“三整”工作意见，整个运动大体分五步进行：第一步，敞开思想，“大鸣”“大放”；第二步，回忆对比，总结由来；第三步，专题讨论，重点批判；第四步，总结评比，制定计划；第五步，组织建设和组织处理。

在县委统一部署下，全县按单位进行整风学习。在学习中共八届八中全会决议、肯定“大跃进”的成绩、统一认识、端正态度、讲明政策、消除顾虑基础上，领导带头采取小组自我检查、大会发言、大字报、小字报、人民来信、个别交谈等形式，查所谓“右倾”思想和“右倾”情绪。通过“大鸣”“大放”“大辩论”，从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两个阶级、两条路线斗争的高度，讨论“右倾”错误的危害，并要求深挖“右倾”思想的根子。各单位还设立意见箱，广泛征集意见。这种从下到上、从党内到党外、层层发动、人人过关的方法，使人人自危的恐惧气氛笼罩着整个党员干部队伍。结果大批党员、干部和农民群众受到错误批判，其中有200余人被错误划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分别受到开除公职、党纪处分、降级处分、调离原工作岗位等错误处理。直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这些被错误处理的干部才落实了政策，平反恢复了名誉，并得到妥善安置。

审查基层组织工作，对全县基层核算单位和社办工厂的正副书记、正副队长、会计、保管、团支部书记以及食堂、敬老院的管理人员等进行了组织审查。由于这次审查工作比较慎重，严格掌握以处理敌我矛盾为主、以思想路线教育为主、以弄清问题为主的方针，基本上达到纯洁组织、教育团结大多数干部的目的。

在“反右倾”斗争中，县委执行毛泽东关于“庐山出现的这场斗争，是一场阶级斗争，是过去十年社会主义革命过程中，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两个对抗阶级生死斗争的继续”的论断，把党内关于方针政策上不同意见的讨论，当作对抗阶级的生死斗争来对待和处理。把1959年上半年的纠偏措施，特别是农业方面的纠偏措施，

当作“右倾机会主义”的表现来批判，把敢于实事求是向党反映实际情况、提出批评意见的各级干部，当作所谓攻击党的领导、反对“三面红旗”的“右倾机会主义分子”进行斗争和打击。全县参加“反右倾”运动的干部党员中，有许多干部被“拔白旗”，有一部分人被错划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受到不应有打击，在精神上、工作上受到影响，不能正常发挥自己的积极性、主动性。这次斗争打击面之广超过“整风补课”运动，党内民主遭到更为严重破坏，助长了个人专断和不坚持原则、不讲真话的歪风，甚至造成明哲保身、但求无过、投机取巧、阿谀奉承不正风气的进一步蔓延，使“反右倾”斗争之后的阶级斗争扩大化错误，不仅在理论上，而且在实践上进一步升级，并延伸到党内各级领导中，在严重破坏党内正常政治生活同时，也给国家经济发展带来严重负面影响。

为了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坚定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信心，县委又根据中央和省委指示，在全县相继掀起学习毛泽东思想高潮。1960年2月29日，县委成立以第一书记刘传友为组长的理论工作小组，全面指导整个学习运动。要求全体机关干部带头学习《毛泽东选集》第四卷，重点学习《中国社会各阶级分析》《实践论》《矛盾论》《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等文章。并组织讲师团深入农村、学校、企事业单位进行演讲。从此，学习毛泽东思想活动逐步形成风气。

寿张县的“反右倾”运动，批判了所谓的“右倾保守分子”，挫伤了一部分基层干部和群众的生产热情，打断了第一次郑州会议以来纠“左”的积极进程，以高指标、浮夸风、“共产”风和瞎指挥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再度泛滥。但另一方面，寿张县在开展“反右倾”运动的同时，大力开展抗旱保收，加强田间管理，做好秋收秋种工作，抗旱保收抓生产运动取得初步效果。

二、 继续开展“大跃进”

庐山会议后，从中央到地方，各级党委在部署开展“反右倾”斗争的同时，都要求在各条战线上继续“大跃进”。当时的中心口号是，反右倾、鼓干劲，掀起新的“大跃进”高潮。为了壮大声势，强化氛围，各地组织开展声势浩大地宣传活动。1960年1月15日，中共山东省委发出《关于春节期间开展一次大规模的反右倾、鼓干劲，实现一九六零年更大跃进的宣传运动的通知》，要求各级党委必须继续以深入进行两条道路斗争和社会主义教育，运用一切可以利用的宣传工具，迅速

开展一个规模庞大的反右倾、鼓干劲宣传活动。《通知》指出，总路线、“大跃进”的发展速度和人民公社的组织形式，是建设社会主义的三个法宝，要使群众认识并掌握这三个法宝，并提出“大干大跃进，小干小跃进，不干不跃进”的口号。

县委按照省、地委部署，在春节期间展开大规模反右倾、鼓干劲宣传活动。一是通过《寿张日报》和街头巷尾的黑板报、墙报等进行宣传。二是通过有线广播网的广播喇叭和“土广播”小喇叭进行宣传。三是召开党团员会、干部会、社员会等各种会议进行宣传。四是通过专业、业余剧团和曲艺队等文艺团体，深入农村、工厂、农田水利建设工地进行宣传。通过宣传，广造舆论，揭露“右倾机会主义”错误和危害，激发和鼓励群众开展“大跃进”的勇气。然而，在经济困难、粮食缺乏、人们急于解决温饱问题的情况下，这种宣传和鼓动效果大打折扣。在“反右倾、鼓干劲”的口号下，农业、工业、商贸、基建、交通等各条战线上的不切实际的高指标再度提出，这种盲目继续“大跃进”的号召和要求，其结果必然导致国民经济更加严重的比例失调，从而影响生产发展，导致人民生活水平下降。

在反右倾、鼓干劲的思想影响和冒进计划的指导下，1959年8月到1960年10月，全县又掀起“大跃进”第二次高潮。

（一）农业方面。一是在庐山会议前饱受批评而有所收敛的“五风”重新盛行起来。在粮食极度短缺、遭受大面积自然灾害的情况下，继续高估产、高征购，继1958年以后，又继续购“过头粮”（就是把农民应留的一部分口粮也当作粮食征购任务硬收上来）。一些生产大队和生产小队完成征购任务以后，农民连种子、口粮、饲料都无着落。到1960年春节前后，就有不少农户断粮，导致因饥饿发生浮肿病，并出现饿死人事件，人口大批外流东北逃荒。二是继续平调农村劳动力，搞各种不切实际的“大办”。为兴建位山枢纽工程，1959年11月2日开始构筑陶城铺至对岸黄庄的拦河大坝，11月25日进行截流，12月5日截流成功，12月30日整个拦河大坝工程竣工。为此中央新闻制片厂还拍摄了新闻记录片《腰斩黄河》。拦河大坝工程用工67万个，投资515万元，动用土方55万立方米，石方2.9万立方米。因位山枢纽工程设计不尽合理，经国务院批准，1963年12月6日陶城铺拦河大坝被炸掉，造成巨大浪费。三是不受多数人欢迎的公共食堂又发展起来，而得到人民拥护的“三包一奖罚”生产责任制被强令取消。1959年上半年，在整顿人民公社过程中，根据农民意愿，解散一部分农村公共食堂，但是在“反右倾”斗争中，要求

从政治的高度看待公共食堂的发展，因而又兴起恢复和发展公共食堂的高潮。在整顿人民公社运动中，全县普遍推行生产大队与生产队在管理上实行“三包一奖罚”政策，对调动生产队和社员的积极性发挥了作用。但在“反右倾”斗争中，对这项群众拥护的政策进行了批判，说这是“走资本主义道路”，从而使这项行之有效的政策，在刚推行不久就横遭夭折。四是浮夸风、平调风、强迫命令等歪风再度泛滥。农业生产上的高指标及其制定的实施措施，不仅严重脱离生产实际，而且违背科学。水利建设的急于求成，更是助长了平调风盛行，弄得全县许多地方无偿调物资、调劳动力、拆民房、搬村庄，严重影响了干群关系，挫伤了群众积极性。

（二）工业方面。继续开展“大跃进”有三个特点：一是在1959年跃进基础上，制定更加冒进的1960年工农业生产计划。1959年12月29日，寿张县召开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县委书记刘传友作政治报告，通过1960年政府工作规划。大会认为只要充分发挥人民公社“一大二公”的优越性和反击右倾，就会实现这些伟大目标。为了完成不切实际的指标，就以政治运动开道，接连不断地发动和开展各种运动。1959年工业系统相继开展“红旗竞赛”运动、增产节约运动，1960年开展“开门红”“月月红”以及大战“红五月”等各种各样活动。靠着拼体力、拼设备、拼资源，不惜代价完成计划。二是盲目投资，加快工业发展速度，要求有条件的社队都大力发展“五小”（小火电、小水泥、小煤炭、小耐火材料、小机械）工业，使“五小”工业遍地开花。为发展工业，许多单位多方筹资，甚至举债购进柴油机、汽油机、发电机、电动机、车床等设备；职工人数不断扩大，一些在1959年上半年定额定员中裁减回队的工人相继被召回，使大量农村劳动力被挤占，造成资金和粮食极大浪费。三是工商企业在“反右倾、鼓干劲”口号鼓动下，普遍掀起一场号称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高潮，要求从干部到工人，从技术人员到操作人员，人人搞革新，人人关心支持革新。在这场以大搞半机械化为中心的运动中，虽然一些工具、设备、工艺得到改进和提高，但因目标不明确、计划协调不统一等，出现严重浮夸和乱改现象。1959年搞“革新技术”500项、“改革工业”150多项，由于严重脱离生产和人民生活实际，凭主观意志盲干蛮干，致使绝大多数“新产品”没有使用价值，许多“革新战果”不能推广应用，造成人力物力极大浪费。

（三）文教卫生方面。在“反右倾”斗争中，文教卫生部门也进行了发展太快、超越实际能力的“大跃进”。县委为了响应上级“普及小学教育、发展民办中学”

号召，提出“乘飞机，驾火箭，全民动员拼命干，三月变成文化县”口号，1958年新增中学6处。此外，还分别办起“大中小幼一线穿”的红专大学。中小学生在人数、中小学教师大增。教育的超前发展，致使校舍、师资紧张，正规师范毕业的师资不够用，就大量从农村抽调有中学甚至小学学历的人充当民办教师。科教、文艺部门也发生脱离实际地“跃进”。

由于“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特别是1959年庐山会议以后，寿张县错误地进行“反右倾”斗争，使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共产风”更为盛行，再加上农业连年灾害，1960年前后的国民经济陷入极度困难境地。

1958年开始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扰乱了群众的思想，挫伤了群众生产的积极性。当年农业增产没增收，粮食浪费严重，再加上后来又发生暴雨、虫、雹、风灾和干旱等自然灾害，粮食连年减产，以及征购过头粮，农民口粮普遍不足。1959年出现部分农户断粮现象，1960年农民不得不以瓜菜甚至树叶弥补口粮，较1957年人口减少68916人。在粮食大幅度减产情况下，尽管征了过头粮，但仍然不能保证城镇人口最低需要，不得不挖库存，同时还普遍降低粮食供应定量标准，由每人每月平均32斤降为27斤。即便如此，也仍然有粮食脱销现象发生。同时，物价上涨，农村人口出现负增长。

三、寿张“大跃进”运动的经验教训

（一）农业。寿张县地处鲁西平原，境内矿产资源相对缺乏，没有丰富的煤炭、钢铁资源，轻工业、重工业均不发达。因此，天然的条件决定了寿张“大跃进”主要是农业“大跃进”，工业及其他方面的“大跃进”则相对不够典型。境内属暖温带半湿润气候，四季分明，温度适中，光照充足，为农业发展提供了便利条件。但紧临黄河，由于条件限制，治水不利，黄河易泛滥成灾，水旱灾害又成为农业生产上的严重威胁，这就决定了兴修农田水利成为发展农业的先决条件，同时也成为吹响寿张农业“大跃进”的号角。

1. 主要成就。首先、从产量上看，由于农田基础占压土地比“大跃进”运动前三年减少5.5万亩，总量少有降低，但是，单位平均产量由前三年的150.6斤，提高到172.8斤，增产15.2%，其中小麦单产由114.8斤，提高到140.1斤，增产22.3%。但这三年比前三年的自然条件却大有区别。前三年，除1955年雨量较小，1956、1957连续两年风调雨顺。而后三年“大跃进”减产主要是客观原因造成的，

除 1958 年自然条件比较好以外，1959 年全年降雨 419 公厘，是个反常大旱年；1960 年雨量失调，先是百日无雨大旱，秋季又是阴雨连绵，许多地方造成涝灾，同时虫害也较严重。全县农田建设土地减少 5.5 万亩，总量比过去减少 54.7 万亩，非农业人口增 8000 多人，又多吃 720 多万斤，特别 1961 年又遭受严重涝灾。在主观上，比前三年多卖粮食 4600 多万斤，有的地方严重卖粮过头，挤了农民的口粮，收割粗糙，大办食堂没经验，丢失浪费一些粮食，造成粮食紧张。其次，农业基本建设上看。在耕地方面，由 1957 年的木犁改为双华犁，全县达到 2954 部，平均 29 亩地合一张，加上增添拖拉机 30 台、1175 马力，可耕面积大为增加。还增加动力机械 304 台、5968 马力，地排、胶轮车 5073 辆。1958 年、1959 年两年改良土壤 71670 亩，比前三年增一倍。特别是农田水利建设更为显著。三年间，修建引水 70 个公亩的坡地和明堤、赵升白、八里庙三条穿堤涵洞，修了长达 220 多华里四条大干渠，遍及全县灌溉渠道网。使灌溉面积由 1957 年 15 万亩扩大到 1960 年 35 万亩，控制面积由 17 万亩扩到 51 万亩，增二倍。从而战胜了旱涝灾害，保证了农业丰收。但是，在农田基本建设上，主要是在水利化上，重送轻排，碱化了一部分土地。其三，农业技术大有革新。注意深耕细作，合理密植，改进提高施肥方法。根据作物生长分期施肥，注意加强松土浇水，防治病虫田间管理。良种基本普及，由 1957 年的 74% 1961 年达到 97%，密植面积由 1957 年的 44%，达到 85%，农业技术队伍也由 1957 年的 300 多人，提高到 2000 多人，其中国家专业技术干部由 25 人增到 47 人。技术队伍的扩大与耕作技术的革新，对农业增产发挥了很大作用。

2. 主要教训。在反右倾、鼓干劲的思想影响和冒进计划的指导下，1959 年 8 月到 1960 年 10 月，寿张县掀起农业生产“大跃进”第二次高潮，造成严重后果。一是农业生产大幅度下降。仅以粮食生产为例，从 1958 年至 1961 年粮食生产连年下降，1958 年总产量 25621 万斤，社员人均 329 斤；1959 年总产量 20669 万斤，人均 213 斤；1960 年总产量 15030 万斤，人均 191 斤；1961 年总产量 6443 万斤，人均 101 斤。棉花油料等经济作物产量也都大幅度下降。二是在 1958 年中央指示下得以初步纠正而有所收敛的“五风”重新盛行起来，导致 1960 年春节前后，不少农户断粮，因饥饿发生浮肿病，并出现饿死人事件，人口大批外流东北逃荒。三是继续平调农村劳动力，搞各种不切实际的“大办”。四是不受多数人欢迎的公共

食堂又发展起来。五是浮夸风、平调风、强迫命令等歪风再度泛滥，严重影响了干群关系，挫伤了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导致农业生产大幅度下降，人民生活极端艰难。

(二)工业。1.主要成就。1958年前，全县工业基础非常落后，没有一处厂子。至1961年底，全县有10处县工厂、7处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职工808人；有公社联合厂18处，职工325人；大队副业组织起来的共计1638人，比1957年专业队伍扩大18%。工业发展较快，主要表现在：第一、成立不少新工业部门，增加不少新工业产品。例如，机械厂、农具厂、修配厂、发电厂、玻璃厂、电锯厂、橡胶厂等。在产品上，许多过去不会制造的都会生产了。如发电、炼铁、铸锅、铁水车、轴承、玻璃、橡胶、鞋、修外胶轮胎、翻修发车、拖拉机轮胎等。第二、工业设备成倍增长。仅在县营厂内，就有柴油机、汽油机12台、蒸汽机、煤气机各一台、发电机3台、电动机26部、空气压缩机2台；各种车床、锻床37台。机械厂、农具厂、修配厂由过去手工操作到机器生产，修配厂、榨油厂由过去笨重的体力劳动变为动力生产。第三、工业技术力量发展。全县培训1~3级工人151人，4~5级工人315人，形成一支工业技术队伍。第四、生产技术革新。有汽油机、拖拉煤气机用的活塞、汽缸筒、汽轮等许多精密件。同时，并创造了电焊机、修配铝等百余种行之有效的新产品，扩大了设备，提高了效率。第五、工业总产值达2110万元，比前三年290万元增长8倍。生产铤、锹、锄头、地排车等生产工具697000多件，铝、到、风箱等生活永久281万件，服务了群众生产生活。第六、公社工业发展。全县各公社基本有工厂，大队有。此外，各级干部学到办工业本领，获得一些办工业经验教训。

2.主要教训。一是在1959年跃进的基础上，制定了更加冒进的1960年工农业生产计划。1959年12月29日，寿张县召开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县委书记刘传友作政治报告，通过1960年政府工作规划。大会认为只要充分发挥人民公社“一大二公”的优越性和反击右倾，就会实现这些伟大的目标。为了完成这些不切实际的指标，就以政治运动开道，接连不断地发动和开展各种运动。1959年寿张县工业系统相继开展“红旗竞赛”运动、增产节约运动。1960年，开展“开门红”“月月红”“红五月”等各种各样的活动。靠着拼体力、拼设备、拼资源，不惜代价完成计划。二是盲目投资，加快工业发展速度，要求有条件的社队大力发展“五小”工业，使“五小”工业遍地开花。为发展工业，许多单位多方筹资甚至举

债购进柴油机、汽油机、发电机、电动机、车床等设备；职工人数不断扩大，一些在 1959 年上半年定额定员中裁减回队的工人又相继被召回，大量农村劳动力被挤占，造成资金和粮食极大浪费。三是工商企业在“反右倾、鼓干劲”口号的鼓动下，普遍掀起了一场号称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的高潮，要求从干部到工人，从技术人员到操作人员，人人搞革新，人人关心支持革新。在这场以大搞半机械化为中心的运动中，虽然使一些工具、设备、工艺方面得到改进和提高，但也因目标不明确、计划协调不统一等，出现严重浮夸和乱改现象。1959 年全县搞“革新技术”500 项、“改革工业”150 多项，但由于严重脱离生产和人民生活的实际，凭主观意志盲干蛮干，致使绝大多数“新产品”没有使用价值，许多“革新战果”不能推广应用，造成人力物力极大浪费。

（三）商业、供销、金融。1. 主要成就。三年间，国家购买的物资有：毛猪 3.888 万头，羊 1.903 万只，蛋 4819 担，鸡 20392 只，席 6.09 万张，草帽绳 1585 包，枣 2054 担，棉花 907 担，共加之 20374 万元。国家供应的物资有：食盐 6457 吨，棉布 60.69 万公尺，汽油 199 吨，没有 1049 吨，柴油 260 吨，煤炭 3038 吨，拖拉机 30 台，各种机床 52 部，机械 302 台，双华犁 301 部，水车 5173 部，化肥 11672 吨，农药 120 吨，药械 2820 件，胶轮地排车 5073 辆，自行车 942 辆，铧，锨，锅等大小生活用具 6 万余件，以及还有许多百货日用品，总价值 5045 万元。从国家供应的生产生活资料与前三年对比来看，逐年增加。在生产资料上，如拖拉机三年前一台，1961 年底将近 30 台 1175 马力；机械 1952 年仅 2 台 10 马力，1960 年底 304 台 5568 马力，增长 151 倍。小胶轮车由 1957 年的 1262 辆，1960 年达到 6335 辆，增长 4 倍多；双华犁由 2653 部，增至 2554 部，增长 11.3%，水车由 1957 年的 6292 部，1960 年达到 11465P，增长 82.2%，化肥比前三年增 9.26 倍，农药增 18.6%。在生活资料上，比前三年增长 64.6%，其中棉布增长 66%，纸烟 1692 箱，增长 45.1%，酒 579 吨，增长 51%，自行车增长 42.7%，袜子 66688 打，增长 114.6%。如单从供应给农民的百货日用品看，毛巾由 1957 年 6803 打，1960 年达到 20474 打，增长 20 倍，袜子由 1999 打，达到 26263 打，增长 1119 倍，纸烟由 1740 箱达到 2576 箱，增长 48%，胶鞋由 3499 双，达到 5950 双，增长 3.55 倍，氨水并由 506 打，达到 1037 打，增长一倍多。群众的购买力，从供销系统商品销售额来看，1957 年为 794 万元，1958 年 1433 万元，1959 年 1744 万元，1960 年上升到 1868 万元，比 1957

年增长 1.35 倍；1961 年虽遭受严重涝灾，到 11 月底，已达 960 万元，比 1957 年增长 21%。

此外，国家为银行发放的各种贷款看逐年增。工业贷款达到 455.9 万元，比前三年 135 万元，增长 5 倍，农业贷款达到 136.8 万元，比前三年 806.1 万元，增长 14.2%。三种贷款总达 4.66627 亿元，比前三年 1.3208 亿元增长一倍半。同时，随着生产的发展和社会收入的增加，人民储蓄逐年提高。三年达到 470 万元，比前三年 190 万元增长两倍。货币流通量上，据调查，1957 年 105 万元，每人 2.64 元，1960 年 10 月分达到 435 万元，每人 12.21 元，增长接近 5 倍。

2. 主要教训。“大跃进”三年中，国家财政支出大幅度增加，致使三年连续出现财政赤字。为了弥补赤字，不得不增发货币，从而使货币量增加，出现了有钱买不到东西的情况。特别是直接关系到人民生活的粮、油、禽、蛋农副产品，上市价格不断上涨。1960 年寿张集市上，瓜干每斤 4 元，小麦每斤 5 元，猪肉每斤 6 元，即使这样高的价格，真正上市卖的也极少，能够买得起的人也很少，集市贸易濒临绝境。为了控制物价上涨，合理分配商品，不得不采取凭票供应的措施，除肉、蛋、肥皂凭票供应外，还制发了工业券，限定人们凭券购买日用工业品。在农村严重缺粮的紧张局面下，从 1959 年冬开始，农民开始大批外流度荒。1960 年不少社队相继发生营养性水肿病等疾病，人口死亡率增，出生率下降，接连三年人口出现负增长，并出现饿死人现象。1960 年比 1957 年减少 68916 人。

（四）教育事业。1. 主要成就。1960 年全县有中学 9 所、学生 4165 人，比 1957 年的 3 处、1092 人，增三倍；1960 年底有小学 363 处、学生 40654 人，比 1957 年 295 处、31577 人分别增长 23%至 28%。教师队伍发展 1383 人，比 1957 年 1041 人增长 32.8%。同时，加强在职教师学习，密切教育与生产劳动结合，教师和教学质量有一定提高。培养高初中学生 2103 人、高校毕业生 13593 人，既满足了各方面建设需要，为农业战线输送一批新的力量。据初步统计，回到农业战线的各级毕业生，有的人当了大小队的干部，有 748 人当了大小会计，克服了过去那种基层缺骨干、记账老会计的状况，支援了农业生产。2. 主要教训。在“反右倾”斗争中，文教部门发展太快、超越实际能力进行“大跃进”。县委为了积极响应上级“普及小学教育、发展民办中学”的号召，提出“乘飞机，驾火箭，全民动员拼命干，三月变成文化县”的口号，1958 年新增中学 6 处。此外，还分别办起“大中小幼一线穿”

的红专大学。中小学生在人数猛烈增长，中小学教师也大增。教育的超前发展，致使校舍、师资紧张，正规师范毕业的师资不够用，就大量从农村抽调有中学甚至小学学历的人充当民办教师。科教、文艺部门也都发生脱离实际的“跃进”。

（五）基本建设战线过长，规模膨胀，县级财政发生困难。县级财政支出遵循“量入而出、统筹兼顾、厉行节约、讲求实效”以及“先保证供给、后发展事业；先更新改造，后扩建新建”的原则通盘考虑安排。以“大跃进”前4年与“大跃进”后4年对比，1954年至1957年基建年年略有增长，财政年年结余，1958年至1961年，基建迅猛增长，财政越发困难。1954年基建支出4万元，财政结余171万元；1955年基建支出9万元，财政结余248万元；1956年基建支出11万元，财政结余236万元；1957年基建支出12万元，财政结余274万元；1958年基建支出226万元，财政结余162万元；1959年基建支出143万元，财政节余306万元；1960年基建支出163万元，财政节余903元，1961年基建支出306万元，财政赤字665万元。由于1958年后生产性投资比重过大，挤占非生产性建设资金，减缓了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同时，由于建设规模过大，超过财力、物力的实际承受能力，一些项目开工建设后不久，被迫半道下马，造成极大浪费。同时，“大跃进”、人民公社化运动以及“反右倾”斗争中的各种“大办”，需要从农村大量招工，使城市人口猛增。为了维持城镇商品粮的供应，不得不采取高征购的办法。1958年至1960年，国家征购分别达到7491万斤、9752万斤、5047万斤，分别占粮食总产量的29.2%、47.2%、33.6%，致使人民生活发生严重困难，物价上涨，农村人口出现负增长。“大跃进”三年中，国家财政支出大幅度增加，致使三年连续出现财政赤字。为了弥补赤字，不得不增发货币，从而使货币量增，出现有钱买不到东西的情况。特别是直接关系到人民生活的粮、油、禽、蛋农副产品，上市价格不断上涨。1960年寿张集市上，瓜干每斤4元，小麦每斤5元，猪肉每斤6元，即使这样高的价格，真正上市卖的也极少，能够买得起的人也很少，集市贸易濒临绝境。为控制物价上涨，合理分配商品，不得不采取凭票供应措施，除肉、蛋、肥皂凭票供应外，还制发了工业券，限定人们凭券购买日用工业品。在农村严重缺粮的紧张局面下，从1959年冬开始，全县农民开始大批外流度荒。1960年不少社队相继发生营养性水肿病等疾病，人口死亡率增，出生率下降，接连三年人口出现负增长。

（六）卫生防疫。县人民医院由1958年30张简易病床，1960年底发展到拥有100张病床的综合医院，由6处区卫生所、6处联合诊所，扩建为18处公社医院、96处大队诊所。国家医务人员由1957年的108人达到188人，增70%；增许多新医疗设备，如X光、电疗器、紫外线、无影灯、电冰箱、自动产床等。医疗技术也大有提高，过去只是一般疗法，1960年底能做透视诊断、剖腹截肢等高级复杂病症治疗。基本达到大病不出县、重病不出社、一般疾病不出队要求。三年间，基本消灭天花、霍乱、白喉、湿热病，控制了麻疹，猩红热等几种主要传染病流行。此外，国家还对水肿，闭经，子宫莫等七种主要病和天花，霍乱，伤寒等16种传染病。实行免费治疗，1961年免费医疗药品达到2.7万多元，治疗疾病达304285人次。

（七）交通运输。1957年，全县只有车辆专业，民间运输基本空白，大都靠木车老牛、肩挑人抗。1961年底，全县运输马车23辆，民用马车82辆，地排、脚轮车5073辆，还有现代化的运输工具汽车四辆。1960年货运量达到139.577吨，比1957年增27%。达到273公里，比1957年增37%。

（八）邮电事业。1957年，寿张县有支局3处，1961年底达到13处，邮电人员由48人增到151人。机械设备上，市内电话，1957年总机只有100门、用户单机26部，1961年底达到200门、用户单机126P，县内用户由总机5台100门单机105P发展到中欧国际19台580门单机364p，部分大队都按了电话。同时，报刊发行比1957年增长一倍。邮电事业总收入达到207.667元，比1957年增长2.38倍。

“大跃进”期间，寿张县在许多方面走在全省乃至全国前列，不仅给全县的各项事业和人民生活带来沉重灾难，而且在全国范围内也产生一定的不良影响。从上述情况看，党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化，取得了一些成绩，反映了全国人民迅速改变一穷二白面貌的强烈愿望。在严重的生活困难面前，党和政府积极组织人民救灾，千方百计保障人民生活，做了许多有益的工作。由于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共产风”盛行，再加上农业连年灾害，1960年前后寿张县的国民经济陷入极度困难境地。人们所经历的1959—1961年三年困难时期，除苏联撕毁合同、逼迫还债的因素和自然灾害的影响外，主要是“大跃进”、人民公社运动和“反右倾”斗争及后来继续的“大跃进”造成的。尤其是庐山会议的“反右倾”斗争，无论是对普通人来说，还是对党和国家来说，都是一场悲剧。“大跃进”运动的出现，是党探索社会主义建设道路中发生的一次严重失误。

第九节 全面调整国民经济

“大跃进”和“反右倾”的错误，加上当时严重的自然灾害和苏联政府背信弃义的撕毁合同，使我国国民经济在1959年至1961年发生严重困难，国家和人民遭到重大损失。党中央下决心认真调查研究，纠正错误，调整政策。1960年11月，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即“十二条”）；1961年1月，中共八届九中全会正式确定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标志着这个历史阶段党的指导方针发生了重要变化，表明“大跃进”实际上已告停止，国民经济开始转向调整轨道。从此，寿张县和全国家一样，开始采取有力措施，纠正“大跃进”以来的“左”倾错误，对国民经济进行全面调整，以克服严重困难，恢复发展工农业生产。

一、纠正“五风”

1958年开始的“大跃进”和“反右倾”错误，寿张县委由于受“左”的思想影响，“五风”现象严重，各项工作造成很大损失。加上当时严重自然灾害，使全县经济形势日益严峻，人民生活水平急速下降。县委逐步认识到“大跃进”和“反右倾”错误，及时进行抵制和纠正。

1958年底至1959年上半年，为纠正“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出现的问題，聊城地委召开一系列会议，采取一系列措施，冬季一般不再搞夜战，保证群众每天睡眠8小时实行生产责任制，一般不搞大兵团作战和集体住宿，迅速解除按性别、年龄分别住宿的做法，稳定了群众情绪，检查了包得过多、扣留过多和强调大集中、忽视小自由等偏向，批评了命令主义、形式主义、浮夸风及个别干部打骂群众、脱离群众的现象；为在1958年“拔白旗”运动中受到伤害的干部恢复名誉；开展万人整社运动，制定贯彻中共中央《关于人民公社管理体制的若干规定草案》的10条规定，确定人民公社的基本核算单位是生产大队；对全区钢铁生产进行整顿，退还在大炼钢铁中占用的农用机械、交通运输工具等。

1958年12月，山东省委召开县委第一书记和公社党委书记会议，提出落实产量的问题。1958年寿张粮食实际单产斤虚夸为5000斤，经过这次会议落实到亩产3490斤。刘传友从省里回来后，又上报过一次亩产2000斤，直到1959年3月贯彻郑州会议精神时，才把产量落实到885斤，但这时还有五个千斤社。经过一再批评，数次下

落,最后确定单产为500斤,比实产高188斤。后来,在省委书记处书记刘季平的耐心帮助下,才落到400斤,各公社只承认328斤。

1960年5月20日,县委召开四级干部会议,传达省六级干部会议精神,讨论生产、分配,夏季生产等问题。县委检查前段纠正“一平二调”“文山会海”和共产风、浮夸风、命令风、贪污浪费、官僚主义作风的情况,贯彻上级关于人民公社若干政策问题,进一步改善领导作风和工作作风等指示精神,并发动与会人员对全县各地工作中出现的不良风气及其所造成的严重损失与危害进行深入揭发和批判;对落实公社的三级所有制,积极正确地发展社有经济,加强经济核算,理顺公社和企业单位的经济关系,提出具体意见;对加强组织纪律,发扬讲真话、办实事、密切联系群众和艰苦朴素的优良作风,减少会议和文件,搞好理论学习等问题提出具体要求。

1960年9月15日,中央、省、地分别派出平“五风”工作组进驻寿张,帮助寿张县委检查错误。9月17日,县委召开扩大会议,中央、省、地工作组出席会议。会议学习省委第一书记舒同的报告,回顾1958年以来的工作,通过发扬民主、正面教育、提问题、挖根子,初步清算了“五风”错误,并制订整改措施;讨论了以农业为基础的工作方针。10月28日和11月13日县委召开扩大会议,10月31日召开县直机关领导干部会议,在中央和省、地委工作组的帮助下,继续彻底清算“五风”问题,省委工作组、省委书记季平作了揭盖子、摆问题、解决领导认识问题重要讲话。

二、农业、农村政策调整

1960年11月3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即“十二条”),要求各地彻底纠正“一平二调”的“五风”,允许社员经营少量自留地和小规模的家庭副业,恢复农村集市贸易。为贯彻好中央《十二条》和纠正“五风”错误,寿张县委先后召开常委会、常委扩大会议,反复认真学习。根据地委扩大会议精神,11月13至17日,寿张县在地委书记杨心培的帮助下召开四级干部会议。与会人员794人,其中,县直机关科局长党员干部37人、公社干部61人、大队书记343人、小队书记232人,聘请社员代表222人。会议以调动干部、群众的积极性,开展生产救灾运动为主题,通过解决县委领导特别是刘传友书记的错误问题,充分发扬党内民主,正面教育、座谈讨论、典型介绍、

敞思想、摆问题、挖根子，从中接受经验教训。与会人员受到深刻教育，一致表示，要团结一致，万众一心，战胜困难。县委通过组织召开常委会议、常委扩大会议，以及四级干部大会，统一了思想认识。

首先接受教训，放下包袱，树立“四大”观点。一是认识到干革命是为了发展社会主义，不是发展个人主义；是发展生产力，不是破坏生产力。过去的错误在于缺乏生产观点，劲没用正，事没办好。从事实的对比中，大家一致表示：痛改前非、发愤图强、艰苦奋斗、搞好生产。在补偿损失的基础上，加速建设。二是认识到党的政策是发展生产力、调整生产关系、改造世界的武器，严肃对待政策，把政策交给群众，保证政策兑现，是团结群众、鼓舞生产积极性的关键。过去为什么没把事情办好？就是违背了中共中央的政策。郑州会议明确规定了人民公社体制，一再强调反对“三风”。可是，由于县委书记刘传友执行舒同、张新村的错误主张，一直没有行通，反而大反瞒产，反对所谓“低产风”，大刮“共产风”，对“一平、二调”的错误，在郑州会议后，不仅没彻底纠正，而且又盲目扩大社有经济，并队过渡，大搞形式主义。“挖肉补疮，大动外科手术”，调土地、调耕畜、调猪、调羊，无所不调，破坏了生产关系，破坏了生产力，破坏了党群关系，造成产量下降、收入减少、人口外流、疾病发生，非正常死亡增多、牲畜减少、耕地减少、农具破坏、干部吹气、社员吃空，严重挫伤了干部、群众的积极性。三是认识到了发挥人们的生产积极性是社会宝贵的财产。大家痛心检查了过去两年生产搞不上去、造成党群关系疏远的错误，深刻认识到其根本原因就在于不依靠群众，不关心群众疾苦。一致表示，以后事事为群众着想，从群众的当前利益和长远利益出发，做到“一心为集体，胸无半点私”，团结群众，艰苦奋斗。四是大家从刘传友工作中的包办代替、压制民主、家长式的领导错误中，深刻体会到不发挥党的战斗堡垒作用不行，自以为是、独断专行不行，不发扬党内民主不行。要加强党的集体领导，密切上下级的联系，增强党的团结。

由于与会干部和社员代表检讨认清了自己的错误，接受了教训，提高了思想，划清了党的政策与舒同、张新村、刘传友的错误界限，“一平、二调”与大队统一分配的界限，执行国家种植计划和生产胡乱指挥的界限，浮夸作假同鼓干劲、争上游的界限；领会了生产自救方针，认识到了生产自救是全县人民的迫切要求，是群众的最大利益。在夹河、侯庙以及有关灾社的丰产单位，通过分析形势，认识到了

自己的困难，克服了麻木不仁、满不在乎的麻痹自满情绪，树立了生产备荒、以丰补歉、支援灾区、发展生产力的思想。受灾单位正视困难，而且认识到有利条件，克服悲观失望情绪，树立了自力更生、节约渡荒、生产渡荒的思想。会议上，大家总结了渡过灾荒的有利条件：一是有中共中央领导和无微不至的关怀，有全国各地大力援助，派干部，募款捐物，支持渡过灾荒；二是揭开了盖子，纠正了错误，党的方针、政策和群众见了面，干部作风开始转变；三是全县 2350 个党支部，2620 个团支部，21000 名党员，28000 名团员；2900 名脱产干部，15000 多名非脱产干部，是生产救灾的骨干力量；四是群众有渡荒经验，动手早，条件好，蔬菜、代食品比过去多；五是几年来的工作虽有错误，但水利建设、县社工业、农业机械、农业技术、文化教育、卫生等有很大发展。一致认为：只要正视困难，充分运用有利条件，灾荒一定能战胜，困难一定能克服。

这次会议充分发扬民主，事实就是检讨错误，研究制定改正措施，对全县上下认真纠正“五风”、开展群众性生产救灾工作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随后，县委在正确领会文件精神、认真分析全县实际情况的基础上，研究制定了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十二条》的具体意见，对原来阻碍生产力发展的不切实际的各项农村政策进行初步调整。

一是坚决贯彻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人民公社体制。改变过去公社及部门任意指挥生产、平调物资的错误，并调整了生产大队和生产小队的规模。对 1959 年和 1960 年春合并的生产队，除个别生产很好、社员满意的暂时不作变动外，一般的由大划小，以利于经营管理和生活安排，有助于调动群众的生产积极性，促进生产力的发展。

二是坚持生产经营管理及收益分配的权利主要归生产队原则。公社不能统得过死和乱加干涉，生产大队有权制定本单位的生产计划，但必须同生产小队的包工计划结合起来。对于作物安排、产量指标、技术措施、基本建设、劳力使用、资金投入等，都必须根据公社的计划和本队的实际情况，经过社员的充分讨论和小队干部共同商量制定。公社要在企业事业的纯收入中，每年提取 5%到 10%支持生产队的集体福利事业和贫苦社员的生活补助。

三是确保生产小队的部分所有制。生产小队是组织生产最基层的单位，生产小

队的利益直接关系到社员的切身利益，生产大队对生产小队实行“三包”¹“四固定”，生产小队在完成包产任务的前提下，有权因地种植，有权确定技术措施，有权安排各种农活，有权经营牧业、林业和其他副业生产，有权开垦零星荒地多种多收，有权支配本小队所有部分的资金。生产小队所得的生产奖励和成本节余，多种收入和多种经济、副业生产的收入，完全归生产小队所有。生产小队对生产小组实行地片、劳力固定。耕畜条件较好，能够分配的小队，也可以把耕畜、农具固定到生产小队。对于某些田间管理的零星农活，也可包给社员以户为单位去完成，以发挥辅助劳力的作用。

四是允许社员经营少量的自留地和小规模家庭副业。所有社员的自留地要按规定留足，对于各地以各种理由收回的自留地，应当无条件退回，或以数量质量相等的土地给予补偿。今后不得随意将社员的自留地收归公有，并不得任意调换，要按照每人平均占有土地数量的5%，并参考土地多少将社员自留地留足补足，土地较多地区每人不超过一分地，土地较少地区每人不少于半分地，人口过多的家庭还可以适当多留一点，自留地稍多或稍少点，群众没有意见的，一般不再找补，生、死、婚、娶一般不增不减，有的家庭人口增很多，自留地则可适当增。自留地种植什么作物，由社员自定，收获的农产品不计入分配产量，不顶口粮，不计征购，归社员个人支配。允许社员利用空闲时间，经营小规模的家庭副业，也可以代国家和社队加工。生产大队和生产小队应当帮助社员安排开展家庭副业所需的原料等。

五是实行少扣多分，尽力做到使90%的社员群众增收入。根据全县农业生产水平，对某些丰收和生产收入较高的富队，可实行扣三五分六五的比例。个别收入特大的单位，又能确保发展生产所需，经县委批准，社员同意可适当多分一点。生产水平一般的单位，应实行扣三分七的比例。对减产较大，生产水平很低的单位，应首先保证社员最低生活需要，不留公积金，少留或不留公益金。公社、生产队今后七年内，一律不搞非生产性的基本建设。生产队举办的小型农田基本建设和购置大型农具、机械，必须要在不影响本单位90%以上社员增收入、不影响当前生产、不影响劳逸结合的前提下量力而行。

六是坚持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原则。规定凡社员分得的实际收入人均百元以上单位，实行供给和工资相结合，供给部分占30%，工资部分占70%；人均收入在70元至100元的单位，供给部分占20%，工资部分占80%；人均收入在70元以下的单

位，收入完全按劳动工分分配。对生活困难的社员，经过群众评议，分别给予照顾。属五保户的，其生活水平不低于一般社员的生活水平。对生产大队、生产小队的各职干部都分别规定了全年劳动天数和补助工日数。两级干部到省、地、县开会，由省、地、县发给补助费并严格规定了各级召开会议的时间和次数，超过规定，须经县委批准。

七是从各方面节约劳动力，加强农业第一线。各机关、工厂、学校、矿山、企业、事业单位，都必须采取有力措施，坚决将一切可以压缩的劳动力压缩下来，充实农业第一线。对精简回乡的劳动力，必须妥善安排，加强对他们的思想教育，帮助他们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各机关、学校、企业、事业单位要根据农时季节需要，主动组织人力、物力，支援农业生产，并作为一项经常性制度坚持下去。支农需要的小农具由本单位自行解决，自带自用。对借用社员的小农具必须用后归还，损坏修理，丢失赔偿。

八是恢复集市贸易，活跃农村经济。为方便公社、生产大队、生产小队和社员群众交换与调剂自己生产的商品，立即有领导、有计划地恢复农村集市贸易，并切实做到活而不乱。除国家统购计划收购的物资外的一切农副业产品，都可以参加集市贸易、自由买卖。无论集体和个人，只准卖出自己生产的商品，买回自己需要商品，不准转卖，从中谋利，严厉打击投机活动。对哄买抢购有意制造紧张、破坏集市管理的分子和投机商贩依法处理。各地集市贸易管理委员会和交易服务所要负责，搞好管理服务。不准以任何借口擅定规章，强买强卖，沿途阻拦，乱没收，乱处罚，乱检查，不准随意刁难和干涉群众的正当交易，违者必究。

经过上述农村政策调整与广泛贯彻实施，调动了全县人民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对促进农业生产发展、增加农民收入、恢复农村经济、繁荣农村市场、战胜严重困难起了重要作用。实行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实现生产单位和分配单位统一，解决了生产队和生产队之间的平均主义；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原则，在一定程度上克服了社员和社员之间在计算劳动报酬上的平均主义，受到农民群众欢迎；允许社员经营少量自留地和小规模家庭副业，使广大农民增加了收入，极大地调动了农民生产积极性；农村集市贸易恢复，使农民生产的蔬菜、水果、家畜家禽、杂粮等可以在市场上出售，既促进了多种经营，增加了农民收入，也扩大了城乡物资交流，丰富了城镇职工生活，初步扭转农村经济呆滞局面。

（三）开展生产救灾。寿张县由于“大跃进”“反右倾”错误的一再发展，尤其是高估产、高征购，严重挫伤农民群众劳动积极性。加上连续严重自然灾害，造成粮食大幅度减产，口粮严重不足；各种疾病大量发生，人口外流和死亡率大量增；劳动力和生产资料受到严重损害，群众生产积极性十分低落。

1960年，寿张县既有天灾，又有人祸。秋季粮食总产16672万斤，比1958年减产45.3%，比1959年减产28%。全县18个公社，只有七级、安镇、侯庙、夹河、大布5个公社收成较好。其余13个公社，比1959年减产20~35%的有马楼、阎楼、台前、打渔陈、石门宋，5个公社；减产36~76%的有西湖、刘集、阿城、位山、李台、张秋、十五里元、石佛8个公社。1959年秋季，全县总产22848万斤，征购8857万斤，另有农民统销1661万斤。1960年，1~5月份人口外流1261人，死亡6747人，牲口死亡2938头，秋季总产16672万斤、征购2584万斤，只有农民统销指标742万斤；通过县、社清仓查库安排108万斤，共计有粮4093万斤。全县农业人口641788人（内有1960年秋后以来，回来外流人口16022人）。算到6月底110天，每人每天平均有口粮（秤）5.8两。由于粮食少，为了维持农民生活最低需要，全县提前半个月安排到6月15号，每人每天平均6.7两。但是，队与队之间不够平衡，全县244个大队（调正前的数），有67个大队46885户（占33%）199204人（占31.3%），每人每天7.4两，内有12%的困难户不足5两；94个大队53691户（占33.6%）227753人（占35.4%），每人每天5.8两，内有14.1%的困难户，合四两左右；83个大队50301户（占33.3%）214831人（占33.3%），每人每天4.7两，内有40%的困难户不足4两。1961年3月底，全县煤炭800万斤；按每人每天需柴3斤，每斤煤顶柴3斤计算，尚缺烧柴12563万斤；60%左右的社员现拾现烧，或靠运煤伐树做饭。是月，据不完全统计，全县因缺柴伐树4万多棵（内有果树5000多棵）。据不完全统计，从疾病死亡上看，1960年12月份，全县水肿病7005人，干瘦病1613人，死亡607人；1961年1月份水肿病7501，占总人口的1.1%，干瘦病1466人，占总人口的0.2%，死亡739人，占总人口的0.11%；2月份水肿病7637人，占总人口的1.1%，干瘦病1411人，占总人口的0.2%，死亡958人，占总人口的0.4%；3月份普查结果，有水肿病26340人，占总人口的4%，干瘦病1918人，占总人口的0.3%。

据重点调查证明，1961年前3个月病情有所发展。如台前公社城关大队（一般

灾队)共4063人,1960年2月有水肿病139人,占总人口的3.4%,干瘦病6人,占总人口的0.14%,死亡2人。1961年1月份有水肿病154人,占总人口的3.8%,干瘦病10人,占总人口的0.24%,死亡1人。2月份有水肿病179人,占总人口的4.4%,干瘦病8人,占总人口的0.2%,死亡3人。3月份调查,有水肿病198人,占总人口的4.8%,干瘦病5人,占总人口的0.1%,死亡3人。

面对如此灾情,1960年入秋后,寿张县贯彻执行春耕生产为中心、整风整社为动力、生活安排为保证的工作方针,全县生产面貌大有改观。一是全县社员出勤率由春节前的18万人增加到21.5万人。其中参加农业生产的由8.1万人增到17.8万人。二是全县66万亩春地,截至3月20号,耕掘58万亩,占88%,施上底肥35万亩。90万亩小麦,春节后追肥25万亩,浇水27万亩,中耕13万亩。积肥日进量由春节前1400万斤提高到2100万斤。全县开垦村头47000亩,种植春大麦17000亩、春菜9587亩,利用坑边、渠旁等零星隙地种蓖麻子、向日葵7940万棵。三是深入贯彻坚决执行中央“十二条”政策指示。通过整风整社,加强了对落后单位的具体领导。首先兑现“平调”。县兑现51万元,占“平调”292万元的17.1%;公社兑现406万元,占“平调”774万元的52%;大队兑现278万元,占“平调”453万元的60%;小队兑现220万元,占“平调”380万元的58%。其次,民主制定生产计划,落实“三包一奖”(即包产、包工、包成本和超产受奖、减产少分)“四固定”(即劳动力、土地、耕畜、农具固定)政策。其三,抓生产管理,建立与健全各项制度。全县有170个大队(占70%)评好劳动底分,213个大队(占87%)认真执行劳动定额和评工计分、自留地的固定等各项政策,并取得一定成绩。在三类社整顿方面,全县8个三类社均派得力干部充实了领导骨干;组织省、地、县委工作组63个299人(其中,中央工作组15人,省委工作组28人,地委工作组28人,县委工作组228人)进驻63个三类大队。属于领导权问题的27个,已夺回23个;属于司令部问题的14个,派工作组12个;糊里糊涂的12个。对主要干部进行调换,在第一批开展整风整社的8个公社67个大队中,共有大小队干部2931人。通过群众鸣放,共揭发处理四类分子(地主分子、富农分子、反革命分子和坏分子)195名,占总数的6.6%;五类分子(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坏分子、右派分子)134人,占4.6%;六类右派分子78人,占2.6%。四、五、六类共407人,占13.8%,初步处理的191人。

由“大跃进”以来“五风”摧残严重，至1961年3月底，全县还存在许多亟待解决的问题：一是吃和烧的问题还未根本解决。全县还有78086户270785人（占总人口的42.3%），麦前（6月15日）平均每人每天只有口粮五两左右，蔬菜三两上下，代食品不足二两。另外需灾区种子60万斤，病号补助54万斤，已供应的大麦种27万斤。外流人员归来补助45万斤，运输补助40万斤，共226万斤，还是个缺口。另外，全县缺柴12563万斤，有756个小队缺饲草542万斤。二是不少单位既缺吃、烧，又缺钱、住房，治病也有问题。缺钱农民无钱购粮的24409户（占缺粮总户数的48.2%）101487人。无力拾柴而又无经济来源的44159户，占总户数的29.4%。无房住而自己又无力修盖的（挤借着别人的房子）13589户。三是生产力薄弱，生产资料严重不足。全县有男女正半劳力214092人，比1958年减少13%，比1959年减少2%。且有40%的劳力因口粮低标准，一般只能坚持半日或多半日的出勤，劳动效率很低。时有耕畜29838头，比1958年减少35%，比1959年减少21%；有牛猪67952头，比1958年减少68%，比1959年减少48%；全县需犁耙26800件，仅有21800件，且有30%左右的耙没有铁耙钉；需胶轮车25500辆，仅有19200辆，内有3000辆损坏，因买不到挡、滚珠、辐条等无法修理；需锨、镰、镢、锄四大件833500件，时有599900件。另外缺高粱种15万斤，花生种10万斤，北瓜种15000斤。猪少、牛少，肥也少。麦田60%以上的没施底肥。四是“千方百计、自力更生、生产自救、互助互济”的方针还没为全体干部群众接受。条件较好的单位，存有麻痹思想和本位主义的倾向；条件较差的存有畏难发愁情绪和等待支援的消极思想。特别是对如何渡过可能发生的夏荒，还缺乏充分的思想准备。对如何迅速恢复和发展生产，在一两年内战胜灾害所造成的困难，更没有制订处周密细致的具体计划。

产生上述严重局面的原因，除李台、西湖和孙口以下黄河河床区等少数单位因涝和因黄河洪水成灾外，主要是县委工作上不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大刮“五风”造成的恶果。针对上述情况，为渡过青黄不接关，战胜可能发生的夏荒，以及在一两年内战胜已经形成的困难，1960年11月，县委先后召开县常委会和县委扩大会议，以及四级干部大会，重点对“大跃进”以来的“五风”问题带来的严重危害及其原因进行了集中揭批，随后，结合全县灾情实际，着手开展生产救灾运动。县委明确提出这次生产救灾运动的方针是，“生产自救，互助互济”。

生产救灾运动开展过程中，首先，层层组织召开社党委会、大队和小队干部会，

传达省委的指示，联系实际情况，研究调动群众的积极性需要解决的一些问题和生产救灾措施。主要领导作适当的检讨，承担责任，对过去整错的干部、群众道歉赔罪，认真组织政策兑现。其次，清算“五风”危害，总结经验教训，使广大干部群众树立千方百计、自力更生、互助互济，既要渡过春荒，又要战胜夏荒的思想。第三、全面贯彻执行中央的十二条政策指示，充分和群众商量，彻底解决体制、“三包一奖”“四固定”“按劳取酬、同工计分”等政策问题，调动广大群众的生产积极性。把种好春菜，小麦、春苗，争取粮菜丰收作为生产救灾的根本任务来抓。第四、继续坚持并进一步实行党员干部部分户包干、负责到底的“四保”任务责任制；组织开展互助互济；贯彻食堂政策，教育社员自觉节约用粮；对生活特别困难，自己又确实无力解决的困难户，经民主评议，在集体制造的代食品和国家救济款中给予补助。第五、生产上，组织开展小秋收和复收复打运动，坚持搞好春耕播种和麦田管理，同时，筹划资金、原料，灾区非灾区都组织一定劳力，搞好副业生产。在生活上，走群众路线，和群众商量什么时候适宜停办公共食堂，回家自炊；进一步搞好代食品和蔬菜生产，把计划代食品加工日进度在 7.7 万斤的基础上，提高到 10 万斤以上；大挖茅草，解决代食品原料和饲草不足困难；住房、治病、穿衣等问题，弄清底子，组织安排好困难群众所需。第六、切实加强党的集体领导，加强农村党支部工作。实行县委和公社党委实行集体领导下的分工负责制，纠正那种分工形成分家、分片包干形成各据一方、各自为政的分散主义倾向；严格执行党的民主生活制度，加强对党员的政治思想教育和前途方向教育；认真总结模范村党支部领导群众胜渡灾荒、恢复和发展生产的先进经验，积极帮助党支部提高领导本领。第七、加强调查研究。经常不断地逐社、逐队、逐户分类排队，一切从实际出发，充分和群众商量，领导深入实际，面向困难单位，层层进一步制订处积极恢复和发展生产计划。

在中央和省、地委的关心支持下，在兄弟单位的无私支援下，经过全县各级党组织的艰苦工作和人民群众的不懈奋斗，到 1962 年底寿张县的形势有了很大好转，部分外流人员陆续返回，群众情绪日趋稳定，生产积极性大为提高。

（四）国民经济调整初期全县农村新变化。1960 年 11 月起，至 12 月上旬，寿张县贯彻中央“十二条”，通过清算“五风”，兑现政策，广大群众呈现出勤多、效率高、精神饱满、心情舒畅的新局面。一是干部称心，社员满意。大队干部满意

的是：讲政策、求实际，不作难，好办事：上边信下边，下边信上边，上下一条心，左右拧成绳；不扣帽子、挨辩论，工作越干越有劲。小队干部满意的是：劳力有权——不乱用；土地有权——队里种；牲畜有权——不动调；农具有权——队里用；三包一奖——讲信用；作物安排——因地种；尊重部分所有制，村头，荒地队经营。社员满意的是：生活资料不侵犯；过去平调搞兑现；按劳分配最合理；自留地政策不再变；积肥给报酬；投资料按期还；劳逸结合好；口粮保兑现；社员敢讲内心话；干部作风大转变。二是干部转变作风，社员拥护干部。全县社和大小队干部犯有强迫命令和打人、骂人的 1359 人，已经当众检查、登门道歉的 1291 人，占 95%；全县 14755 名社队干部。进行访贫问苦、帮助社员解决困难的 7936 人，占干部总数的 54%。三是人人有集体，心心向公社。打渔陈公社影唐大队的大车，原来风吹日晒无人管、无人问；已经修好车棚 6 处、大车七辆。夹河公社姚邵大队北宋生产队在收刨地瓜时，工具缺很多。社员两天筹集 40 多把三齿角，满足了收刨地瓜需要。四是社员坚守农业阵地，1.2 万名外流人员返乡。五是小队增加牲口，社员增加猪、羊。由于牲畜固定小队使用，很多小队进行母畜配种，加强幼畜饲养，有的到市场上购买，全县增加牲口 350 头。全县社员饲养家禽的由 11 月初 87221 户，占 58%，增加到 113020 户，占 75%；社员养猪由原来 54947 户，占 36.6%，增到 88211 户，占 58.8%；增羊 15596 只。六是全县增小农具 79460 件；社员开垦宅旁、院边小片荒地 21624 亩，有的种上冬菜，有的种上了小麦。七是家家户户积肥忙。很多社员背起粪筐。全县社积肥户数由原来的 39.4%增加到占 80.3%，达到 120471 户。社员拾粪的由 21333 人增加到 75722 人。

三、对工商业的进一步调整

（一）工业调整。1958 年“大跃进”后，寿张掀起大办工业高潮。由于一哄而起，铺得摊子过大，拉得战线过长，多数项目未经考查论证，多方面条件不具备，不少项目不久即被迫下马。1961 年春，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国民经济“缩短重工业战线，拉长农业、轻工业和手工业战线”的精神，寿张县本着瞻前顾后、全面安排、有舍有取、区别对待原则，对工业企业和手工业调整。主要是拉长那些直接为农业和人民生活服务的行业，压缩那些原料缺乏、县社条件不具备的行业，停掉那些原料无来源、布局不合理、技术条件差、有产值无效益的企业，并对公社工业进行排队，关停并转部分重复建设、无效益可谈、劳民伤财的工业。同时把一部分县、社

经营的手工业厂、组，转成手工业合作社，从而调动了广大职工生产积极性。企业在专业技术人员指导下加强管理，推行定人员、定工时、定设备、定产量、定质量、定财政任务、超额完成利润奖励的“六定一奖”制度，并大力提倡和实行企业群众性管理，发挥生产工人的作用，使企业及时准确地掌握情况，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进一步树立了广大从业人员以厂为家、做主人翁的责任感。通过调整，全县工业、手工业企业生产效率明显提高，效益逐步好转，职工精神面貌大为改观。

（二）商业调整。自1958年“大跃进”以来，由于“左”倾错误影响，商业工作也出现许多问题：在体制上将供销社与商业局合并，集体商业急于向全民所有制过渡，造成商业流通渠道单一化；在高指标、浮夸风影响下，大购大销助长了社会大浪费；对农产品估价过高，征购过头，打击了农民的积极性；管理权限下放过急，加之规章制度受到破坏，致使企业管理混乱，经营亏损。为解决这些问题，从1961年起，县委、县人委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改进商业工作的若干规定（试行草案）》（简称《商业四十条》）和省、地委指示精神，开始对商业进行调整。

一是在管理机构上，将国营商业与供销合作商业分设。根据山东省商业厅“8月份准备，9月1日对外办公”的指示，1961年9月恢复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建制。国营商业、供销商业两系统分设后，国营商业系统恢复县百货公司、副食品公司、煤建公司、水产公司、土产公司等，这些公司受县商业局和上级各专业公司的双重领导。县联社按人民公社划设置，在每处公社恢复或设置一处基层供销社，基层供销社受上级供销联社和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双重领导，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基层供销社和各级联社的领导机构由社员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在此基础上，又对国营商业和供销商业的业务范围进行了调整和划分。

二是将“大跃进”时期，因急于过渡而取消的合作商店和小商小贩进行恢复，发挥他们在流通渠道中的便民作用。国营商业负责县城和重要集镇的小商小贩的恢复、管理和改造；县城以下农村的小商小贩由供销社负责恢复、管理和改造。

三是恢复集市贸易。1958年在“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由于农民的自留地没有了，社员的家庭副业停止，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升级、转产，小商小贩过渡，各条战线实行“生活集体化、行动军事化、生产（工作）战斗化”，再加上1959年以后农业减产、生活困难等因素，集市贸易市场基本处于关闭状态。《商业四十条》要求逐步地开放农村集市贸易，并放宽入市交易主体。寿张县恢复集市贸易，

成立市场管理委员会，对于促进农副业生产的发展、安排人民生活、活跃农村经济起到了积极作用。

四是改进对农副产品的收购工作。县委、县人委从1961年起，根据《商业四十条》中规定的“国家收购农产品，必须从实际出发，实行先留后购”的政策，对主要农副产品，在相应减少统购派购任务的基础上，实行“按比例派购”（又称“定购”）。生产队和农民完成协议签订的合同任务后，可以到集市上自由出售。同时，为了鼓励生产队和农民多向国家交售农副产品，还在农副产品收购中，根据市场价和国家收购价相差过于悬殊的实际情况，对主要农副产品，如生猪、鸡蛋等，先后实行奖售政策，奖励物资有粮食、布票及其他紧俏日用工业品。这些政策鼓励农民多生产、多交售，不仅增了农民收入，而且支援了工业建设和城市供应，促进了国民经济恢复。

四、机构调整和职工精简

“大跃进”期间，由于工业和基本建设战线的过度膨胀，导致城市人口过快发展、城市劳动力严重不足、农村劳动力大量进城就业，不但加重了农村负担，严重影响了农业生产，而且加重了国家财力负担，给市场供应带来严重困难，特别是增加了商品粮和副食品供应的压力，城镇居民生活水平不断下降。因此，整顿机构、精减职工、压缩非农业人口，成为恢复发展国民经济、落实“八字方针”的重要措施之一。

1961年7月开始，为了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坚决压缩工业战线、缩小文教事业规模、调正商业体制、精减行政管理机构，进一步减少职工和压缩城镇人口的决定，根据省、地委部署，寿张县委成立精减委员会，统一领导全县的精减工作，县直各有关部门单位成立相应的精减办公机构。县委研究制定具体意见：一是机关各单位按照整编和减少城镇人口的要求，做好本单位、本部门的计划，并积极做好说服动员工作，保证完成精减委员会分配的精减任务指标。二是对精简下放的干部职工采取积极慎重、负责到底的态度，妥善处理，会同当地组织共同做好安置。三是广大干部、职工，以党和国家的利益为重，自觉地服从分配、服从调动，做到走者愉快、留者安心。四是在精减过程中，所有干部职工必须以积极负责的态度，坚守岗位，保管好国家资产，严防借机化公为私、贪污盗窃、大吃大喝、挥霍浪费等损害国家利益的现象发生。五是在农村工作的干部，要向广大群众讲清楚国家采取精兵减政的措

施，对加强农业战线、克服国家暂时经济困难的重要意义；做好下放干部和回乡职工的欢迎工作，积极地帮助他们安家立业，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困难。

同时，为了切实妥善安置好减下来的职工和城镇人口，县委、县人委提出做好安置工作的具体办法。第一，凡是能够下农村的，都安排到农村中去，从哪里来的就回到哪里去。有家的回家，有亲戚朋友的找亲戚朋友。无亲可投的，由政府负责安置到公社的生产队参加生产和分配。第二，确实不能下乡的职工，按照国务院规定该退休的就退休，能退职的就退职，有人养活又自愿回家的可以辞职。有的也可以转到集体所有制企业或者个人开业。第三，减下来的有特种技能的工人，一部分可以转厂保留，一部分可以转到农村去做农业机械、农具维修和服务行业。第四，政府对减下来的职工采取各种补助或帮助的办法做到妥善安置，各得其所，帮助建立和习惯新的生活。

在县委精减委员会的领导下，各级党组织深入群众，进行耐心细致地思想动员，将精减计划交给群众讨论，而后将精减计划指标落实到单位部门，单位部门组织符合精减条件的干部职工自我申报、群众评议、领导研究、报县精减委员会平衡确定人选。在具体工作过程中，县委注意切实加强思想工作，县、社两级党委和各部门负责人亲自向全体干部、职工和家属以及基层干部、社员作报告，教育干部职工、家属积极响应党的号召，还乡参加农业生产。同时，要求精减基本结束的单位，进一步发动群众，改进领导方法，转变工作作风，建立工作秩序。

由于全县各级、各部门广泛动员，政策到位，说服有力，工作细致，精减工作进行比较顺利。1960年底，全县有非农业人口16059人，计划精减9078人，占1960年底非农业人口的56.5%。截至1961年9月20日，压缩非农业人口8032人，占精减计划的88.4%。其中国家职工7464人，计划精减2966人，占1960年职工人数的39.7%，完成精减2612人，占职工精减计划的91%；中等以上学校的学生5124人，精减4810人，压缩到314人，压缩占学生总数的94%，全部精减完毕。社办工业1317人，计划精减992人，压缩到325人，压缩占社办工业总数的75.3%，完成精减610人，占精减计划数的61.5%；其他非农业人口（包括大队联合诊所、航运、修防、市民、家属等）2160人，计划精减308人，压缩到1852人，占1960年底的人数的9%。总计全县非农业人口16059人，压缩到6981人，压缩占非农业人口总数的56.5%。至1961年底，全县国家职工有5535人（不包括黄河和专署住寿张机关的380人），上级

分配和外省、外县调进 79 人，共 5614 人。

1962 年 4 月 18 日，县委继续制订精减人员方案，决定再度在县、社机关时有 750 人中精减 247 人；从县、社两级企事业单位 4842 人中精减 1758 人；同时，下放 2723 名非农业户口干部职工家属。被精减人员回到农村，参加劳动。在精减工作的同时，县、社成立“回乡、下乡职工安置委员会”，各生产大队都有专人负责，具体安置工作全面大检查。至 6 月底，累计国家职工纯减 1790 人，占 1961 年（5557 人）职工人数的 32.2%，其中，回农村的 1260 人，占纯减数的 70%；转集体的 430 人，占 24%；转家务劳动的 15 人，占 8%；自负盈亏的 29 人，占 1.7%；机关生产人员 34 人，占 2%；退休 6 人，外调、开除、死亡等 16 人，占 9%。在非农业人口方面：集体性质的单位在 1961 年底 1434 人的基础上减 370 人，由国家供应的学生在 1961 年底 465 人的基础上，减 300 人，家属在 1961 年底 1251 人的基础上减 200 人，城镇居民 1961 年底 140 人，减 8 人，机关托儿所 1961 年底 74 人，减 22 人，其他 1961 年底 90 人，减 40 人。以上减人的 1750 人，减粮的 2245 人（占 1961 年底 9000 人的 25%），粮、钱全减的 1305 人。

根据地委指示精神，全县下半年精减重点是县、社两级的工业和手工业，公社的工业一般停办，转为大队或生产队副业，农村搞手工生产，农忙务农。文教卫生方面，主要整顿农村小学规模和布局，积极发展民办和民办公助小学。大队卫生所和小学教师，有条件的参加生产队分配。在丰收社、队的力争口粮自给，一般的社、队国家补助其差额部份，灾社、灾队仍有国家供应，以压缩吃商品粮的人数。职工家属凡是本县和邻县的，动员回原籍参加生产，各级领导以身作则，事先和生产队取得联系，动员成熟再办手续，不得采取推出门不管错误作法。行政和其他部门也在现有人员基础上，争取尽可能多减一些人。下半年全县累计再减少吃商品粮的人口 1400 人，年底保留 5353 人，加上专署移交的航运大队 400 人，共 5753 人。具体情况是：（1）国家职工时有 3773 人，应编 3561 人，除病号不能精减外，精减 124 人，加上小学转民办的 100 人，共减 224 人。（2）集体所有制单位从现有的 1482 人中（不包括航运）精减 744 人，计县工业、手工业共 413 人，保留 253 人，减 160 人；公社工业现有 435 人，减 283 人；搬运站时有 33 人，减 18 人；大队卫生所时有 30 人，保留 30 人，照顾城关、张秋，其余 274 人，参加大队分配，口粮自给。（3）家属时有 1066 人（包括国家职工转人 15 人），减 216 人。（4）城镇居民

时有 144 人（包括转人 12 人）减 13 人。

至 1962 年底，全县职工精简基本情况是：1. 国家职工 1961 年底有 5535 人（不包括黄河和专署住寿张机关的 380 人），上级分配和外省、外县调进 79 人，共 5614 人。至 1962 年底有 3819 人，精简 1794 人，占地委分配任务的 103%，占 1961 年年底人数的 29%。2. 编余人员回农村 1324 人，转集体和自负盈亏的 430 人，退休 8 人，外调 8 人，开除、法办、死亡 9 人，转家务劳动 15 人。在减到农村的人员中，有正式干部 107 人。3. 吃商品粮的人数 1961 年底有 9294 人，外地转入的干部、家属、航运人员等 529 人，共 9823 人；1962 年底有 7100 人（国家职工 3980 人，家属 1100 人，中学生 180 人，集体单位 1580 人，居民 130 人，其他 130 人），减 2725 人，占 61 年底人数的 30%，其中国家职工减 1561 人（包括黄河及专住寿机关）中学生 140 人，家属 300 人（包括托儿所和小学生），集体单位和其他 722 人。

至 1962 年底，寿张县除粮食、邮电、拖拉机站三个单位因工作需要尚未完成任务外，其他单位均完成和超额完成精简任务。

寿张县有序精减职工和压缩非农业人口任务的完成（经过精简，1962 年回到农业战线上的 2700 人，加上外地减回来共 5500 人以上，再加上 1961 年的共约一万人以上），增了农业战线所需要的劳力，促进了农、林、牧、副、鱼各业发展，大量减少了工资开支（仅 1962 年全县所减国家职工和吃商品粮人数，年约计少开工资 65 万元，少销粮食 89 万斤）和粮食供应量，大大减轻了市场压力，为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创造了条件。

同时，经过精简调整，虽然单位和人数从数量上看是减少，但工作劳动效率提高，领导方法、作风有很大改进。一些企、事业部门产品质量大大提高，经营管理进一步改善，经济核算空前加强，亏损情况大大减少，积累逐渐增。据县直机械、五金、木器等 15 个厂社统计，1962 年第一季度利润 6 万元；八、九、十，三个月利润 8.74 万元，比第一季度增 2.74 万元。

此外，由于大批人员精减下放，技术、文化下乡对农业生产的恢复与发展及农民思想意识、生活习惯等方面都产生深远影响。同时，充实了农村基层领导力量。据不完全统计，回乡人员充任大队和生产队领导骨干的达 150 余人。

在精减职工、压缩非农业人口的过程中，许多共产党员、领导干部，响应党的号召，带头到农村去参加农业生产，体现了顾全大局、为国分忧的奉献精神，大批

干部、职工和城镇居民在回乡生产中，克服重重困难，为推动农业生产好转，并最终渡过三年困难时期作出积极贡献。

五、工业、财贸政策调整

中共中央于1961年6月作出《关于改进商业工作的若干规定(试行草案)》(即商业四十条)。明确指出，国营商业、供销合作社和农村集市贸易是现阶段我国商品流通的三条渠道，商业企业必须认真整顿经营管理工作，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实行经济核算。同年9月，中央颁布实施《国营工业企业工作条例》(草案)(简称“工业七十条”)，系统总结新中国建立以来特别是“大跃进”以来工业管理工作的经验教训，提出整顿国营工业企业，改进和加强企业管理工作的指导原则，恢复和建立正常的生产秩序，促进工业生产发展。同年12月，中共中央又制定《商业工作条例(试行)草案》(即商业一百条)。1962年9月，中共八届十中全会作出《关于商业工作问题的决定》。寿张县根据中央关于加强商业工作的一系列指示精神，纠正了“大跃进”时期商业工作的失误，使商业工作得到恢复和加强。

(一)恢复商业、供销、外贸分设体制，加强企业管理。1961年上半年，县商业局、供销社、外贸局先后分开，恢复原体制，重新单设。并自上而下建立计划、财务等各种管理制度，重新理顺行业管理体制。围绕降低商品流通费用和提高服务质量，开展改善经营管理活动。各级商业干部职工从反浪费入手，查漏洞，找差距，制定整改方案，千方百计减少流转环节，调整货流路线，降低商品损耗，减少食品、蔬菜、煤炭等经营性亏损。

(二)调整农副产品购销政策。恢复“大跃进”时期被关闭的农贸市场。统派购的农产品逐步减少；合理确定棉花、生猪等重要农产品的购留比例。除粮、油、棉只许卖给国家外，其他农副产品，农民完成交售任务后，可上市自由成交。本着等价交换原则，商业部门从1961年开始，每年挤出部分城乡紧缺的棉布、针织品、胶鞋、卷烟、食糖等商品用来奖售，换购农副产品。

(三)统筹兼顾，合理分配商品，安排市场。对关系群众生活重要的商品，实行按人或按户凭票(证)供应，如火柴、肥皂、食糖、卷烟、鞋、香皂等，对职业特殊需要和病员等，安排专项特需供应。通过贯彻一系列政策措施，对发展生产，保证城乡人民群众基本生活需要和保持社会稳定，起了重要作用。在农业迅速恢复的基础上，1962年下半年，城镇非农业人口恢复猪肉定量供应。轻工生产也有较

快恢复。由于货源增，市场供应趋向缓和，农村集市贸易价格回落 40%。

至 1963 年 3 月，工商业通过认真调整，贯彻执行“发展经济，保证供给”的财贸方针，在支援农业、支援生产救灾、安排社员生活等方面取得很大成绩；财政完成收支计划 9.2~104%；金融完成收贷净回笼 353 万元，由 1961 年的人均货币流量 12.2 元下降为 5.58 元；商业、供销、粮食部门因上年遭受特大灾害，除粮、油没有完成计划外，其他各项收购、征购、采购、航运、销售等计划，均完成 90~120%。市场管理方面，在“管而不死，活而不乱”方针和“方便群众，有无调剂”原则下，开放市场，方便群众，支持了生产救灾；工业、交通、邮电超额完成产值、销售、调运、发放等计划任务的 100~110%。全县通过清仓核资，初步澄清家底，找出各项财产、物资损失 4076 吨、735 万元。党政机关干部及企事业单位经过精简调整，人浮于事的现象基本克服，劳动和工作效率明显提高。

1963 年，全县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大力开展增产节约运动、改善经营管理、整顿商业队伍的指示。经营管理方面，一方面，进一步强调发挥商业部门“蓄水池”作用，对于凡是长期保管、又是生产和人民生活必需的商品，在切实保证质量的前提下，都积极组织生产和收购，不受计划限制，超产超购，销售不了的增储备，从而密切了工商关系，支持了工业生产。另一方面，采取各种有效措施，降低商品流转费用，提高产品质量，扭转亏损，增盈利。仅第一季度，县商业局百货楼就组织 11 人送货上门 114 次，销售 2.78 万元；侯庙区社通过改善经营管理，采取购货下乡 225 次，520 种商品销售 3.9 万元，收购农副产品 52 种，共 8.4 万元，由 1 月份亏损 690 元转为 2 月份盈利 1780 元；县社土产部包装出口的草帽辫子，由原来 100 包够出口质量的仅 35 包，提高到 55 包，每包出口比国内价格高 200 元；孙口粮所过去经营 1 万斤粮食需费用 30 元降为 20 元。工业部门为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挖潜力，深入开展增产节约、改善经营管理群众运动。全县经济情况进一步好转，生产和工作效率显著提高，有力支持了集体经济和农业丰收。

1963~1965 年是寿张县和范县贯彻中共中央决定，对国民经济继续进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 3 年。总体上看，台前境域的市场情况全面好转，社会总供给与总需求基本平衡，物价稳定，货币流通正常。到 1965，城乡市场消费品供应除粮、油、棉布等少数商品不足外，其余日用工业品和副食品都已敞开销售；商业系统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商品购销两旺，生活消费品供应缓和。但随着国家战备工

作、“三线”建设的发展和基建投资的扩大，石油、煤炭和五金商品中的部分生产资料在台前境内的供应仍比较紧张。

第十节 政治关系和社会事业的调整

一、传达贯彻“七千人大会”精神

1962年1月11日至2月7日，中共中央在北京召开扩大的工作会议。中央各部门，各中央局，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各地、县委，各重要厂矿企业及解放军的负责干部共7000余人参加会议，又称为“七千人大会”。会议充分发扬党内民主，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中共中央副主席刘少奇代表中央作书面报告并讲话，初步总结1958年以后社会主义建设的基本经验教训，指出全党当前的主要任务是：踏踏实实地、干劲十足地做好国民经济调整工作；强调恢复党的实事求是、群众路线的优良作风，健全党的民主生活制度，加强集中统一。毛泽东在讲话中主要阐述了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强调健全党的民主集中制，加强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认识，要求全党加强学习和调查研究，认真总结工作中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并作自我批评。这次会议在充分发扬民主的基础上，初步总结“大跃进”中的经验教训，进一步统一了全党思想，促进认识和纠正工作中“左”的错误，动员全党贯彻执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针对扭转国民经济的严重困难局面起了积极作用。

寿张县委书记高星赴京参加“七千人大会”，听取和学习刘少奇代表中央所作的重要报告和中央领导人的讲话，参加分组学习讨论，联系寿张实际，开展了批评与自我批评，受到很好教育。高星返回寿张后，立即向县委常委会汇报中央工作会议的主要精神。县委召开全县党员干部大会，传达贯彻会议精神和中央领导人讲话精神，检查总结几年来工作中的经验教训，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随后，全县各级党组织传达学习大会文件，领会会议精神，总结前几年工作中的经验教训，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

1962年2月21日，中共中央在北京中南海西楼召开政治局扩大会议（又称西楼会议）。刘少奇在会上指出，现正处在非常时期，如果不采取措施，国民经济将进一步恶化。陈云作《目前的财政经济的情况和克服困难的若干办法》讲话，指出

规划国民经济，必须安排一个恢复阶段，从1960年算起，大约需要5年。在恢复阶段，第一位的是增加农业生产，供应吃、穿；基本建设和重工业生产指标要坚决降下来，将来再搞；要大规模减少城市人口，采取一切办法制止通货膨胀。会后，中央决定恢复以陈云为组长的中央财经小组，并向全国转发陈云的讲话，作为“非常时期”指导全国经济工作的重要文件。

寿张县委及时传达学习中央“西楼会议”精神，并按照省、地委部署，紧抓调整关键环节，积极组织恢复和发展生产。1961年4月8日，寿张县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召开。会议号召全县人民团结一致，高举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三面红旗，鼓足干劲，发奋图强，自力更生，克服困难，战胜灾荒，为争取1962年有个较好的收成而奋斗。7月1日，恢复阳谷县建制，所辖村镇与撤县前同。刘集、徐屯回归东阿县。寿张县划为18个人民公社。其中，台前、孙口、侯庙、徐岭、后方、马楼、清水河、打渔陈、夹河、张书安10个人民公社现属台前县。

二、纠正错误，为党员干部甄别平反

1961年5月21日至6月12日，中共中央召开工作会议，6月15日发出《关于讨论和试行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修正草案的指示》，提出：“要对于最近几年来，受过批判和处分的干部和党员，实事求是地加以甄别”，并规定“今后在不脱产干部和群众中间，不许再开展反对右倾或者左倾的斗争，禁止给他们戴政治帽子。”山东省委于7月22日成立甄别工作领导小组，并于8月15日作出《关于甄别和处理党内斗争案件，增强党的团结的决定》。1962年4月27日，经毛泽东审阅同意，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加速党员、干部甄别工作的通知》。同年5月中央工作会议上，中共中央总书记邓小平果断提出一揽子甄别平反方法，对过于搞错了的，或基本上搞错了的，统统平反摘掉帽子。之后省委、地委发出加速甄别工作通知。

自1958年起，寿张县在反右派斗争和“大跃进”中的“拔白旗”“反右倾”斗争以及纠正“五风”的整风整社运动中，由于受“左”倾思想影响，混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和思想问题与政治问题的界限，对不少干部和群众进行了错误批判和处理。1962年5月19日，县委制定印发《关于执行省委加速甄别工作的通知》意见，指出：各级党组织要加强对甄别工作的领导，凡1958年以来在党内整风补课、整社、整团、大办钢铁、拔白旗、反右倾等运动中，受到批判、斗争、错戴帽子、受处分的人，都要进行甄别。这次甄别，增强了党的团结，密切了党同人民群众的

关系，调动了党内、党外各方面的积极性，为战胜当时的严峻困难，搞好国民经济的全面调整，发挥了重要作用。但由于受“左”的思想影响，并没有彻底纠正过去运动所犯的错误。

三、落实给右派分子摘帽子政策

1959年9月17日，根据毛泽东建议，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摘掉确实悔改的右派分子的帽子的指示》，决定在庆祝建国十周年时，摘掉一批确实改好了的右派分子的帽子，并要求摘掉右派分子帽子数目控制在10%左右。随后，山东省委发出《关于贯彻执行中央关于摘掉确实悔改的右派分子的帽子的指示》，要求各级党委抽掉干部，组成专门班子，办理摘帽工作。9月22日，寿张县委成立摘帽领导小组，由书记处书记田健民任组长。对306名所谓的“右派分子”进行摘帽教育，其中31人摘掉“右派分子”帽子。此后于1960年进行第二批摘帽工作。1961年8月28日至9月11日，全国改造右派分子会议召开。10月，中央发出《关于改造右派分子工作的指示》，针对右派分子的劳动、生活和改造的实际情况，为了有利于改造右派分子和维护社会安定，决定采取以下措施：一是做好第三批右派摘帽工作，比例一般不低于30%。二是改造形式，组织正在参加体力劳动的右派分子停下来休整和学习。三是除极少数外，尽可能在一两年内逐步予以安排。四是对按劳教处理的右派进一步清理。五是对于流散社会上的右派进行一次清理。

县委改造右派分子工作领导小组认真进行第三批右派分子摘帽工作。此后，又先后于1963年和1964年，进行第四批和第五批摘帽工作。截至1964年，为大部分被划为“右派分子”的人摘掉帽子。但仍有少数人没有摘帽，直到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才得以全部甄别平反。

四、落实知识分子政策

中共中央在对国民经济进行全面调整的同时，先后颁布《关于自然科学研究机构当前工作的十四条意见（草案）》（简称《科研十四条》）、《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暂行工作条例（草案）》（简称《高教六十条》）和《关于当前文学艺术工作若干问题的意见（草案）》（简称《文艺八条》），对知识分子集中的科研、教育、文艺等领域也进行了调整。这些《意见》《条例》明确指出，科学研究机构的根本任务是：出成果、出人才、为社会主义服务；学校以教学为主，学生以学习为主；文艺不仅要鼓舞人民的革命热情，提高人民的思想觉悟，而且要使人民得到正

当的艺术享受和健康的娱乐。周恩来总理在1961年6月召开的文艺座谈会和故事片创作会议上，重申知识分子的绝大部分已经成为“工人阶级的一部分”的正确政策。1962年3月，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在广州召开科学工作会议、戏剧创作会议。周恩来总理在会议上作《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报告》，精辟地阐述了党的知识分子政策，重申我国知识分子绝大多数已是劳动人民一部分的观点。陈毅受周恩来委托在会上作报告时明确提出，我国科技界的知识分子绝大多数是爱护党、爱护人民，支持我们，是出了力的。并特别强调：“我国的绝大多数知识分子已经是社会主义的、人民的知识分子，是国家的主人翁。”这就是著名的“脱帽加冕”——脱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之帽，加劳动人民知识分子之冕。会议强调，在社会主义建设中要充分发挥知识分子和科学家的作用。

县委很据中央和省、地委的指示，按照对知识分子政治上关心、工作上勉励、生活上照顾的要求，贯彻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在公开检讨过去几年对知识分子团结、教育、改造工作中的缺点错误的同时，通过各种会议和多种形式，宣传党的知识分子政策，为全县知识分子创造良好政治生活环境，并对受到错误批判和处理的知识分子进行甄别平反，解除其政治包袱，鼓励知识分子与广大群众打成一片，加强团结，轻装前进。在工作上，量才使用，充分发挥知识分子专长和聪明才智，支持知识分子在不同岗位上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贡献力量。在生活上，县委一方面鼓励他们克服困难、树立艰苦创业思想，一方面在工资待遇、医疗、粮食及副食品供应等方面，给予他们尽可能照顾。1962年9月，县人委发出《关于当前小学教育工作几个问题的通知》，指出：要尊重人民教师；切实注意改善教师的健康状况；保证师生安全；保证教学时间，建立正常的教学秩序。

知识分子政策的调整和落实，使广大知识分子受到极大鼓舞。“左”的干扰和束缚减少了，他们的积极性重新得到发挥。当时，全国正处于困难时期，广大知识分子的生活普遍困难，很多人身体状况很不好，但他们没有怨言，一心一意扑在工作上。可以说，这几年是新中国建立以后知识分子政策贯彻得较好的时期之一，因而，也是知识分子刻苦钻研，努力工作，在各条战线上取得成绩最大、成果最多的时期之一。

五、科教文卫工作调整

随着“八字方针”和《农业六十条》《工业七十条》《商业四十条》的贯彻执

行和工农业战线调整的深入，科学、教育、文化、卫生等各条战线也展开调整和压缩工作。

科技方面。1958年初，全县掀起全党全民大办科技事业高潮。上至县委书记、县长，下至农业社的生产队长，各级领导干部带头建起农业生产试验田。各乡、社、队普遍推行和建立多处县、大队和生产队“三结合”的农科所，划出大片土地，进行科技研究和实验。由于一哄而上，缺乏严肃的科学态度，不具备起码条件，加之浮夸风影响，违反自然科学规律，没能达到带领群众科学种田、提高粮食产量的目的，造成人、财、物的很大浪费。1961年，县委开始调整政策，缩小规模，整顿科技队伍，规范科技机构等，使全县农业科技事业逐步适应和推动生产力的发展，稳妥健康地发展起来。

教育方面。1958年，全县教育事业也卷入各行各业“大跃进”，在大办教育的口号下，多种教育体制和办学方式一哄而起。对扫除文盲提出不切实际的“乘飞机、驾火箭，三月变成无盲县”口号，县城出现“大、中、小、幼一线穿”的办学方式。在中小学内部，普遍实行“四集体”，即集体上课、集体劳动、集体吃饭、集体住宿，把学校以教学为主改为以劳动为主，学习为劳动让路。有的学校还实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以下简称““二百”）和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以下简称“四大”）进课堂，教师失去主导作用，违背教育教学规律，严重影响了教育质量提高。1961年2月，全省宣传教育工作会议在烟台召开。会议决定，教育工作必须认真实行中央提出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适当控制发展数量，着重提高教育质量。根据这次会议精神，县委对全县教育工作进行调整。一是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狠抓教学质量提高。二是认真贯彻党的知识分子政策，充分调动教师积极性。三是加强领导，办好农村教育。1961年6月，全县10处中学、4处中等专业学校合并为9处，中等专业学校撤销，3948名原为非农业户口的中学生转为农业户口，1104名小学教师参加生产劳动并在农村参加分配。同时精简下放年老体弱不称职教师121人。

文化方面。一是贯彻“双百”方针，提高文艺质量。组织广大文艺工作者，对于政治与艺术的关系、艺术的规则和特点等问题进行认真讨论和思考，要求各文艺团体丰富演出剧目，提高演出水平。二是整顿文艺组织，加强对创作队伍领导。组织文艺团体下乡服务，规定县剧团下乡时间每年不得少于半年。三是大力开展群众

文化工作。整顿、巩固和发展农村俱乐部，加强对农村流散艺人的管理，并注意抓了农村集市文化管理。经过整顿，全县文化活动活跃起来。

卫生方面。主要是深入开展以防病、治病为中心的爱国卫生运动。运动中，充实和健全各级卫生组织，充分调动了广大医疗工作者的积极性。医务部门经常组织巡回医疗队，下乡为农民查病治病；广泛开展卫生宣传教育，提高群众的卫生知识水平和健康意识；坚持走群众路线，实行标本兼治、中西医结合、土洋并举的做法，促进了爱国卫生运动开展，提高了广大群众健康水平。

六、中共寿张县第二次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寿张县第二次代表大会于1963年10月7日至10日在县城召开，历时4天，到会代表238人。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中共寿张县第一届委员会的工作报告，讨论修改《寿张县1963年~1972年国民经济发展规划》，选举产生中共寿张县第二届委员会、县监察委员会和出席中共山东二次代表大会代表。刘子忱当选为县委书记。

县委书记刘之忱所作的工作报告，首先回顾自1956年5月28日中共寿张县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召开以来的工作经验教训。指出：自1961年以来，县委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关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开始纠正经济工作中“左”的错误，调动了各方面积极性，全县工农业生产开始得到恢复和发展。同时指出，1961年至1963年，全县大面积农作物连年受淹，尚未脱离困境的全县人民生活极端困难。县委集中精力发动全县党员干部认真宣传政策，安定群众情绪，并安排好群众生活，组织全县人民加紧生产自救，开展各种副业生产，在全国人民支援下，及时进行赈济灾民工作。经县委带领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认真贯彻中央八字方针，贯彻执行党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等一系列方针政策，以及省、地委指示，全县尤其是农村形势大有好转，农业生产得到恢复和发展，人民群众生活水平也得到提高。

会议讨论研究了1963年冬至1964年春全县生产救灾方案；讨论修改《寿张县1963年~1972年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由于规划指标过高，严重脱离实际，后来遭遇“文化大革命”，并未执行到底。会议本着从长远打算、从近处着手的精神，着重讨论了面临的“三秋”工作、全年征购任务、年终分算、冬季生产、各行各业

支援农业等问题。会议还对继续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加强党的建设，提高党的战斗力和凝聚力，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各项方针政策，贯彻群众路线，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干部参加集体生产劳动等问题，进行深入座谈和交流，形成了统一的认识和意见。

中共寿张县第二次代表大会是在全县国民经济尤其是农村经济基本恢复和好转的情况下召开的。会议正确地分析了形势，明确了任务，对搞好生产救灾，安排好社员生活，进一步纠正“左”的错误，巩固成绩，树立信心，加强团结，起了很好地推动作用。会议有利于动员全县人民继续坚决贯彻落实以调整为中心的“八字方针”，有利于实现全县国民经济的全面恢复和迅速发展。

第十一节 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1962年上半年，寿张县委深入贯彻落实中央七千人大会精神，集中全力对全县经济实行调整，至撤县期间，继续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为克服三年自然灾害造成的物质困难，进行了艰苦卓绝地工作。全县经济逐渐复苏，社会各业欣欣向荣，各项建设事业呈现明显发展势头。

但是由于党在指导思想上的“左”倾错误没有得到根本纠正，对形势和政策的许多看法在党内尤其是党中央领导层还存在分歧，党探索建设社会主义道路的进程又发生新的波折。这一时期，县委认真落实中共八届十中全会和各次中央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山东省委和聊城地委指示，在全县城乡广泛深入开展了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工业学大庆”和“农业学大寨”运动，以及学习毛泽东思想和英模人物活动，狠抓了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

一、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1961年开始，中共中央领导全国人民对国民经济进行全面调整，但是，党在指导思想上的“左倾”错误并没有从根本上得到纠正，对形势和政策的许多看法在党内尤其是领导层中还存在分歧。随着国内经济调整的进一步深入，以及国际局势出现的新变化，“左”的错误在政治思想领域又有新的发展。1962年9月24日至27日，中共中央在北京召开八届十中全会，强调对国民经济进一步进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同时，接受毛泽东关于整个社会历史阶段都存在着无产阶级和

资产阶级的阶级斗争观点，错误地开展对所谓“黑暗风”“单干风”“翻案风”的批判，将社会主义社会中一定范围内的阶级斗争扩大化和绝对化，对党的工作产生了重要消极影响。会后，中央决定在全国城乡发动一次普遍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简称“社教运动”），开展大规模阶级斗争，重点是在农村进行。

根据中央和省、地委指示，寿张县从1962年11月开始，从党内到党外，从干部到群众，由点到面，逐步在农村普遍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12月5日，县委召开五级干部会议，传达中共八届十中全会精神，研究制定改进干部工作作风措施。1963年1月，根据上级指示，针对基层干部中普遍存在的民主、不积极参加劳动、多吃多占、铺张浪费、甚至违法乱纪等问题，在全县继续开展整社工作。各级党组织充分发动群众，在贯彻社会主义、集体主义、爱国主义教育的基础上开展大讨论，对干部中存在的一些不良作风，提出整改措施。

1963年2月21~28日，中共中央在北京召开工作会议。毛泽东在讲话中提出“阶级斗争，一抓就灵”，督促各地注意抓阶级斗争和社会主义监狱问题。会议正式决定在全国城市开展以“五反”、在农村开展以“四清”（即清理账目、清理仓库、清理财务、清理工分）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为了指导运动开展，5月20日，中共中央发布毛泽东在杭州会议上主持制定的《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简称《前十条》）。这个决定对国内政治形势作了过分严重估计，认为当前中国社会中出现严重的尖锐的阶级斗争情况，要求“重新组织革命的阶级队伍”“打退资本主义和封建势力的进攻”。9月，中共中央又制定《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一些具体政策的规定（草案）》（简称《后十条》），在充分肯定《前十条》基础上，明确提出运动要“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左”的方针，但也规定了团结95%以上的干部和群众，要依靠基层组织和基层干部，对一些极端过火行为加以约束等等比较正确的具体政策。

9月21日，寿张县委制订进一步深入开展社会教育运动的规划，决定全县8个区分三批进行，每批六个月，在三年内完成教育规划的全部内容。其中，第一批涉及六个区、334个生产大队；第二批包括侯庙、马楼、打渔陈三个区和城关区金堤河以南的四个公社（今属台前境），计划从1964年11月开始，到1965年5月结束；第三批其中夹河区（现属台前境，计划从1965年11月始，到1966年5月结束。

按照中央要求，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分三个步骤进行。第一步，开好县的四级干部会议，训练好县、区、社、大队的领导骨干。第二步，开好区的四级干部会议，训练好区、社、大队、生产队的干部、全体党员和贫下中农积极分子。第三步，运动在群众中全面铺开。第一步，分为四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主要是解决好干部和群众之间的不正常关系，团结95%以上的干部群众。第二阶段，主要是对阶级敌人展开斗争。第三阶段，主要是揭开经营管理和生产斗争的盖子，认真贯彻六十条政策，改善经营管理，为开展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打下基础。第四阶段，主要是建立经常地思想政治工作制度，搞好组织建设。

为了切实加强运动的领导，县委一是从县直各部门和各区抽调干部150名，组成社会主义教育工作组。这些干部，由省、地委党校负责训练43名，107名由县委党校负责训练，学习中央有关决定和文件，领会精神，联系实际，提高思想，提高认识，学会方法。训练工作从9月下旬开始，到11月上旬结束。1963年11月21日至12月11日县委召开四级干部会议，计1768人参加会议。会议分两段进行。第一段，学习贯彻中央文件，向与会人员进行社会主义教育，为第一批开展社会主义教育的单位训练骨干，并部署1963年冬1964年春第一批和面上的社会主义教育工作。二是搞好试点，总结经验，指导运动。试点工作到1964年1月结束。三是点面结合。四是把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和生产活动紧密结合，要求以阶级斗争为纲，抓住阶级斗争、社会主义教育、组织阶级队伍、“四清”、干部参加劳动五个要点，搞好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和经济上四大基本建设，搞好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

1964年1月6日，县委成立社会主义教育报告团，总团长由书记处书记司振东担任，下设6个分团，共训练县、区、社领导骨干199名。报告团分赴各区、公社，进行社会主义教育宣讲。同时，以大队为单位，挑选培训辅导员，协助干部召集群众，记录和回报各阶层的反映和提出的问题，做好调查研究，安排好群众生活，稳定群众情绪，帮助党支部做出社会主义教育和生产救灾两个计划。

全县县区四级干部教育运动专题工作会议于1月13号结束，15号左右普遍到村，全面开展了面上的社会主义教育工作，至2月9日告一段落。据面上的六个区、334个生产大队的排队，分为三种情况：第一，按照面上社会主义教育的要求，全部结束的有156个大队，占46.7%；第二，解决了一些问题，但尚未全部解决的有

159 个大队，占 47.6%；第三，敌对势力猖狂，组织不纯，干群矛盾很大，问题严重，盖子已经揭开，必须派工作组继续搞下去的有 19 个大队，占 5.7%。

至 1964 年 2 月，全县农村面上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还没有全部结束下来，但是农村面貌在发生新的变化。在一部分结束的大队，重点解决了一些干部贪污多占等问题，提高了干部的思想觉悟，确实煞住了歪风，促进了干部作风转变，发动了群众，初步缓解了干群关系，粗线条地解决了一些问题，促进了冬季生产高潮。但是，一些试点社队在进行“四清”时，工作组不加分析、不加区别不同情况，要求基层干部普遍自我检查，强制交代敌我不分、贪污盗窃、多吃多占、私分粮棉、封建迷信、“闹单干”等方面的错误和问题，并要求主动进行退赔，搞“人人过关，逐个解放”，甚至要求社员人人“洗手擦黑”，扩大了打击面，造成人人自危，混淆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个别地方发生打人、乱扣帽子和过火斗争等违法违纪现象。经济退赔面偏宽和要求偏严现象较为普遍，挫伤了基层部分干部的积极性。《后十条》颁布后，虽对一些过激做法进行了纠正，但依然存在打击面过宽现象。

二、工交、财贸、卫生等基层单位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从 1963 年至 1966 年上半年，城乡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在全国部分地区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起来。城乡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开始是以城市“五反”和农村“四清”为主要内容，1965 年后统一为“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的大“四清”。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作为贯彻“反修防修”、“反复辟”、防止“和平演变”的战略部署，虽然对解决“大跃进”后的基层干部作风和人民公社的经济管理等方面的问题起了一定作用，但在阶级斗争为纲的理论指导下，社教运动实际成为了阶级斗争严重扩大化和虚拟化的重大步骤。在社教运动中，大量的社会问题和管理问题都被人为地上升为阶级斗争问题，不仅伤害了大批基层干部和群众，并使阶级斗争的目标逐步上移，越来越集中于领导权问题上，深化了党在阶级斗争问题上的误区，使“左”倾错误理论和错误实践的越演越烈，为“文化大革命”的发生拉开了帷幕。此期，台前境域的城乡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由于历经寿张县建制撤销、整体划归范县管辖两个阶段进行。

寿张县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开始不久，工交、财贸、卫生系统也开展了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运动先从李台、城关区两个试点开始。试点上的领导干部进行洗手洗澡，一般干部职工进行回忆对比，查上当、放包袱。面上的主要领导骨干参加

县（区）召开的三级干部会议，学习了“两个十条”。

从两个试点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情况看，绝大多数干部、职工是好的，是勤勤恳恳努力工作的。不少干部虽有程度不同的缺点错误，但是，经过学习之后，提高了思想觉悟，能够洗手洗澡，初步放下政治上、经济上、思想作风上、工作作风上等包袱 207 个。在学习文件、提高阶级觉悟的基本上，结合回忆对比，查上当、放包袱，初步划清两条道路、两种思想的界限，边检查、边正改，初步恢复建立部分规章制度。同时，工交、财贸、卫生等单位干部、职工由于经手大批财、物、票证，加上人员成分比较复杂，分布面广，存在单纯的业务之上思想反映到队伍中来，而且社会上的资产阶级分子和投机倒把分子也总是千方百计地企图拉拢腐蚀他们。因此，他们更加需要参加这次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在运动中得到锻炼和改造，以便保障党的方针、政策的正确地贯彻，更好完成党交给各部门的任务。

确定在试点结束的基础上，分期分批在工交、财贸、卫生等单位全面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着力解决好干部、职工政治思想上、工作作风上、生产经营管理上等方面的问题。一是坚决打退资本主义和封建主义势力的进攻。各级党组织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认真学习中央关于增产节约和“五反”运动的指示，学习中央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的“两个文件”，重点打击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等破坏社会主义的罪恶活动，克服和防止修正主义的腐蚀。二是认真学习解放军、大庆油田和先进单位的经验，克服故步自封、骄傲自满、安于现状的思想，转变工作作风，改进工作制度，搞好生产经营管理，真正使职工革命化，企业革命化。三是反对领导上的官僚主义、分散主义（本位主义）和铺张浪费，重点解决调查研究工作。树立全局观点，加强调查研究，领导干部深入基层，亲自蹲点，解剖麻雀，作到情况明、决心大、方法对。掌握好第一手材料，指导各项工作。四是克服单纯观点，认真地下苦工夫，狠抓人的思想工作，事事把人的工作放在第一位，把业务工作放在第二位。五是克服不问政策、不讲核算的生产经营作风。重点解决好，一强调执行政策，就不讲核算、不问盈亏，一强调改善生产经营管理，又忘掉政策，只考虑赔钱，只考虑资本周转，该生产的不生产，该收购不收购，该销不销，该进不进的资本主义思想和走“邪门歪道”、破坏国家政策和制度的现象。

在运动方法、步骤上，寿张县根据试点经验，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从增产节约入手，向干部职工传达中央“十项决定”和“十项规定”，

结合学习人民解放军和大庆油田的经验，揭开阶级斗争的盖子，回忆对比，领导干部吸收洗澡，进行“四清”，一般干部职工查上当、放包袱，民主处理包袱。第二阶段，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大力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和改善经营管理。第三阶段，进行组织建设，整顿组织，整洁队伍。

根据这三个阶段的不同内容和要求，其具体做法是：

第一阶段，大体可分为四步进行。第一步，向干部、职工传达学习中央“两个十条”和解放军、大庆油田的经验，要联系思想实际，揭开阶级斗争盖子；组织干部、职工会议对比，领导干部洗手洗澡，进行“四清”（指内部四清，一般是清账目、清仓库、清财物、清悬案，同时随着运动进度，参加社、队四清，核对往来有关帐、款等）。同时，通过上述工作，摸清人员、思想、财物三个底，并作出进行第二阶段的计划。第二步，召开会议，通过对比、提高阶级觉悟的基础上，领导干部向全体职工干部作洗手洗澡报告。结合领导的检查报告，发动群众，揭开官僚主义、分散主义、铺张浪费的盖子，揭开资本主义生产经营管理斗争的盖子，启发大家的阶级觉悟，组织干部职工查上当、放包袱。领导洗澡以后，首先，把前段揭发的问题，用阶级和阶级斗争的观点总结分析，并检查思想根源、历史根源、社会根源，提高大家认识。其次，重温历史，算政治、经济、生活、福利几笔大帐，启发群众回忆对比，查一查上了那些当，背了那些包袱？应当接受那些经验教训。针对各类人物的不同思想问题，采取大会动员、小会座谈和个别谈心的方式，解除思想顾虑，使大多数人自觉放下包袱，轻装上阵，团结对敌。其四，处理包袱，划清界限。及时组织群众学习中央的方针政策，结合自己具体情况，民主制订出处理包袱措施，然后找出典型，树立“样板”。最后，自报公议，民主讨论，处理包袱。处理后，紧接着做好退赔工作和公物还家工作。对界限不清的和没搞透的问题，一般未急于处理。其五，对个别问题严重、情况查实的，拒不交待、态度极不老实的，需要小组斗争的，经县委社会主义教育领导小组批准，进行小组斗争。小组斗争采取摆事实、讲道理、讲政策的办法，严禁打人、骂人、变象体罚、逼供讯等错误做法。其六，在运动基本结束后，专案人员抓紧核实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的材料，逐个落实定案，做好退赔工作。需要进行处理的，呈报县监察部门或政法部门进行处理。其七，明确方向，作出自我改造规划。第三步，在干部、职工提高阶级觉悟、放掉包袱基础上，组织干部职工重温解放军、大庆油田的经验，进行“三摆”（摆

成绩，摆经验，摆进步），用解放军、大庆油田两面镜子，总结检查工作，肯定成绩、经验，找出差距，制订出部门、单位和个人的整改意见。第四步，重点进行整改。根据检查和揭发出来的问题，抓住生产、经营管理，干部思想作风，工作作风方面的重点，进行整改，对照部门“条列”，恢复建立一切必要规章制度。

第二阶段，大体可分为三步进行。第一步，总结检查社会主义教育第一阶段的工作，达到合乎条件要求的就转入第二阶段，不合乎条件要求的进行补课。第二步，认真学习国务院副总理李先念关于改善经营管理的报告，总结一年来的改善经营管理工作，肯定成绩，找出经验教训和差距。在巩固和发展成绩的基础上，制订出改善经营管理的计划和措施，继续开展改善经营管理的群众运动，狠抓基础工作，更好地组织商品流通，节约人力、物力、财力，更好地为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服务。第三步，在开展增产节约、改善经营管理的同时，全面进行整改，做到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安排，并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第三阶段，大体可分为五步进行。第一步，总结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经验，向全体干部、职工系统地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的社会主义觉悟。第二步，在总结教育的基础上，进行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建立起新的工作秩序。第三步，进一步整顿队伍，加强基层党的组织工作，进调整和充实队伍，提高队伍质量。同时，抓好对现有职工的合理使用和培养提高工作，充分发挥现有队伍的作用。第四步，整顿党的队伍。组织党员干部重温党章和党员标准，学习论共产党员修养等文件，然后进行干部鉴定、党员登记，以加强党的组织，实现党的领导。第五步，组织职工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运动，保证各项计划和各项工作的顺利前进。

寿张县工交、财贸、卫生等单位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取得了较好效果，对于解决干部作风和经济管理等方面的问题起了一定的作用。但由于一开始指导思想上的偏差，使运动中出现的“左”的错误得到进一步发展。

三、整风整社运动

寿张县从1962年12月开始，根据省、地委指示精神，广泛深入贯彻中共八届十中全会精神和决议，在全县范围内进行整风整社工作。1963年初全县四级干部会议后，县委于2月举办两期党员干部训练班，生产队长以上的干部共2119人，学习八届十中全会精神，讨论巩固农村人民公社集体经济等工作。组织力量对落后队

和困难队重点进行整顿，普遍开展党员教育。至3月底，整风整社运动基本结束。

整风整社运动过程中，首先利用一切宣传工具，组织各种形式，学习中共八届十中全会精神，加深社会主义、集体主义、爱国主义和工农联盟教育，树立贫农下中农的阶级优势，消除投机倒把、雇工放债、贪污浪费、多吃多占、以及封建迷信等一切歪风，扫除资产阶级思想残余，巩固农村社会主义阵地。同时，整顿干部作风。从爱护干部出发，从教育入手，使其自觉检查，强调改正，强调兑现，不强调处理。主要措施：一是通过进行阶级教育，提高阶级觉悟。二是先上后下，先内后外，层层发动，互相检查，领导带头；亮明政策，指出方向。教育干部只要能够认识错误，自觉检查，向群众交待，并决心改正，一般的只作检讨，不予处分；对贪污多占的东西，实事求是地进行兑现，有条件能退出一部分的就退出一部分，无力退出的可以向群众讲清楚，暂记一笔账，以后有了条件分期分批兑现；自觉检查从宽，群众检举拒不交待从严，过去从宽，今后从严。三是表扬好人好事和批判坏人坏事相结合。个别谈话，帮助落后。五是认真组织兑现，清理现有财物，公布账目，向群众交待外，并发动群众监督，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六是树立贫下中农的阶级优势，发动群众帮助整风整社。吸收贫农代表，帮助干部转变作风。七是边检查，边兑现，变转变。其次，深入贯彻60条。强调弄通思想，系统学习，原原本本的逐条讲解，逐条讨论，边学习，边落实，边兑现。通过学习，结合当生产，一是正确处理超过60条规定的几种土地。二是发动群众，民主制定各项管理制度。首先，根据各队的情况和国家的要求，群众当家因地制宜地落实种植计划，特别是棉花计划，首先落实到地块。其次，民主评定社员基本劳动日，分季评比，全年总算。民主评定社员肥料，订立严格奖惩制度，保证计划实现。在包工定额、评工记分上，尽量按定额包工，最大限度地减少按响记分工“大呼隆”。第三，畜牧管理实行“三定”或“五定”责任制。第四，财物管理明确责任，每月公布一次账目，发动群众监督。第五，农具管理，固定专人，一包到底。第六，树木管理，明确权属，发证到户。三是在真正弄懂既按劳分配又照顾好四属五保困难户的基础上，经过社员讨论，明确口粮分配办法。同时正确处理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关系。四是按照60条规定，明确干部补贴工分。第三，严格标准，有针对性地分步骤整顿落后队、困难队，帮助他们长志气，克服困难，一年内扭转局面。整顿方法和步骤是：

(1) 摸清情况，对症下药。落后队主要是组织不纯或形不成领导核心和干部作风

有问题，突出抓住整顿干部作风，困难队可能是政策没有贯彻下去，或自认灾害等问题，具体贯彻 60 条，发动群众，克服困难，战胜自然灾害。(2)发动群众，吸收贫农下中农代表，帮助整风整社。在落后队，主要是帮助干部下楼，整顿干部队伍，纯洁党的组织。(3)以生产为中心、整社为重点，在生产中进行整社，推动生产。

整风整社运动提高了广大党员干部和社员群众社会主义觉悟，坚定了坚持集体化道路思想，刹住了单干风，初步纠正了雇工放债、封建迷信等不良倾向；干部作风有很大转变，贪污多占、吃喝浪费风基本停止下来，大多数认真向群众检查了自己的错误，开始参加劳动，勤俭办社，民主办社得到发扬，干群关系进一步改善；多数社队在向群众逐条宣布和讲解的基础上，对一切不合乎 60 条规定的问题作了纠正或正在纠正，进一步调动了社员群众集体生产的积极性，推动了生产高潮。1963 年春耕生产动手早，规模大，效率高，质量好。过去几年不参加集体生产的妇女也出勤了，不少社队掀起群众性地超出勤、超计划、超定额、超投工、超投肥春耕生产高潮，为夺取全年丰收奠定了基础。

四、县直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的“五反”运动

1963 年 2 月，中共中央在北京举行工作会议，着重讨论城市社会主义教育问题，通过《关于厉行增产节约和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分散主义、反对官僚主义运动的指示》（简称“五反”），并于 3 月 1 日下发全党。

7 月 31 日，县委制定《关于县直党政机关开展“五反”运动的意见》，决定于 8 至 9 月率先在县直党政机关、企事业行政党政领导部门和财贸试点单位中开展“五反”运动，重点解决四个突出问题：一是反对领导上的官僚主义、本位主义和铺张浪费；二是纠正干部中的各种非政治倾向和一切与社会主义利益不相容的现象和作风作斗争；三是干部参加集体劳动，与群众打成一片；四是打击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等罪行。运动的步骤是：第一步训练骨干，学习文件，提高认识。第二步是领导干部“下楼洗澡”，对自身存在的官僚主义、本位主义、铺张浪费、生活特俗化等问题做认真深刻检查。在此基础上，向全体干部进行社会主义教育。第三步是放手发动群众，大鸣大放，进一步帮助领导干部“洗澡”。启发群众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查上当，放包袱；讨论政策界限，处理包袱；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第四步是在内部问题基本解决后，放手发动群众大张旗鼓地向贪污盗窃、投机倒把分子作斗争。第五步是整顿组织，纯洁队伍。

在县直党政机关开展“五反”运动的基础上，11月8日，县委决定分五批在全县深入开展“五反”运动，要求各级组织加强对“五反”工作的领导，认真组织，查上当，放包袱，“洗手洗澡”，同时开展增产节约运动。计划“五反”运动至1964年底结束。第一批在百货公司、土产公司和县一中三个试点单位进行，11月底结束。第二批在39个县直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进行，至1964年2月上旬结束。第三批在县直所属的企事业单位和国营工厂和一个区工26各单位进行，2月底开始，5月底结束。由于金堤河水事纠纷，寿张县于1964年4月撤销，五反运动也随之结束，台前境划归范县，隶属河南省安阳地区。

这次进行的三期“五反”运动，县委成立了以县委副书记穆玉朋、副县长孙镜清为首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并先后抽调20人至25人的工作组深入相关到位帮助开展运动。运动主要分三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主要是开展一浪费为中心的增产节约运动，向干部职工进行社会主义教育和增产节约教育。县委成立了以县委副书记穆玉朋、副县长孙镜清为首的领导小组。第二阶段是反对领导上的官僚主义、本位主义和铺张浪费。第三阶段是进一步进行社会主义教育和阶级教育，放手发动群众，大张旗鼓地向贪污盗窃和投机倒把分子进行斗争。

依据行业不同各有侧重，但基本上按照农村社教运动的步骤和方法进行。党政机关主要检查和改进领导作风，克服官僚主义、分散主义等问题。工交财贸系统主要围绕厉行节约、降低成本、扭亏转盈、提高质量、提高效率等方面进行整改。文教卫生等行业主要围绕提高质量、优质服务、节约增收等环节进行检查整改。各单位通过与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对比，查自己的薄弱环节，找出问题发生的原因，清算问题造成的政治经济损失等工作，使运动开展得比较深入。部分单位查摆出官僚主义、分散主义、铺张浪费、贪污、挪用公款等十多个方面的问题。如县商业局百货公司副经理仇某某盗卖钢铃500个，欠款500元；县水利局刘某某盗窃公共资金4000元；酿造厂13个人借公款5000多元；等等。经过内清外查，根据山东省委《关于“五反”运动中划清若干政策界限问题的初步意见》和上级有关政策规定，对涉事单位和个人逐一进行了检查整改和落实处理。

五、学习毛泽东思想和雷锋活动

20世纪60年代前期，党十分重视对广大干部群众的政治思想教育，重视发挥优秀典型和先进模范人物的示范引领作用，持续开展了各种政治学习活动。

1960年起，按照中央和统一部署，台前境内的广大干部群众和全国各地、各行业一样，普遍开展了学习毛泽东著作运动。到1964年、1965年，群众性学习毛泽东著作运动掀起热潮。此运动一直发展到60年代后期的“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的群众运动。

1960年2月，中共山东省委召开由各地、县（市）委第一书记参加的省委扩大会议，作出关于学习毛泽东著作的部署。3月1日，省委发出《关于学习马克思主义、学习毛泽东思想的决定》，要求凡有一定的政治文化水平的党政军群机关干部、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编组参加学习。2月29日，寿张县委召开动员大会，要求全县干部上半年以抓学习马列著作、毛泽东著作有关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经济理论问题为主，哲学为辅，下半年以学习哲学为主，理论联系实际，以求解决社会主义建设中的实际问题、理论问题和立场问题、观点和方法问题，达到做好工作，改进工作，转变作风。为搞好这次学习活动，县委成立理论工作小组，全面指导整个学习工作，要求机关干部带头学习毛泽东的《中国社会各阶级分析》《矛盾论》《实践论》《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等文章。

1963年2月4日，山东省委作出《关于组织干部学习毛泽东思想的决定》，要求各级干部努力学习毛泽东思想，在3年左右的时间内读完《毛泽东选集》；要求各级党委把领导和组织干部学习毛泽东思想当作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提到党委的议事日程。至寿张县建制撤销，全县从党内到党外，从干部到群众，在各级党委的领导下，大规模学习毛泽东思想的活动在各条战线上广泛深入地开展起来。

1964年4月，中共范县宣传部印发《关于进一步组织干部学习毛泽东著作的意见》，作出关于党员干部学习毛主席的《矛盾论》、《实践论》、《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人的正确思想是从哪里来的？》等4篇哲学著作的决定。是月，县委召开学习毛泽东著作积极分子代表大会，直接推动了学习运动的开展。8月份，举办了学习毛主席著作展览。根据河南省委和安阳地委的指示，1965年11月18日，范县县委印发《关于进一步开展学习毛主席著作运动的意见》，对文件下发之日起，至1966年的学习活动进行安排。《意见》指出了学习毛泽东著作的意义，要求各级党组织把学习运动与各项工作结合起来。

县委建立核心学习小组，以身作则，带头学习，帮组指导全县学习运动的开展；各区、社和各部门、各单位组织干部反复学习，联系实际，查找自身不足和缺点，制

定改进措施，制定工作规划，同时注意培养典型、树立样板；县委宣传部和县委党校组织县直科、局中层领导干部举办短期学习离职自修班。在机关工作的干部每周坚持8至8小时的学习制度。学习的重点是：学习毛主席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关于阶级、阶级矛盾、阶级斗争、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两条道路斗争的论述，关于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建设社会主义的思想，关于关心群众生活、注意工作方法和群众路线的思想，关于一分为二的哲学思想，关于人民战争的思想等。在学习方法上，主要是各级党员干部“带着问题学、活学活用、学用结合、急用献血、立竿见影”，把学习的过程当做自我革命、自我改造的过程，以彻底革命的精神，用于揭露和纠正自己在工作、生产、思想上存在的缺点和问题。发挥农村党支部的作用，1964年冬季，对农村干部轮训。其中，10月在全县普遍办起“毛泽东思想学习班”，大搞斗私批修，人人过关。农村主要是组织党团员和大小队干部，以及知识青年学习，学习内容本着做什么、学什么、用神魔、学什么的原则确定，学习方法自定，学习时间根据生产忙闲穿插进行。

这样，全县学习毛泽东著作运动逐渐兴起，进入“文化大革命”以后，台前境内的学习毛泽东著作运动达到高潮，学习活动一直持续到台前建县。通过学习毛泽东著作，干部群众的思想觉悟有很大提高，涌现了许多以苦为乐、乐于奉献的积极分子和模范人物，调动了干部群众的生产积极性，树立了改变生产落后面貌的信心和决心，改进了干部的工作方法，转变了干部的工作作风。但是，形式主义、实用主义色彩也越来越浓厚。特别是“文化大革命”期间，简单化、庸俗化成为常态，其中，1967年，台前境机关、学校、工厂、大队普遍修建毛主席像台，开展背诵毛主席语录和“早请示、晚汇报”活动。佳佳张贴大红“忠”字，人人佩戴毛主席像章。学习运动为渐次产生的个人崇拜，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

60年代初期，在党领导人民战胜严重经济困难的过程中，社会各界涌现出一大批可歌可泣的建设社会主义的优秀典型和先进模范人物。中共中央先后发出号召，向雷锋、焦裕禄、王进喜等先进人物和模范集体学习。全国上下开展了轰轰烈烈地学习先进模范人物活动。

雷锋，伟大而平凡的共产主义战士，1940年出生于湖南长沙贫农家庭，1960年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编入工程兵某部四连，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次年任班长。在部队期间，曾连续多次立功受奖。1962年8月15日，不幸因公牺牲。1963年3月5

日，《人民日报》发表毛泽东题词：“向雷锋同志学习”。随后，又发表刘少奇、周恩来、朱德、邓小平等中央领导的题词。3月21日起，《河南日报》用4个月时间，以毛泽东“向雷锋同志学习”的号召为题，开辟专栏，组织群众开展学习讨论，交流学习经验体会。从此，台前境内广大干部群众同全国其他县市一样，掀起了一个持久学习雷锋的热潮，把新中国建立后形成的良好社会风气推向一个新的阶段。

台前境内机关、工厂、学校等单位，纷纷通过报告会、事迹展览、座谈会、讲演会、广播、黑板报等形式，大力宣传雷锋的英雄事迹，学习雷锋爱憎分明的阶级立场、言行一致的革命精神、公而忘私的共产主义风格、奋不顾身的无产阶级斗志。“像雷锋同志那样学习和生活”迅速成为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少年的行动口号。广大工人、机关干部，特别是青少年学生纷纷成立学习雷锋小组。在工厂、农村、机关、学校，到处都有学雷锋做好事的动人场面。“学英雄，见行动”“助人为乐”等成为最流行的语言，关心集体、助人为乐、勤俭节约、艰苦朴素等优良作风得到发扬。学雷锋活动的深入开展，促进了社会风气好转。雷锋精神对一代人尤其是青少年的健康成长产生了良好影响。

六、党组织建设和干部管理

1963年，县委围绕党的中心任务，积极开展党组织建设，加强党员、干部教育管理。

（一）基层党组织建设。党员教育方面。全县57个公社党委员会（总支委员会）、47个大队党支部（个别关系队5个），共有农村党员8666名。各级党组织向党员进行阶级、社会主义、形势任务教育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教育，以及党的基本知识和党的优良传统教育。2~4月，组织开展“做一个好的共产党员”教育活动。县委统一组织和训练专职党员干部143名，分别以公社集中讲课，以支部组织讨论。区、社书记亲自讲课，全党动手，并发挥454名专职或兼职支部教员的辅导作用。教育活动深入广泛，效果显著。坚持党课教育制度，提高党员觉悟。组织党员积极参加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提高社会主义觉悟，使党员以党员标准来衡量自己，自觉地查上当、放包袱，洗手洗澡，坚决退赔，坚决改正缺点错误。例如，马楼公社8个大队支部，经过各支部书记带头，150名党员和125名队干部放下政治、经济包袱123个，他们多占粮食25193斤，款10225.4元，当即退回兑现粮食745斤、款

1822元，并发挥了一般党员带头学习、带头串联群众参加会、带头宣传等积极作用。通过党的组织生活会，自觉进行自我教育和互相教育、自我监督和互相监督，加深了教育效果。

组织建设方面。结合社会主义教育运动集中开展党组织整顿，固定一名部长和4名干事具体负责，通过运动抓整党。贯彻试行农村党的基本组织工作条例试行（草案），改善基层组织活动方法和领导方法。对不完全和应改选而没有改选的267个支部进行改选和补选。大多数党委员会和支部委员会实行了集体领导与分工负责制。全县执行比较好的支部，占支部总数的39.3%，一般的占39%，较差的占21.6%。注意培养、稳定提高干部，加强对犯错误干部管理教育，克服了过去某些人以非组织手段调换基层干部的现象，树立了按组织原则办事的观念。加强预备党员教育管理。全县接收新党员46名（农村21名），及时编入组织，参加党的活动。至年底，预备党员173名中，对预备期满的54名预备党员作了审查研究，48人转为正式党员，6人被取消预备资格。

支部核心作用发挥方面。根据党的中心任务，集中地和经常地向群众进行社会主义、集体主义和爱国主义教育，以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传教育。秋灾后，集中向群众进行生产自救、节约渡荒、发愤图强、战胜困难的教育，掀起生产救灾和生产热潮。例如，姚邵公社13个大队群众普遍困难压头、恐慌，有的打算外逃，无心生产，经教育后，稳定了情绪。以支部为核心，开展生产自救运动，搞起15种副业，四、五个月内获利44800元；全社5000亩小麦追肥2500亩，积肥180万斤，植树3万棵。领导与组织生产队、“干部和社员开展评比竞赛活动，推动生产不断前进。走好群众路线，坚持干部定工劳动、定额补贴制度。召开城关、李台、张秋、十五里元四个区、25个支部（先进的13个，一般的9个，落后的3个）的工作经验交流会议，坚定了做好工作的信心。工、商企业51个党支部恢复和健全党的正常生活制度，坚持了正常的工作秩序。

（二）干部管理。一是加强干部教育方面。组织干部学习毛主席著作的《实践论》《矛盾论》《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和其他材料。在学习方法上，采取自学和和导报告相结合，在职学习和短时间的离职学习相结合，理论联系实际的办法。组织文化低的干部110人经常参加机关干部业余学校学习；选派到地委党校训练48名干部，县委党校训练339名干部。党政和企事业部门选出各式各样模

范党员干部 105 名。对 18 名犯错误干部加强教育。通过不同内容和不同方法的教育，提高了广大干部思想觉悟和政策理论水平，增强了组织性、纪律性，加强了团结。如：县交通局 6 名干部有 5 名检查了 2 年间多吃多占工人口粮 890 斤；县委机关 58 人中，放出认识和多吃多占包袱 107 个，自觉进行兑现；政法系统几个负责人闹矛盾长期未解决，通过“五反”运动，回忆对比、放手洗澡，提高了认识，自觉进行检讨和互相交换意见，表示今后团结一致，作好工作。干部深入实际、调查研究的作风进一步树立。16 名区委正副书记全年蹲点 54 天，每人平均 36 天。各级党委和支部执行民主集中制原则，自觉性进一步提高，克服了不发扬民主、独断专行的不良作风。二是县委统一布置，把干部参加劳动，作为重要任务抓。各级党组织制订劳动计划，并经常督促检查执行情况，帮助干部解决参加劳动的思想问题和实际的问题。同时，把干部参加劳动作为考察了解的主要内容。对党员干部劳动列入组织生活的主要内容，不断督促前进。县直机关 477 名（包括企事业行政人员）干部参加劳动的 442 名，占干部总数的 93%，共劳动 11741 天，每人平均 26.2 天；区、社两级干部 284 名，参加劳动的 275 人占 97%，共劳动 7205 天，每人平均 26.2 天。三是根据上级党委指示，结合全县情况，为加强对农村工作和人民公社集体经济的领导，通过建区划社调整充实骨干，健全各级、各部门领导核心。调整干部 212 名（领导干部的 23 名，一般干部 189 名）。到区、公社的 134 名，到财贸系统的 29 人，调配党、政等部门的 46 名。通过干部调配，各项工作都有新起色。

四是采取上下左右相结合方法，对地委管理的 54 名干部进行普遍考察了解；对县委管理的 275 名干部，考察了解 178 名，占 64%，整理材料的 143 名。通过考察了解，不仅熟悉了干部情况，为正确使用干部打下了基础。五是按照上级有关指示，精简干部 42 名（退休 12 名，在职 14 名，转集体的 16 名）。对全县 42 名老、弱、残干部作适当安置的 37 名。六是认真处理党员、干部和人民来信来访，作到了件件有安排，事事有结果。除及时办理许多人次的意见要求和反映的接谈外，认真处理信 45 件次。根据问题性质，进行分类排队，深入调查，作到了妥善处理，重点解决。因此，调动了他们的积极性。七是根据上级指示精神，经过一个半月时间，全县 880 名（包括一部分企事业单位行政管理人员）干部中升级 386 人，占干部总数的 44%，解决了工资中存在的许多突出矛盾，广大干部增强了团结，调动了工作积极性。

第十二节 生产救灾运动

一、1960年至1961年3月生产救灾

寿张县由于“大跃进”“反右倾”错误的一再发展，尤其是高估产、高征购，严重挫伤了农民群众的劳动积极性。加上连续遭遇严重自然灾害，造成粮食大幅度减产，口粮严重不足；各种疾病大量发生，人口外流和死亡率大量增；劳动力和生产资料受到严重损害，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十分低落。至1961年3月底，全县存在许多亟待解决的问题：一是吃和烧的问题还未根本解决。全县还有78086户270785人（占总人口的42.3%），麦前（6月15日）平均每人每天只有口粮五两左右，蔬菜三两上下，代食品不足二两。二是不少单位既缺吃、烧，又缺钱、住房，治病也有问题。缺钱农民无钱购粮的24409户（占缺粮总户数的48.2%），101487人。无力拾柴而又无经济来源的44159户，占总户数的29.4%。无房住而自己又无力修盖的（挤借着别人的房子）13589户。三是生产力薄弱，生产资料严重不足。全县有男女正半劳力214092人，比1958年减少13%，比1959年减少2%。且有40%的劳力因口粮低标准，一般只能坚持半日或多半日的出勤，劳动效率很低。时有耕畜29838头，比1958年减少35%，比1959年减少21%；有牛猪67952头，比1958年减少68%，比59年减少48%；全县需犁耙26800件，仅有21800件，且有30%左右的耙没有铁耙钉；需胶轮车25500辆，仅有19200辆，内有3000辆损坏，因买不到挡、滚珠、辐条等无法修理；需锨、镰、镢、锄四大件833500件，时有599900件。另外缺高粱种15万斤，花生种10万斤，北瓜种15000斤。猪少、牛少，肥也少。麦田60%以上的没施底肥。四是“千方百计、自力更生、生产自救、互助互济”的方针还没有为全体干部群众所接受。

产生上述严重局面的原因，除少数单位因涝和因黄河洪水成灾外，主要是县委认真不执行党的方针政策，不顾群众死亡，大刮“五风”造成的恶果。其次是受灾后，县委在某些方面抓的不够具体。针对上述情况，为渡过青黄不接关，战胜可能发生的夏荒，以及在一两年内战胜已经形成的困难，1960年11月，县委先后召开县常委会和县委扩大会议，以及四级干部大会，重点对“大跃进”以来的“五风”问题带来的严重危害及其原因进行集中揭批。

随后，坚决执行中央12条政策指示。通过整风整社，加强对落后单位的具体

领导。首先兑现“平调”，兑现51万元，占“平调”292万元的17.1%；公社“平调”46万元，占“平调”774万元的5.9%；大队兑现278万元，占“平调”453万元的61.4%；小队兑现220万元，占“平调”380万元的57.9%。其次，民主制定生产计划，落实“三包一奖”（即包产、包工、包成本和超产受奖、减产少分）“四固定”（即劳动力、土地、耕畜、农具固定）政策。其三，抓生产管理，建立与健全各项制度。全县有170个大队（占70%）评好劳动底分，213个大队（占87%）认真执行劳动定额和评工计分、自留地的固定等各项政策，并取得一定成绩。在三类社整顿方面，全县8个三类社均派得力干部充实领导骨干；组织省、地、县委工作组63个299人（其中，中央工作组15人，省委工作组28人，地委工作组28人，县委工作组228人）进驻63个三类大队，对主要干部进行调换，在第一批开展整风整社的8个公社67个大队中，共有大小队干部2931人。通过群众鸣放，揭发处理四类分子（地主分子、富农分子、反革命分子和坏分子）195名，占总数的6.6%；五类分子（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坏分子、右派分子）134人，占4.6%；六类右派分子78人，占2.6%。四、五、六类共407人，占13.8%，初步处理的191人。同时，结合全县灾情实际，着手开展生产救灾运动。县委明确提出这次生产救灾运动的方针是，“生产自救，互助互济”。

生产救灾运动开展过程中，首先，层层组织召开社党委会、大队和小队干部会，传达省委有关指示，联系实际情况，研究调动群众的积极性需要解决的一些问题和生产救灾措施。公社干部会上，主要领导摆出本社的实际存在的问题，并作适当检讨，承担责任，对过去整错的干部、群众道歉赔罪，认真组织政策兑现。其次，通过整风整社，算“五风”危害，摆面临的困难，总结经验教训，分析有利条件，使广大干部群众正确接受经验教训，克服麻痹思想、依赖思想和畏难情绪，树立千方百计、自力更生、互助互济，既要渡过春荒，又要战胜夏荒的思想。第三、进一步全面贯彻执行中央的12条政策指示，充分和群众商量，彻底解决体制、“三包一奖”“四固定”“按劳取酬、平工计分”等政策问题，调动广大群众的生产积极性。把种好春菜，种好小麦、种好春苗、争取粮菜丰收作为生产救灾的根本任务来抓。第四、继续坚持并进一步实行党员干部分户包干、负责到底的“四保”任务责任制，组织开展互助互济，贯彻食堂政策，教育社员自觉的节约用粮。对生活特别困难、自己又确实无力解决的困难户，经民主评议，在集体制造的代食品和国家救济款中

给予补助。第五、组织开展小秋收和复收复打运动，坚持搞好春耕播种和麦田管理，夺取应有的丰收；筹划资金、原料，灾区非灾区都组织一定劳力，搞好副业生产。生活上走群众路线，和群众商量什么时候适宜停办公食堂，回家自炊；进一步搞好代食品和蔬菜生产，把计划代食品加工日进度在 7.7 万斤的基础上，提高到 10 万斤以上；大挖茅草，解决代食品原料和饲草不足困难；住房、治病、穿衣等问题，弄清底子，组织安排好困难群众所需。第六、充分发挥党在生产救灾运动中的战斗堡垒作用。县委和公社党委实行集体领导下的分工负责制，严格执行党的民主生活制度，加强对党员的政治思想教育和前途方向教育；认真总结模范村党支部领导群众胜渡灾荒、恢复和发展生产的先进经验，积极帮助党支部提高领导本领。第七、加强调查研究，一切从实际出发，充分和群众商量，面向困难单位，层层制订积极恢复和发展生产的计划。

1960 年秋冬季，全县贯彻执行春耕生产为中心、整风整社为动力、生活安排为保证的工作方针，生产面貌大有改观。一是社员出勤率增，全县出勤率由春节前的 18 万人增到 21.5 万人。其中参加农业生产的由 8.1 万人增到 17.8 万人。二是全县 66 万亩春地，截至 3 月 20 号，耕掘 58 万亩，占 88%，施上底肥 35 万亩。90 万亩小麦，春节后追肥 25 万亩，浇水 27 万亩，中耕 13 万亩。积肥日进量由春节前 1400 万斤提高到 2100 万斤。全县开垦村头 47000 亩，种植春大麦 17000 亩、春菜 9587 亩，利用坑边、渠旁等零星隙地种蓖麻子、向日葵 7940 万棵。三是干部作风有所转变，干群关系和党群关系逐步密切，社会秩序基本稳定。

二、1963 年秋季水灾和生产救灾工作

台前境在 1961、1962 年连续两年特大涝灾基础上，1963 年又遭受严重水灾。进入 8 月份，由于金堤河上游暴雨集中，水库溃决，桥闸、堤坝漫溢决口，客水来量特大，总水量约在 8 亿立方米以上，比 1962 年 1.3 亿立方米超过四、五倍。因此，境内金堤河流域 32 万亩土地，被水淹没 28 万亩，276 个村庄被水包围或浸泡 187 个，水深一般 2 公尺左右，深的在 3 公尺以上，浅的也在 1 公尺上下。至 8 月 31 日，张庄下排入黄河水量 6.4 亿立方米，张秋闸下游积水约在 1 亿立方米左右，上游来水仍在 1 百多秒立方米。由于汛期前金堤河底水较大，又加 1963 年春劳力集中搞国家工程，金堤北两条主要排水沟挖的不够标准，影响雨水迅速下泄，再加高秆作物少、淹的早，减产特别严重。

与此同时，台前境内连遭到暴雨袭击，发生严重内涝灾害，受灾面积之广，灾情之重，为1949年以来所未有。8月13日和18日，在17小时内降雨171毫米，淹地281864亩，占耕地面积的42.2%。9月13日和20日，又遭受两次大雨，雨量达89毫米，成灾面积扩大为451913亩，占耕地面积的67.6%。其中，绝产面积261669亩，占耕地面积的39.6%。10月16至19日，又降一次大雨，雨量达73.1毫米，扩大了积水面积，小麦被淹110510亩，占当时已播面积的37.9%，其中淹毁需重播的72238亩。接连黄水暴涨，灾上加灾，沿河的清水河、马楼、打渔陈、张书安、夹河、孙口六个公社的59个大队全部被淹，有12个村掉入河内，淹地面积40038亩，其中小麦32643亩。全县18处公社，受灾的有13处，占公社数的72%，其中特重灾社4处，占公社数的22%；重灾社5处，占公社数的27%；轻灾社4处，占公社数的22%；5处非灾社，也因阴雨连绵，水浸时间过长，受到不同程度减产。全县403个大队，受灾293个，占大队数的72.7%，其中特重灾队102个，占总队数的25.5%；重灾队99个，占总队数的24.5%；轻灾队93个，占总队数的23.2%；无灾队110个，占总队数的27.5%。同时，全县因涝灾和黄灾倒塌房屋28827间，占总房数的6.3%，砸死群众24人，砸伤40人；砸死牲畜16头，砸伤牲畜14头；砸死猪羊452头，砸伤191头；砸坏农具家具27418件。群众生活极为困难，人心动荡，秩序混乱，病人激增、外流逃荒、破产渡荒、弃婴卖婴、有夫之妇改嫁、偷盗自杀等非正常现象都有所发生。

1963年秋季涝灾所以这样严重，绝产面积这么大，主要原因：一是降雨量大，时间集中。仅7、8月份降雨量为424.5毫米，8、9月份降雨量超过常年同期雨量两倍。二是金提河上游洪水来量大，前几年在水利工程上，重灌轻排，修建了遍及全县的公路渠道网，打乱了原有排水系统，积水迟迟排不下去。三是由于上半年长期干旱、播种晚，秋季雨量大，而且又是晚上下，白天晴，一淹一塌，使绝产面积增大。四是由于前几年“五风”破坏和上年冬至1963年春10个月的大旱灾，小麦严重减产，绝大多数社队社员口粮很低，家底很空。在此情况下，又遭受严重涝灾，加重灾情程度。

在此严重涝灾面前，县委根据省、地委指示，贯彻“以生产救灾为全党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和“以生产自救、自力更生为主，互助互济、国家支援为辅”的方针，本着“抓生活、促生产，抓好生产、保证生活”的精神，动员全党，组织全民，

千方百计，迅速开展起生产自救运动，帮助群众渡过了灾荒，为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全县秋种完成 32 万亩，占社队计划数的 87.5%。在秋菜种植上，积极领导群众排涝抢种，种萝卜人均 21 分；种秋菜 22000 亩，每人平均 9.6 亩；种越冬菜 17000 亩，并且积极进行了加工管理。晚秋作物收获完毕。同时，开展群众性复收运动，参加复收的 5.9 万人，复收粮食 32 万斤，鲜地瓜 172 万斤，菜 154 万斤。在副业生产上，全县参加副业生产 13700 人，占男女正半劳力数的 11.4%，有编织、运输、作坊、轧花、弹花、捕鱼、辫子等 28 个副业项目。进入三季度，副业总产值 201 万元，纯收入 102 万元，生产处草席 28000 领，莆包 32000 个，条筐 8000 个。不仅增了收入，而且供销部门也扩大了经营。秋季粮食征购，截至 11 月 9 日入库 355 万斤。积极组织大小车 400 余辆，10 月份运粮 65 万斤，占调入计划的 86%，运煤 178 万斤。

在社员生活安排上，一般掌握以粮食为中心，全面安排社员生活。首先，区别余、缺、自给界限，对社员口粮作安排。在群众中进行计划用粮、节约用粮、瞻前顾后、细水长流、先吃自己的、后吃国家的教育，并且总结推广一些行之有效的典型经验。其次，对社员的住房作安置。通过亲邻相借、腾挤公房、修补房屋等办法，安置 4474 户，解决房子 10734 间。其三，千方百计解决寒衣问题。通过翻新补旧、亲邻互济、清仓查库等办法，解决棉衣、棉被 43727 件，占需要量的 55.7%。其四，加强对灾民疾病治疗，组织西医 123 名、中医 98 名和一批非脱产农村保健员，在工作中注意加强对医疗人员的政治思想工作，帮助他们解决生活上一些实际困难。在药品不足情况下，推广行之有效的土方、偏方等，并注意对病人的护理和营养。

在保畜工作上，组织集体和社员收储饲草 1439 万斤。灾后到丰收社队寄养牲畜 648 头，并注意加强对牲畜的管理和病畜的治疗、保护工作。全县原有 1400 头病畜，有 725 头增膘。

开展社会互救互济，非灾社支援灾社灾队粮食 1900 斤，蔬菜、代食品 25 万斤，计划再支援 87 万斤、代养牲口 648 头，并安置一部分困难户，进一步树立了灾区群众开展生产自救、自力更生的信心，同时直接推动了非灾区群众节约粮食、支援灾社灾队的增产增收运动。

总结推广种植小麦、蔬菜，收集饲草、代食品，解决住房、寒衣，开展慰问和

副业生产等方面的典型经验，推动了生产救灾运动全面开展，并通过各项生产救灾工作，进一步摸清了灾情。

第十三节 寿张县的撤销和台前划归河南省范县

一、区划调整背景

金堤河是黄河下游的一条支流，是北金堤滞洪区的重要组成部分，流域涉及河南、山东两省，新乡、鹤壁、安阳、濮阳、聊城 5 市，新乡、汲县、浚县、封丘、延津、长垣、滑县、濮阳、范县、台前、莘县、阳谷等 12 个县。发源于新乡县荆张村，上游先后为大沙河、西柳青河、红旗总干渠，自滑县耿庄起始为金堤河干流，流经濮阳、范县及山东莘县、阳谷，到台前县东张庄汇入黄河，干流长 159 千米，流域面积 5047 平方千米。

区划调整前，金堤河跨河南、山东两省，范县为边界线。汛期上游水大量下泄为害，下游范县、寿张两县不愿意无代价接收上游客水、承受水灾。范县在边界筑坝拦阻，这样便形成跨省区水事纠纷，而且成为老大难。新中国建立前，长期未能解决。1963 年 8 月上旬，金堤河流域连降暴雨，尤其下游寿张县段（今台前境）出现有史记载以来的特大暴雨，几天内累计降雨量在 600 毫米以上，其中一天一夜降水达 300 毫米以上，平地积水成灾。金堤河南小堤漫溢，无法防守。在全力以赴紧急修筑第二道防守堤时，上游客水形成洪峰，接连推毁范县三道拦水坝，全部泄入寿张县河段。寿张县金堤以南瞬间一片汪洋，台前村至孙口村一带水深达 1.5 米以上，墙屋倒塌不计其数，人民财产受到巨大损失。解放军派出舟桥部队，动用大批橡皮船紧急抢救村民。与此同时黄河水位升高，与金堤河水持平，金堤河水一时难以流入黄河，寿张县金堤以南形成湖区，待黄河水位降低后，寿张县黄河修防段领导及技术人员，用数吨炸药，将临黄大堤张庄段爆破，使金堤河水下泄入黄河。事后在破口处建立了张庄排水闸门，即张庄闸。这次灾后金堤河水事纠纷更加恶化。范县决心重修拦水坝，对原坝加高，以防后患。此举给上游地区增加了后顾之忧。

二、区划调整

金堤河流域连续多年水灾，给寿张县造成巨大灾难。为了便于治理金堤河水患，

在国家及河南、山东两省关注下，由水电部部长钱正英协调，提出方案。1963年12月17日，水电部向国务院提交《关于金堤河问题的请示报告》，为解决金堤河滞洪区滞洪、泄洪、排水等问题，报告首次提出将山东省范县、寿张县部分区域调整划归河南省。26日，国务院以国水电【1963】871号文，同意并批转水电部报告。1964年2月29日，国务院印发《对山东省人民委员会关于金堤河地区划界问题报告的批复》（特急）国水电字〔1964〕86号文，决定采取区划调整的办法解决两省之间的水事矛盾。首先将河南省东明县划给山东省为前提，再撤销山东省寿张县建制。将寿张县金堤以南4个半区（今台前境）并入范县，金堤以北以及13个跨地村归属阳谷县；范县金堤以北五个区划给莘县，同时将寿、范两个半县合并而成的范县，划给河南省，隶属安阳地区。遵照国务院指示，4月1日，山东、河南两省在范县召开交接会议。山东副省长陈雷和河南副省长王维群及两省业务部门的干部，会同聊城地委副书记王翰卿和安阳地委副书记焦祖函，并由黄委会副主任韩培诚参加。两省交换所涉及的区、乡干部随地不动。而寿张县县直机关三千余名干部职工，除县长施财、县委副书记穆玉鹏、副县长孙敬清，以及四十余名行政干部调往范县外，其余干部职工分配聊城地区及所属各县。4月3日交接完毕，台前境与区划调整后的范县合并建立新的范县，划归河南省。1964年6月，中共范县县委为便于工作，在寿张城设立中共范县县委驻寿张工作委员会和范县人民委员会驻寿张办事处，具体领导范县东部5个区（原寿张部分，今台前县境）的工作，直至1968年3月5日，范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寿张工委、办事处被撤销。其间，县委副书记孙镜清兼任工委书记，韩考进、赵宪武任工委副书记；赵宪武任办事处主任，荣柯英任办事处副主任。

三、区划调整后出现的新问题

经过区划调整，金堤河水只经河南省辖县畅行无阻地流入黄河，两省水事纠纷大部分得到解决。从此上游地区人民解脱长期涝灾之苦，涝田变良田，连年丰产、丰收。采取区划办法解决跨省地区水事纠纷问题是正确的，无可非议。但区划不够完善，出现一些新问题：一是给治理金堤河留下后遗症。区划以金堤为界限，一刀切，金堤以北村庄归山东省，金堤以南村庄归河南省。范县和台前县明正言顺地成了“金堤河通道”。而金堤河流域内土地状况非常复杂，沿金堤北村庄的土地绝大部分在金堤河流域，与金堤南村庄的土地交插在一起，仅台前河段内有5.12万亩，

占该段土地面积的 74%。由于金堤河小堤培宽加高、防汛抢险，都要无代价地动用山东省地区的土地。动土则免不了破坏耕地，毁坏农作物，要高价赔偿损失，不赔偿则不能动土，这样造成金堤河小堤在以后很长一段时期内不能修复，给台前境内防汛带来许多困难。

第十四节 中共范县第四次党代会

台前与范县合并划归河南省后，经过广大干部群众艰苦努力，国民经济全面调整任务的完成和生产救灾运动的开展，推动了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恢复和发展。为了进一步调动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的积极性，加强党对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领导，1965年7月19日至7月23日，中国共产党范县第四次代表大会在县城东街路南礼堂召开。出席会议代表700人，候补代表74人，列席代表326人。会议的主要任务是，听取并审查县委书记魏景山作的《关于目前形势和今后任务》的报告，听取并讨论县委副书记郭盛录作的《关于范县一九六五年至一九六七年发展农业生产规划意见（草案）》的报告，选举中共范县第四届委员会。

会议认为，上届县委的工作成绩显著：一是深入开展了社会主义教育，宣传贯彻了中央“二十三条”，开展了面上“小四清”运动。二是农业生产方面，狠抓水利建设，增强了排涝抗灾能力，全县低洼地区的35万亩土地摆脱三年一遇的涝灾；开展群众性积肥造肥运动，增积肥料，提高质量，基本消灭“卫生地”；根据地势低洼易涝特点，因地制宜，高地大种地瓜，洼地大种高粱，碱地进行改碱；机耕面积逐年扩大，1964年发展到58.8万亩；大牲畜显著恢复和发展，1964年底毛猪饲养量为4.8万头、家禽18万只，毛猪较1963年增1389头，家禽增3万余只；农用工具增多，锄、镰、铧、镢四大件基本配齐，特别是地排车、胶轮车等运输工具增加更为显著。种子、农业技术、农药、农械等方面都较过去有很大发展，促进了农业生产恢复和发展。1964年粮食总产量为0.53亿公斤，单产68.5公斤，总产较1963年增长15%，单产增长38%。三是在生产救灾方面，坚持“依靠群众，依靠集体力量，以自力更生为主、国家扶持为辅”的方针，动员一切社会力量，开展抗灾斗争和生产自救运动，战胜一次又一次地严重灾害，基本上实现“保人、保畜、保生产、保集体、保社会秩序”的五保要求，生产自救取得很大成绩。四是在

党的建设方面，正常开展党的民主生活，发扬批评和自我批评的优良作风，改善了党内关系，增强了党的团结和战斗力。两年多时间里，培训 120 名脱产党员干部，对全县 11800 余名农村党员普遍进行了社会主义教育。发展一批新党员，加强了对后进支部整顿建设，65 个后进支部基本上改变落后面貌。提拔调整一批领导干部，对农村基层干部初步进行调整配备，从而健全了各级领导班子，充实了各级领导核心。五是财贸金融方面，财政收支情况显著好转，货币流通量趋于正常，基本完成或超额完成粮、棉、油、猪、羊、禽、蛋等农副产品采购任务。六是工业方面，生产各种小农具和生活用具 43.6 万余件，修配各种工具 31.5 万件，及时支援了农业生产。工业经营管理水平、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有显著提高，技术设备、维修能力加强。七是文教方面，全县试办和发展半耕半读学校 800 处、914 所，学生 25515 人，占学龄儿童的 85%，绝大多数群众子女得到学习机会。办起农业中学 35 处、36 个班，学生达 1279 人。八是加强民兵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军事训练，广泛深入地对民兵进行了形势、战备、任务和要求教育。

会议强调，要高举毛泽东思想红旗，加强党的思想和组织建设，牢固树立奋发图强、自力更生观点，大幅度增产观点；以阶级斗争为纲，充分调动和发挥一切积极因素，抓革命、促生产，抓备战、促生产，抓分配、促生产，全面实现 1965 年至 1967 年农业生产发展规划，巩固壮大集体经济，加速社会主义建设。

会议明确了 1965 年至 1967 年全县粮棉油增产目标，还对加强党的建设，做好财贸、工交、文教卫、武装、政治、群团等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大会选举产生中共范县第四届委员会，选出委员 24 名和出席河南省党代会代表 13 名。中共范县第四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魏景山、郭盛录、穆玉朋、孙镜清、王常久、毕玉琦、马俊杰、于耕森、王其龙、施财、胡洪民、王子瑞、赵宪武为县委常委，选举魏景山为书记、郭盛录为第二书记、穆玉朋、孙镜清、王常久为副书记，

中国共产党范县第四次代表大会总结了工作，明确了任务，对搞好生产、安排群众生活、进一步开展生产运动，起到了较好推动作用。由于这次会议是在全县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背景下召开的，因此，大会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错误理论指导下，继续肯定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化运动，使“左”的错误思想认识没有得到解决，反而进一步发展，为以后各项工作正常开展带来严重干扰。

第四章 “文化大革命”的十年

(1966年5月~1976年10月)

在各级党委的领导下，全县党员、干部和群众团结一致，共克时艰，生产救灾取得显著成效，各项调整任务基本顺利完成，迎来发展国民经济第三个五年计划的贯彻实施。正当全县人民满怀信心，为完成新时期各项建设任务而努力奋斗之时，1966年5月开始至1976年10月，一场长达十年、给党和人民造成严重灾难的全国“文化大革命”运动爆发了。这场由文化领域批评开始的特殊的政治运动，从根本上说，不是任何意义的革命和社会进步，使党、国家和人民遭到新中国成立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范县也深陷其中，饱受挫折。

“文化大革命”运动初期，县委按照中央和省地委部署，努力使运动在党的领导下有序进行，支持学生起来造反，一批学生、干部、群众响应号召狂热地投身其中。随着运动的开展，一些群众组织却在“踢开党委闹革命”的错误口号鼓动下，掀起揪斗所谓“走资派”浪潮。在上海1967年“一月风暴”的恶劣影响下，全县党政领导机构及其组织普遍受到冲击，陷入瘫痪、半瘫痪状态。人为制造的派性斗争，造成全县动乱局面持续发展，打、砸、抢事件不断发生，各条战线的工作受到严重破坏，广大党员被迫停止组织生活。不少领导干部被打成“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黑帮分子”，滥加批斗，残酷迫害，随意抄家。党长期依靠的许多知识分子、模范工作者和基本群众受到排斥和不同程度地打击。1967年2月，安阳军分区和安阳驻军根据中共中央和中央军委《关于人民解放军坚决支持革命左派的决定》，以支“左”的名义介入地方“文化大革命”，执行三支两军任务，维持局面，对于稳定局势起到一定作用。1967年7月以后，在江青“文攻武卫”口号煽动下，范县成立“文攻武卫”组织，抢夺武器弹药，三大派群众相互“内战”，武斗加剧，大批工人离厂，生产中断，整个社会和经济生活出现严重混乱局面。1968年3月5日范县革命委员会成立，混乱局面才有所好转。但随后开展的大批判、清理阶级队伍、整党建党、“批林批孔”等运动，使一大批党员、干部和群众遭受诬陷

迫害，许多领导被戴上“叛徒”“特务”“死不悔改的走资派”“反革命分子”帽子，定为敌我矛盾，受到错误处理和对待，社会局势再度出现动荡，各项建设事业止步不前。

“文化大革命”运动中，台前行政区域由于从原寿张县整体划归范县，加之其他历史因素，没有形成诸多的宗派势力，基本上属于一种思想体系，虽然一部分干部和群众受到错误批判和斗争，多数党员干部仍然发挥自己的积极作用，有的党员领导干部坚持“抓革命，促生产”，因此，“内战”对台前的破坏并不十分严重，台前人民坚持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对“左”的错误客观上进行了抵制。

1973年12月底，台前与范县分治。1974年1月起，在当时“左”倾错误思想泛滥的大环境下，台前工委领导广大干部群众，团结一心，着手对许多方面工作进行整顿，聚力发展农业生产，使形势逐步好转，社会秩序、生产秩序、工作秩序逐步安定，国民经济由停滞、下降迅速转为回升。1976年10月，党中央一举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结束“文化大革命”，自此，台前进入新的历史发展时期。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的发动和动乱局面的形成

一、“文化大革命”的发动

进入20世纪60年代以后，面对国际政治形势的复杂转变，社会主义各国和国际共产主义内部的深刻变化，毛泽东认为中国也面临着资本主义复辟危险。中共八届十中全会后对社会主义时期阶级斗争是主要矛盾理论的宣传，越来越被广大干部群众接受。1965年11月10日，上海《文汇报》发表姚文元《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对作者吴晗和该剧进行点名批判和政治攻击，成为引发“文化大革命”的导火索。12月中旬，毛主席在一次小范围谈话中，把《海瑞罢官》与1959年罢免彭德怀一事联系起来，使对该历史剧的批判带上更为浓厚的政治色彩。到1966年初，对该历史剧地批判迅速扩大到史学界、文艺界、哲学界，报刊上也发表许多批判吴晗以及其他一些著名教授、专家、学者的文章，形成全国性思想文化领域政治批判浪潮。

1966年5月4日至2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通过毛泽东主持制定的《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通知》（简称“五一六”通知），要求全

党“高举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大旗，彻底揭露那批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所谓‘学术权威’的资产阶级反动立场，彻底批判学术界、教育界、新闻界、文艺界、出版界的资产阶级反动思想，夺取在这些文化领域中的领导权”。这次会议使“左”倾方针在党中央占统治地位，成为“文化大革命”正式在全国发动的标志。

5月28日至6月2日，河南省委召开省、地、县三级干部会议，传达“五一六”通知和中南地区“文化大革命”动员大会精神，讨论河南开展“文化大革命”、深入学习毛泽东著作和“四清”运动等问题，要求首先把文教战线的运动抓起来，先参加全国性的批判，后联系本地区、本单位问题，有领导、有组织地进行。这次会议标志着“文化大革命”开始在河南发动。6月6日，安阳地委召开扩大会议，传达河南省三级干部会议精神，要求辖区各级党组织成立运动领导小组，各机关要利用各种形式，放手发动群众，开展揭露和批判。

6月12日，范县成立以县委书记魏景山为组长、副书记穆玉朋为副组长、胡洪民、李涛、王金镇、孙建亭、白义卿为成员的“文化大革命”领导小组，并组织“文化大革命”工作队，进驻范县第一中学，这也是范县“文化大革命”运动开展最早的一个单位。6月18日，范县一中成立红卫兵群众组织。部分红卫兵经过动员，在老师带领下，走出校门，开展破“四旧”（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活动。他们搜查县内商店陈列的商品，凡带有龙凤图案花纹的商品一律摔坏，砸烂，焚烧。在街上见有留辫子和挽发髻的妇女，当场剪去她们的辫子和发髻，涂抹青年妇女的绣花鞋，强迫范县四平调剧团将古戏装和新置的50件戏装（道具、鬓口、靴帽）搬到十字大街，迫使演员们穿上，高喊打倒“帝王将相”“打倒才子佳人”“人民专政万岁”口号，游遍县城四条大街，在数万群众目睹下将戏装洒上50多斤煤油进行焚烧，给范县戏剧蒙上空前灾难。

运动开始，毛泽东不在北京期间，中共中央在刘少奇和邓小平主持下，依照多年来解决基层问题的做法和毛泽东批准向人民日报社、北京大学派出工作组的先例，决定向北京市大、中学校派出工作组，领导“文化大革命”。许多省、市起而效仿，相继向大专院校和部分中学派出工作组。然而，毛泽东认为工作组起了坏作用，阻碍了运动发展。根据毛泽东意见，中央于1966年7月28日决定撤销工作组。8月4日河南省委决定撤销工作组，建立“文化革命代表大会”组织领导学校文化大革命运动。8月9日，范县贴出由县一中红卫兵署名指向县委主要领导的《碰一

碰魏景山》的大字报。大字报的主要内容是批评县委书记魏景山“压制革命、推行资产阶级反革命路线”，文章长达3000余字，张贴在县城十字大街醒目的墙上。这张大字报是指向范县县委的第一张大字报，在范县县城引起较大震动。8月10日，安阳地委作出《关于撤销高中、师范学校文化革命工作队的决定》，由学校师生员工分别选举成立文化革命领导小组、文化革命委员会，领导学校“文化大革命”运动。同日，县委撤出派驻县一中的文化革命工作队。学校“文化大革命”由本校的“文化大革命”领导小组（简称文革小组）负责领导运动。

为了排除开展“文化大革命”阻力，1966年8月1日至12日，毛泽东主持召开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亲自写了一张《炮打司令部——我的一张大字报》，严厉指责刘少奇等主持中央日常工作的一些领导人。会议通过《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简称“十六条”），指出这次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这次会议标志着“文化大革命”的进一步发动。8月12日，范县县委传达中共中央八届十一中全会会议精神，明确指示这次运动的重点，把领导权夺回到无产阶级手中；运用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让群众自己教育自己。当时，范县被列为“大四清”重点县，暂不搞运动，只做会议传达。

二、全县动乱局面的初步形成

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在北京检阅来自全国各地的百万红卫兵和群众，表示对红卫兵坚决支持。以红卫兵参加“八一八”大会为标志，随后，红卫兵运动在全国风起云涌。范县红卫兵在“破四旧，立四新（新思想、新文化、新风俗、新习惯）”和“破除封建迷信，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的口号鼓动下，大规模走上街头，张贴大字报，散发传单，发表演说，并采取不少过火行动。一部分红卫兵对他们认定的“阶级敌人”实行揪斗、体罚、抄家；对他们认定的“封、资、修”事物实行彻底砸烂。当时的教育界、学术界、新闻界、文艺界几乎所有的领导干部都被当作“黑帮”“走资派”“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受到批斗和抄家；许多共产党员、干部、教师、劳动模范被当作“保皇派”“反动资产阶级学术权威”“牛鬼蛇神”“黑爪牙”来批判。甚至一部分好的学生也被当作“修正主义的苗子”受到孤立和打击。一部分红卫兵在“破四旧”名义下，焚烧和捣毁抄到中外古典名著、珍贵文物字画。至9月，台前境内各中小学“停课闹革命”，冲向社会破“四旧”，文物古迹遭到严重破坏；教学秩序和规章制度被打乱，学校停止招生。

9月20日，安阳地委、专署联合发出《关于组织中小学师生和革命职工代表去北京参观“文化大革命”的通知》，从此，范县开始停课闹革命，红卫兵和革命师生开始大串联。1967年10月初，范县一中红卫兵50余人，由老师带领赴北京接受检阅，在北京期间接触了部分大专院校的红卫兵。至11月底，县委先后派出4批赴京参观和接受毛泽东等中央领导人检阅。12月28日，县委、县人委联合印发《关于接待徒步长征革命师生和农村革命群众的意见》，建立范县红卫兵接待站和孙口杨集接待站，由县直各机关抽调20余名干部，在县第二旅社专门负责接待由外地途经范县的红卫兵，免费提供食宿、医疗等，这些红卫兵都是徒步进京或到其他地方串联的，直到1967年1月“大串联”停止。

1966年12月15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农村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指示（草案）》（简称“农村十条”）。“农村十条”决定把“四清”运动纳入到“文化大革命”中，规定在农村可以建立红卫兵组织，可以采用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实行大民主。在队与社之间可以串联，“换可以组织一批革命学生下乡串联”。随后，县委召开由全体干部参加的广播大会，传达中共中央“农村十条”精神，部署各单位运用“四大”开展文化大革命运动，号召群众炮打司令部，并相继成立“农村文革委员会”和红卫兵组织。自此，全县农村文化大革命开始，大批农村干部遭迫害。

三、“夺权风暴”

1967年1月6日，上海的“造反派”夺取上海市党政领导大权，刮起所谓“一月风暴”，并得到毛泽东充分肯定。1月中下旬，夺权之风刮遍全国，打、砸、抢、抄、抓和武斗事件层出不穷，“天下大乱”局面形成。

1月24日，安阳地委、专署、公安局、检察院、法院5个单位的老文革委员会出面串联地直机关的老文革组织，成立“安阳地区无产阶级造反联合司令部”。同日，地委文革成员与该司令部协商，夺了地委的权，亦称“一·二四”夺权。范县县委、县人委赴安阳地委要求罢免县委副书记郭盛录的群众，听到上海夺权的消息后，回县成立夺权总部，于1月27日收走县委、县人委及各部、委、办公章，即称“1·27”夺权。当天，范县一中红卫兵赶到县委时，权已被夺走，学生很生气，说是保皇派、假夺权，学生和红卫兵两派引起激烈斗争。2月10日，县委书记魏景山贴出大字报，阐述了他对“一·二七”夺权的看法和对当前运动的态度。他

认为，范县“一·二七”夺权是反革命行为，大字报上涉及到几位一般干部的名字。随后，有部分单位的领导也贴出自己的大字报。对领导贴出的大字报，群众中有持支持的，也有持反对的。因而，各派之间，群众之间，争论、斗争更加激烈。魏景山这张大字报是在文化大革命中较为有影响的第二张大字报。范县县委、县人委和各级党政机关被夺权后，大部分单位已不能正常工作，陷于瘫痪半瘫痪状态。各级领导干部被罢官、靠边站，混乱局面在范县形成。

1967年1月23日，根据毛泽东建议，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央文革小组发出《关于人民解放军坚决支持革命左派群众的决定》。是日，范县人民武装部主持全县党政工作（又称“撑总”）。后来中共中央又赋予人民解放军支工、支农、支左、军管、军训（三支两军）的任务。2月，在“彻底砸烂”的口号下，从中央到地方的公检法机关被群众冲击，范县公检法实行“革命”，陷入瘫痪状态。为了维护稳定，中央随即决定实行军事管制，并规定公检法机关人员不介入地方“文化大革命”，仍维持日常工作。同月，在县人武部的主导下，范县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成立，其领导成员由军分区、当地驻军、地方干部三结合组成。范县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的成立，对领导全县的工农业生产、稳定生产秩序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武装接管，是在局势混乱的情况下不得不采取的必要措施，在“文化大革命”造成的极其困难的情况下，作了大量的工作，缓和了紧张局面，维护了社会秩序，保护了一批干部，减少了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命财产的损失。但是，“三支两军”在总体上是以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为指导，为“文化大革命”一整套极“左”的方针、路线、政策和方法服务，执行了不少错误东西，带来一些严重后果，损害了人民军队在广大群众中的声誉，使地方和军队都受到损害。

河南省在“轰轰烈烈”地夺权斗争中，形成两个相互对立的造反派组织——“河南二七公社”和“河南省革命造反派总指挥部”（简称“河造总”）。在河南省派性斗争影响下，1967年3月下旬，范县群众组织纷纷建立，主要有“红色造反联络总部”（简称“红联”）、“东方红造反指挥总部”（简称“东方红”又称“八一八”）、“无产阶级革命造反第三司令部”（简称“三司”）三大派群众组织。

这三派群众组织的成立，起因于“1·27”夺权和辩论2月底群众组织公布的一封化名为张为民向安阳地委反映情况的告状信。张为民告状信的主要内容是县委对

1964年由原寿张县合并到范县的五个公社，不能平等对待。如干部提拔得少，农田基本建设投资少，统销粮款分得少，征购任务大等。该信引起全县震动，尤其引起机关干部、职工、学生中认识分歧。由此，全县公开形成这三大派别群众组织。三派总部均作了大旗，宣传车上安装高音喇叭，经常在大街上游行、喊口号，在夺权问题上发生许多分歧和冲突，唯我独尊、唯我独“左”，以“文攻武卫”为借口，不断发生武斗，造成工厂停产、学校停课、党政机关无法办公，大批干部遭轮番批斗，甚至出现冲击军事机关、武斗流血事件。

1967年5月22日，范县“东方红”组织近3000名群众到县城游行，与“红联”组织发生冲突，双方进行真枪实弹射击，伤十几人，死亡2人，由安阳驻军八三00部队到范县制止，后称“五·二二”流血事件。8月，三派群众组织采用大字报、大辩论的方式相互攻击，时有武斗发生。11月29日夜，原驻道口窑厂的“三司”组织群众进城，包括带有真枪实弹的“文攻武卫队”，强占范县县委、县人委机关大院。次日，“三司”与“红联”组织发生大型武斗，双方均有几十人受伤，2人死亡，后称“一一·三0”流血事件。8月，三派群众组织采用大字报、大辩论的方式相互攻击，时有武斗发生。11月29日夜，原居住在滑县道口窑厂的范县“三司”组织群众进城，包括带着真枪实弹的“文攻武卫”队，强占县委、县政府机关两大院，30日晨，与“红联”群众组织发生大规模武斗，双方均有几十人受伤，2人死亡。后称“一一·三0”流血事件。

四、范县革命委员会的建立

“文化大革命”运动初期的全面夺权引起全社会大动乱。针对全国出现的严重形势，10月1日，《人民日报》《解放军报》《红旗》杂志发表《无产阶级专政下的文化大革命万岁》的编辑部文章，传达毛泽东关于革命大联合的指示。10月17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央文革小组联合下发《关于按照系统实行革命的大联合的通知》，要求“各工厂、各学校、各部门、各企业单位，都必须在革命的前提下，按照系统，按照行业，按照班级，实行革命的大联合，以利于促进革命三结合的建立，以利于大批判和各单位斗批改的进行，以利于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

范县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按照《通知》精神，要求全县“在大联合中，必须认真组织群众，特别是革命群众组织中的负责人，认真地、反复地学习毛泽东

主席的最新指示，以‘斗私批修’为纲，深挖狠斗影响大联合的‘私’字，把各派的负责人组织到毛泽东思想学习班里去，共同学习毛主席最新指示，共同斗‘私’字”，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共商大联合的事宜。”1968年1月13日，三派群众组织签订“关于大力支持和保证搞好征兵工作的协议”，保证了1968年全县1087名的征兵任务按期完成。

此后，全县各派群众组织在派性斗争依然存在的情况下，遵照上级指示，不断克服派性，增强党性，自觉抑制大动乱局势，逐步实行“革命的大联合”，为范县革命委员会的建立和各级“革命委员会”和“革命领导小组”的建立打下基础。按照10月14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央文革小组发出的《关于大中、小学校复课闹革命的通知》精神，全县中小学绝大部分也开始复课闹革命。

从“文化大革命”开始，到1968年初，是范县全面内乱阶段。其间，一些“造反派”们肆无忌惮，打倒一切，开展夺权，相互攻击，迫害老干部，冲击“当权派”，引起广大干部群众强烈不满。

1968年3月5日，在安阳驻军“三支两军”人员和部分领导干部的大力宣传组织和耐心的工作下，在各派群众组织“大联合”基础上，经上级批准，组成由领导干部、军队代表、群众组织代表等79人组成的“范县革命委员会”，魏景山任主任，杨金锷、刘战斗、穆玉鹏、王长久、石金兰任副主任。庆祝革委会成立大会上，宣读了向毛泽东主席的致敬电和河南省革命委员会、安阳军分区、八三00部队的贺信。同时，宣布寿张工委撤销。

范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继续执行“文化大革命”的极左路线，武斗时有发生。县革委会刚刚成立，由县武装部支援，派宣传车下农村宣传时，就被不承认县革命委员会的“三司”“东方红”两派群众围截，又导致全县一片混乱。5月中旬，县城发生规模武斗，一直持续到7月，伤亡多人。

7月27日，安阳地革委、安阳军分区、八三00部队联合发出通知，要求各派群众组织立即停止武斗，无条件交回抢去的人民解放军的武器装备；无条件交回抢去的国家仓库、金库的物资和现金，交回抢去的防汛器材；坚决刹住外出串联歪风，所有出串联人员必须立即返回本地区、本单位；不准干扰和破坏铁路、公路交通运输，保证运输畅通，严禁拦路劫车，抢去的国家汽车一律交回；对于确有证据的杀人放火、破坏交通运输、破坏防汛抢险工程、拦路抢劫、冲击监狱、盗窃国家机

密、私设电台等现行反革命分子，必须依法严惩。随后，范县先后召开“三代会”（工人代表会、农民代表会、红卫兵代表会）、各派群众组织服务员会、群众会、民兵会、广播大会、誓师大会，运用各种宣传工具，采用多种宣传形式，深入工厂、农村、机关、学校、偏远地方和问题较复杂的地方进行宣传。不少群众组织和个人纷纷自动上交武器、弹药，拆除武斗工事，撤离武斗据点，解散武斗队伍。有不少群众自动揭发坏人坏事，主动扭送坏人交给组织。个别人在强大地宣传攻势和政治压力下，主动到当地驻军、人武部、军管会（组）自首。9月2日，全县开始收缴武器。经过40天工作，县、社在群众组织中收回各种武斗武器。其中，收回各种枪支724支、土炮178门、子弹9863发、炮弹71发、手榴弹10289枚、地雷42颗、炸药1102斤，收回大刀、长矛、匕首等凶器4819件。自此以后，全县群众性武斗流血事件才基本解决，局势相对安稳下来，转入“斗、批、改”阶段。

8月28日，河南省革委会下达文件，给范县三派群众组织分别定性，引起派性斗争立即加剧。30日，发生武斗死伤人事件。31日，省革委会下发[1968]113号文件，批示安阳地革委、军分区《关于充实完善范县革命委员会问题的报告》，对范县革委会领导班子进行调整。调整后的革命委员会主任由原新乡地委副书记王毅夫担任，增广甫、周庆轩、王其龙、孟广汇、何东举、王东仁为县革命委员会副主任，王常久降为革委会常委。这次调整将一派的群众和干部置于靠边，但矛盾仍没有得到解决。

9月初，县革委会在县第二旅社举办毛泽东思想学习班，参加人员为所谓站错队的领导干部，学习班要帮助他们“转转弯”。9月8日下午，原副县长韩考进受到揭发、批判后，加上体罚，于9月9日凌晨5时含冤投井自杀。同月，范县工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驻县城；“贫下中农管理委员会”进驻农村学校，领导“斗、批、改”；全县撤销区建制，原台前5个区相继建立人民公社，并成立公社革命委员会，直属县革委。

10月，全县开展“清理阶级敌人、清理敌伪档案”运动，县、社斗成立“双清”办公室，到处揪斗“走资派”和“牛鬼蛇神”，使广大领导干部和群众进一步遭受打击和迫害。11月30日，县“工代会”“贫代会”召开纪念“一一·三〇”流血事件一周年大会，将县委原书记魏景山和一部分县委副书记及部分科级领导干部等20人在会上批斗，施行各种体罚，殴打、毒打，有的人当场被致伤或致残。

范县革命委员会和全国其他革命委员会一样，是特定历史条件下不正常的临时性畸形机构，是贯彻执行“左”倾错误路线和方针的工具。他的成立，是试图按照中央旨意，把“文化大革命”由乱引向治的轨道。全县各级革命委员会的成立，特别是党组织的恢复，不同程度地缓解了混乱紧张局面，维护了正常社会秩序，保护了一批干部，减少了全县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损失。

第二节 “斗、批、改”运动

1966年8月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通过的《十六条》第一条规定：“在当前，我们的目的是斗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批判资产阶级的反动学术‘权威’，批判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改革教育，改革一切不适应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上层建筑，以利于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这一段话，以后被简称为“斗、批、改”。

1969年1月15日至19日，范县革委落实毛泽东关于干部下放的指示，举办1061名干部参加的下放劳动学习班。全县机关干部下放劳动的830人，在职干部分批下放劳动的117人。29日开始，县革委会举办由12665人参加的“斗、批、改”学习班，其中原大队革委会成员837人，原大队干部535人，生产队干部1650人；贫下中农代表9643人。此外，吸收一、二类队革委会成员和贫下中农代表3632人参加。学习时间10天，学习班要求对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批倒、批臭。其间，对批斗对象采用了刑罚，低头、弯腰、下跪、殴打、挂牌游行，甚至有牌子是用很厚的钢板做的，用铁丝吊在脖子上，因牌子重量大，铁丝勒到肉里，对批斗对象进行了残酷的肉体摧残。

1969年4月1日至24日中共九大召开，会议向工、农、商、学、党、政、军、民各方面、各单位提出“斗、批、改”任务。会后，按照毛泽东指示，“斗、批、改”运动在全国展开。毛泽东希望通过“斗、批、改”运动，在各个方面、各个行业落实党的政策，清除资产阶级、修正主义的影响，树立无产阶级的新风尚、新思想巩固和发展“文化大革命”的成果，把无产阶级专政的任务落实到基层，达到“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的目的。这也是他发动“文化大革命”的目的。

范县的“斗、批、改”运动，一开始就以“大批判”为先导，不顾事实、不容

分辨、断章取义、无限上纲，全面否定“文化大革命”前十七年建设成就，否定一切正确的政策、法令、条例、规章制度等。具体来说就是，政治上，批判“修正主义”；经济上，批判“唯生产力论”；农业上，批判“三自一包（主张多留自留地、多搞自由市场、多搞自负盈亏和包产到户）”“四大自由（雇工自由、贸易自由、借贷自由、租地自由）”；文化艺术方面，把大量的优秀文艺作品批为“封、资、修大毒草”；教育科学方面，把教师提高教学质量、学生努力学习、科技人员钻研业务当做“智育第一”“白专道路”横加批判。“大批判”的直接后果，给经济、教育、文化等领域造成根本性破坏。“斗、批、改”运动，始终以“大批判”开路，直到“文化大革命”运动结束，一刻也没有停止过。

一、“革命大批判”

1968年9月7日，《人民日报》《解放军报》发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全面胜利万岁》的社论，传达了毛泽东的意见：“建立三结合的革命委员会，大批判，清理阶级队伍，整党，精简机构、改革不合理的规章制度、下放科室人员，工厂里的斗、批、改，大体经历这么几个阶段。”社论指出：“毛主席的最新指示，反映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发展到斗、批、改阶段的客观规律，集中表现了无产阶级和广大革命群众的迫切要求，明确地指出了各级革命委员会的中心任务。”即在具体实践中，全国都应该照此进行。

是月，范县开展“革命大批判”运动，首先从县直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开始。县委要求“要更高地举起毛泽东思想的批判旗帜，用伟大的毛泽东思想统帅一切，批判一切，改造一切”；建立专业班子，各革命委员会、群众组织抽出2至3人专门负责；放手发动群众，迅速掀起批判高潮；狠批中国的赫鲁晓夫，狠批魏景山、郭盛禄等人和在本单位的代理人的“资产阶级反动路线”，要“斗私批修，破私立公，破旧立新，灭资兴无”；大批判专栏和召开大小批判会相结合，批判形式多样化。25日，县革委会对前段大批判运动进行总结，安排部署各公社和农村“革命大批判”活动，25日晚至26日，各公社、大队召开会议，全面传达贯彻县革委会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大批判”活动。至月底，全县各社、队均成立专门领导机构，召开批判会1783次，办批判专栏1875个，参加批判会议的人员43.4万人次，

1968年10月16日，《人民日报》转载《红旗》杂志社论，号召批判刘少奇推行的“六论”（即“阶级斗争熄灭论”“驯服工具论”“群众落后论”“入党做官

论”“党内和平论”“公私溶化论”）。这场“革命大批判”的许多文章是林彪、江青、康生等人组织、授意写成的，矛头主要是针对刘少奇的所谓“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

范县革委会根据上级指示精神，在全县开展对“三自一包”“四大自由”“物质刺激”“工分挂帅”和所谓中国赫鲁晓夫在河南、在范县代理人的大批判。先后组织“工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和“贫下中农麦子店思想宣传队，分别进驻机关、学校、企业，参加所谓思想领域的“斗、批、改”。重点对“阶级斗争熄灭论”进行批判。对所谓“驯服工具论”的批判，实际上是以否定党的领导的无政府主义观点和“造反有理”的片面口号，批判服从党的领导、执行党的政策、遵守党的纪律、听从党的调配、勤勤恳恳为党的工作的党性原则，也批判了加强党的组织性和纪律性的正确方针；对所谓“群众落后论”的批判，实际上是以“群众运动天然合理”“群众自己解放自己、自己教育自己”等自发论，批判在群众工作中应加强党的领导、抓紧思想教育、提高群众觉悟等正确原则和成功经验；对所谓刘少奇“入党做官论”的批判，完全是歪曲和捏造，实际上是借此丑化党员，攻击党的积极分子，歪曲党的性质；对“党内和平论”的批判，是从“左”的方面对刘少奇所总结的正确对待党内斗争经验的错误批判，实际上是以残酷斗争和无情打击的斗争哲学，批判马克思主义关于既主张党内开展积极的思想斗争，又承认在坚持原则的基础上必要的和平与妥协，以维护党内团结的正确态度和不要把党内一切分歧和斗争都归结为两个阶级、两条路线斗争的正确观点；对“公私溶化论”的批判，实际上是以所谓狠斗“私”字一闪念、“灵魂深处爆发革命”等空洞口号和否定个人利益的极左观点，批判刘少奇所正确阐述的马克思主义关于个人利益和集体利益统一的原理。

这种混淆是非的“革命大批判”，否定了党的一系列正确的方针、政策、抹杀了新中国成立以来党领导全国人民所取得的成就，破坏了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促使“左”倾错误思想在各个领域进一步固化，造成政治上、理论上、思想上各方面极大的混乱，给全县各个领域带来巨大破坏。

二、清理阶级队伍

1967年10月后，全国刮起所谓为“二月逆流”翻案的“翻案风”。在这一大背景下，林彪、江青一伙趁机指使中央和各地报刊连篇累牍登载反“右倾”的文章，

由此，全国各地反派性转为声势浩大的反“右倾”运动。1968年5月13日，姚文元把《北京新华印刷厂军管会发动群众开展对敌斗争的经验》送毛泽东审阅，毛泽东建议批发全国。5月25日，中共中央、中央文革小组转发，要求全国各地“有步骤、有领导地把清理阶级队伍这项工作做好”。随即“清理阶级队伍”在全国展开。所谓“清理阶级队伍”，就是要求把混进革命队伍里的叛徒、特务、走资派及地主、富农、资本家、坏分子、右派分子清理出来，做到“阶级阵线分明”。

1968年9月16日，安阳地革委召开安阳地、市革委第三次全体委员会议，错误地批判崔光华、焦祖涵，揪出他们所谓的代理人刘玉斋、黎炎。是月，范县县、社在开展“革命大批判”的同时，制定清理阶级队伍方案，建立健全县、社、大队领导机构，开始清查和揭发一些所谓叛徒、特务、走资派和没有改造好的地、富、反、坏、右分子，以及国民党残余分子。至月底，抓“各种坏人660人，其中有走资派120人，叛徒22人，特务13人，现行反革命分子38人，未改造好的地富反坏右分子329人，其他坏分子142人”。

这次运动虽然清理出为数不少坏人，但由于指导思想完全错误、政策界线模糊不清、派性严重存在，使一大批干部群众受到无辜打击和迫害。10月23日，安阳地革委、安阳军分区、八三00部队发出《关于统一抓好清理阶级队伍工作的通知》，决定在公安机关军管会下组成清理阶级队伍小组，合并原清理阶级队伍办公室和清查敌伪档案办公室，统一领导，分别办理有关业务工作。范县成立相应机构。

为搞好农村“斗、批、改”，安阳地革委、军分区、八三00部队于12月召开专门会议，要求各市、县都要对农村社、队（包括各厂、矿基层单位）革委会领导班子情况和农村“斗、批、改”进行调查。会后，范县革委会负责人组织了由解放军、工人、干部参加的“三结合”试点调查工作组。工作组入村后，采取听（汇报）、访（贫下中农）、查（历史情况和文化革命中情况）、看（动向）、座谈（召开各类型座谈会）等方法，按四类排队。在掌握试点调查情况后，于春节前，用一个月时间，采取大办毛泽东思想学习班的方式，对三、四类队，特别是四类队的领导班子进行了整顿。

三、知识青年“上山下乡”

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兴起于20世纪50年代，是解决党史青年人就业问题的一种试验。“文化大革命”时期逐渐形成高峰。“文化大革命”开始前，城市每年没

能升学的高初中毕业生，基本由国家安排。“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由于大学不招生、工厂不招工、商业和服务行业处于停滞状态，造成大批城市初、高中毕业生既不能升学，也无法分配工作的局面。在这种情况下，毛泽东于1968年12月发出号召：“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很有必要。要说服城里干部和其他人，把自己初中、高中、大学毕业的子女，送到乡下来，来一个动员。各地的农村同志应当欢迎他们去”。从此，一场轰轰烈烈的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运动，在全国迅速掀起。

12月6日至24日，范县召开县、社、大队革命委员会党员代表大会，与会953名党员代表学习毛泽东关于“知识青年到农村去”的指示，联系思想实际，研究讨论落实五项措施：一是深入宣传。全县两千多个贫下中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四万余名宣传员连夜出动，利用各种宣传工具，采取包自然村、包生产队、包户的方法，达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二是广泛动员。各级革命委员会大办毛泽东思想学习班，迅速掀起知识青年和长期脱离劳动的城镇居民到农村去安家落户，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新高潮。三是党员干部尤其是领导干部带头，把自己的初中、高中、大学毕业的子女和家属，送到农村安家落户。四是社队组织广大群众做好下乡青年迎接工作。五是县、社、队革委会组织人员对下乡的两千余名知识青年的思想工作情况和安置情况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并树立典型，表彰先进。

1969年1月，安阳地革委下发《关于干部、知识青年、城镇居民下放农村若干具体问题的实行意见》，明确了下放范围和对象，主要安置形式有：建立社员、队干部和青年参加的三结合科学种田试验队；组成青年小组集体插队、返乡、投靠亲友。之后，范县从县直到各社、队，层层召开动员会、誓师会、座谈会、报告会，举办各种类型的学习班，运用一切宣传工具，广泛深入发动，使“响应党的号召，上山下乡”，成为学校、机关、工厂、街道的中心话题。许多学生向组织写决心书，表示听从祖国召唤，带头到农村第一线锻炼成长。是月，全县1966年至1968年的高、初中毕业生1753人中除了23人参加工厂劳动锻炼外，其余全部到农村安家落户劳动；1621名公办中小学教师报名到农村落户。

1969年9月，全县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运动达到高潮。很多知识青年和城镇居民，离开县城，奔赴农村第一线。在农村通往城镇的大路上，经常有些成群结队的群众，敲锣打鼓，鸣放鞭炮，迎接远道而来的知识青年。有的还套上马车，拉着架

子车，挑着担子，从农村赶到城镇，为前来落户的下乡知青搬运行李。广大农村为这些新的农民准备好了食宿。

广大知识青年到农村后，积极开展访贫问苦，请贫下中农老党员、老干部讲家史、村史、两条路线斗争史，开展“三忆三查”活动，即：忆解放前贫下中农受剥削、受压迫的苦难史，查自己的阶级感情；忆反革命修正主义教育路线对自己的毒害，查自己与工农相结合的决心和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的态度；忆两个阶级、两条路线的斗争史，查自己的阶级觉悟和路线觉悟。范县知青采用参观农村阶级教育展览、吃忆苦饭、到地主残害贫下中农的现场开控诉会、请老干部讲革命先烈的英雄事迹等形式接受教育；有的采用每人重点联系一两户苦大仇深的老贫农，定期到贫下中农家里同吃、同住、同劳动、同学习；经常利用中午、晚上休息时间，帮助军烈属、五保户和贫下中农担水、扫地、洗衣服，有的还利用自己节余的零花钱和布票给贫下中农困难户看病、做衣服。在政治上，广大知青以解放军为榜样，广泛深入开展“四好”（政治思想好、三八作风好、完成任务好、生活管理好）队组和“五好”（政治思想好、三八作风好、完成任务好、生产技术好、爱国卫生好）争创活动。

1974年3月，台前工委成立知识青年上山下乡领导小组。按照上级规定，高中毕业生先到农村锻炼，一年后有参加高招、招工资格。知识青年上山下乡领导小组加强了对这一运动的领导。这场运动直到1981年才逐渐停止。

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对于疏散城市劳动力，缓解就业压力，促进农村生产力的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但是，他们在最易吸收科学文化知识的青春年华失去在学校接受正规教育和继续深造的机会，造成社会人才成长的全面断层，给国家建设带来不可估量的损失。同时，也给各级政府造成很大经济负担。国家每年都要拨出大量的经费用于派遣和补助下乡知青，各级领导、知青家长和广大干部都为动员安置、教育下乡知青作了大量工作，广大农村干部和群众为安排好知青的生活、学习和劳动付出沉重代价，安置人数过多的地方，还增加了农民负担。

四、“一打三反”运动

1970年1月31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的指示》，2月5日又发出《中共中央关于反对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的指示》和《中共中央反对铺张浪费的通知》，要求全国迅速开展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和反对贪污盗窃、投机倒

把、铺张浪费的“一打三反”运动。2月7日省革委召开会议，传达上述3个中央文件，安排部署全省““一打三反”运动”。2月10日，安阳地革委核心小组召开会议，传达省革委会议精神，讨论安阳地区开展“一打三反”工作。11日至12日，地革委召开全区各市、县革委会主任、副主任和军管组组长参加的领导干部会议，研究部署全区开展“一打三反”运动的步骤和方法。决定在全区城乡以抓好整党单位为主；在农村，社直单位自己搞，以三分之一的三类队为重点，面上的三分之二的大队办学习班。从此，“一打三反”运动在范县展开。

2月下旬，范县革委组织县、社两级领导干部举办时间长达六天的毛泽东思想学习班，提高对“一打三反”运动重要意义的认识，联系实际，初步揭发了阶级斗争在全县的主要表现，如：攻击毛主席，宣传刘少奇；攻击革委会；投机倒把、贪污盗窃；企图组织暴乱；杀人行凶，放火放毒；寻机翻案；铺张浪费；等等。为此，县革委会要求各公社召开万人动员大会，广泛宣传，放手发动群众，大搞群众运动；各级领导干部带头，加强对运动的领导，正确运用党的政策武装群众，教育群众，打击敌人，瓦解敌人，严格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

针对所辖单位实际情况，县革委会采取留少数人坚持工作，把多数人员集中起来办学习班，实行领导、群众、时间三集中方法。办学习班主要形式有三种：一是大单位自己办；二是分战线集中办或几个单位联合办；三是县直机关、社直机关集中办。学习班反复学习党中央的文件，把在学习、对照文件中揭发出来的重大问题作为活教材，批判那种认为“一打三反”运动没啥搞头、信心不足、等待观望的麻痹思想。同时组织群众到运动开展得好的单位参观“一打三反”成果展览，使广大群众提高认识，积极投入运动中，迅速掀起大检举、大揭发、大批判、大清理高潮。

运动进入检举揭发阶段，首先，采取大字报专栏揭发与小字报、检举箱、个别口头揭发相结合办法，以小字报揭发为主；其次，在放手发动群众普遍揭发基础上，对揭发出来的问题及时研究，分类排队，选择重点（现行反革命）突出落实，用事实进一步教育与发动群众；第三，以本单位揭发为主，与有关单位联合揭发相结合。第四，把那些没有问题，敢于揭发，敢于批判的人组织起来，并由这些骨干团结中间力量，争取落后人和知情人揭发。第五，对群众揭发出来的问题，及时组织专案人员逐人、逐条系统整理，搞好内查外调工作，掌握确凿证据，以便根据党的政策作出处理。县革委会和军管会（组）把加强专案队伍与抓好群众破案工作紧

密结合起来，对重大案件，主要领导亲自参加案情分析研究，加强对侦破工作领导。

为了搞好经济案件的查证落实与退赔工作，7月20日，安阳地革委发出《关于“一打三反”运动中处理经济问题的实行意见》。文件规定，要着重打击大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犯，对中小贪污盗窃犯、投机倒把犯，则采取教育、改造，不使重犯的方针。贪污盗窃必须一律退赔，私分公家财产必须一律追回，投机倒把必须补税、罚款，不许例外。文件要求划清界限，区别对待。经济退赔必须抓紧，对大贪污犯、投机倒把犯，要依法处理，在政治上搞臭，经济上搞垮；对中小贪污犯、投机倒把犯，使其坦白论罪，积极退赔。全部退赃确有困难的，经群众讨论，可以适当减、免、缓。

3月初，范县先把县农机公司、刘奎斋大队（今属台前县）作为“一打三反”运动的试点。4月至9月，有组织、有计划地召开批斗会，1000余人分别集中住在县党校、县一中、县二旅社进行批斗。运动中，采用逼供讯、体罚，开宽严大会，在县广场量刑和镇压等形式，使运动扩大化，出现严重违反政策现象，制造多起冤案，伤害了一些干部群众。到1970年10月，运动基本结束。

“一打三反”运动对于打击贪污盗窃，制止铺张浪费等方面，起到一些作用。由于“一打三反”运动发生在“文化大革命”时期，不可避免带有“左”倾向，一些不该判刑的人被判刑，不该枪毙的人被枪毙，造成严重冤假错案。

第三节 党组织恢复活动

一、整党建党

1967年10月，毛泽东指出：“党组织应是无产阶级先进分子所组成，应能领导无产阶级和革命群众对于阶级敌人进行战斗的朝气蓬勃的先锋队组织。”这个以阶级斗争为纲指导党的建设的要求，被称为整党建党的“五十字纲领”。11月，毛泽东在一次谈话中关于“吐故纳新”的指示，即：“一个无产阶级的党也要吐故纳新，才能朝气蓬勃。不清除废料，不吸收新鲜血液，党就没有朝气。”则被称为“讲出了党内矛盾的辩证法”。12月2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整顿、恢复、重建党的组织的意见和问题》，要求反成立革委会和革委会筹备小组的单位可恢复组织生活。整党建党，就是在“清理阶级队伍”的基础上，按照“五十字纲领”和“吐故纳新”

的指示，对受到“文化大革命”冲击的党组织进行整顿和重建。

1968年3月范县革委建立后，按照中央和省市地革委关于整党工作的指示，着手筹备整顿、恢复和重建各级党组织。10月起，河南开始搞整党建党试点，而后在全省逐步展开。这一时期整党主要是查历届支部执行路线问题，对党员的衡量标准是，“只要不是叛徒、特务、历史反革命就可以恢复组织生活”。1969年4月起，全县从成立组织、深入学习宣传、组织上“吐故纳新”开始，逐步开展“整党建党”运动，1972年5月农村整党建党工作结束，至1974年1月，各级党组织先后建立，并恢复正常组织生活。

1969年4月10日，范县革委会组织全县11个公社，先后用半月左右，举办整党建党毛泽东思想学习班。各公社建立整党建党领导小组，每个大队有国家脱产党员干部和从大队挑选的两名党员干部组成的整党建党领导小组。县革委会以白衣阁公社为试点，各公社有自己的试点大队，做到以点带面。全县241个大队、9521名党员参加学习班；贫下中农代表5995名、积极分子4402名受邀参加学习班，帮助整党建党。学习班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是思想上的“吐故纳新”，用8至9天时间，组织学习毛泽东有关整党建党指示：放手发动群众，依靠贫下中农，会内会外结合，实行开门整党；以毛泽东“五十字”建党纲领为武器，高举“革命”批判大旗，批判了刘少奇所谓的“反革命修正主义”建党路线。第二阶段是组织上的“吐故纳新”。据241个大队的统计，全县恢复党组织生活的8035人，占党员总数的84.4%；暂缓过组织生活的738人，占党员总数的7.7%；劝退出党的609人，占党员总数的6.4%；清除出党139人，占党员总数的1.5%，其中所谓的叛徒40人、特务6人、死不悔改的“走资派”21人、蜕化变质分子人、阶级异己分子17人、非革命分子29人、混入党内的9人；“纳新”党员1872人，占党员总数的19.6%；民主协商，选出241个农村基层党支部，1830名支部委员，其中原支部委员694人，原一般党员560人，新党员576人。

为了巩固整党建党毛泽东思想学习班所取得的“成果”，1969年11月下旬至12月中旬，以公社为单位集中举办整党建党复查补课学习班，7770人参加，其中党员干部4227人、贫下中农代表3360人、机关帮助整党的干部183人。这次学习班在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理论的指导下，开展了经济领域所谓的阶级斗争。主要分四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传达省、地革委整党会议精神，结合形势进行无产

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教育，提高党员干部认识。第二阶段，领导带头，典型带动，斗私批修，自我革命，解决党员干部经济不清问题。第三阶段，落实组织处理政策，进行组织整顿。第四阶段，开展政治建队，制订掀起生产高潮的措施。

1970年2月28日，范县革命委员会恢复党的组织。根据上级批示，成立中共范县革命委员会的核心小组。王毅夫任组长（县革委会主任），杨金锬、刘战斗任副组长，成员有穆玉朋、王其龙、何东举、丁连纪。核心组是革委会中党的组织机构，是同级革委会的领导核心。至月底，各公社革委会成立党的核心小组。

5月5日，安阳地革委发出《关于开展学习毛泽东伟大建党学说的决定》，要求在全区范围内立即开展一场学习毛泽东建党学说的群众运动，掀起一个新的学习毛泽东建党学说的高潮。在深入学习的基础上，

8月8日至25日，范县召开整党建党工作会议。参加大会的有地革委、军分区派来的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县、社两级各单位负责人，派驻公社、大队的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员，33个农村大队党员，共570人。会议用4天时间传达省整党建党工作会议精神，学习上级有关文件和领导讲话，用10天时间揭露各级领导班子内部存在的各种问题，用4天时间交流了整党建党经验，学习了有关整党建党政策。会议讨论并研究决定分批分期地搞好整党建党工作。整党建党工作从1970年8月25日开始到1972年5月20日结束，分五期进行，共整党建党大队支部687个。通过分期分批地在农村开展整党建党，全县农村基层党组织先后恢复。

1972年7月，安阳地革委批复，同意建立濮城、台前、马楼、打渔陈4个公社党委。1973年5月12日，把较大的4个公社夹河、马楼、张庄、濮城划为夹河、吴坝、马楼、清水河、张庄、高码头、濮城、辛庄集8个公社。同年12月，建立辛庄集、高码头、张庄、清水河、吴坝公社党委，并恢复县委组织部、办公室、宣传部、直属机关党委、党校等工作部门。1974年1月，范县东部5个人民公社（台前、清水河、吴坝、马楼、侯庙）划出，成立台前工委。至此，全县各级党组织先后得到恢复和建立。

这次整党建党，是在错误的方针指导下进行的，因此存在很多问题。实际上被清除出去的，绝大部分是按照“左”的标准衡量，认为“阶级斗争、路线斗争觉悟不高”和“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党政领导干部，有才能有成就的知识分子，各条战线的业务骨干、老党员等被无理清除。而被“纳新”的，大多数是那些“头上长

角、身上长刺”，敢于冲杀的“打、砸、抢”造反派，造成党组织严重不纯。但是，通过“整党建党”，在经历数年多动乱之后，全县毕竟逐步建立了各级党的组织，也先后恢复了大多数党员特别是许多老党员的组织生活，对以后稳定全县局势起到了重要的积极作用。

二、解决范县问题学习班

由于文化大革命开始以来，范县陷入严重内斗，社会动荡不安，生产秩序破坏。1970年5月4日，河南省军区政委、省革委会副主任王新到范县视察工作，认为范县派性大，县革委会核心小组主要成员长期以来大搞山头主义、宗派主义，犯了极其严重错误，指示地委要彻底解决。为了迅速改变范县的面貌，5月上旬，安阳地革委党的领导核心小组、军分区党委决定，并经省革委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省军分区党委批准，由王好卿、马长太、白信云、李章恩等任组成范县革委会新的党的核心小组，王好卿任组长，马长太任副组长。安阳地革委和安阳军分区于5月底至7月下旬，举办由范县革委会全体成员参加的为期两个月的解决范县问题学习班。

第一次，安阳地革委将范县革委会核心小组成员7人集中到安阳学习，一周后扩大到县革委会40人到安阳学习。集中学习期间的6月25日，阳谷县地革委派人到马楼公社刘心实抓捕老干部吴文吉，因当地干部群众保护，被河南省军区定位“反革命暴动事件”，逮捕了一些当地干部群众，并游斗，造成“六二五”冤案。随着第一次学习班的开展，安阳地革委和安阳军分区认为，范县革委会核心小组错误问题持续时间长、影响深，后果特别严重，为了彻底解决范县问题，1970年7月29日决定，从8月4日开始开展为期四个月的扩大解决范县问题的学习班，参加人员有：各公社革委会成员的国家干部、职工，县直组领导成员，各厂矿、企事业单位革委会主要领导成员和有关人员，县、公社革委会办事机构中的有关人员，以及所谓在范县有影响的人物共计400余人。同时，要求地革委、军分区派出的宣传队和各公社、各组、各单位留下的少量人员共同搞好工作。前后两个八十天，后称“双八十学习班”。

1970年11月11日，安阳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军分区党委联合印发的《关于解决范县问题的决定》中指出，解决范县问题学习班在以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指导下，对县革委会核心小组的错误集中进行了揭发批判，这些错误主要有：在县革委会领导小组之外，另立山头，勾心斗角，制造分裂舆论；亲一派，疏一派，

分裂贫下中农、广大干部、各级革命委员会；站在派性立场上，包庇、纵容、支持坏人坏事，“清队”工作不彻底，“一打三反”运动受到干扰；散布“造反派优先入党”谬论。整党中，有些单位派性整党，吐疏纳亲，支持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向党争夺领导权；唯我独革，以我划派，任人唯亲；破坏干部下放和知识分子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政策，对知识青年施放糖衣炮弹，安插亲信；策划分县，挑起地域性斗争，造成干部群众思想混乱；不抓革命，不促生产，社会主义集体经济遭到严重破坏；高高在上，做官老爷，玩弄权术，耍两面派，贪污浪费，脱离群众。还不执行省、地革委指示，干扰外地区的“文化大革命”。《决定》认为，“范县革委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所犯的错误的，是方向路线的错误。他们执行的不是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而是资产阶级的反动路线，代表的不是无产阶级的利益，而是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的利益。他们是用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的面貌来改造我们的党和政权，充当了资产阶级的代言人”。

解决范县问题学习班结束后，范县革委会和局委、公社革委会主要领导干部108人调外县工作，另从安阳辖区13个县市调入范县20余名科局级领导干部，称“参沙子”，以解决范县派性问题。1972年春，这次“大换班”时调出的干部返回范县工作。

三、范县第五次党代会

中共范县第五次代表大会于1972年3月26日至3月29日在县城东大街路南礼堂召开，共出席代表825人。代表比例中，工作代表9人，农民代表683人，解放军代表11人，干部代表122人。大会主席团成员由43人组成。

范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小组组长王好卿代表中共范县革委会党的核心小组作《加强党的一元化领导，团结起来，争取更大胜利》的工作报告。报告对上届工作进行回顾；一是总结了范县开展“文化大革命”的情况；二是1971年农业获得丰收，粮食总产量达到0.975亿公斤，比上年增长34.7%；工业总产值比上年增长27.8%，新产品增加40余种；财政总收入比上年增长35.7%，收支平衡。报告指出：1972年全县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粮食总产达到1.25亿公斤，棉花、油料等经济作物和林、牧、副业计划完成总产值1200万元，比上年增长15%。

大会选举产生中国共产党范县第五届委员会委员35名。中共范县五届一次会议选举王好卿为县委书记，杨有珍、白信云、邢秀山为副书记，王好卿、白信云、

刘德庆、邢秀山、李士先、李章恩、杨有珍、武其国、赵宪武为县委常委。全会还通过《关于继续深入思想和政治路线方面的教育的决议》。决议提出，继续深入开展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群众运动，继续深入揭发批判林彪陈伯达反党集团的反革命罪行，加强政策教育和党的一元化领导，积极响应毛泽东主席提出的“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全国人民学解放军，解放军学全国人民”的号召，抓革命，促生产，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完成或超额完成国民经济计划。

中国共产党范县第五次代表大会结束了长达数年没有完整党组织的不正常状态。在县委领导下，各级党组织先后随之建立，混乱局面和无政府状态有了很大改变。但是，这次代表大会在政治路线上、思想路线上、政治理论上和组织路线上都贯彻了党的九大精神，大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和形成的决议及以后的工作，没有摆脱“左”倾思想的指导，错误路线仍然占据主导地位。

第四节 “批陈整风”和“批林整风”

一、“批陈整风”

中共九大结束后，林彪集团势力膨胀到极点，同江青集团之间争夺权利的矛盾急剧上升。1970年8月，在党的九届二中全会上，林彪集团的图谋及其宗派活动被揭露，并受到批判后，毛泽东采取一系列措施削弱林彪集团的权势。全会按照毛泽东指示，宣布对陈伯达进行审查。1971年1月26日，中共中央发出《反党分子陈伯达的罪行材料》，2月21日发出《关于扩大传达反党分子陈伯达问题的通知》。3月3日，河南省革委会党的核心小组召集参加省党代会的各地、市革委会负责人召开会议，部署开展“批陈整风”运动。随后，安阳地革委举办全区22级以上党员干部学习班，学习中共中央关于“批陈整风”文件，揭发批判陈伯达反革命罪行。9月6日，范县召开由县、社两级领导干部参加的批陈整风会议，传达中共中央批陈整风文件，肃清陈伯达的流毒及反动影响。陈伯达在1958年到过范县，去过古云区徐庄村（今属山东省莘县），还为金堤河上四个人造湖题了词：分别是“春景湖”“跃进湖”“幸福湖”“丰收湖”。四湖对金堤两岸的群众造成较大危害，即土地和房屋碱化。9月19日至10月3日，范县召开22级以上党员干部批陈整风会议，327人参加会议，其中在职干部311人，退休干部16人。会议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19日至23日，学习毛泽东主席的《我的一点意见》和中央有关文件精神。第二阶段，24日至30日，揭发批判陈伯达的反革命罪行和其散布的“唯心论和先验论，地主阶级的人性论和阶级斗争熄灭论”。第四阶段，10月1日至3日，进行整风，自我教育，并向县革委会、人武部提出意见。

二、“批林整风”

1971年9月13日，林彪等人乘飞机仓皇出逃，在蒙古都尔汗机毁人亡。10月24日，中共中央发出通知，将林彪叛党叛国事件向全国传达。从12月起，中央相继印发“关于粉碎林彪集团反革命政变斗争”的三批材料，在全国开展“批林整风”运动，动员群众揭发批判林彪集团的罪行，清查与林彪集团阴谋活动的有关的人和事。此后，范县的“批陈整风”转向“批林整风”运动。

1972年2月5日，安阳地区在范县举办骨干训练班，逐条逐段地批判林彪一伙炮制的《“571”工程纪要》反革命纲领。范县在向国家干部传达贯彻中央四号文件和培训宣讲员的基础上，集中宣讲员赴农村，在训练骨干基础上，向群众宣讲中央文件及其附件，开展群众性大批判。在批判《“571”工程纪要》时，范县各级党委加强对群众大批判运动的领导，围绕形势、路线、政策三个重点，批判林彪一伙相互勾结，阴谋抢班夺权，计划谋杀毛泽东，发动反革命政变和叛国外逃的罪行。3月16日至29日，安阳地革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传达学习《毛主席在外地巡视期间同沿途各地负责同志的谈话纪要》。随后，范县在召开机关干部会议基础上，组织宣讲员，深入农村，向广大群众传达宣传。

8月15日，范县县委召开批林整风会议。会期10天，参加会议人员123人，其中县委委员31人、县革委会委员24人、县人武部干部21人、县直局委和公社负责人47人。主要内容是批判林彪反党集团的罪行。9月1日县委召开批林批孔骨干会议，会期13天，参加人员1706人，其中，村大队党支部书记和有宣讲能力的支委692人，县、社两级整党宣传队357人，公社干部547人，县直局委负责人110人，主要内容是传达《毛主席致江青的信》和江青在批林整风汇报会上的讲话，集中批判林彪反党集团的罪行。9月1日至13日，县委召开批林整风骨干会议，参加人员1706人。其中，生产大队党支部书记和有宣讲能力的支委692人，县、社两级整党宣传队员357人，公社干部547人，县直局委负责人110人。主要是训练批判林彪反党集团的宣传骨干。

在“批林整风”运动中，范县初步落实干部政策，把一批派性严重的人清除出党，恢复一批老干部工作，调回一批被下放劳动的干部，对一些派系严重的领导班子进行整顿和调整。针对农村普遍存在的劳动计酬上的平均主义，多劳不能多得，经营单一落后，很少现金收入；分配不能兑现，农民收入减少，生活水平下降等问题，按照中央“必须兼顾国家利益、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认真落实党的有关政策，搞好农村人民公社的分配工作”的要求，从实际出发，强调农业全面发展，不能把党的政策允许的多种经营当作资本主义去批判，规定了有利于集体增产、个人增收、减轻农民负担和使分配兑现的一些具体政策，受到农村广大干部和群众的欢迎，在一定程度上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1972年，范县粮、棉、油全面丰收，粮食平均亩产72.5公斤，比1969年的55.5公斤增加30.6%，粮食总产量5606.5万公斤，比1969年增长36.4%，棉花、油料也有较好的收成。随着生产的发展，人民群众的的生活也有较大改善。

随着“批林整风”运动的深入，批判林彪在各地的代理人成为整风的重点。1972年11月4日，中共中央发出《中共中央同意〈河南省委关于继续深入开展批林整风运动的请示报告〉》（中发[1972]第42号），把河南省委原书记、省军区原第二政委王新错定为林彪的死党。11月14日至12月27日，省委召开“批林整风”会议，要求各地联系实际，揭发批判王新，要求为那些受到组织处理的所谓“九次冲杀，十次受压”的“造反派”头头进行“平反”“补台”，认为他们遭受了“王新路线”迫害。此后，范县在为“造反派”进行“平反”“补台”中，大搞“突击纳新”“突击提干”（俗称“双突”）。1973年8月，在全县范围内又开展以反对“右倾翻案，右倾复辟”为内容的“刹妖风”运动，一大批干部受到无端批判和斗争。12月中旬，在范县与台前分县前夕，重新配备县、社、局的领导班子，由一般干部突击提拔到县级、科级和经理厂长级的领导干部达600余人，晋升的干部达400余人，共1000余人。在突击入党中，有人甚至先任党内职务再补办入党手续，造成全县党内干部队伍严重不纯和混乱。

第五节 农业学大寨运动

20世纪50年代末60年代初期，我国的国民经济陷入严重困难局面，在异常

严峻形势下，全国各族人民在党的领导下，团结拼搏，共渡难关。大寨就是农业战线上自力更生、苦干实干，改变落后面貌的典型。

1964年2月10日，《人民日报》刊登新华社记者的通讯报道《大寨之路》，介绍了大寨的先进事迹，号召学习大寨的革命精神。10月，毛泽东发出“农业学大寨”号召，一场波澜壮阔的农业学大寨运动在全国迅速掀起。范县和全国一样，广大干部群众认真贯彻落实毛泽东关于“农业学大寨”的指示精神，特别是1965年7月15日，安阳地委在林县召开三级干部学大寨现场会，地委书记崔光华在会上作了“迅速在全区掀起一个以学大寨、学林县为中心内容的比学赶帮运动”的动员报告后，很快在全县范围内掀起一个以大寨人为榜样、学大寨精神、走大寨道路的轰轰烈烈的学大寨运动。1965年12月，安阳地委请来大寨人的代表陈永贵和郭风莲在安阳地区各县县委书记、公社党委书记大会上传经送宝，介绍大寨人愚公移山的精神，治山治坡、建设大寨子田的事迹。之后，范县掀起学习大寨经验，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建设海绵田、大寨田的第一个高潮。

“文化大革命”爆发初期，范县领导班子陷于瘫痪，各项工作受到严重破坏，社会经济形势一片混乱，学大寨运动受到严重冲击。1968年3月，在毛泽东“抓革命、促生产”的指示下，范县工农业生产开始恢复，学大寨运动又逐步开展起来。1969年12月安阳地区在林县召开学大寨、赶林县现场会，随后范县组织大队和生产队干部到林县参观学习。1970年10月，毛泽东批示的北方农业会议报告下达后，范县进一步掀起学大寨赶林县高潮。广大群众以战天斗地的精神改造自然，使全县农业生产条件有了很大改变。引黄灌溉，治沙治碱，打井配套，挖沟排涝，植树造林，兴办农电，发展农业机械，科学种田等都有很大发展。

至1973年底台前从范县分治，全县农业学大寨运动的开展，充分调动了广大农民发展农业的积极性，全县在农田水利建设、科学种田等方面有了很大进步，促进了农业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推广应用。小麦、玉米、大豆、谷子、红薯等农业新品种和农业新技术得到大范围推广普及。在农业技术方面，主要推广了麦垄套种、间作套种、合理密植、模式化栽培以及施肥技术、管理技术等。生产条件的改善和科学种田水平的提高，大大促进了农业产量增加。

但是，在“文化大革命”运动中，把农业学大寨运动变成在农村推行“左”倾错误的政治运动，不可避免地出现一些问题。首先，以阶级斗争为纲，靠强迫命

令，不切实际地超越物质基础，强行变革生产关系，搞“一大二公”“一平二调”，搞“穷过渡”，使运动一度偏离正确方向，群众积极性受到严重挫伤。其次在农业生产上，片面理解“以粮为纲，全面发展”的方针，只强调粮食生产，忽视其他各业生产，形成单一畸形的经济发展结构，致使农村经济发展缓慢，农民收入增长不快，生活水平提高不大。这种状况，台前和全国其他地方一样，直到后来农村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全面实行。

第六节 台前工委、台前办事处的成立

台前与范县分治，既有现实政治的原因，也有自然和历史的原因。“文化大革命”运动中，范县地区性群众组织主要有西部六区（今范县境域）的“红联”“三司”与东五区（今台前境域）的“东方红（又称八一八）”。他们相互之间内斗厉害，带来混乱不堪局面。台前境域并入范县后，全县东西狭长 101 公里，南北宽 7.5~20 公里，总面积 1030 平方公里，南邻黄河，北有金堤河，又系金堤河下游黄河滞洪区，防汛任务艰巨。为了有利于治水、防汛、除涝，尽快改变农业落后面貌，同时，考虑到范县历史上东部地区曾经隶属原寿张县，后又设立过工委的实际情况，经安阳地委请示河南省委（主要是台前“东方红”派支持的河南二七公社领导成员为核心）批准，1973 年 12 月成立中共范县台前工委，按照县一级建制，辖区约 20 万人口。1974 年 1 月，中共范县台前工委正式办公，辖 7 个公社党委、3 个县直部门党委、党总支部 5 个、党支部 376 个，有党员 8050 人。台前工委和台前办事处的建立，标志着台前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时期。

建县初期，台前一穷二白，“吃粮靠统销，花钱靠救济，生产靠贷款”是当时人民生产生活的真实写照。国营工业一片空白，1964 年寿张县撤销时，原县属工业全部划归阳谷县；与范县分治，原县属工业又全部划归范县。县城是在台前村的基础上起步建设，国家未拨付建设资金，各单位自行筹建，自行购地建设。一开始，办事处所辖 27 个局委除了 4 个单位的部分干部挤住在台前公社部门房屋外，其余 23 个局委无房居住，无处办公，自找门路，分散居住。如水利局住在马楼公社王集大闸上，公安局、交通局等住在孙口。工商、电业、文教、卫生、民劳等 8 各单位借住阳谷县寿张城内部门破房子。就是在这样的困境中，开始了县城建设。“一条

马路一盏灯，一个喇叭全城听”是建县初期县城的真实写照。在当时的历史环境中，在贫瘠的土地上，以工委书记穆玉朋为首的工委常委一班人，旗帜鲜明地维护安定团结，努力消除派性，以不同形式抵制各种错误干扰，提出“抓革命，促生产”“向贫困宣战，向大地要粮”“干部打下、农业大上、三年改变台前面貌”的口召，率领勤劳、智慧的台前人民群众，团结一心，奋发图强，与频繁的自然灾害抗争，坚持自力更生，大力发展生产，开展多种经营。至1978年12月台前正式建县时，经济建设和社会各项事业取得快速发展，在豫北大地出现了“西学林县，东学台前”的可喜局面。

第七节 “批林批孔”

中共十大前后，毛泽东多次提出要把批判林彪同批判中国历史上的孔子和儒家联系起来。1974年1月18日，中共中央将供批判的《林彪与孔孟之道》的材料转发全党，紧接着《人民日报》《红旗》杂志连续发表社论和评论，于是，一场“批林批孔”运动迅速在全国展开。从此，“批林整风”转变为“批林批孔”。毛泽东提出要开展“批林批孔”运动的主观意图，是为了进一步肯定“文化大革命”的理论和实践，遏制群众对“文化大革命”的怀疑、抵制和反对，以维护和继续推行“左”倾错误路线。

1月31日，河南省委在郑州召开12万人参加的“批林批孔”运动员大会，号召全省人民以此为动力，迅速掀起“批林批孔”运动高潮，2月9日，安阳地委召开常委会议，传达省委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批林批孔”问题。随后组织干部和群众，学习批孔文章，撰写批孔文章，办大批判专栏，召开批孔座谈会。

按照中央和省地委指示精神，台前工委常委一班人以安定团结、发展生产为目的，发动广大干部群众采用回忆对比和组织报告团、现场批判会、故事会、文艺表演会、漫画展览等多种多样的形式，“深入批判了林彪与孔孟之道”“批判了林彪推行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工委和各公社党委联合组成宣传队，采用办学习班的方法，并及时总结推广枣梨河、葛集、姚邵等大队的经验，先后使70多个原来不够团结的单位，达到了组织上团结。广大干部批判了唯心主义和资产阶级个人主义的私心杂念，增强了党性观念。对于趁工委筹建过程之机私招乱雇的150名临时

工进行了清理，对于 20 多名不符合党员条件而接受入党的问题进行了纠正。同时，各社队“开展了大反复辟，大反倒退，大反右倾的群众运动”，刹住了副业单干的“妖风”，整顿了副业队伍，变单干副业为集体副业。“打击了投机倒把 86 起、地下包工队 21 个，以及没收倒卖副业的脏款计 12 万元”。夏季清查出瞒产 127 万多斤；扩大集体耕地面积 1.5 万亩，集体收回树木 370 万棵。

批林批孔运动中，广大干部群众掀起学习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热潮，全县建立 200 多处政治夜校，形成一支有 2000 余人的以工农为主的马列主义教师队伍。工委组织广大群众破“四旧”（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立“四新”（社会主义的新思想、新文化、新风俗、新习惯）；削平坟头，扩大集体耕地 2800 亩；组织广大妇女狠批“男尊女卑”“三纲五常”“三从四德”等封建思想；开始提倡实行晚婚和计划生育、结婚不要彩礼等风尚，据统计有 2.8 万名女青年退了彩礼，其中退现款 9.8 万多元，衣服 4.1 万多件。

“批林批孔”运动，是在“左”的指导思想下进行的。在政治上，强调以阶级斗争为纲；在发展生产上，强调发展集体经济，打击个人单干主义。总体上讲，台前由于刚刚从范县分治，无论是工委常委一班人还是广大干部，思想上都比较团结，在实际工作中和这次运动中，对一些错误的东西在一定程度上进行了抵制，把握住了方向，社会大局保持了平稳。

第八节 深入开展农业学大寨运动

台前工委建立后，各级党组织领导广大干部群众继续学习大寨经验，以坚韧不拔的毅力和愚公移山的精神，坚持不懈进行打井挖渠、兴修水利、平整土地、治沙治碱、发展农机和农电，使农业生产有了很大改变，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有所增强。

1974 年 1 月 27 日至 30 日，工委召开农业学大在先进单位、先进个人代表大会，听取副书记孙镜清所作的《在党的十大精神指引下，以批林整风为纲，掀起农业学大寨新高潮》的报告，落实农业生产规划，明确 1974 年农业生产目标。8 月 25 日，工委召开农业大上、干部大下工作会议，传达地委农业工作会议精神，安排 1975 年至 1977 年农业生产规划指标。工委书记穆玉朋在讲话中指出，农业大上快上关

键是抓好水利建设和施肥。主要措施是：全县三分之二干部大下支援农业生产，搞好生产救灾。是年，全县贯彻“以农业为基础”“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的方针，以大寨人为榜样，克服五十年一遇的严重春旱，引黄河水、挖出地下水、提出坑塘水，灌溉小麦。全县 19.2 万亩小麦总产达 2800 万斤，平均单产 150 斤。开展以养猪积肥为中心的大搞农家肥的群众运动，积极发展集体养猪，鼓励社员养猪，生猪饲养量达到 4.39 万头，建设百车大猪圈 6600 个。及时推广打渔陈吕辛庄大队大积土杂肥的经验和张庙大队养猪积肥的经验。各大队、生产队、社员家庭大概茅池化，积粗肥 90 多万方。八月汛期，境内连降 500 多毫米的大雨，加之上游客水和黄河水顶托，内涝无法排除，积水成灾。工委组织 500 多名干部，带领 1.5 万名抢险队员，奋战 20 天，守住了金堤河堰，缩小了灾情，保住了 23 万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灾后，工委教育广大干部群众树立依靠集体战胜灾荒的信心，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积极投入生产运动。深耕深翻土地 16.5 万亩，提前半月完成 21 万亩小麦秋种任务，追肥 14 万亩，松土 18 万亩。秋种结束后，全县开展以农田基本建设为中心的冬季生产运动，广大干部群众不怕天寒地冻，奋战在水利工地，奋战在田间，处处红旗招展，群众提出“迎冷风，战严寒，地冻三尺照样干”“台前大地无冬天，地冻三尺只等闲”。疏浚王集、满庄、影塘干渠 3 条、支渠 17 条，新挖晋城沟 1 条，疏浚郑三里、晋城、影塘等排水沟 14 条。稻改工程完成 5 万方，新建张秋、王堤口等大小桥闸 36 座，新建张庄抽排站 1 座、刘子渔、梁庙轴流泵站 2 座。打机井 170 眼，全县达到 1903 眼，配套 1234 眼，灌溉面积达 17.8 万亩。完成临黄大堤 229 万方春修和冬修任务，黄河滩区避水连台工程完成土方 101 万方。同时，狠抓林、牧副业生产，全年植树 180 万棵，植苇、蒲、藕发展到 660 万亩。不少社队办起粉坊、磨坊、油坊等，组织条编、苇编等社员家庭副业，大力发展草帽缢生产，养兔有较大进展。组织 1 万人外出搞集体副业。全年多种经营收入约 670 万元，巩固了集体经济，促进了农业机械化，改善了社员生活。但是，强调“不准搞单干副业”“社员不准再种小片耕地，自留地统一耕种”，限制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和生活水平的提高。

1975 年 2 月 15 日至 26 日，工委召开农业学大寨赶林县会议，2816 人参加会议。与会人员学习省级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听取并讨论工委书记穆玉朋作的《关于重新认识大寨经验，加快步伐学大寨赶林县》的动员报告，讨论制定三年规划和 1975

年的任务。7月15日，工委召开农业学大寨和小麦总结表彰大会，听取讨论副书记孙镜清作的《学理论，抓路线，认真总结经验，继续大干苦干，把农业学大寨运动推向新高潮》的报告，表彰62个先进集体和348名模范，讨论制定1976年小麦生产规划和措施。9月，邓小平在山西省昔阳县主持召开第一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会后，台前工委按照大会的要求，抽调多批干部组成学大寨工作队，奔赴农村驻队蹲点，指导帮助开展学大寨运动，并组织多批乡村基层干部去大寨参观学习。11月10日至17日，工委召开三年实现大寨县的四级干部大会，与会人员4000多人学习全国学大寨会议文件和大寨、夕阳经验，联系实际，找差距，提高认识，讨论制定苦干三年建成大寨县的规划、措施和1975年冬至1976年春农田基本建设、养猪积肥、抓好社队工副业的安排意见。各参加会议的单位纷纷写决心书，表示：一定要认真落实会议精神，搞好宣传发动，把工作重点转移到以农业为基础的轨道上。

1976年10月，党中央一举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结束“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同年12月，党中央在北京召开第二次农业学大寨会议，提出建设大寨县、普及大寨县的号召。1977年1月13日至17日，台前工委召开“七七年建成大寨县”四级干部誓师大会，3400人参加会议。会议听取全国第二次农业学大寨会议精神，交流经验，讨论制定1977年建成大寨县的规划和措施，通过《关于全党动员，大干苦干，为一年建成大寨县而奋斗的决议》。会后，各级党组织组织带领全县人民群众，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坚持科学种田，掀起第三次农业学大寨高潮。随后，工委多次召开全县农业学大寨会议，总结交流经验，表彰先进，修订规划，研究制定措施，推进运动开展。

在农业学大寨运动推动下，全县工业公交战线干部职工按照毛主席“工业学大庆”的指示，在一无厂房、二无设备的情况下，白手起家，勤俭办厂，克服方面困难，先后办起十几个小厂。文教战线，普遍建立贫下中农管理学校委员会，农村190个大队实行了合作医疗，赤脚医生队伍进一步壮大，安阳地区卫生工作现场会在台前召开。有线广播实现队队通。

台前与范县分治之后，持续深入开展农业学大寨运动，是工委组织开展的各项中心工作的重点。由于过分强调国家计划、发展集体经济，尤其是片面强调农业生产，打击搞副业单干、弃农经商和“地下包工”“长途贩运”等等所谓资产阶级思想和行为，群众积极性受到严重影响。加之特殊的地理环境，常年的旱涝不均，水

利设施的不完善，土地盐碱化逐年加重（1974年为4万亩，1978年为5.7万亩），严重制约了农村经济发展。但是，总体上说，农业生产取得较大成绩，并带动了其他社会经济事业发展。1974年，全县国民总产值1402万元，社会总产值2455万元，国民收入1209万元，农业总产值919万元，工业总产值351万元，粮食总产24990吨，农民人均纯收入17元，地方财政收入81万元。1976年，全县国民总产值2761万元，社会总产值4606万元，国民收入2419万元，农业总产值2362万元，工业总产值1155万元，粮食总产39015吨，农民人均纯收入27元，地方财政收入87万元。

第九节 干部蹲点劳动

台前工委和台前办事处建立后，工委为了迅速改变台前革命老区贫困落后的面貌，认为农业要上去，必须首先转变领导作风。1974年1月17日，工委印发《关于组织干部深入基层、蹲点劳动、促进我县农业大干快上的决议》。决议要求，工委常委每人分包一个公社或一个大队蹲点；工委各部委、室和办事处各局、委都要选择一个大队，包干到底；下去干部一年一换班，三年彻底改变面貌。决议指出干部下去的主要任务是，抓大事，抓路线，抓政治思想工作；帮助公社党委考核和整顿农村基层领导班子，加强基层领导班子思想建设；坚持参加集体生产劳动；认真检查和落实党在农村的各项政策；严格遵守三大纪律八项注意。工委提出的口号是，“1974年农业保证上纲要，力争过黄河”“苦干三年、改变面貌”。随后，工委抽调首批下乡干部298人，深入基层，蹲点劳动。10月24日，工委召开全体国家干部大干三年改变台前面貌动员大会。工委书记穆玉朋作《发扬“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革命精神，大干、苦干、埋头干，为改变台前面貌做贡献》的动员报告。会议要求，所有下去的干部，一律不准回机关，坚持苦干三年，改变不了面貌不罢休；坚持请假制度；县直下去的干部和机关脱钩；公社分到片和队的干部要做到点、线结合；加强党的一元化领导，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改变台前面貌贡献力量。1975年11月10日至17日，工委召开三年实现大寨县的四级干部大会上，再次强调，领导干部坚持蹲点劳动，百分之六十的国家干部要到农业生产第一线，和贫下中农同吃同住同劳动。

1974年，全县下农村蹲点劳动的县社干部共577人，占干部总数的百分之七十以上，分住306个大队。其中，工委书记穆玉朋患糖尿病等多种疾病，仍坚持到打渔陈公社周庄蹲点劳动。其他工委常委也包社蹲点，经常生活劳动在基层。广大干部深入基层，身不离劳动，心不离群众，带动了农村干部参加集体劳动的自觉性，密切了干群关系，促进了农业学大寨运动的开展。同时，通过转变作风，服务群众，加强了党的干部队伍建设，解决了“文化大革命”中一些单位打内战、闹分裂的“老大难”问题。此后，干部蹲点劳动制度，直到1978年建县时，成为工委为转变干部作风的一项重要工作制度坚持下来。

第十节 黄河复堤

新中国成立后，党和政府加强了对黄河的治理，但是由于历史和技术条件等因素制约，河道淤积越来越严重。1969年至1973年，省内河道平均淤高0.8米，形成“悬河”，顺堤行洪的威胁越来越严重。台前境内黄河大堤背河低于临河2~4米，险象环出。堤防标准低、险工多、堤线长，堤身薄弱；原有4处涵闸、虹吸的度汛存在严重问题；滩区群众迁安救护工作和滞洪任务加重。为此，根据上级指示，1974年1月，工委和办事处建立健全各级防汛组织，大力开展黄河防汛宣传教育，落实各项建设工程措施，开展群众性护堤、护坝、护台、护线、护料运动，全力以赴开展堤防、险工、闸门备土和锥探灌浆等度汛工程。加强重点堤防险工和护滩工程防守，常备防汛器材物料，积极做好滩区、滞洪区迁安救护工作，10月29日，台前办事处成立复堤指挥部，工委组织开展复堤工程。

是年起，台前境内开始有史以来规模最大的一次复堤运动，每次施工均有上万名民工参加。由于建立健全了强有力领导机构，搞好四落实（即：组织、领导、劳力、工具落实），工程进度快、质量高，1981年全线竣工，比国家原定计划提前两年完成。工程标准达到防御花园口2.2万立方米/秒，相应水位96.8米，孙口流量1.75万立方米/秒，相应水位52.47米。堤顶超高2.5米，从刘楼至陶城铺进行帮宽15米~23米，加高2米，顶宽9米。1974年~1981年共完成土方939.89万立方米，使用工日490.9万工日，赔偿174.9万元，总投资1127.76万元。其中，1974~1978年，完成土方795.97万立方米，使用工日419.22万工日，赔偿141.43

万元，总投资 940.35 万元在堤防工程修筑进程中，随着工具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进步，使用工具先由土篮、木轮车、逐步改为胶轮车和地排车，后更新为推土机、链轨拖拉机等大型机械。夯实工具也从灯台礅、片子礅、碌碡发展到机械压实等先进工具，不仅加速了施工进度，而且保证了工程质量。

与此同时，1974 年起，对北金堤进行第三次大培修，工期至 1985 年结束。完成土方 60498 万立方米，用工日 346.99 万个，投资 921.08 万元。此期修筑后戽工程 28 段，长 22540 米，填塘固堤 17 段，长 1041 米，动用土方 4.64 万立方米，用工 2.53 万个。淤灌工程完成土方 32.5 万立方米，用工 20.43 万个，投资 35.8 万元。其他杂项工程完成土方 198.8 万立方米，用工 106 万个，投资 221 万元。

第十一节 黄河、金堤河水患与抗洪救灾

台前境域由于特殊的地理位置，历史上深受黄河、金堤河水患。台前与范县分治后多年依然遭受此严重困扰，几乎年年春旱秋涝或者旱涝交替。党和政府的中心工作之一就是防汛抗洪救灾，为此每年耗费大量人力、物力和精力，大大加重了群众负担。虽然兴修了不少水利工程，但标准低，排涝工程差，不配套。

1974 年 7 月 17 日至 8 月 15 日，境内连降大雨，雨量平均达 516 毫米，全县 30 万亩土地积水受灾 23.5 万亩，其中绝产 14.1 万亩，幸存作物不同程度减产。另有倒塌房屋 8765 间，死伤 7 人，农田基础设施遭受严重毁坏。为了搞好生产自救，县、社成立生产救灾办公室，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生产救灾。工委调动一切积极因素，狠抓农田水利建设，组织群众开展生产自救运动，大搞多种经营；实行工委常委包公社、公社书记包基点片、一般干部包大队的办法，帮助受灾群众度过难关；抽调一万名劳力在沿临黄堤一带大搞水利建设，引黄种稻。同时，报请地革委批准，抽出部分劳力外出搞集体副业，先后设立台前办事处驻淇县、平顶山生产自救副业管理办事处；建立联合运输领导小组，把全县现有的 17 辆汽车和 41 台轮胎拖拉机全部调集到县，建立汽车、拖拉机两个运输队，全力支援防汛、抢险、救灾和运输支农物资等。并积极申请上级支援和救助。1975 年 4 月，成立 7 人的台前办事处基建办公室，各公社建立基建队，组织部分劳力到大庆搞集体副业。

1975 年 7 月进入汛期后，境内连降大雨，黄河金堤河洪水暴涨，黄河水漫滩，

临黄堤北内涝严重。全县 267 个大队受灾，粮食作物受灾面积 212689 亩，占粮田面积总数的百分之八十八，粮食减产 4763 万斤；淹死和冲走毛猪 561 头，冲走和砸坏农具 23960 件，冲走霉烂饲草、烧柴 1330 万斤，房屋倒塌 16062 间，9955 人缺棉衣，4003 户缺棉被，痢疾、疟疾等病患者达 1.9 万人。受灾后，省、地委多次派领导到台前慰问，多方面指导支援救灾工作。为了开展生产自救，工委多次召开会议，统一思想，坚定信心，组织慰问团到灾区帮组群众解决急需的具体问题，组织在临黄堤北播种小麦，堤外滩区排水抢种。同时，积极申请上级救助一大批统销粮食和生活物资等。

1976 年 8 月，金堤河流域普降大雨，台前段金地河水猛涨，洪峰水位一度达到 44.03 米/秒。工委组织 3 万民工日夜固守河堤。是月，黄河伏秋大汛来势迅猛，连续发生五次洪峰。9 月 1 日，黄河洪峰进入台前河段，直冲韩胡同控导工程。该工程 58 道石坝联结一体，连亘 3.5 公里，起着迎水排溜，控导黄河主流的重要作用。一旦群坝出险，洪水直驱东北方向，不仅滩区数万人民生命财产付之东流，而且有黄河改道冲决临黄大堤的危险。国务院发出紧急通知，要确保黄河大堤安全。台前工委及时作出抢护、死守韩胡同控导工程的决定。工委办公室下派干部、侯庙公社党委委员赵占峰接到命令，带领 210 名突击队员乘船于 9 月 2 日到达韩胡同险工。此时的韩胡同群坝已成为汪洋中的“孤岛”，赵占峰在修防段副段长肖继孔的协助下制定抢险方案。此刻巨大的水浪不时泼到坝上，近一公里联坝发生洪水漫溢，为防止道路被切断，决定在被巨浪将要冲垮的联坝上抢修子埝。提出：“水高 1 尺，坝高 1 米，人在堤在”的决战口号。赵占峰带领突击队在背河水中捞泥苦战一个下午又一个晚上，挖取 2600 立方米泥土，在联坝上筑起一道新埝，挡住了越坝而来的洪水。9 月 3 日凌晨，一号坝两面的土埝决口，黄流滚滚，浊浪咆哮，串串旋涡冲刷着坝身，坝正面砌石出现塌陷。突击队苦战一整天踏着联坝的泥水用小车载运石近千立方米，一直干到深夜才遏制了正面的塌方。正当抢险队员准备休息一下的时候，一号坝侧背面又出险情，地基被倒流的旋涡淘刷出现严重塌方，险情再发展，不仅一号坝要陷入河底，而抢险人员也要被卷进黄河的浪涛中。情况十分紧急，突击队在修防段抢险班的指导下，决定下“柳石枕”，抢险人员共捆上万斤重的“柳石枕”20 余个，一直干到 4 日下午，一号坝才转危为安。5 日傍晚，下起小雨，且东南风骤起，惊涛拍岸，时有急浪冲过子埝，全体抢险人员顶风冒雨持续干到 6 日

上午 10 时，才排除联坝上所有的险情。一号坝巍然屹立，整个韩胡同控导工程安然无恙。9 月 7 日，新华社记者撰稿，由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播发，高度赞扬此次抗洪人员无私奉献，奋力拼搏的精神。9 月 8 日，黄河水利委员会、河南省河务局和省、地领导奔赴工地慰问。10 月 8 日，《人民日报》头版、头条刊登了在韩胡同抗洪抢险护坝的报道。全国各大报纸、各省党报均予以转载。10 月 30 日，《河南日报》以《战胜洪峰的人们》为题，刊登了这次抗洪抢险斗争的事迹。事后，国务院防汛总指挥部和省、地政府对此均予以通报表彰。

此次黄河洪峰入境，孙口站最高流量为 9230 立方米/秒，水位高 49.19 米。台前护滩生产埝全线溃圯，滩区一片汪洋，水深 1~4 米，倒塌房屋 28492 间，死 2 人，伤 5 人，11 万亩庄稼被淹。同时，全县内涝严重。工委积极组织全县干部职工和广大群众抗洪抢险，把黄河滩区 700 艘木船统一组织起来，有计划地迁安，给灾区群众发放面粉 100 万斤、月饼 5 千斤、煤炭 200 吨、苇席 3 万领、饼干 985 斤、价值 2 万元的药品，建食宿站 7 个。解放军舟桥部队帮组迁安救护。

第十二节 全面整顿

1975 年 1 月 17 日，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重新提出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宏伟目标，确定以周恩来、邓小平为核心的国务院人选。2 月初，根据周恩来（病重住院）的建议，在毛泽东支持下，邓小平实际开始主持党中央和国务院日常工作。面对当时十分严峻的政治局势、社会秩序和各方面工作陷入严重混乱的状态，邓小平按照毛泽东提出的“还是团结好”“把国民经济搞上去”等指示，努力排除干扰，从整顿领导班子、批判和消除派性入手，大刀阔斧地对各方面工作进行整顿，并收到显著效果。台前工委根据省、地委指示，着手对各行业进行整顿。

一、党组织整顿

1975 年 5 月 16 日，工委制定并印发《关于进一步搞好安定团结，发展大好形势的决议（草案）》。《决议》强调，一要充分认识搞好安定团结对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搞好工农业生产的重要意义，进一步发展台前安定团结的大好形势。二要切实加强党的民主集中制，模范遵守党的组织纪律。三要各级党组织建立健全组织

生活制度，把安定团结作为重要内容，定期召开党委生活会和党员会议，使组织生活正常化，克服当不管党、放任自流的现象。四要严格执行党的各项政策。干部政策上，坚持任人唯贤，反对一切“走后门”歪风，对各种违规违纪行为进行清理。五要进一步转变干部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坚持干部参加集体生产劳动制度。六要向一切破坏安定团结的言行作斗争。

8月29日，河南省委发出《关于增强党性，加强党的建设的决定》。《决定》指出：“今冬明春要分批对基层党组织进行一次整顿”。11月，工委决定进行整风。首先，召开常委会，学习有关文件精神，分析形势，交换意见，统一认识，讨论解决的问题。然后，分三个阶段进行整风。第一阶段：学习毛泽东关于整风、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有关指示，学习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文件，学习大寨、昔阳的经验，提高认识，统一思想，端正态度，明确搞好县委整风与普及大寨县的关系，明确整风的目的和意义。第二阶段：对照大寨、昔阳和其他学大寨先进单位的经验，以普及大寨县的标准为尺子，采取面对面和背靠背相结合的方法，联系实际，揭矛盾、找差距，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解剖工委班子中思想政治路线和学大寨真学假学的问题。经过领导班子开展积极思想斗争，逐步统一认识后，把问题分类排队，梳成辫子，召开大会，由工委主要领导人代表工委作总结检查。第三阶段：讨论制定整改计划和修改三年建成大寨县规划。

通过整风，大家认识到，党中央提出的“全党动员，大办农业，苦干五年，为普及大寨县而奋斗”的战斗任务，是把国民经济搞上去，使中国在本世纪内走向世界前列的迫切要求；大寨的根本经验就是大干社会主义，只有这样才能搞好农村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同时，使干部进一步树立了大干社会主义的雄心壮志，转变了工作作风。

整风中暴露出存在的问题有：下乡坐车转得多，蹲点参加劳动少；一般号召多，深入实际调查研究解决问题少；浮在面上多，深入基层少。群众批评说：“会上说说，电话上问问，坐车看看，象油缸里的葫芦，沉不到底。”“点上的客人，面上的游人，会议上的忙人。”通过整风，大家表示，要发扬艰苦奋斗的革命传统，彻底打掉官气，深入基层，带头蹲点劳动，保证达到一年劳动一百天；要同广大社员一起，“滚一身泥巴，磨一手老茧”，当普及大寨县的带头人。

在整风的同时，工委按照地委要求，分三个阶段开展基层农村党组织整顿工作。

11月16日至22日召开常委会和公社、县直局委负责人会议，传达贯彻地委整党座谈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全县整党工作。提出有领导有计划地分批在农村后进队开展整党工作。

第一批开展整党的有37个村的党组织，工委派出100多人参加的整党工作队帮组整党整风。

11月16日至12月16日，为第一阶段。整党开始后，工作队紧紧围绕农业学大寨、普及大寨县运动，认真做好整党的思想发动工作。他们白天和广大干部群众一起搞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加强麦田管理，晚上举办政治夜校，组织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学习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精神，对照大寨的根本经验，找差距、揭矛盾。通过召开各种会议，田间地头交谈和个别访问，调查了解广大党员的情况和党支部执行党的方针政策的情况，针对党员、干部、群众的思想动态，及时作深入细致地思想政治工作，使大家认识到，搞好整党、整顿好基层领导班子、促进后进单位的转化，是农业学大寨、普及大寨县的需要，也是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的迫切要求。在学习文件、调查研究，使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思想提高的基础上，整党工作队转向揭问题、找差距、批判资产阶级倾向上来。在学习、揭、批阶段，采取“四结合”方法，即学习与揭发相结合、揭发与批判相结合、骨干揭发与群众揭发相结合、群众揭发与调查落实相结合，特别强调党员、干部尤其是党支部成员要带头学、带头揭、带头批。

12月17日至12月24日为第二阶段。在学习文件、提高认识、端正态度的基础上，工作队采用各种方法，充分发动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揭发出许多问题。主要有：党支部领导成员丧失立场，包庇重用坏人，领导班子“软、懒、散”；阶级敌人破坏捣乱、闹翻案，城乡勾结、内外勾结，大搞投机倒把活动；忽视农业生产，财务混乱，干部贪污多占，抢占宅基地；偷盗成风，破坏集体生产；队干部大吃大喝，挥霍浪费，不参加集体劳动；干部带头搞迷信等。根据广大党员、群众揭发出来的大量事实，各整党工作队及时地发动群众，搞批判，查危害，挖根源，边揭、边批、边整改。通过学习批判，大干社会主义的积极性空前高涨，迅速掀起以改土、灌水为中心的农田基本建设高潮。

12月25日至1976年1月14日为第三阶段。这一阶段，首先进行思想整顿，对广大党员进行党的基础知识教育和路线教育，提高每个党员的思想觉悟，认真开

展上党课、党员斗私批修和群众评议党员等几项工作。在思想整顿之后，对一些后进队的领导班子进行整顿，对坏人、蜕化变质分子、热衷于走资本主义道路的人、老好人和思想停留在民主革命阶段的人掌权的问题，有区别地认真进行了解决。对犯错误的党员、干部，特别是对积极骨干，一般都做到了严肃批评，既不迁就姑息，也不简单撤换，而是采取换思想不换人的办法，保持基层干部相对稳定。对于在斗争中涌现出来的好党员、好干部，有的选拔到领导班子担任重要工作。按照老、中、青三结合原则，经过民主协商，采取重新改造和基本不动、个别调整等办法，建立起一个党性强、作风正的领导班子。

经过整顿，调整充实 20 个村的领导班子，发展一批党员。工委在对问题查证、落实基础上，处理了犯错误的党员。同时，通过组织整顿，各单位建立健全了支部学习、组织生活和干部参加集体生产劳动的制度，并对青年、民兵、妇女、贫协等组织进行整顿。1976 年春，工委组织第二批工作队，完成 47 个大队的整党工作。

经过整党，清除少数坏人，广大党员克服了派性，增强了党性，基本上解决了从思想上入党的问题；民主协商、调整，选举基层党支部成员，增强了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力和战斗力。但是，也存在一些问题，如个别工作队员思想不过硬、作风不扎实，使一些大队的整党走了过场。

二、农业整顿

坚持把农业放在首位，全党动手，大办农业，各个行业全力支援农业。主要是结合农业学大寨运动，大搞农田水利建设。由于县境地处金堤河最下游的黄河滞洪区，土质大部分沙碱，地势低洼，常受旱涝灾害侵袭。要实现农业大干快上，必须从改变生产条件抓起。工委和各公社党委充分发动群众开展以水、肥、土为中心的农田水利建设运动。工委成立全县农田基本建设指挥部，负责组织各行各业 2 万名劳力，参加农田基本建设。一是抓水。抗旱贯彻“井灌为主，引灌为辅”的原则，条件好的社队达到五十亩地一眼井，差的一百亩地一眼井。下半年打井 370 眼。同时做好机井配套挖潜工作。除涝方面，贯彻提排与自流并举方针，疏浚境内 4 条主要排水沟，完成前三季到张庄闸之间的金堤河疏浚工程。全县保浇面积由原来的 6.3 万亩扩大到 16 万亩。二是抓肥。贯彻“以农家肥为主，细肥为辅；施底肥为主，追肥为辅”的方针，开展以养猪为中心的积肥造肥运动，发动群众积压绿肥、高温积肥、改造厕所，推广菌肥。在此基础上，组织化肥生产。国庆节前，县氨水厂建

成投产。三是抓土。普遍深翻 20 万亩小麦地，深翻压碱和搬淤压沙 3 万亩飞沙地。狠抓土地平整，建设园林化麦田。各行各业大力支持农业生产。工业部门生产纳入以农业为基础的轨道上，围绕“造不离农，修不误农、下乡服务农，四季不忘农”的方针，制定生产计划，安排生产；商业部门积极做好支农物质采购；农林水部门切实做好农业的参谋；农机部门做好农机具供应、配套、检修、管理等；交通部门把运输支农放在首位；文教部门帮助农村办好政治夜校，开展送戏下乡、图书下乡巡展等；卫生部门开展农村卫生保健防疫和合作医疗、爱国卫生运动；财政部门加大资金支农力度，其中拿出 18 万元专用于打井。通过整顿，全县农田水利建设实现较快发展，农业生产条件极大改善，为夺取农业丰收打下基础。1975 年，全县粮食总产由 1974 年的 24990 吨增加到 54130 吨。农业总产值由 1974 年的 1402 万元增加到 1538 万元。

三、工业整顿

由于台前先后隶属寿张县、范县。此期，县城中心又不在县境，与范县分治之前，境内几乎没有一定规模的工业。1973 年，境内工业总产值 293 万元，1974 年，与范县分治后，工委积极争取上级支持，大力发展工业，先后建起机械厂、农业机械厂、电机厂、农具厂、化肥厂等，但不少工厂存在设备不配套、生产能力弱现象，企业内部挖掘潜力较大。1975 年，发动广大职工群众，加强企业管理，有重点地逐步解决了农具、农机和修配等行业中的挖潜促产项目。本着投资少、见效快、收益大原则，针对企业存在的实际问题，及时地、有重点地支持所属企业进行技术革新和技术改造，充分发挥企业潜力，扩大生产能力，提高产品质量，扭亏增盈。同时，帮助企业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减少消耗，降低成本，增加收入，提高积累水平，实现增产增收。帮助企业搞好经济核算，搞好企业财务管理，由点到面建立班组核算制，充分发挥群众核算、群众管理、群众监督的作用，提高和改善企业管理水平，降低企业生产成本，增加了经济收入。全县工业企业成本指标降低到百分之三至百分之五之间，扭转亏损指标降至百分之五十左右。

为了落实“以粮为纲，全面发展”方针，工委提出大力发展社办企业，以副养农，以副促农，为农业生产积累资金。为此，成立多种经营办公室，加强统一领导。对原有社办企业通过清仓、清帐、清工、清财，进行全面整顿，建立必要的规章制度，加强对社办企业的管理，提高积累水平。发展社办企业时，坚持围绕农业办工

业，办好工业为农业的精神和亦工亦农，厂队挂钩的原则；坚持由小到大，由土到洋，大厂带小厂，一厂多项目，综合利用的办厂方法。因地制宜，踏踏实实发展一个，巩固一个，提高一个。通过 1975 年的整顿，工业特别是“五小”工业和乡镇企业得到较快发展，给地方工业注入新鲜血液。地方工业总产值由 1974 年的 351 万元，迅速发展完成 1862 万元。

第十三节 “反击右倾翻案风”与“文化大革命”的结束

一、“反击右倾翻案风”

1975 年，邓小平领导全国人民进行的各个方面整顿，逐渐发展到对这些错误政策和理论的系统纠正，并迅速收到显著效果。但是，触及了“文化大革命”中许多“左”的错误政策和理论，既遭到“四人帮”的猖狂反对，也为毛泽东所不能容忍。最终在江青等人挑唆下，毛泽东于 11 月决定停止邓小平的大部分工作。11 月下旬，中共中央根据毛泽东意见，在北京召开“打招呼会议”，正式提出“反击右倾翻案风”问题。至此，持续 9 个月的整顿工作被迫中断。“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迅速扩大到全国。

1976 年 3 月 5 日，河南省委召电话会议，要求各地市、县委迅速开展“反击右倾翻案风”斗争。4 月 18 日，安阳地委召开三级干部会议，学习传达中央、省委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要求各级党委加强领导，各级领导干部带头开展“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

4 月 30 日，工委印发《关于认真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的意见》，指出：从 5 月至年底，在全县干部群众中广泛开展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和“批邓和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随后，在深入开展“批邓和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根据工委副书记何东举在 1976 年 7 月 25 日至 27 日工委召开的小麦生产会议上的报告中记载：全县“各级党组织带领群众，认真学习毛主席重要指示和中央文件，牢牢掌握斗争大方向，矛头对准邓小平，团结批邓，坚决反击右倾翻案风”，“在政治夜校、田间地头、家庭院户，召开声讨批判会，口诛笔伐，批判邓小平。各级领导立场坚定，旗帜鲜明，排除干扰，坚定地站在运动前头，带头学，带头揭，带头批”“工委举办批邓辅导讲座 25 次，参加人数达 120

万人次，机关、厂矿、农村、学校举办大中型的批判会上万次，党校培训理论骨干 650 人，农村建立政治夜校百多处，理论队伍发展到 3000 人。深入批判了邓小平‘三项指示为纲’的修正主义纲领，批判阶级斗争熄灭论、唯生产力论和折中主义诡辩论”。

“批邓和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中，把单干说成是搞资本主义，不准私人外出搞副业，把发展生产力说成是“唯生产力论”，批判邓小平的“三项指示为纲”，说成是邓小平“复辟资本主义”“翻文化大革命的案，算文化大革命的账”等，使刚刚通过调整显示活力的国民经济的发展又回到老路上。由于自然和政治因素的影响，1976 年，台前全县工业总产值由 1975 年的 1826 万元下降到 1155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由 1975 年的 34 元，下降到 27 元，地方财政收入由 1975 年的 107 万元，下降到 87 万元。

尽管台前的“批邓和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表面上沸沸扬扬，甚至轰轰烈烈，但也受到不少干部和群众各种不同形式地抵制和反对。正如工委书记穆玉朋在 1976 年 7 月 25 日至 27 日工委召开的全县小麦生产四级干部会议讲话中所说的：“有的公开的继续搞单干副业，这股风没有真正刹住，有的干部家属带头搞。”这也说明，“批邓和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并没有真正的群众基础。

二、“文化大革命”的结束

“文化大革命”是在所谓“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指导下，以“天下大乱”为方针，以所谓“革命的左派”即造反派头头为依靠力量，以所谓“走资派”和所谓“资产阶级反动权威”为革命对象，以摧毁所谓“资产阶级司令部”和铲除“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为目标，采取“四大”方法，开展全面夺权斗争，进行所谓“一个阶级推翻另一个阶级的政治大革命”，并被江青反革命集团所利用，给党、国家和人民群众带来严重灾难。特别是“文化大革命”进入到 1976 年，“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和以悼念周恩来总理、拥护邓小平领导、声讨江青反革命集团罪行为主题的“四五”天安门事件被错误定性，进一步促使广大干部群众认识到“文化大革命”的错误和江青反革命集团的倒行逆施，并以不同方式进行抵制。

1976 年 7 月 6 日朱德逝世。9 月 9 日毛泽东逝世。“四人帮”趁机加紧夺取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的阴谋活动，在此严重政治危机时刻，10 月 6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执行党和人民的意志，采取断然措施，对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及其在

北京的帮派骨干实行隔离审查，结束延续十年的“文化大革命”。10月14日，中共中央公布粉碎“四人帮”的消息，台前人民和全国人民一样，以群众大会、游行等各种形式，坚决拥护中共中央的决策，欢庆这一历史性的伟大胜利。农村有10万多人集会游行，愤怒声讨“四人帮”的罪行；机关、学校利用批判会、声讨会、张贴标语、写批判文章、办批判专栏、和黑板报、文艺节目演出等多种形式，庆祝粉碎“四人帮”的胜利。自此，为期十年的“文化大革命”宣告结束。

第五章 在徘徊中前进和实现伟大历史转折

（1976年10月至1978年12月）

从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到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是党和国家逐步扭转“文化大革命”所造成的混乱局面，实现伟大历史转折，开辟社会主义事业发展新时期的重要阶段。其间，台前工委带领全县人民，深入开展“揭批查”运动和“一批双打”运动，开展真理标准问题大讨论，肃清“四人帮”的流毒，对“文化大革命”造成的混乱局面进行拨乱反正，推动了经济建设和各项社会事业逐步走向正规，并取得很大成绩，为实现历史转折奠定基础。

第一节 “揭批查”和“一批双打”运动

一、“揭批查”运动

1978年8月12日~9月1日，工委召开140人参加的常委扩大会议，集中开展揭批查。9月2日和20日，工委分别向地委呈报的《关于召开常委扩大会议情况的报告》《关于常委扩大会议揭发批判的几个主要问题的报告》中指出：会议首先学习中央和省、地委的重要指示，统一思想，端正态度。其次，紧密联系实际，充分发扬民主，展开大检举、大揭发、大批判。先用8天时间进行背靠背小组揭发，然后用7天时间进行面对面大会揭发。有50多人作了揭发批判发言，个别赴省开会的领导干部作了书面发言。通过揭批，摆出了台前存在的打砸抢、请客送礼、帮派体系违法乱纪等问题。在大会面对面揭批之后，工委书记穆玉朋代表工委并联系个人错误，带头作了深刻检查，根据参加会议人员的民主讨论意见，3名工委副书记、3名常委向会议作了公开检查，随后会议分组逐人逐问题进行民主评议，提出处理意见，最后报请地委批准，作了临时组织处理。

这次会议在以下5个方面拨乱反正，分清了路线是非。一是揭露了“文化大革命”中打砸抢的严重事实，认清了其危害性。会议揭发出的大量事实证明，在“文

化大革命”中，台前的打砸抢也是很严重的。据不完全统计，单是打死、逼死的就有9人（包括农村中违法乱纪逼死的）。仅在1968年5月守范县党校武斗事件中就打死2人，在打颜村铺武斗事件中走火打死1人。当时的所谓“造反派”组织还成立了30多人的“文攻武卫”队，配备枪支，建了小兵工厂，造了些土枪、手榴弹。但是，那些打砸抢的积极分子长期以来以“功臣”“闯将”自居，经常自吹什么“响当当，硬邦邦，范县党校抗过抢，打颜村铺逞刚强”，并以此为资本向工委要入党票，要官做，不以为耻，反以为荣。更为严重的是，工委一些负责人居然对“打砸抢有功论”深信不疑，甚至把守党校、打颜村铺作为纳新、提干的条件，对他们破格提拔，有的还委以重任。通过揭发批判，大家认识到这是颠倒了路线是非。参加打砸抢正是受了林彪“打人有理”和“四人帮”“文攻武卫”的毒害和影响，不是光荣，而是耻辱；不是功劳，而是罪恶。

二是认识到“双突”的严重危害。长期以来，工委不承认台前有“双突”。建工委时纳新了一些党员，提拔了一批干部，但总认为是工作需要。会议揭发出的大量事实证明，台前不仅存在双突，而且相当严重。从1973年批王新、平反补台，特别是1973年10月省委组工会议以后，到1976年11月份，全县纳新党员1109人，提干481人。在提拔的干部中，干部246人、职工164人、合同工71人；合同工担任局级领导的6人，工委常委1人，公社正、副书记10人。在“双突”中，一些人任人唯亲、任人唯派，大搞“造反入党”“造反做官”。当时纳新、提干坚持的九个条件是“谁守过党校，谁上北京告过状，谁挨过打受过迫害，谁在郑州长期串连受过罪，谁给王新夺过麦克风，谁去郑州找过领导人反映情况，谁在一打三反中受过批判，谁是调出范县的一百单八将，谁在反王新斗争中贴过大字报”。再加上6个照顾：“老同志应该照顾；青年同志也应该照顾；活的照顾，死的也应该照顾；大人照顾，孩子也应该照顾；拥护我的照顾，反对我的也应该照顾；相同观点的照顾，不同观点的也应该照顾；本县的照顾，支援过台前的外地干部也应该照顾”。这十五条，实际上违背了任人唯贤的干部路线。“双突”给台前带来严重后果。一是机构臃肿，人浮于事；二是头头过多，争权夺利，形不成领导核心；三是互相攀比，越照顾越不平衡，造成同志之间、上下级之间、新老干部之间矛盾重重。特别是“双突”突进来一些角刺人物、派性骨干，经常搞分裂，闹“地震”，有的贪污盗窃，吃喝浪费，滥用职权，胡作非为。根据平时和会议上大多数人的意见，

经工委常委会研究决定，对各公社党委、县直二级机构负责人以上领导班子内的角刺任务和不称职的“双突”（突击发展的党员、突击提拔的干部）进行了组织处理，免去 62 人的职务，其中，工委部、委和办事处局、委负责人 19 名，公社党委副书记和革委会副主任 16 名，县直二级机构副主任 27 名。从思想上、组织上整顿了县社两级领导班子。

三是初步划清了与江青反革命集团在河南帮派骨干分子的界限。经过揭批查，发现“四人帮”在河南的帮派骨干分子郜 XX 和台前保持联系达十年之久。其间，请吃受贿，敲榨勒索，侵吞台前大量财物，并在台前私自安插 7 人。工委主动检讨了错误，将这 7 人清退。

四是批判了请客送礼歪风邪气。会议期间，对照中共中央 44 号文件，揭发出财政经济混乱、请客送礼方面大量触目惊心的事实。据统计，建立工委五年间，全县基本建设截税利、摊派、挪用资金达 600 万元。各公社和县直各单位请客送礼共达 36 万多元。其中工委机关达 4 万多元。工委实际上带了这个头，造成很坏影响。在揭发批判中，大家认识到，请客送礼是一种极其庸俗的资产阶级作风，它不仅挥霍了国家资财，破坏了社会主义经济基础，更主要的是损害了党的肌体，败坏了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腐蚀了干部队伍。此风非刹不可，非大刹不可。要根据规定，按照情节严肃处理，今后严格执行财政纪律，通过“一批双打”进一步检查，发扬党的优良传统，艰苦朴素，勤俭节约，彻底纠正这种风气。

五是揭发批判了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和违反政策，乱转户口、粮食、干部、职工手续的错误事实。会议揭发出来的大量事实证明，一些单位政策观念极差，在粮食、户口、干部、职工手续管理上，极不严肃，甚至违法乱纪，乱转假非农业人口，不是干部办干部手续，不是党员办党员手续，不是职工办职工手续。还有随便提工资等。更为严重的，这些问题很多是工委领导同意办理的，在群众中造成极坏影响。会议决定，除对已经揭发出来的进行严肃处理外，还要发动群众，结合一批双打，进一步进行揭发。一定要坚决杜绝，严厉打击这种违法乱纪行为。

六是恢复了党的民主集中制的优良传统。会议指出，几年来，工委常委党内民主生活不正常，主要负责人作风不民主。有些问题不是经过全体常委充分讨论就作了决定，而是少数人说了算。有些常委会议，实际上走了形式，没有让大家把话都讲出来。处理一些事，没有听各方面情况，会上不讲，会后有意见，造成分歧。

在革命、生产过程中，集体领导作用发挥得不好。制订生产计划，不是自下而上，从实际出发，而是自上而下，脱离实际，脱离群众。采取生产措施，不是因地制宜，因时制宜，而是强迫命令，一刀裁，挫伤了广大干部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通过揭发批判和反复学习，大家深受教育，决心恢复和发扬党的民主集中制的优良传统，造成一个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那样一种政治局面，以利于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

七是批判了常委内分裂活动，加强了工委领导班子团结。“会上揭出的大量事实证明，工委常委内部隐藏着未公开的两个山头。他们台上握手，台下踢脚，甚至台上握手也不握了。思想上、行动上已经发展到以人划线，任人唯亲，互拉势力的帮派活动。两个山头之间，为了争正确，争权夺利，长期以来你攻我，我攻你，影响所及，县直有些单位也造成分裂局面”。公社、大队没有受影响，党委班子是团结的，有战斗力的，大队更没有什么事，工委也是个别单位。但革命、生产遭受一定损失。会议坚持“惩前必后，治病救人”的方针，对双方的代表人物进行了严肃认真批评教育。经地委常委会讨论批准，暂停他们的工作。

会后，工委组织6人专案工作组，对这次会议上揭发和提出的两名常委存在的工作错误问题，逐个查证落实，发现有些问题是不符合实际的，有些问题扩大化了，有些问题是工委共同负责的问题，责任不在他们自己。有些错误是在林彪、“四人帮”修正主义路线毒害下造成的，仍是人民内部问题，有些是工作中的缺点错误。1979年3月，经工委请示地委批准，恢复了他们正常的工作。

1978年12月8日~17日，工委召开工委常委、工委委员、各公社书记、工委各部室和办事处各办、局、委共91人参加的常委扩大会议，学习10月18日中共中央通过的《中央领导同志对河南工作的指示传达要点》和10月25日至12月2日省委扩大常委会议精神，联系台前实际，揭批省委原书记刘建勋的严重错误及其在台前的表现，研究解决台前问题的具体措施，部署下步工作。工委书记穆玉朋带头揭批刘建勋的错误，查找了台前所受的影响，检查了台前所犯错误的原因，主动承担了责任，并代表工委常委作了总结报告。会议决定，继续平反冤假错案，继续搞好“一批双打”（批江青反革命集团，打击贪污盗窃和投机倒把行为）；重新审查“两突”人员，严肃慎重处理犯错误的干部；开展财经纪律大检查，严格财政纪律；努力搞好工农业生产和各项工作。

二、“一批双打”运动

为了彻底清查“四人帮”的帮派体系，1978年6月11日，省委决定，在全省大张旗鼓地开展以继续“批判‘四人帮’、坚决打击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打击资本主义势力”的猖狂进攻为内容的“一批双打”运动。7月5~6日，安阳地委召开第一县委书记会议，安排各县的“一批双打”运动。

根据省、地委部署，7月9日，县委召开县直机关“一批双打”骨干会议，决定在县直机关全面开展“一批双打”运动。会议要求，一是认真学习文件，充分认识开展“一批双打”的重要意义，深入揭批“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的极右实质及其在各方面表现，打击阶级敌人破坏活动，打击资本主义势力猖狂进攻。台前虽然受“四人帮”干扰破坏较轻，但“四人帮”的流毒和影响很深。工委认为，台前主要有大搞打砸抢、打人致死的犯罪分子；有的利用各种手段，内外勾结，城乡串连，大搞贪污盗窃，投机倒把，有的打着搞副业的名义搞“地下黑包工”等。必须通过上下结合、城乡结合、内外结合，大张旗鼓地开展“一批双打”运动，对这些行为予以清除，充分调动广大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加快社会主义建设，为实现新时期的总任务而奋斗。二是明确指导思想，立场坚定，旗帜鲜明，放手发动群众。把“双打”同揭批“四人帮”紧密结合起来，同农业学大寨、工业学大庆结合起来，彻底清算“四人帮”的罪行。会议指出，要放手发动群众，突出重点，狠抓大案、要案。对于犯有一般贪污盗窃、投机倒把和利用职权、损公肥私、行贿受贿的人，进行严肃地批评教育，帮助他们改正错误；对于人民内部的资本主义倾向，要用民主方法，开展路线对比，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社会主义法制教育；立足于争取、教育、团结大多数，最大限度地孤立和打击一小撮阶级敌人和犯罪分子。

运动大体上分四步进行。第一步，开展大学习、大宣传、大发动，把群众的劲鼓起来。召开各种类型会议，组织广大干部和群众学习毛主席关于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的论述，学习党中央一系列指示，学习新时期总任务，学习新宪法，学习省委有关文件和报刊发表的有关文章；大张旗鼓地向广大干部和群众讲清“一批双打”的意义，讲清运动的重点，亮明党的政策，号召有问题的人及早坦白交待，争取从宽处理。要采取多种形式，进行宣传发动，造成强大革命声势，把运动迅速掀起来。同时，各单位利用四五天时间，召开武装骨干会议学习贯彻。

第二步，掀起大检举、大揭发、大批判高潮。方法上，主要是找领导面谈、写

检举信，不准写大字报。对揭出来的问题，立即组织人员查证落实，做到边揭边查边落实。各单位组织清查小组，对揭出的问题一追到底。当时，县直机关的问题比较严重。有的包庇坏人，翻“一打三反”的案，进行反攻倒算；有的利用乘台前、范县分县、搞建设之机，大搞贪污盗窃，投机倒把；有的利用职权，贪赃卖法，敲诈勒索，行贿受贿，侵吞、挥霍国家和集体的财物；有的道德败坏，腐化堕落，强奸妇女等等。如粮食局直属库一名粮油调运员，自1975年到1977年勾结台前公社尚庄大队几名社员，以加工玉米面为名，先后采取销毁账目、开假单据、冒名顶替等手段，盗窃国库4次，计有小麦、玉米、高粱达25063斤。后方公社纸王大队XXX，1970年到1977年4月充当代工头子，利用虚报冒领、勒索款物、克扣民工、多收少分等恶劣手段，贪污款24664元；采取多报里程，多报数量，少运多报，不运也报等方法，冒领侵吞国家款52765元，腐蚀拉拢干部37人。运动中，针对有经济问题的，集中查对账目。揭发中，组织几个高潮，使运动不断深入，通过抓典型，大张旗鼓地处理，鼓舞群众斗志。对于干扰破坏运动的坏人和混进领导班子的坏人，及时处理。同时，做好知情人的工作，解除他们的思想顾虑，不搞逼供信，主要是讲清道理，亮明政策，启发其积极性。通过批判，激发广大干部和群众的积极性，把问题统统揭出来，然后抓住重点，彻底搞清。

第三步，在大检举、大揭发、大批判基础上，帮助犯一般错误的人洗手洗澡、放下包袱、轻装上阵。对那些有公私不分、小拿小摸、多吃多占行为的人，着重思想教育，提高觉悟，开展公物还家活动。通过一段工作，犯一般错误的大多数人放下了包袱。随后集中力量，通过开大会、小会、小型政策攻心会，对极少数问题严重、态度很坏、民愤很大的犯罪分子开展批判斗争，促使他们坦白交待问题。

第四步，搞好组织处理和整顿。对那些需要进行组织处理的人，采取慎重态度，根据党的政策，做到材料落实，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处理得当。对干部的组织处理，按干部管理权限审批；需要动法的，按照法律规定，报专政机关审批。认真执行党的政策，坦白从宽，抗拒从严；偶犯从宽，惯犯从严；从犯从宽，首犯从严。经济上坚决退赔。结合“一批双打”，整顿领导班子，整顿企业管理，肃清“四人帮”的流毒和影响，恢复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搞好各方面整顿，建立和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一批双打”，始终在工委统一领导、统一部署下进行。工委常委3人抓生产

外，其他常委分别负责到各系统抓运动。根据省地委的部署，先在县直机关开展。县直各局委领导班子成员也明确分工，主要负责人抓“一批双打”，其他班子成员有人抓工作、抓生产。搞运动的时间是每天下午和晚上，上午办公，工厂业余搞。县直驻队干部参加运动，根据发展情况，听从组织调动，需要回机关的经工委组织部批准，不需要回机关就在队领导农业学大寨运动。运动中，实事求是，不管牵连到谁，一追到底。对那些重点单位和问题严重的单位，工委各部、各办派出强有力工作组，认真帮助解决问题。至八月底，全县打砸抢事件基本借光，17日转向全面揭发检举，至年底基本结束。1979年春节过后，在公社机关、企事业单位集中半月时间开展了“一批双打”。运动中，免职的国家干部有25人、职工16人，随后根据党的“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方针，坚持全面地历史地看待每个犯错误的干部，扩大教育面，缩小打击面，团结大多数的原则，对这些干部职工妥善进行了安置。

第二节 农村整党整风运动

1977年3月1日，工委印发《关于农村整党整风的意见》，指出：这次农村整党整风是对党员进行一次普遍的马克思主义思想教育运动，要以批判江青反革命集团为纲，围绕农业学大寨，按照毛泽东提出的“五十字”建党纲领，深入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和党章教育，“解决好农村经济领域里两个阶级、两条路线、两条道路的斗争”；要以思想整顿为主，以整顿领导班子为重点，在思想、政治、组织、作风方面，清除江青反革命集团的不良影响，“把大队党支部建设成为坚持在毛主席路线和政策、团结战斗的领导核心，把领导权真正掌握在马克思主义者和贫下中农手中，组成老中青三结合的领导班子”。

为了切实加强领导，工委成立整党办公室，各公社政工书记、党委秘书和组织委员专抓。首批参加整党的37个村，派一个整党工作队，每个工作队由3至5名脱产干部组成，一至二名科局长或公社正副书记、主任任组长，同时吸收农村党员干部训练班学员参加。

在整党过程中，采取学、揭、批、干的方法，组织广大干部群众白天搞生产，以政治夜校为阵地，晚上组织学习《毛泽东选集（第五卷）》和全国农业学大寨第二次会议精神，搞好思想整顿，上好党课，对党员干部进行党的基本路线和党章教

育，开展革命大批判，揭批修正主义、资本主义。在此基础上，搞好组织建设和组织整顿。以整顿领导班子软、散、懒、资本主义思想严重为重点，“建立一个能够领导群众大批资本主义，大干社会主义的领导核心”；建立健全组织生活、学习制度和干部参加劳动制度。同时，把群团组织整顿好，充分发挥他们的作用。整党工作队还把清理经济账目作为一项重要内容，对1974年以来犯有经济错误的干部，思想上批评教育，经济上让他们坚决退赔。

1977年5月22~24日工委召开整党会议，县、社参加整党的工作队员、各公社主管整党的副书记参加会议。会议充分肯定第一批参加整党的37个大队的整党建党工作取得的成绩，总结推广了一些搞得好的单位的先进经验，部署了第二批农村建党任务。工委书记穆玉朋在讲话中指出：要提高认识，工作对入村后要广泛做好宣传发动，保证此项工作顺利进行；继续认真清理经济账目，建立民主理财等各种经营管理制度；搞好革命大批判，提高群众的思想觉悟；加强党的组织建设和组织整顿，注重培养青年骨干，建设能团结战斗的大队领导班子。5月26日起，第二批整党工作队开始对109个大队的党组织进行整顿，11月初，全部结束整顿。12月，工委组织工作队队第三批87个大队党组织进行了整顿。

至年底，全县先后分3批组织900人次的工作队，对233个大队进行了整党整风；全县有农村党支部367个，党员7934人。

1978年初至麦收前，工委根据地委要求，又对全县90个还没有进行整党工作的大队中的36个大队的党组织进行了整顿。具体分五步进行：一是工作队进村后，立即组织干部群众学习文件，掌握武器，提高认识，端正态度。同时掀起生产高潮。二是放手发动群众，深入开展“一批双打”。三是对党员进行党章教育，搞好思想整顿，切实解决好党员思想作风问题，搞好思想建设。四是进行组织整顿，建设一个好的领导班子。500人以下的大队党支部一般由3人组成，500到1000人的大队党支部由5人组成，千人以上的大队党支部不超过7人。对党员的处理坚持思想从严、组织处理从宽的原则。属于敌我矛盾的严加处理。

第三节 拨乱反正

一、平凡冤假错案

1977年8月12日至18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华国锋代表中共中央所作的政治报告中，正式宣布“文化大革命”已经结束，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进入新的时期，重申在本世纪（20世纪）内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是新时期的根本任务。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当时党的指导思想还没有完全摆脱“左”倾错误的束缚，十年“文化大革命”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经济上带来的深重灾难和严重困难局面，并没有随着宣布“文化大革命”的结束而消失，各种问题推挤如山。全面肃清“左”倾错误和影响，拨乱反正，平反冤假错案，实现安定团结，抵御自然灾害，恢复和发展工农业生产，是摆在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全县人民面前紧迫而重要的任务。

在组织开展“揭、批、查”基础上，1978年10月，工委成立纠正冤假错案，落实政策领导小组和办公室，积极落实干部政策和知识分子政策，对错划“右派分子”给与改正。工委决定，戴在基层干部头上的所谓的“资产阶级”“右倾”“五反分子”“走资派”等帽子，一律摘掉，统统无效，一切诬蔑不实之词，统统推到。1979年12月3日县委向安阳地委呈报的《关于1979年工作情况和1980年工作打算的报告》中指出：至1979年底，台前县对在“文化大革命”中造成的80起涉及140人的冤假错案给与了平反，安排工作35人。为199名基层国家干部落实了党的干部政策，重新安排了工作。1979年2月，工委根据中共中央【1979】5号文件精神，为全县地主、富农分子一律摘掉“帽子”，为其子女改定为社员成份。为469名“四类分子”（地主分子、富农分子、反革命分子和坏分子）摘掉帽子，3500多名地富子女改变了出身成份。

平反冤假错案和落实干部、知识分子政策工作，由于涉及面广、时间跨度大、牵连人员多，加之一些人为因素的影响，此项工作开展起来比较困难。直到1989年，才逐步进行完。1978年前，台前有错划右派分子75人，其中仍在职的35人，失去公职的40人。1978年~1989年共平反冤假错案包括历史老案480件547人；改正错划右派分子64人，在外地的改正11人。失去公职40人中，被安置工作的34人，另有5人已死亡，有问题仅改正不予安置的1人。

全县共有“因右”被错误处理的97人，其中仍在职的8人，失去公职的89人。1978年~1989年间，县内纠正94人，外地纠正3人。在失去公职的89人中，安置工作84人，已死亡5人。另外解决了“右派”株连的16户42人和“因右”株

连的 27 户 96 人的非农业户口。

平反冤假错案，妥善解决了大量党内和人民内部矛盾，实事求是地落实了党的民族政策、宗教政策、知识分子政策、原工商业者政策，巩固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二、农业政策的初步调整

粉碎“四人帮”后，中央和省市委高度重视农业生产。1978 年 2 月 3 日，《人民日报》发表《一份省委文件的诞生——记中共安徽省委〈关于当前经济政策几个问题的规定〉的产生过程》，介绍了他们恢复各项制度、尊重生产队自主权、按劳分配、开展多种经营、允许少量自留地和正当家庭副业的做法和意见。6 月 13 日，《人民日报》报道中共四川省委《关于农村问题几个主要问题的规定》。这两个文件从农村和农民的实际出发，在农村大胆冲破“左”的束缚，开经济体制改革先河。安徽、四川的改革，促进了粮食和经济作物产量迅速提高，对河南影响震动很大，一些地方和农村基层干部纷纷效仿。1978 年 6 月 23 日，中共中央转发湖南省湘乡县委《关于认真落实党的政策，努力减轻农民不合理负担的报告》。按照这个文件要求，河南省委发出通知，要求切实做到多劳多得，分配兑现。11 月 19 日召开的河南省委常委扩大会议上提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37 号（主要是解决落实党的政策问题）、42 号（着重解决干部作风问题）文件精神，减轻农民不合理负担，转变干部作风，充分调动农民的积极性。

为了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对农业政策调整的文件精神，工委开始陆续出台政策，召开会议，结合台前实际，进行落实。3 月 11 日，安阳地委转发《台前工委关于大力发展养猪事业的决定》，决定提出，坚决贯彻执行党在现阶段的养猪方针和政策，即积极发展集体养猪，鼓励社员养猪，兑现奖励政策。3 月 21 日，工委印发《关于加强农村人民公社经营管理工作的意见》，要求：以揭批“四人帮”反革命集团为纲，划清大干社会主义和“唯生产力论”的界限，按劳分配和“物质刺激”的界限，定额管理和“工分挂帅”的界限，合理的规章制度和“管、卡、压”的界限，提高执行党的政策的自觉性。克服单一经营的偏向，认真搞好按劳计酬。在粮食分配上，正确处理国家、集体和个人三者之间的关系，既要保证完成国家征购任务和合理提留，又要安排好社员生活。4 月 4 日至 5 日，工委召开全县国家干部会议，强调认真落实党在农村的各项政策，恢复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

12月8日至17日，工委召开工委常委扩大会议，认真学习中共中央37号文件精神，着手落实党在农村的各项政策。会议决定，对于县、社和有关部门兴办各项事业无偿平调社队的劳力、资金和物质，要认真清理，坚决退赔；保障生产队的自主权，不得随意强征生产队的耕地、平调生产队的劳动力和资金物质；农村要加强定额管理，实行多劳多得、多贡献多奖励的办法；允许社员经营正当的家庭副业，社员房屋前后可以种树，谁种谁有，长期不变，社员不但可以养猪、养羊、养鸡、养兔，有条件的地方，还允许社员家庭单独或几户合养一、二头大牲畜；对于社员的自留地，从有利于生产出发，经过广大群众讨论决定。生产搞得好的队，社员愿意统管的，可以继续统管，群众不愿意统管的，可以分给社员经营；正确处理国家集体和个人三者之间的关系，做到增产增收、多劳多得、分配兑现，尽量给社员留一些现金。会议作出了狠抓以抗旱保麦为中心的农田基本建设决定。同时，号召群众大搞深翻平整土地，积肥造肥，抓好多种经营和植树造林。

三、国民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

1974年，台前工委提出“向贫困宣战，向大地要粮”的口号，带领全县人民奋发图强。粉碎“四人帮”后，工委带领全县人民坚持抓革命，促生产，掀起群众性农业学大寨、工业学大庆运动，至1978年底，经国务院批准台前正式建县，各项事业取得很大成就。

治水兴农。立足台前实际，努力改变生产条件，兴建张庄电力排灌站，解决了金堤河积水出路问题。灌溉工程进一步加强，新建姜庄提灌站和毛河虹吸，开挖各种沟渠，兴建各种提灌站，有效灌溉面积达12万亩。在井泉建设方面，积极贯彻“合理布局，挖潜配套，加强管理，提高效益”的方针，积极投资，打井配套1960眼，井灌面积达9.9万亩。

植树造林。台前建县后，县委、县政府立足本县“三堤两河”的地貌特点和地处黄河滩区及金堤河滞洪区的自然环境，大力发展林业，制定“南绿碱，北绿洼，东西重点锁风沙”十年造林规划。在黄河滩区广植三杈（桑杈、柳杈、白蜡杈）两柳（柳树、簸箕柳），防风固沙，防护林带连成绿色屏障，被省政府誉为“黄河岸边的绿洲”。在临黄堤北，金堤河以南，大搞平原绿化，土地划大方种植，实行粮林间作。首先在张楼、武口、高掌大队搞试点，实行水、田、路、林、电综合治理，数万亩耕地达到“地成方、林成网、渠成线、路相通，能排能灌能机耕”的社会主

义大农业格局。全县林业蔚为可观，乡、村之间绿荫如带，实现“滩植柳，路植杨，泡桐栽到堤顶上，经济林里间作粮”的林业生态风貌。1977年，清水河公社两万多亩土地实行条网化，全滩区6万亩土地实行粮林间作。1978年底，全县粮林间作面积25万亩。林木覆盖率12%。台前林业蓬勃发展，受到省、地委多次表彰。安阳地委曾奖励台前农用柴油机100台，地区许多现场会在台前召开。

生产条件的改变，促进了农业经济发展。1978年，全县农业总产值达到3718万元，粮食总产量达到1.2781亿公斤，农民人均口粮308斤，人均纯收入50元。台前农业一跃成为安阳地区的先进县，在豫北大地上出现“西学林县、东学台前”的可喜局面。

农业丰收推动了各项事业发展。因地制宜，大力发展多种经营和社队工副业，坚持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根据全县资源和社会需要，由小到大、由低级到高级发展社队企业300个，从业人员1万多人，经营范围发展到120多种行业、240多种产品。工业从无到有，兴建了县化肥厂、造纸厂、酒厂、塑料厂、农机修造厂等59处工业企业，总投资1923万元，1978年产值1276万元。农业机械发展迅速。1978年全县拥有大中型拖拉机208辆，农用水泵1516台，农业机械总动力29533千瓦，机耕面积达16.5万亩。

交通运输方面，修建范(县)台(前)公路及台(前)吴(坝)公路，铺设沥青路面64.5公里。兴建台前汽车站，每日发往河南各地及外省市班车20余辆。1978年客运量达5.8万人次。

商业供销发展较快。形成国营、集体及个体多种形式的流通领域新格局。1978年全县商品零售总额达到3200万元。

县城建设初具规模，兴建了金水大街和槐荫路等四条大街，商业门市鳞次栉比，市井繁荣，初步展现繁荣兴盛，蓬勃发展局面。

科技方面。学大寨运动中，许多大队开展科学实验，并取得一定成绩。台前公社丁李大队、侯庙公社邱庄大队开展科学实验，科学种田，连年粮食高产；打渔陈公社北丁庄大队开展治沙、作物栽培、施肥等方面研究，产量大幅度增加。工业战线，贯彻“鞍钢宪法”，开展技术革新活动，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等不断涌现。如黄河修防段成功试制泥浆船，台前公社农机修配厂成功试制泥浆泵，打渔陈公社梁集农机厂成功试制小四轮拖拉机，台前轻工局医疗器械厂成功试制多种新产品。

1977年11月27日，工委召开全县科学技术“双先”（科技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代表大会。工委副书记仇汉琢作《立即动员起来，为加速实现科学技术现代化而奋斗》的报告。会议传达中央领导对科技工作的重要指示和《中共中央关于召开全国科学大会的通知》，以及省、地委科教工作会议精神，交流全县科学实验方面的经验，表彰一批科技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提出加强党的领导、放手发动群众、为加速实现科技现代化而奋斗的工作任务和目标。

教育和文化卫生事业应运而起。1974年~1977年，由于受“文化大革命”冲击，教育事业发展缓慢。1978年，恢复正常的教学秩序，县政府为了发展教育事业，在财政十分困难情况下，逐年增加教育经费支付，并在普及中小学教育，发展业余教育，成人教育和改善办学条件等方面，制定系列切实可行措施。1974年，全面整顿学校，教学活动逐步走向正规。是年，全县有教职工1477人，其中小学民办教师617人、代课教师155人。时，台前有高中3所，在校学生944人，毕业学生453人；初中105个班，在校学生4783人，毕业学生2257人；中学（含高中）教职工286人。1977年，恢复升级、升学考试制度。1978年开始，境内各中学不断购置各种教学器材，增建、修缮校舍，增加教育经费，加强师资力量，中等教育形成一个完整的体系，教育质量逐年提高，是年，全县有公办高中教师95人、初中专职教师625人。1974年，台前小学发展到301所，在校学生35220人；1978年，恢复正常的教学秩序，有小学303所，在校学生36680人；全县有教职工1305人，其中中学教职工438人、小学教职工867人、民办教师710人、代课教师343人。

卫生条件得到改善。1974年，台前境内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先后建立健全，并初步形成一支由国家卫生技术人员和乡村医生构成的卫生队伍。是年，全县卫生机构11个，病床床位92张，从事卫生工作人数146人，村级医疗点241个，村级医生366人。1978年，全县卫生机构13个，病床床位155张，从事卫生工作人数247人，村级医疗点57个，村级医生616人。1974年，上级拨款4万元，在金堤河北岸扩建医疗科室和职工宿舍，门诊改为中医门诊和中药房。1975年改称台前医院，工作人员增至67人，配备了一些大型医疗设备，有手术台、X光机、救护车等。1978年，该院内建二层门诊楼，改为台前县人民医院。1975年县妇幼保健站（院），与防疫站分建，1978年占地面积224平方米，建有房屋24间，工作人员19人，配备电冰箱1台，立式高压锅1台，产床1张。1975年，县防疫站建成新

站，占地面积 4660 平方米，工作人员 8 人，1978 年建一座二层化验楼。同年，改建为台前县防疫站，下设防疫科、宣教科、办公室，工作人员增至 18 人。其后，全县乡级卫生防疫机构相继建立，防疫队伍逐步壮大，设备不断更新。1974 年，台前办事处成立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开展以两管（管水、管粪）、五改（改环境，改水井，改炉灶，改厕所，改畜圈）为中心内容的爱国卫生运动。1499 眼水井全部加高井台，达到卫生要求；2715 户社员安装手压式水井；改造街道 420 条，改良畜圈 3.3 万个。1978 年，台前爱卫会制定《1979 年~1982 年台前县卫生总规划》，成立城镇卫生管理小组，把治脏工作作为重点，全面规划，逐步修治了县城下水道，街道两旁种植大量树木，划分卫生责任区，使城镇卫生面貌焕然一新。

实行计划生育。各级党组织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把计划生育纳入农业发展规划。同时，全县九个公社、324 个大队及厂矿、学校普遍建立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各社配备计划生育专职干部，49 个基点片，普遍配备一名宣传员，有的生产队设立计划生育队长，每社有 3~5 人的计划生育小分队，结合中心工作，向广大群众灌输计划生育思想，宣传党的计划生育政策，利用春节、元旦、假日大搞宣传月活动，进行重点教育。1974 年至 1978 年，全县办各类计划生育学习班一千余期，参加人数达十万多次。县社两级组织报告团 52 个，报告场次达 820 多次，接受教育的群众达 300 万人次。组织宣传队 72 个，演出 500 多场，观众达 300 万人次。还搞了幻灯、墙报、批判栏等进行宣传教育。全县 1200 百多个夜校都把宣传计划生育列入一项内容。此期，计划生育工作主要以放置节育环和人工流产为主。1978 年，全县育龄妇女 25479 人，采取节育措施（放环、服药、结扎）的有 22668 人。节育率达到 83%，晚婚率达到 95%，人口出生率、自然增长率不断下降。1973 年全县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27%，1974 年下降到 21.5%，1975 年下降到 14.22%，1976 年下降到 11.4%，1977 年下降到 5.4%，1978 年人口自然增长率有所回升，但仍控制在 9.13%，居安阳地区第一位，提前三年实现中央提出的关于在 1980 年人口自然增长率要控制在 10% 以下的要求。1978 年较 1973 年人口自然增长率降低 17.8%，人口净增由 1973 年的 6153 人，降到 2234 人，一年少增加人口 3919 人。

1978 年，在战胜严重自然灾害的情况下，全县国民总产值 4002 万元，社会总产值 6419 万元，国民收入 3449 万元，农业总产值 3718 万元，工业总产值 1404 万元，粮食总产 63905 吨，农民人均纯收入 50 元，地方财政收入 106 万元。其中，

粮食总产达到 1.1473 亿斤，比 1977 年增长 5%，创历史最高。

第四节 开展真理标准问题讨论 学习贯彻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

一、开展真理标准问题讨论

粉碎“四人帮”后，随着揭批江青反革命集团斗争地深入，广大干部群众强烈要求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彻底扭转十年动乱造成的严重局面。但是遇到中共中央主席华国锋提出的“两个凡是”的严重阻碍。1978年5月10日，中央党校《理论动态》刊登《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11日的《光明日报》以特约评论员署名，全文转发。12日的《河南日报》等10多家报纸也全文转载。一场轰轰烈烈的真理标准问题全国性大讨论由此拉开序幕。

根据省、地委安排和要求，1978年下半年，特别从1979年开始，台前县对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在各级党组织领导下逐渐开展起来。各级领导干部带头学习马恩列斯有关真理标准问题的论述，学习毛泽东的《实践论》《矛盾论》《反对本本主义》等著作，学习三中全会有关文件和报刊发表的有关重要社论、文章；带头参加讨论，解放思想，畅所欲言、谈体会、做辅导，搞清楚什么是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路线，弄清楚理论和实践的关系。各条战线结合实际，突出重点，解决存在的问题。各公社和各局委积极培训骨干，组织干部群众专题讨论。

1978年11月3~5日，工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联系实际，开展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会议学习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文件，6名常委、3名公社书记、5名局长、3名基层单位代表作讨论发言。工委书记穆玉朋作总结讲话。这次讨论会以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一马库斯主要基本观点，认真系统总结全县各项工作经验教训，批判了林彪、“四人帮”的极左路线。

在随后组织开展的一系列大讨论活动过程中，许多干部群众进一步划清了“真高举、假高举”的界限（即：完整、准确理解和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与断章取义、各取所需地引用片言只语，大搞实用主义的界限，坚持实事求是看待领袖的攻击和缺点错误与坚持现代迷信，把领袖看做神的界限，一切从实际出发与一切从本本出发的界限，脚踏实地搞好生产、搞好工作与唱高调、空喊革命口号的界限），明确了我国当时的阶级状况和主要矛盾，体会到了中央为地富分子摘帽

的决定是完全正确的，从一定程度上解放了思想。过去许多有疑问而又不敢提出的问题，敢于提出来了；过去认为不能动、不敢碰的“条条”“本本”，敢于把它放在实践中加以检验思考了，敢于从实际出发，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的越来越多了，体会到了党中央提出工作重点转移的伟大意义，增强了搞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信心和勇气。县社、百货公司、煤建公司，结合商业部门的经营管理开展讨论，坚持按经济规律办事，提高了服务质量，迅速扭亏增盈。轻工医疗器械厂，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大胆革新，洗衣机等多种新产品相继试验成功，被省命名为“大庆式企业”。打渔陈公社打渔陈大队、夹河公社姚邵大队，认真开展讨论，使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得到迅速落实，调动了广大干部社员的社会主义积极性，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打渔陈大队 1979 年小麦单产达到 540 斤，每亩比上年净增 100 斤，大旱之年，创历史最高水平。开展讨论后，许多干部端正了思想，转变了作风。他们深入基层，调查研究，从实际出发，贯彻党的方针、政策，收到了很好的效果。开展这场讨论的重要意义，越来越被广大干部和群众所认识，在实际工作中发挥了巨大的作用。

1979 年 11 月 5 日和 13~15 日，县委先后召开常委扩大会议，总结和继续组织学习开展讨论真理标准问题。与会人员学习中共中央和省委领导有关讲话，学习真理标准问题的有关文件；紧密联系实际，进一步充分认识到开展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重大意义。会议决定在全县前一阶段学习讨论的基础上，抓好重点，培养典型，总结推广经验，及时研究解决讨论中出现的问题，以点带面，使这场讨论不断深入发展。

开展真理标准问题讨论，是对全县广大党员干部进行的一次广泛深入的思想解放运动，把全县人民群众从多年盛行的教条主义和个人主义崇拜的精神枷锁中解放出来，使全县各级党组织开始恢复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为进一步拨乱反正、实现全县工作重心转移，打下坚实的思想基础。同时，促进了全县大批冤、错、假案的顺利解决。

二、学习贯彻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与工作重点开始转移

1978 年，在全国开展的真理问题表彰大讨论，确定了时间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为冲破“两个凡是”的束缚奠定了理论基础。1978 年 12 月 18 日~22 日，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会议的主要任务是，讨论把全党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

现代化建设上来的建议。会议通过了《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公报》，作出了把党和国家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实行改革开放的历史性决策。1978年12月25日和1979年春节前后，安阳地委先后召开常委会议和常委扩大会议，研究部署工作重点转移问题，要求全地区各级党委解放思想，进一步落实党的政策，搞好领导班子建设。

根据安阳地委统一安排，1979年2月13日~28日，县委召开全县四级干部会议，3450人参加会议。会议传达中共中央工作会议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省地委常委扩大会议精神，学习讨论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试行草案）》《关于地主、富农分子摘帽问题和地、富子女成份问题的决定》等文件，联系实际，分析了台前工作重点转移的条件，研究了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集中精力把农业生产搞上去有关问题，并制定加快农业发展的规划和措施。会议认为，要实现工作重点转移，首先要解放思想，坚持时间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用于思考和创新。其次，必须深入宣传贯彻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武装和发动广大群众，总结三十年来的的经验教训，尤其是“文化大革命”十年浩劫的教训。第三要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各项政策，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巩固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会议表彰了45个先进生产大队、204个先进生产队、86名模范驻队干部。地委常委、地革委副主任、地委赴台前工作组组长孙有谋，省委赴台前工作组组长姚彩霞在会议结束时分别讲话。

为了贯彻落实本次会议确定的迅速把全县工作重点转移社会主义建设上来的部署，县委把3月份定为贯彻四级干部会议精神的“宣传月”。县委常委9人进行分工，各包一个公社，做到专人负责，深入到队，抓好试点。同时抽出大批县直、社直干部深入农村，每个大队至少有一名国家干部。包队干部晚上带领村干部和群众学习，白天狠抓以抗旱保麦为中心的春季农业生产，努力夺取夏季和全年农业丰收。在具体做法上，一般是召开党员会、大小队干部会、积极分子会，办好骨干学习班，认真学习文件，逐条落实党的农村政策，然后依靠骨干向广大群众进行宣传教育，并联系实际制定农业生产丰收措施。

在开展宣传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同时，工委决定，在确保人民公社各级所有权的前提下，扩大各级自主权。农村所有基本核算单位都有权因地制宜进行种

植，有权决定增产措施、经营管理方法，要严格执行“按劳分配、多劳多得、不劳者不得食”原则，承认和体现收入差别。社员自留地有社员自己支配，鼓励社员进行家禽养殖和从事副业生产；搞活集市贸易，允许社员通过集市进行少量粮食、禽蛋等买卖；有计划兴办各种社队企业，大搞多种经营。县委也对全县工业生产管理工作进行了调整，要求按市场规律经营，科学管理；实行奖惩制度，发挥经济手段的作用。为后来农村“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实行和乡镇企业兴起奠定了基础。

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为全党实现工作重心转移指明了方向。台前县通过认真学习贯彻有关方针政策，对全县农村政策和国营工业企业生产进行适度调整，落实了党的发展经济的政策；通过开展真理标准问题大讨论，解放了思想；通过平反昭雪冤案、摘帽和处理“双突”问题，进一步促进了安定团结，实现了全县工作重心转移。由此，台前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时期，逐步走上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发展道路。

附 录

一、1949年10月至1978年12月台前行政区划隶属沿革情况

新中国建立后，寿张县设城关、侯庙、金斗营、马楼、打渔陈、夹河、张秋、十五里园8个区，其中城关区大部、金斗营区南部和侯庙、马楼、打渔陈、夹河区现属台前县。1950年，金斗营区并入侯庙区，打渔陈区与十五里园区合并（区公所驻葛堤口），寿张县辖6个区，其中城关区大部，侯庙、葛堤口区南部和马楼、夹河区现属台前县。1952年撤葛堤口区，恢复打渔陈、十五里园区。1956年3月，阳谷、观朝、范县拨16个乡88个村划归寿张县，寿张县黄河以东划归梁山县，寿张县辖城关、侯庙、马楼、打渔陈、夹河、张秋、十五里园7个区85个乡，其中城关区南部、侯庙区南部和马楼、打渔陈、夹河区计44个乡和赵升白、关门口2乡南部现属台前县。1958年3月，寿张县撤区并乡，共划为17个乡，其中城关乡南部和后方、侯庙、清水河、马楼、孙口、打渔陈、夹河、张书安乡现属台前县。同年8月23日~26日，撤销乡建制，寿张县成立8个人民公社，即：台前、侯庙、马楼、打渔陈、夹河、张秋、十五里园、李台公社，其中台前公社南部和侯庙、马楼、打渔陈、夹河公社现属台前县。同年12月15日，撤销阳谷县建制，其辖区及东阿县刘集、徐屯2公社并入寿张县，时寿张县为18个人民公社。1961年7月1日恢复阳谷县建制后，其辖区同撤县前，刘集、徐屯2公社回归东阿县，寿张县将原来8个人民公社划为18个，即：台前、后方、侯庙、徐岭、清水河、马楼、孙口、打渔陈、张书安、夹河、王营、张秋、十五里园、朱坊、四棚、仓上、李台、金斗营，其中台前、后方、侯庙、徐岭、清水河、马楼、孙口、打渔陈、张书安、夹河10个公社现属台前县。1963年1月，人民公社规模缩小，寿张县划为8个区，即：城关、侯庙、马楼、打渔陈、夹河、张秋、十五里园、李台。其中城关区大部和侯庙、马楼、打渔陈、夹河区现属台前县。1964年4月寿张县撤销，城关区中部、南部改为台前区。台前、侯庙、马楼、打渔陈、夹河区划归范县。是年，成立范县人民委员会驻寿张办事处。1968年3月范县革命委员会成立，撤销寿张办事处。同年8月，撤销区建制，台前境内5个区改为5个人民公社，原规模缩小以后的人民公社撤销，设基点工作片。1973年5月，析马楼公社西部设清水河公社，析夹河公社北部设吴坝公社。同年12月范县台前办事处建立，辖台前、侯庙、清水河、马

楼、打渔陈、夹河、吴坝 7 个公社。1976 年 11 月，析侯庙公社东部、台前公社西南部设后方公社，析台前公社南部、打渔陈公社西南部设孙口公社。1978 年台前建县时，辖 9 个公社。

二、新中国建立后台前隶属寿张县期间的党组织

1949 年 10 月，县委隶属平原省聊城地委，至 1952 年 11 月平原省撤销，随聊城地区回归山东省，期间，台前境有侯庙、马楼、打渔陈、夹河 4 个区委。1958 年 3 月撤区并乡。台前境有后方、侯庙、马楼、打渔陈、夹河、清水河、孙口、张书安 8 个乡党委。1958 年 8 月撤乡建人民公社。台前境有台前、侯庙、马楼、打渔陈、夹河 5 个公社党委。1961 年 7 月，县委将原来的 8 个人民公社调整为 18 个。台前境内有台前、后方、侯庙、徐岭、清水河、马楼、孙口、打渔陈、夹河、张书安 10 个公社党委。1963 年 1 月，公社体制缩小，重建区体制。台前境有侯庙、马楼、打渔陈、夹河 4 个区委。

三、台前隶属范县期间的党组织

1964 年 9 月，在寿张设立中共范县委员会驻寿张工作委员会，具体领导范县东部 5 个区(台前、侯庙、马楼、打渔陈、夹河)党的工作。1968 年 3 月，县革命委员会成立，撤销寿张工委，工委所辖各区直属县革委会领导。12 月成立县革委党的核心小组，1972 年 3 月撤销。1968 年 8 月，台前境 5 个区委均改为人民公社，公社成立革命委员会。1970 年 12 月，公社革委会均成立党的核心小组。1972 年 5 月撤销党的核心小组，建立公社党委。1973 年 5 月增建清水河、吴坝 2 个公社及公社党委，台前境有 7 个公社党委。1973 年 12 月成立中共范县台前工委，辖 7 个公社党委。

四、1974 年至 1978 年期间台前的党组织

1974 年，中共范县台前工委辖台前、侯庙、马楼、清水河、打渔陈、夹河、吴坝 7 个公社党委，3 个县直部门党委。1975 年 3 月，中共台前工委辖 7 个公社党委、4 个县直部门党委、14 个总支部、399 个支部。1976 年 11 月建立孙口、后方两个人民公社和公社革命委员会。工委辖 9 个公社党委。1978 年，中共台前县委辖 9 个公社党委、6 个县直部门党委、14 个总支部、460 个支部。

后 记

台前县是革命老区，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台前人民为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付出了巨大牺牲，做出了不朽贡献。多年来，我县党史地方志工作者牢记职责，不负使命，广泛征集新中国建立以前的党史资料，先后整理编辑出版《中国共产党台前县历史（第一卷）》《中共台前县历史大事记（第一卷）》《台前红色记忆》第一辑和第二辑等一系列著述，至2015年，我们基本完成此期党史编研工作任务。

自2016年开始，台前县党史研究工作重点全面向社会主义建设时期转移，我们对多年来征集的台前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党史专题资料，开始系统进行整理和研究，着手编辑《台前县社会主义时期党史专题资料》（第一辑）。

新中国建立以来，台前县区划多变，先后隶属寿张县（1964年4月撤县）和范县（1964年4月至1973年12月）。1973年12月7日从范县划出，正式建立县级机构，划属安阳地委、地革委领导，1978年2月正式建县。台前隶属寿张县和范县期间的档案资料分别藏于聊城市委档案馆和范县档案馆，台前县档案馆一无所存。县地方史志办公室和原县委党史研究室的工作人员历经千辛万苦，多年耗费有限的人力、物力精力，在征集新中国建立以前党史资料的同时，先后去聊城市委档案馆和范县档案馆查阅部分本书收录时限内党史档案资料，进展十分缓慢。

2015年7月22日，县人民政府县长王俊海和分管史志工作的副县长田青松在听取编者汇报请示后，决定由县财政出资，县史志办牵头，县档案局配合，把台前县隶属寿张县期间和范县期间累计2000多卷的档案资料完整复制一套存档。据此，我们先后于2016年10月和2017年11月全面完成此期档案复制工作，为我们开展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党史专题资料征集研究、党史正本第二卷编写，以及综合开发利用，打下坚实的资料基础。此后，编者加快了本书资料的征集整理和编写等工作。2017年4月，编辑印刷40余万字的《台前县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党史专题资料（第一辑）》，在此基础上，编者全力以赴，加快列入该书编辑工作。

本书框架设计、统编、统审、修改定稿等工作由主编岳耀喜负责。涉及台前隶属寿张县和范县期间的书稿编写工作由岳耀喜执笔。钱登文、杜桂华参与了台前与范县分治后的资料收集和个别节中目的编写工作。

本书编纂过程中，得到濮阳市地方史志办公室、市委党史研究室的关心和支

持，得到聊城市委档案馆、范县档案馆，尤其是台前县档案馆的热情帮助，也借鉴了部分当事人的回忆录和曾经研究过寿张社会主义建设史的同行的成果，如中共中央党校的马龙虎博士的研究成果——《寿张“大跃进”运动研究》，吸取了范县县委党史研究室崔朝宽和张锋同志有关范县“文化大革命”运动的历史研究成果，借此，我们一并表示诚挚的感谢。

由于台前县党史研究工作重点向社会主义建设时期转移刚刚开始，有关党史资料征集工作尚欠深入和广泛，我们掌握的党史专题资料还不够全面，尤其是研究工作不深入，加之水平所限，本书难免有纰漏、错讹和不当之处，敬请各级领导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以便我们编写党史专题资料时予以更正，殷切希望社会各界提供此期有关历史资料。

编者

2018年1月

县地方史志办公室

关于印刷出版《中国共产党台前县历史（第二卷）》的 申请报告

县委：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史工作的意见》（中发【2010】10号）指出，“党史研究是党史工作的重要基础和关键环节。要深化对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党史的研究，加强对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党史的研究”“组织编写地方党史基本著作，逐步编纂出版编年史、专门史等其他党史著作。”

随着我县党史工作重点全面向社会主义建设时期转移，我们对多年来征集的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党史专题资料，开始系统进行整理和研究。2015年初，市委党史研究室下发《关于开展〈濮阳市地方党史二卷本（1949-1978）〉编纂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县区启动党史正本第二卷资料的征编整理和编纂出版等工作。

鉴于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县先后隶属寿张县和范县期间的档案资料分别藏于聊城市委档案馆和范县档案馆，我县档案馆一无所存。为了全面开展此期党史研究工作，2015年7月，我们请示王俊海县长后，先后于2016年10月和2017年10月，把台前隶属、寿张、范县时期分别存放于聊城市委档案馆和范县档案馆的近两千卷档案资料完整复制一套。同时，我们按照党史编研工作的基本规律和要求，先行开展此期党史专题资料整理和编写工作，于2017年4月编辑出版《台前县社会主义建设时期专题资料（第一辑）》。在此基础上，我们集中时间和精力，加快了本书资料整理和编写工作，并几

经修改，多方征求意见和建议，形成现稿，计 26 万文字。

本书稿编写过程中，我们以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历次会议对相关问题的论述为依据，本着对历史负责的态度和实事求是的原则，围绕这一历史阶段台前党的发展的主题和主线，记述了台前人民在党的领导下开展大规模社会主义建设的不平凡历程，总结了社会主义建设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讴歌了共产党人和广大人民群众矢志不渝、满怀信心建设社会主义的崇高精神。

本书编辑所需的主要资料来源于档案资料、调访资料。在有关“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记述中，我们按照上级规定的“宜粗不宜细”和针对事不对人的指导思想，将一些重大决策、重大政治运动等置于当时的历史背景去分析、判断，即肯定其历史作用，又指出历史局限，以及不可避免的因素，体现了当时的时代特点和地方特色。在有关台前从范县分治后四年多党的历史记述中，我们实事求是，重点记述了工委领导台前人民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内容；所涉及开展的政治运动方面的记述，我们多引用原始文献，原则上不做评论，也体现了对历史真实性的尊重。

本书编纂过程，得到聊城市委档案馆、范县档案局大力支持，也征求了此期一些曾经在寿张县、范县和台前与范县分治至正式建县前工作过的部分老干部的意见，借鉴了部分当事人的回忆录和曾经研究过寿张社会主义建设史的同行的成果。

现报请县委审批，正式印刷出版。

县地方史志办公室

2018 年 1 月